

科创板风险提示：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科创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科创板公司具有研发投入大、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科创板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Newtouch Software Co., Lt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 91 弄 98 号
（软件园 1 号楼）第四层至第六层）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注册稿）

免责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发行人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4,550.56 万股，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发行后股份总数	不超过 18,202.2280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重大事项提示

发行人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一、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风险因素”中下列风险

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并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的全部内容。

（一）对金融行业存在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保险公司、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收入分别为 51,240.74 万元、63,185.95 万元、71,922.47 万元和 32,053.6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8.19%、63.66%、64.41%和 66.78%。发行人对金融行业存在依赖的风险，具体包括：

1、金融机构自身经营情况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金融机构信息系统开发服务。报告期内，金融机构保持了较好的盈利能力，但若未来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或者金融机构经营策略出现失误且在较长时间内未能进行调整，则可能影响金融机构盈利能力，迫使金融机构降低信息系统建设预算，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金融机构系统建设存在周期性的风险

公司向金融机构提供的 IT 解决方案具体有保险渠道解决方案、金融大数据解决方案、保险核心类解决方案、金融市场代客交易解决方案、金融风控预警监控解决方案、银行卡系统解决方案、银行支付、清算与托管系统解决方案等。2019 年，由于主要金融客户系统建设周期性的原因，保险渠道解决方案的收入较 2018 年仅增长 23.16 万元；银行卡系统解决方案较 2018 年下降 868.20 万元。若未来金融机构系统建设集中进入维护期，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公司向金融机构提供的解决方案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目前，公司向金融机构提供的解决方案集中在保险渠道解决方案、金融大数据解决方案、保险核心类解决方案、金融市场代客交易解决方案、金融风控预警监控解决方案、银行卡系统解决方案、银行支付、清算与托管系统解决方案。金融机构软件开发服务供应商众多，竞争激烈，同时具有产品迭代快，客户需求及行业监管政策变化快等特点。若公司在该领域的竞争力下降，或公司提供的解决方案需求下降，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保险行业核心业务系统收入占比较低的风险

2019年，中国保险行业IT解决方案市场总规模为90.03亿元，其中，核心业务系统、管理类和渠道类解决方案市场规模分别为36.10亿元、30.81亿元和19.63亿元，核心业务系统的市场空间大于后两者。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保险行业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7.16%、40.95%、41.21%和41.95%，其中，核心类解决方案的收入占比较低，分别为2.42%、2.36%、3.89%和3.67%，公司保险行业的收入主要来自于市场规模较小的管理类和渠道类解决方案。如果未来上述三类解决方案的市场规模增长不及预期，或者公司对核心类解决方案市场的开拓效果不明显，公司来自于保险行业的收入存在不能持续增长的风险。

（二）主营业务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风险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6.70%、27.79%、30.48%和30.99%，整体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由公司的业务结构、客户结构和基础设施投入增加等原因导致。

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如果公司的业务结构和客户结构逐步改善的趋势不能保持，或者公司进一步增加基础设施的投入，公司毛利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的状况可能一直持续。此外，公司对新客户的开拓可能失败等因素，也会影响或改变主营业务毛利率持续改善的趋势。

（三）人力成本快速上升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软件开发业务。报告期内，营业成本中职工薪酬分别为

53,756.55 万元、59,955.76 万元、65,558.55 万元和 28,578.64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3.28%、83.64%、84.40%和 86.17%。同时公司总部地处上海，人工成本较高，且呈逐年增长趋势。此外，2017 至 2020 年上半年度，公司使用实习生、兼职工的人数分别为 375 人、282 人、250 人和 117 人，其中以实习生为主，主要为选拔正式员工做储备。若以正式员工替代实习生，2017 至 2020 年上半年度，公司增加的工资及社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71%、3.21%、4.01%和 10.04%。

由于公司业绩对人工成本的变动较为敏感，如果未来人工成本的上升速度大于人均产值的增速，则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将会有下降的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此外，公司如果不能招聘到足够数量的实习生，而以正式员工替代实习生，将对利润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四）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36,602.86 万元、46,487.88 万元、62,472.17 万元和 79,953.8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1.57%、46.80%、55.89%和 166.28%，其中逾期金额分别为 6,055.82 万元、8,537.71 万元、10,934.95 万元和 16,466.35 万元。公司客户大部分为保险、银行、电信公司等，如果未来其财务状况发生持续恶化或宏观经济出现疲软，公司应收账款存在规模持续增加，甚至发生较大实际损失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和净利润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的风险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353.75 万元、3,168.48 万元、-1,659.64 万元和-19,276.07 万元，主要由公司的业务模式和收入较快增长的实际情况等原因导致。

如果公司加强销售回款力度的效果不达预期，客户不能按时验收或及时付款，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的状况将一直持续，可能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对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六）人员流失对公司业务经营和管理带来的不利影响

作为软件开发企业，人才对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随着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规模逐渐扩大，企业间人才的争夺日益激烈。

2017至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人员流失率分别为26.91%、29.52%、25.29%和15.76%，流失人数分别为1,494人、1,845人、1,527人和850人，其中，技术人员流失人数占比分别为95.58%、95.56%、94.89%和91.76%，销售人员流失人数占比分别为2.21%、1.68%、3.14%和2.24%。

报告期内，公司人员流失带来了对外招聘和员工培训等成本的额外增加，以及业务团队磨合期的延长，可能对软件服务的执行效率和管理效率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流失的人员以技术人员为主，其次为销售人员，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如果公司的关键技术人员和核心销售人员出现较多流失，且无法在较短时间内招聘到合格的继任者，将给公司经营活动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

(七)技术进步带来的研发方向选择错误及研发投入不达预期的风险

监管政策和市场竞争都要求金融机构不断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和业务场景的深度融合”，这是金融机构信息系统建设的根本需求，具体表现为业务流程的数字化改造、信息系统的智能化升级和国产软件自主可控等。上述需求领域是金融科技应用的主要技术进步方向。因此，软件服务供应商需不断调整研发方向，以适应金融机构信息系统建设需求的变化。

实践中，监管政策要求可能变化较快，金融机构的业务场景非常复杂，客户原有信息系统对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升级需求的具体侧重点可能发生变化，公司储备的研发项目可能选择错误的技术方向，导致已投入的研发项目不适应上述变化的要求。

同时，同行业竞争对手也积极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储备，公司研发项目的实施进度可能落后于同行业公司，研发成果的应用可能失去市场先机，从而无法保持技术领先性。

因此，公司存在研发方向选择错误及研发投入无法达到预期效果的可能，进而导致公司面临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

（八）发行人核心竞争力下降，经营业绩无法持续增长的风险

公司的业务承接模式和服务交付模式导致公司报告期内的毛利率和人均创收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因此，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提高软件开发服务的产品化程度和技术水平，是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的根本因素。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的效果尚未充分显现。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或者研发投入的效果不及预期，公司的技术能力将不能持续提高，公司将面临核心竞争力下降，经营业绩无法持续增长的风险。

（九）政府补助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主要为财政补贴，金额分别为 1,589.97 万元、1,663.47 万元、1,621.86 万元和 877.16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6.08%、24.77%、17.87%和 44.92%。若政府补助政策发生变化，公司未来无法获得财政补贴，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十）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符合“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按 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北京新致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511000693），认定有效期为 3 年，并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取得复审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811006587），报告期内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重庆新致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851100105），认定有效期为 3 年，自 2018 年起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贵州新致符合“两免三减半”的软件企业税收优惠政策，2017 年和 2018 年免税，2019 年按 12.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0 年 1-6 月暂按 12.5%预缴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新致云服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条件，2019 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0 年 1-6 月暂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情况及对

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1.83	35.78	22.05	16.86
软件企业所得税“二免三减半”优惠	-	18.89	12.97	44.22
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	298.43	1,067.99	786.60	430.30
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税收优惠	5.14	43.61	-	-
税收优惠合计	305.39	1,166.27	821.63	491.38
利润总额	1,952.58	9,078.20	6,714.94	4,406.97
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比例	15.64%	12.85%	12.24%	11.15%

公司享受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持续性与优惠幅度存在不确定性。如果未来国家及地方政府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调整，或是被税务机关认定为不符合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或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事项规定条件或的情况出现，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受到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十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正常生产经营的风险

2020年初，全球发生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此次疫情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了不利影响，主要体现在疫情期间，公司及客户响应当地政府的延迟复工政策，推迟了员工返岗时间。延期复工导致公司2020年上半年营业收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48,084.07万元、1,163.57万元；2019年上半年上述财务指标经审计的金额分别为49,679.18万元、1,526.78万元。

2020年上半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2019年同期下降1,660.71万元，降幅为3.34%，其中：1、软件分包收入较2019年同期下降19.40%，是整体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因素。主要原因为：软件分包服务收入主要来自日本，且以在岸方式向客户提供服务，日本的疫情防控措施和效果与国内明显不同，日本业务的复工时间大幅落后于国内，对软件分包业务的影响较大。2、保险行业收入较2019年同期下降2.90%，主要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及保险行业客户延迟复工，相关项目的实施及结算同步延后。3、汽车行业收入较2019年同期下降15.54%，主要由于汽车行业整体增速放缓及新冠疫情的进一步影响，该业务收

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对公司整体经营规模影响较小。4、电信行业收入较 2019 年同期下降 5.19%，主要由于 2018 年至 2020 年上半年电信业务逐渐转为以二次开发和后期维护为主。

随着目前国内新冠疫情控制效果逐渐好转，公司复工率也在逐步提升。由于公司部分技术服务业务需要在客户现场进行，如果新冠疫情出现反复或者管控长期持续，人员聚集和流动受限，不利于现场业务开展，进而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此外，目前全球疫情防控形势仍然严峻，日本的疫情短期内未见结束迹象，对公司日本业务的开展仍将产生持续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境外业务的恢复情况明显不及国内，并将持续一段时间。

公司请投资者仔细阅读“第四节 风险因素”章节全文，并特别关注上述风险描述。

二、报告期内，公司人均创收、人均创利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2017 至 2019 年度，公司人均创收分别为 21.70 万元、22.56 万元、24.78 万元，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原因包括：公司主要以招投标方式获取订单，合同价格与可比公司差异不大；公司多采用人力外包的形式提供技术服务，同时，公司的产品化程度和技术水平与可比公司有一定差距，因此，公司需投入较多的人员数量满足大型客户较高的定制化需求。

2017 至 2019 年度，公司人均创利分别为 0.86 万元、1.38 万元、1.76 万元，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除人均创收较低外，公司人均创利较低的原因包括财务费用较高和基础设施投入增加。

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公司的订单获取方式和业务模式短期不会发生较大变化，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高产品化程度和技术水平，公司人均创收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的状况可能一直持续；此外，在科创板上市后，公司如果进一步增加基础设施的投入，由于该投入产生效益需要经历一定周期，将对盈利能力带来短期不利影响，公司人均创利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的状况可能持续一段时间。

三、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和经营状况

（一）2020年1-9月公司经营业绩情况

公司2020年9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1-9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但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阅，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阅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796号）。公司2020年1-9月未经审计但已经审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资产总额	162,547.78	135,089.18	20.33%
负债总额	90,381.27	66,394.74	36.13%
所有者权益总额	72,166.51	68,694.44	5.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9,025.68	55,616.68	6.13%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0,416.11	72,135.24	-2.38%
营业利润	3,580.99	3,726.95	-3.92%
利润总额	3,505.87	3,833.93	-8.56%
净利润	3,441.36	3,758.04	-8.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82.99	3,487.99	-3.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34.32	2,848.60	-11.03%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95.57	-20,538.38	17.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3.43	-2,419.74	5.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00.59	17,313.59	42.6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06	130.64	-170.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5,329.53	-5,513.89	196.66%

（二）2020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

根据新冠肺炎疫情目前的进展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2020 年度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107,000.00 万元至 112,000.00 万元、7,600.00 万元至 8,400.00 万元、6,200.00 万元至 6,800.00 万元；2019 年度上述财务指标经审计的金额分别为 111,769.86 万元、7,957.79 万元、6,477.35 万元。

上述 2020 年度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审计或审阅，且不构成盈利预测。

（三）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虽然受疫情影响，公司及客户响应当地政府的延迟复工政策，推迟了员工返岗时间，但公司所从事的 IT 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及软件分包行业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经营状况正常，在经营模式、采购规模及采购价格、销售规模及销售价格，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综上所述，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经营情况与经营业绩较为稳定，总体运营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异常变动情况。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1
本次发行概况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风险因素”中下列风险.....	3
二、报告期内，公司人均创收、人均创利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9
三、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和经营状况.....	9
目 录	12
第一节 释 义	18
一、普通术语.....	18
二、专业术语.....	21
第二节 概 览	26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26
二、本次发行概况.....	26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27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28
五、发行人技术先进性、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	31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32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32
八、募集资金用途.....	32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4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4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34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关系的说明.....	36
四、有关本次发行的重要时间安排.....	36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7
一、经营风险.....	37
二、财务风险.....	40
三、内控风险.....	44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44
五、发行失败的风险.....	45
六、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45
七、对赌协议的风险.....	45
八、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风险.....	46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7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47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47
三、发行人曾于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挂牌情况以及发行人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5
四、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56
五、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分公司情况.....	58
六、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	74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89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99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104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106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106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 2 年变动情况.....	106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08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111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112
十六、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114
十七、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14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119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	119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其竞争状况.....	146
三、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75
四、发行人采购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178
五、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185
六、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189
七、发行人技术和研发情况.....	189
八、发行人境外进行生产经营情况.....	203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205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5
二、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形.....	209
三、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209
四、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以及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209
五、报告期内公司的违法违规情况.....	210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210
七、公司独立经营情况.....	210

八、同业竞争情况.....	212
九、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214
十、关联交易.....	221
十一、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	235
十二、报告期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235
十三、发行人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236
十四、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	237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238
一、对发行人未来盈利（经营）能力或财务状况可能产生影响的因素.....	238
二、财务报表.....	239
三、审计意见.....	247
四、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编制范围及变化情况.....	249
五、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51
六、报告期内主要税收政策、税种、税率和税收优惠.....	284
七、分部信息.....	289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89
九、财务指标.....	289
十、经营成果分析.....	291
十一、资产质量分析.....	341
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367
十三、重大资本性支出.....	381
十四、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81
十五、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382
十六、盈利预测报告.....	385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386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386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387
三、未来发展与规划.....	397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401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401
二、股利分配及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	402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405
四、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405
五、发行人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406
六、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 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	407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423
一、重大合同.....	423
二、对外担保情况.....	428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429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的情况.....	429
第十二节 声 明	430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430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431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432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433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434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435
六、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436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437

八、验资机构声明.....	439
第十三节 附 件	442
一、备查文件.....	442
二、备查时间及地点.....	442
附表一 房产情况	444
附表二 房产租赁情况	446
附表三 软件著作权情况	449

第一节 释 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新致软件、上海新致、公司、本公司、发行人、新致有限	指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含其前身“上海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前置通信	指	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原名“上海前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大连软件园	指	大连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原股东
大连睿启邦	指	大连睿启邦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公司原股东
OCIL	指	Oasis Cove Investments Limited，公司股东
AL	指	AcmeCity Limited，公司股东
CEL	指	Central Era Limited，公司股东
中件管理	指	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原名“上海中件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TIS	指	TIS 株式会社，公司股东
昆山常春藤	指	常春藤（昆山）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旺道有限	指	旺道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青岛常春藤	指	青岛常春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杭州维思	指	杭州维思捷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原股东
杭州捷冉	指	杭州捷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原股东
点距投资	指	上海点距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常春藤三期	指	常春藤（上海）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原名“常春藤（上海）三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日照常春藤	指	日照常春藤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原名“日照常春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数创投	指	上海东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青岛仰岳	指	青岛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仰岳晋汇	指	上海仰岳晋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青望	指	上海青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原名“上海青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通互联	指	联通创新互联成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华翔集团	指	湖北三峡华翔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上海灏双	指	上海灏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捷奕创投	指	南京捷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致信息原股东

新疆东鹏	指	新疆东鹏合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宁波源阳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源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德州仰岳	指	德州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贵州文旅	指	贵州文旅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高鯤二号	指	嘉兴高鯤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深圳新致	指	深圳新致软件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西安新致	指	西安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北京新致	指	北京新致君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大连新致	指	大连新致软件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新逸科技	指	上海新逸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昆山新致	指	新致软件（昆山）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成都新致	指	成都新致软件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新致信息	指	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日本晟欧	指	新致晟欧株式会社，公司子公司
日本新致	指	新致创新株式会社，公司子公司
日本亿蓝德	指	新致亿蓝德株式会社，公司子公司
大连亿蓝德	指	大连新致亿蓝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新致远日	指	成都新致远日软件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新致仕海	指	上海新致仕海软件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百果信息	指	上海新致百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上海华桑	指	上海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无锡华桑	指	无锡新致华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上海晟欧	指	上海新致晟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无锡晟奥	指	无锡晟奥软件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贵州新致	指	贵州新致普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重庆新致	指	重庆新致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武汉新致	指	武汉新致医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原名“武汉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新致云服	指	成都新致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青岛新致	指	青岛新致企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创新资本	指	新致创新资本株式会社，公司子公司
沈阳共兴达	指	共兴达信息技术（沈阳）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日本共达	指	株式会社共達ネットワーク，公司参股公司，原名“ニュータッチ共達ネットワーク株式会社”
上海全端	指	上海全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成都万全	指	成都新致万全数据系统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创享奇点	指	北京创享奇点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New data	指	新数据株式会社（株式会社ニューデータ），公司参股公司
OWW II	指	OWW II LIMITED, OCIL、AL、CEL 的股东
OWW III	指	OWW INVESTMENTS III LIMITED, 旺道有限的股东
千堆投资	指	上海千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联法人
良久汽车	指	上海良久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关联法人
钛马信息	指	钛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关联法人
上海宇海数园	指	上海宇海数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关联法人
亿达新城	指	亿达软件新城管理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飞易特	指	浙江飞易特软件有限公司
中国太保	指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中国人寿	指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中国人保	指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中国太平	指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泰康保险	指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新华保险	指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大地保险	指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交通银行	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建设银行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平安银行	指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中国银联	指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中国电信	指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公司客户
广东亿迅	指	广东亿迅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中国联通	指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NEC	指	日本一家跨国信息技术公司，公司客户
上海汽车	指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公司客户
复星集团	指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公司客户
斑马信息	指	斑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东方证券	指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上海证券	指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客户
华为	指	上海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京东方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富士通	指	日本信息通信技术企业，公司客户
松下	指	松下（Panasonic）是日本的一个跨国性公司，公司客户
PSA	指	标致雪铁龙集团，一家法国私营汽车制造公司，公司客户
中科软	指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同行业可比公司
科蓝软件	指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同行业可比公司
高伟达	指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同行业可比公司
宇信科技	指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同行业可比公司
润和软件	指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同行业可比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拟于公司上市后适用的《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
报告期、三年一期、近三年一期	指	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6月
本次发行	指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
社会公众股、A股	指	境内上市的每股面值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本招股说明书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注册稿）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保荐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锦天城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申报会计师、立信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指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专业术语

IT 解决方案	指	应用软件及其相关服务，不包括硬件与系统平台软件
去 IOE	指	在国内的 IT 架构中，减少使用 IBM 的小型机、Oracle 数据库、EMC 存储设备，以国内的软硬件进行替代
元数据	指	为描述数据的数据（data about data），主要是描述数据属性（property）的信息，用来支持如指示存储位置、历史数据、资源查找、文件记录等功能。元数据算是一种电子式目录，为了达到编制目录的目的，必须在描述并收藏数据的内容或特色，进而达成协助数据检索的目的。

技术元数据	指	不同数据库之间建立联系的规则及逻辑关系
业务元数据	指	为业务用户提供支持的元数据
数据集市	指	满足特定的部门或者用户的需求，按照多维的方式进行存储，包括定义维度、需要计算的指标、维度的层次等，生成面向决策分析需求的数据立方体
服务降级	指	当服务器压力剧增的情况下，根据当前业务情况及流量对一些服务和页面有策略地降级，以此释放服务器资源以保证核心任务的正常运行
IBM	指	国际商业机器公司，是全球最大的信息技术和业务解决方案公司
Teradata	指	天睿公司（纽交所代码：TDC），是美国前十大上市软件公司之一。是全球最大的专注于大数据分析、数据仓库和整合营销管理解决方案的供应商之一。
持续交付	指	一种软件工程手法，让软件产品的产出过程在一个短周期内完成，以保证软件可以稳定、持续地保持在随时可以发布的状况。它的目标在于让软件的构建、测试与发布变得更快以及更频繁。这种方式可以减少软件开发的成本与时间，减少风险
灰度发布	指	在黑与白之间，能够平滑过渡的一种发布方式。在其上可以进行 A/B testing，即让一部分用户继续用产品特性 A，一部分用户开始用产品特性 B，如果用户对 B 没有什么反对意见，那么逐步扩大范围，把所有用户都迁移到 B 上面来。灰度发布可以保证整体系统的稳定，在初始灰度的时候就可以发现、调整问题。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	指	从事计算机应用系统工程和网络系统工程的总体策划、设计、开发、实施、服务及保障
保险深度	指	某地保费收入占该地国内生产总值（GDP）之比，反映了该地保险业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地位。保险深度取决于一国经济总体发展水平和保险业的发展速度
保险密度	指	指按限定的统计区域内常住人口平均保险费的数额。它标志着该地区保险业务的发展程度，也反映了该地区经济发展的状况与人们保险意识的强弱
软件外包	指	软件开发服务中常见的一种业务模式，一般指发包方为了专注自身核心竞争力业务和降低软件开发项目成本，将软件开发项目中的全部或部分工作发包给提供软件开发服务的接包方完成的行为
移动互联	指	PC 互联网发展的必然产物，将移动通信和互联网二者结合起来，成为一体。它是互联网的技术、平台、商业模式和应用与移动通信技术结合并实践的活动的总称。
大数据技术	指	在合理时间内达到存储、管理、处理巨量数据的技术
物联网	指	通过射频识别（RFID）、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激光扫描器等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将任何物品与互联网相连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以实现智能化识别、定位、追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技术
AI、人工智能	指	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云计算	指	一种基于互联网的计算方式，通过这种方式，共享的软硬件资源和信息可以按需求提供给计算机各种终端和其他设备
区块链	指	分布式数据存储、点对点传输、共识机制、加密算法等计算机技术的新型应用模式。
微服务架构	指	一项在云中部署应用和服务的技术。将应用程序按功能逻辑划分为更小的服务单位，其间通过轻量级数据通路做灵活连接组合，提供基于负载的架构弹性伸缩及更高的系统级容错能力

人月	指	是 IT 解决方案工作量的一个计量单位,指 IT 解决方案合同约定一个标准能力的软件工程师工作一个月的工作量
SOA	指	Service Oriented Architecture 的缩写,即面向服务架构,是面向服务的体系结构,一种粗粒度、松耦合服务架构,服务之间通过简单、精确定义接口进行通讯,不涉及底层编程接口和通讯模型
EDW	指	Enterprise Data Warehouse 的缩写,即数据仓库,普遍存在于各种企业 BI (Business Intelligence) 项目,是企业所有级别的决策制定过程,提供所有类型数据支持的战略集合
ODS	指	operational data store 的缩写,即操作型数据存储,是一种常被用作数据仓库临时区域的数据库
ECIF	指	Enterprise Customer Information Facility 的缩写,即企业客户信息系统,是对企业的客户信息进行整合,形成集中、全面的客户信息的一个系统
CMMI5	指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 的缩写,即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是由美国卡内基-梅隆大学的软件工程研究所开发的用以帮助组织(企业)改进其项目管理、品质管理、组织绩效、工程过程等的最佳实践的集合,同时也是用以评估一个企业是否能够提供高质量的产品、高水平服务的标准。CMMI 把软件开发过程的成熟度由低到高分分为 5 级,即初始级、已管理级、已定义级、已量化管理级和持续优化级
软件交付能力	指	中国软件协会根据《软件服务商交付能力评估标准》对软件企业持续提供高质量产品和服务所具备的综合能力进行的评估,评估结果共四级,最高为一级
在岸外包	指	外包商与其供应商来自相同国家,外包工作在发包商国家完成
中间件	指	提供系统软件和应用软件之间连接的软件,以便于软件各部件之间的沟通,特别是应用软件对于系统软件的集中的逻辑,是一种独立的系统软件或服务程序,分布式应用软件借助这种软件在不同的技术之间共享资源
集成电路	指	20 世纪 60 年代初期发展起来的一种新型半导体器件。它是经过氧化、光刻、扩散、外延、蒸铝等半导体制造工艺,把构成具有一定功能的电路所需的半导体、电阻、电容等元件及它们之间的连接导线全部集成在一小块硅片上,然后焊接封装在一个管壳内的电子器件
SaaS	指	Software-as-a-Service 的缩写,意思是软件即服务,它是一种通过 Internet 提供软件的模式,厂商将应用软件统一部署在自己的服务器上,客户可以根据自己实际需求,通过互联网向厂商定购所需的应用软件服务,按定购的服务多少和时间长短向厂商支付费用,并通过互联网获得厂商提供的服务
综合成新率	指	评估对象的现行价值与其全新状态重置价值的比例;或者指资产新旧程度的比率
IMS	指	IP Multimedia Subsystem 的缩写,即 IP 多媒体子系统,是一种全新的多媒体业务形式,它能够满足现在的终端客户更新颖、更多样化多媒体业务的要求
DHCP	指	Dynamic Host Configuration Protocol 的缩写,即动态主机设置协议,是一个局域网的网络协议。它只要有两个用途:一是给内部网络或网络服务供应商自动分配 IP 地址,二是用户内部网络管理员作为对所有计算机作中央管理的手段
Java 语言	指	一种简单的,跨平台的,面向对象的,分布式的,解释的,健壮的,安全的,结构的,中立的,可移植的,性能很优异的,多线程的,动态的语言

操作系统	指	控制其它程序运行、管理系统资源并为用户提供操作界面的系统软件的集合
PMBOK	指	Project Management Body Of Knowledge 的缩写，即项目管理知识体系，是美国项目管理协会对项目管理所需的知识、技能和工具进行的概括性描述
IOS	指	苹果公司开发的移动操作系统
EDS	指	是新致软件企业数字信息化管理平台简称，是一个基于软件 CMMI 标准的项目技术管理平台，是一个集生产管理、销售管理、成本管理、采购管理、项目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客户服务管理和知识管理于一体的企业集成门户系统
STANDARD 规范	指	新致软件的软件研发、开发质量控制标准
QAC	指	新致软件品质保证中心简称，是新致软件项目管理体系实施运行监督的主要负责部门、品质保证单位
SEPG	指	Software Engineering Process Group 的缩写，即软件工程过程小组，是软件工程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PDCA	指	管理学一个通用模型，广泛宣传和运用于持续改善产品质量的过程
Kafka	指	由 Apache 软件基金会开发的一个开源流处理平台，由 Scala 和 Java 编写。Kafka 是一种高吞吐量的分布式发布订阅消息系统，它可以处理消费者在网站中的所有动作流数据。
API	指	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 的缩写，是一些预先定义的函数，或指软件系统不同组成部分衔接的约定。目的是提供应用程序与开发人员基于某软件或硬件得以访问一组例程的能力，而又无需访问原码，或理解内部工作机制的细节。
DSL	指	Digital Subscriber Line 的缩写，中文名是数字用户线路，是以电话线为传输介质的传输技术组合。DSL 技术在传递公用电话网络的用户环路上支持对称和非对称传输模式，解决了经常发生在网络服务供应商和最终用户间的“最后一公里”的传输瓶颈问题。
语义化	指	用合理 HTML 标记以及其特有的属性去格式化文档内容。通俗地讲，语义化就是对数据和信息进行处理，使得机器可以理解。
语义层	指	通过对数据库里的有关数据项定义，把数据库中的数据定义成有明确的业务含义的名称。
CNN	指	Convolutional Neural Networks 的缩写，即卷积神经网络，是一类包含卷积计算且具有深度结构的前馈神经网络（Feedforward Neural Networks），是深度学习（deep learning）的代表算法之一。
RNN	指	Recurrent Neural Network 的缩写，是一类以序列（sequence）数据为输入，在序列的演进方向进行递归（recursion）且所有节点（循环单元）按链式连接的递归神经网络。
CTC	指	Connectionist temporal classification 的缩写，用来解决时序类数据的分类问题，是一种损失函数，它用来衡量输入的序列数据经过神经网络之后，和真实的输出相差有多少。
容器技术	指	英文名称为 Linux Container，是一种内核轻量级的操作系统层虚拟化技术，是通过一种虚拟化技术来隔离运行在主机上不同进程，从而达到进程之间、进程和宿主操作系统相互隔离、互不影响的技术。
BERT	指	BiDirectional Encoder Representation From Transformers 的缩写，是一种基于 Transformer 结构的双向编码器，通过联合调节所有层的左右上下文来预训练深度双向表示。因此，经过预训练的 BERT 模型，只需要一个额外的输出层，就可以进行微调，从而可以为各种自然语言处理任务生成最先进的模型，无需对该任务进行大量模型结构的修改。

智能合约	指	是一种旨在以信息化方式传播、验证或执行合同的计算机协议。智能合约允许在没有第三方的情况下进行可信交易，这些交易可追踪且不可逆转。
规则引擎	指	由推理引擎发展而来，是一种嵌入在应用程序中的组件，实现了将业务决策从应用程序代码中分离出来，并使用预定义的语义模块编写业务决策。接受数据输入，解释业务规则，并根据业务规则做出业务决策。
模板引擎	指	为了使用户界面与业务数据（内容）分离而产生的，它可以生成特定格式的文档，用于网站的模板引擎就会生成一个标准的 HTML 文档。
敏捷开发	指	以用户的需求进化为核心，采用迭代、循序渐进的方法进行软件开发。在敏捷开发中，软件项目在构建初期被切分成多个子项目，各个子项目的成果都经过测试，具备可视、可集成和可运行使用的特征。
springboot	指	由 Pivotal 团队提供的全新框架，其设计目的是用来简化新 Spring 应用的初始搭建以及开发过程。该框架使用了特定的方式来进行配置，从而使开发人员不再需要定义样板化的配置。
redis	指	Remote Dictionary Server，即远程字典服务，是一个开源的使用 ANSI C 语言编写、支持网络、可基于内存亦可持久化的日志型、Key-Value 数据库，并提供多种语言的 API。
FPGA	指	Field Programmable Gate Array 的缩写，是在 PAL、GAL 等可编程器件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的产物。它是作为专用集成电路（ASIC）领域中的一种半定制电路而出现的，既解决了定制电路的不足，又克服了原有可编程器件门电路数有限的缺点。

敬请注意：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4年6月4日
英文名称	Shanghai Newtouch Software Co., Ltd.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4年5月28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3,651.668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郭玮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 91 弄 98 号（软件园 1 号楼）第四层至第六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 91 弄 98 号（软件园 1 号楼）第四层至第六层
控股股东	前置通信	实际控制人	郭玮
行业分类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审计机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4,550.56 万股	占发行后股份总数比例	不低于 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4,550.56 万股	占发行后股份总数比例	不低于 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0.00 万股	占发行后股份总数比例	0.00%
发行后股份总数	不超过 18,202.2280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根据询价结果和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或采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方式定价。		
发行市盈率	【】倍（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发行后每股收益按照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股份总数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	发行前每股收益	【】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	发行后每股收益	【】
发行市净率	【】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将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按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方式发行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保险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银行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万元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1-6月 /2020.6.30	2019年12月31 日/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 日/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 日/2017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156,121.81	135,089.18	114,839.88	99,895.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万元）	57,479.93	55,616.68	48,749.59	42,585.07

项目	2020年1-6月 /2020.6.30	2019年12月31 日/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 日/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 日/2017年度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62.98	61.40	59.47	54.20
营业收入（万元）	48,084.07	111,769.86	99,335.79	88,055.61
净利润（万元）	1,782.06	8,531.11	6,511.86	3,860.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万元）	1,806.33	7,957.79	6,068.70	3,476.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万元）	1,163.57	6,477.35	4,623.01	2,202.0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3	0.58	0.44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3	0.58	0.44	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3.19	14.87	13.29	1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万元）	-19,276.07	-1,659.64	3,168.48	-4,353.75
现金分红（万元）	-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 的比例（%）	9.04	8.18	7.82	7.02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新致软件成立于1994年，是国内领先的软件外包服务提供商，主营业务包括向保险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和其他行业终端客户提供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以及向一级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项目分包服务。

IT解决方案是指专业的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为客户提供满足其需求的技术开发服务，以金融机构为例，新致软件提供的解决方案主要涉及渠道类、管理类和业务类等信息系统的开发和升级工作，服务内容包括需求分析、框架设计、详细设计、代码编写、系统测试等。报告期内，公司来自于保险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收入占比超过60%，是公司IT解决方案收入的主要来源。同时，新致软件还为电信、汽车等众多非金融领域的客户提供信息技术服务，这些客户多为本行业的龙头企业，新致软件针对不同行业的特点，为其提供业务管理、内部控制等环节的IT解决方案，服务模式与金融行业基本相同。

IT 运维服务是指为客户提供单独的技术支持及售后维护服务，包括系统健康检查、故障分析及恢复、数据/储存/灾容管理、信息安全管理等技术服务，保障客户 IT 应用系统稳定、安全。公司客户信息系统的开发升级是一个长期持续的过程，一般不会单独提出维护服务的需求；对于短期内没有开发升级需求的部分系统，客户会要求新致软件为其单独提供运维服务。报告期内，公司 IT 运维服务产生的收入金额较少。

此外，新致软件的软件项目分包服务主要从日本等地区的一级软件承包商或大型跨国企业获得软件分包的项目订单。报告期内，软件分包服务的收入规模基本保持稳定，公司与分包业务的客户保持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主要的客户包括中国太保、中国人寿、中国人保、交通银行、建设银行、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上海汽车、复星集团、NEC、富士通、TIS、松下等行业龙头企业。

公司承担多项上海市重要科研课题或研发产业化项目。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上海软件企业规模百强”。

公司获得了 312 项软件著作权，在金融行业有诸多典型案例，其中“金融大数据 ECIF 平台”和“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等入选由工信部下属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编写的《2019 年金融科技创新应用案例集》，另有 20 余款产品被评为上海市移动互联网优秀案例及优秀产品。公司拥有软件企业和软件产品“双软”认证，通过了 ISO27001、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CMMI5 认证和软件服务商一级交付能力评估。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IT 解决方案	软件项目开发	16,913.39	35.24	44,987.72	40.29	44,999.35	45.34	42,804.37	48.61
	人员技术服务	23,890.21	49.77	50,293.05	45.04	39,061.71	39.36	28,762.33	32.66
IT 解决方案小计		40,803.59	85.00	95,280.77	85.33	84,061.07	84.70	71,566.71	81.27
IT 运维服务		2,161.65	4.50	4,076.40	3.65	3,701.39	3.73	3,819.71	4.34

软件分包服务	5,036.27	10.49	12,309.43	11.02	11,486.28	11.57	12,669.19	14.39
合计	48,001.52	100.00	111,666.61	100.00	99,248.73	100.00	88,055.61	100.00

（二）主要经营模式

新致软件的主营业务包括向终端客户提供 IT 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以及向一级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项目分包服务。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业务、研发、销售和采购模式。具体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之“（五）主要经营模式”。

（三）发行人市场地位

经过了二十几年的积累，新致软件的技术服务方案在功能、技术性能方面享有良好的品牌知名度。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致软件向国内 91 家人寿保险公司（含开业和筹建）中的 43 家提供了渠道及管理类 IT 解决方案、向国内 88 家财产保险公司中（含开业和筹建）的 26 家提供了渠道及管理类 IT 解决方案、向 30 余家股份制银行提供了支付与清算系统、信用卡系统、中间业务系统、金融风控预警监控、金融市场代客交易等 IT 解决方案。

1、保险行业

2019 年，新致软件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服务的收入规模为 4.60 亿元。根据赛迪顾问出具的《2019 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2019 年度的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总规模为 90.03 亿元，新致软件在 2019 年度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上位居第三名，占整体市场份额的 4.88%。

2019 年，公司在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主要竞争对手的收入及市场份额如下：

序号	名称	收入（亿元）	市场占有率
1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28	40.29%
2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7.29	8.09%
3	易保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63	4.03%
4	IBM 中国	3.08	3.42%
5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83	3.14%

数据来源：《2019 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赛迪顾问

2、银行行业

根据赛迪顾问出具的《2020 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2019 年度，新致软件银行业解决方案收入排名为行业第二十六位，其中，支付清算系统市场排名为第七位，中间业务解决方案市场排名为第三位，信用卡解决方案市场排名为第七位。

五、发行人技术先进性、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

（一）发行人技术先进性

经过 26 年的发展，新致软件积累了大量的优质客户和项目经验，在此基础上形成了一批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重点覆盖了大数据、人工智能、移动互联和云计算等领域。

新致软件在客户资源、项目经验、技术积累等优势基础上形成的高效的研发能力和高质量的实施能力，助力客户信息系统持续保持技术优势，以适应复杂多变的业务需求。

公司对保险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内部管理流程及业务特征有全面、深刻的理解，公司能够准确把握客户现有系统对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升级需求，快速确定研发方向、形成研发成果，并将其应用到解决方案的实施过程中。

新致软件多年为保险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持续提供信息化建设的 IT 解决方案，对客户的信息系统非常熟悉，能够精确理解客户需求，并提出合理的设计方案。同时，新致软件积累了大量的自有技术，在为客户提供解决方案的过程中，大量、频繁使用这些技术，即提高了实施效率，也保证了项目质量。此外，新致软件建立了一系列的项目管理体系来管控项目质量和进度，并不断加强团队培训，保证项目实施质量。因此，公司的交付能力强，项目团队能够为客户提供需求分析精准、方案设计合理、代码稳定的高质量解决方案。

（二）研发技术产业化

1、与国内大型金融机构保持长期合作

大型金融机构数字化战略的实施对软件服务商的业务能力提出了更加全

面、专业的要求。新致软件作为这些公司的长期合作伙伴，积极协助客户落地相关战略，与其在新技术应用的需求分析、软件设计等方面开展合作，为其原有信息系统的持续升级贡献力量。

2、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

凭借着二十余年 IT 服务的丰富经验，基于对行业趋势的预判，新致软件不断加大研发力度，将大数据、移动互联、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逐步运用到解决方案的实施过程中，助力金融客户原有信息系统持续升级，以适应复杂化、多样化的业务场景。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研发投入持续增长，研发费用分别为 6,184.82 万元、7,771.09 万元、9,147.81 万元和 4,347.40 万元。持续的研发投入使得新致软件拥有了将新技术产业化的实践能力。

（三）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致力于成为中国一流的 IT 服务供应商，为客户提供安全、健康、持续优化的 IT 服务。

为此，公司将顺应信息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指引下的产业调整趋势，深入把握行业发展规律，全面分析行业与区域竞争情况；同时，公司将不断团结高级人才，保持创新发展的不竭动力。凭借明显的竞争优势，公司将进一步挖掘客户潜在需求，通过满足其多样化的需求来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二十二条，公司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为“（一）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发行人未针对公司治理设置特殊安排。

八、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4,550.56 万股 A 股普通股股票。新股发行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在保荐机构和证券交易所监督下按计划使用，实行专款专用。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保险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21,540.45	21,540.45
2	银行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15,701.51	15,701.51
3	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15,216.71	15,216.71
合计		52,458.67	52,458.67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支付上述项目款项。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支付款项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足完成上述项目的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将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其他用途。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拟公开发行不超过4,550.56万股，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25%，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人高管、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参与配售，参与配售的比例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长江证券创新投资（湖北）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保荐机构的证券公司依法设立的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具体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保荐机构及长江证券创新投资（湖北）有限公司后续将按要求进一步明确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具体方案，并按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相关文件
发行市盈率	【】（每股收益按照【】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股份总数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
发行市净率	【】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将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按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方式发行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共计【】万元，其中保荐及承销费用【】万元、审计、验资及评估费用【】万元、律师费用【】万元、发行手续费用及股票登记费等【】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承军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8号28层

电话:	021-61118978
传真:	021-61118973
保荐代表人:	黄力、李强
项目协办人:	金铭康（已离职）
项目人员:	王璐（已离职）、张步云、裴鑫妮
（二）发行人律师：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顾功耘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9、11、12 层
电话:	021-20511000
传真:	021-20511999
经办律师:	李攀峰、魏栋梁、王思雨
（三）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志国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电话:	021-23280517
传真:	021-63392558
经办会计师:	周琪、顾瑛瑛
（四）资产评估机构：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梅惠民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叶城路 1630 号 4 幢 1477 室
电话:	021-63391088
传真:	021-63391116
经办评估师:	王盈芳、蒋达翀
（五）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4868
（六）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层
电话:	021-58708888
传真:	021-58899400
（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收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营业部	
户名: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账号:	03340300040012525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有关本次发行的重要时间安排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
股票上市日期	【】

第四节 风险因素

一、经营风险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集中在保险业和银行业，这些客户所在的行业与宏观经济紧密相关，且又为国民经济的核心支柱产业，对宏观经济波动的敏感度较高。尽管目前宏观经济稳步发展，保险业和银行业发展较为稳定，但若宏观经济出现波动或增速减慢，将影响本公司下游客户的业务需求，从而可能造成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波动。

（二）对金融行业存在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保险公司、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收入分别为 51,240.74 万元、63,185.95 万元、71,922.47 万元和 32,053.6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8.19%、63.66%、64.41%和 66.78%。发行人对金融行业存在依赖的风险，具体包括：

1、金融机构自身经营情况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金融机构信息系统开发服务。报告期内，金融机构保持了较好的盈利能力，但若未来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或者金融机构经营策略出现失误且在较长时间内未能进行调整，则可能影响金融机构盈利能力，迫使金融机构降低信息系统建设预算，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金融机构系统建设存在周期性的风险

公司向金融机构提供的 IT 解决方案具体有保险渠道解决方案、金融大数据解决方案、保险核心类解决方案、金融市场代客交易解决方案、金融风控预警监控解决方案、银行卡系统解决方案、银行支付、清算与托管系统解决方案等。2019 年，由于主要金融客户系统建设周期性的原因，保险渠道解决方案的收入较 2018 年仅增长 23.16 万元；银行卡系统解决方案较 2018 年下降 868.20 万元。若未来金融机构系统建设集中进入维护期，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

影响。

3、公司向金融机构提供的解决方案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目前，公司向金融机构提供的解决方案集中在保险渠道解决方案、金融大数据解决方案、保险核心类解决方案、金融市场代客交易解决方案、金融风控预警监控解决方案、银行卡系统解决方案、银行支付、清算与托管系统解决方案。金融机构软件开发服务供应商众多，竞争激烈，同时具有产品迭代快，客户需求及行业监管政策变化快等特点。若公司在该领域的竞争力下降，或公司提供的解决方案需求下降，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保险行业核心业务系统收入占比较低的风险

2019年，中国保险行业IT解决方案市场总规模为90.03亿元，其中，核心业务系统、管理类和渠道类解决方案市场规模分别为36.1亿元、30.81亿元和19.63亿元，核心业务系统的市场空间大于后两者。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保险行业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7.16%、40.95%、41.21%和41.95%，其中，核心类解决方案的收入占比较低，分别为2.42%、2.36%、3.89%和3.67%，公司保险行业的收入主要来自于市场规模较小的管理类和渠道类解决方案。如果未来上述三类解决方案的市场规模增长不及预期，或者公司对核心类解决方案市场的开拓效果不明显，公司来自于保险行业的收入存在不能持续增长的风险。

（三）人力成本快速上升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软件开发业务。报告期内，营业成本中职工薪酬分别为53,756.55万元、59,955.76万元、65,558.55万元和28,578.64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83.28%、83.64%、84.40%和86.17%。同时公司总部地处上海，人工成本较高，且呈逐年增长趋势。此外，2017至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使用实习生、兼职工的人数分别为375人、282人、250人和117人，其中以实习生为主，主要为选拔正式员工做储备。若以正式员工替代实习生，2017至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增加的工资及社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71%、3.21%、4.01%和10.04%。

由于公司业绩对人工成本的变动较为敏感，如果未来人工成本的上升速度大于人均产值的增速，则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将会有下降的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此外，公司如果不能招聘到足够数量的实习生，而以正式员工替代实习生，将对利润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四）人员流失对公司业务经营和管理带来的不利影响

作为软件开发企业，人才对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随着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规模逐渐扩大，企业间人才的争夺日益激烈。

2017至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人员流失率分别为26.91%、29.52%、25.29%和15.76%，流失人数分别为1,494人、1,845人、1,527人和850人，其中，技术人员流失人数占比分别为95.58%、95.56%、94.89%和91.76%，销售人员流失人数占比分别为2.21%、1.68%、3.14%和2.24%。

报告期内，公司人员流失带来了对外招聘和员工培训等成本的额外增加，以及业务团队磨合期的延长，可能对软件服务的执行效率和管理效率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流失的人员以技术人员为主，其次为销售人员，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如果公司的关键技术人员和核心销售人员出现较多流失，且无法在较短时间内招聘到合格的继任者，将给公司经营活动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

（五）主要经营场所通过租赁形式取得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营场地主要是通过租赁方式取得，如果租赁的经营场所在短期内无法继续租赁，可能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六）技术进步带来的研发方向选择错误及研发投入不达预期的风险

监管政策和市场竞争都要求金融机构不断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和业务场景的深度融合”，这是金融机构信息系统建设的根本需求，具体表现为业务流程的数字化改造、信息系统的智能化升级和国产软件自主可控等。上述需求领域是金融科技应用的主要技术进步方向。因此，软件服务供应商需不断调整研

发方向，以适应金融机构信息系统建设需求的变化。

实践中，监管政策要求可能变化较快，金融机构的业务场景非常复杂，客户原有信息系统对新技术升级需求的具体侧重点可能发生变化，公司储备的研发项目可能选择错误的技术方向，导致已投入的研发项目不适应上述变化的要求。

同时，同行业竞争对手也积极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储备，公司研发项目的实施进度可能落后于同行业公司，研发成果的应用可能失去市场先机，从而无法保持技术领先性。

因此，公司存在研发方向选择错误及研发投入无法达到预期效果的可能，进而导致公司面临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

（七）发行人核心竞争力下降，经营业绩无法持续增长的风险

公司的业务承接模式和服务交付模式导致公司报告期内的毛利率和人均创收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主要以招投标方式获取订单，导致合同价格与可比公司差异不大；公司以技术服务的形式满足大型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因此需要投入较多的人力成本。

因此，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提高软件开发服务的产品化程度和技术水平，是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的根本因素。报告期内，公司对新一代金融科技开始集中投入，研发投入的效果尚未充分显现。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或者研发投入的效果不及预期，公司的技术能力仍将与可比公司有一定差距，公司的技术能力将不能持续提高，公司将面临核心竞争力下降，经营业绩无法持续增长的风险。

二、财务风险

（一）主营业务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风险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6.70%、27.79%、30.48%和30.99%，整体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由公司的业务结构、客户结构和基础设施投入增加等原因导致。

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如果公司的业务结构和客户结构逐步改善的趋势不能保持，或者公司进一步增加基础设施的投入，公司毛利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的状况可能一直持续。此外，公司对新客户的开拓可能失败等因素，也会影响或改变主营业务毛利率持续改善的趋势。

（二）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36,602.86万元、46,487.88万元、62,472.17万元和79,953.8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1.57%、46.80%、55.89%和166.28%，其中逾期金额分别为6,055.82万元、8,537.71万元、10,934.95万元和16,466.35万元。公司客户大部分为保险、银行、电信公司等，如果未来其财务状况发生持续恶化或宏观经济出现疲软，公司应收账款存在规模持续增加，甚至发生较大实际损失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和净利润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三）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的风险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353.75万元、3,168.48万元、-1,659.64万元和-19,276.07万元，主要由公司的业务模式和收入较快增长的实际情况等原因导致。

如果公司加强销售回款力度的效果不达预期，客户不能按时验收或及时付款，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的状况将一直持续，可能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对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商誉减值风险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4,665.94万元，主要系公司收购日本亿蓝德、百果信息、上海晟欧和上海华桑所产生的，账面价值分别为1,681.07万元、699.60万元、1,468.63万元和816.64万元。如果未来宏观经济、政治环境、市场条件、产业政策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外部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上述公司未能适应前述变化，则可能对上述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可能使公司面临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符合“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北京新致于2015年11月24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511000693），认定有效期为3年，并于2018年11月30日取得复审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811006587），报告期内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重庆新致于2018年11月12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851100105），认定有效期为3年，自2018年起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贵州新致符合“两免三减半”的软件企业税收优惠政策，2017年和2018年免税，2019年按12.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0年1-6月暂按12.5%预缴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新致云服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条件，2019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0年1-6月暂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情况及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1.83	35.78	22.05	16.86
软件企业所得税“二免三减半”优惠	-	18.89	12.97	44.22
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	298.43	1,067.99	786.60	430.30
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税收优惠	5.14	43.61	-	-
税收优惠合计	305.39	1,166.27	821.63	491.38
利润总额	1,952.58	9,078.20	6,714.94	4,406.97
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比例	15.64%	12.85%	12.24%	11.15%

公司享受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持续性与优惠幅度存在不确定性。如果未来国家及地方政府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调整，或是被税务机关认定为不符合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或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事项规定条件的情况出现，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受到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六）政府补助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主要为财政补贴，金额分别为 1,589.97 万元、1,663.47 万元、1,621.86 万元和 877.16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6.08%、24.77%、17.87% 和 44.92%。若政府补助政策发生变化，公司未来无法获得财政补贴，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在日本有三家子公司，主要从事软件项目分包服务，受日元汇率波动影响，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发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分别为-36.04 万元、95.81 万元、61.73 万元和 56.92 万元。未来国际外汇市场汇率波动若进一步加剧，公司净资产将可能受到一定影响。

（八）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集中在保险、银行、电信等国有企业，受中国农历春节假期及国企内部流程的影响，该类客户通常会在一季度制定全年的信息化采购计划及技术服务要求，在随后的季度进行项目的商务谈判、合同流转及项目执行等工作。因此，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布具有季节性特征，报告期内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所属季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第一季度	21,389.40	19.15	21,930.82	22.10	18,563.27	21.08
第二季度	28,243.84	25.29	22,805.44	22.98	18,649.92	21.18
上半年合计	49,633.24	44.44	44,736.26	45.08	37,213.19	42.26
第三季度	22,456.22	20.11	22,551.34	22.72	18,073.76	20.53
第四季度	39,577.15	35.44	31,961.13	32.20	32,768.66	37.21
下半年合计	62,033.37	55.55	54,512.47	54.92	50,842.42	57.74
全年合计	111,666.61	100.00	99,248.73	100.00	88,055.61	100.00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公司四季度收入占比较高，同时，费用没有明显的季节性波动，因此可能导致公司前三季度利润较低的情况。公司收入和盈利和财务指标有一定季节性波动，投资者以半年度或季度报告的数据预

测全年盈利情况可能会出现较大偏差。

三、内控风险

（一）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将大幅增长，且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的人员数量、销售规模将不断增长，服务领域将更加广泛，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日趋复杂，对管理层在资源分配整合、科研开发、市场开拓等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如果公司无法适应规模扩张后的管理要求，未适当完成组织和管理模式的转变，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技术优势是公司主要的核心竞争力。如公司对核心技术采取的多种保密措施执行不力，公司将存在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技术一旦失密，将会对公司竞争优势的延续造成不利影响。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于保险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银行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和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项目实施过程中将面临市场开拓、新技术研发的不确定性，且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组织管理不力、不能按照计划进行、实施过程中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风险，从而导致项目投资效益不能如期实现。

（二）研发费用大幅增加带来的业绩下滑风险

公司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建设周期为 2 年，平均每年产生的研发费用为 4,169.28 万元。如果公司营业收入不能保持持续增长，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实施或实现预期收益，公司将存在因研发费用大幅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三）折旧和摊销大幅增加带来的业绩下滑风险

公司保险业IT综合解决方案、银行业IT综合解决方案和研发技术中心建成后，正常运营年份每年产生的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合计为3,378.89万元。如果公司营业收入不能保持持续增长，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实施或实现预期收益，公司将存在因折旧和摊销费用大幅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五、发行失败的风险

完成证监会注册程序后，受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科创板市场整体情况和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发行认购不足、未能达到预计市值上市条件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中规定的其他中止发行的情形，本次发行将面临发行失败的风险。

六、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长。由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及实施需要一定时间，在公司股本及净资产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实现盈利时，如本次发行后净利润未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将出现一定幅度下降，从而存在短期内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七、对赌协议的风险

2017年10月，郭玮、前置通信、中件管理作为“共同承诺方”与联通互联签署了对赌协议，对新致软件上市进程进行了约定。2019年10月，郭玮、前置通信、中件管理作为“共同承诺方”与联通互联签署的《关于<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之补充协议》，各方同意对对赌协议中的各项权利及义务进行解除，但同时约定了未能完成本次科创板上市注册或公开发行失败时将恢复相关协议中的回购条款。上述对赌条款仅限于股东之间，公司股东之间的对赌条款均是各方真实、准确的意思表示，如果公司最终未能完成本次科创板上市注册或公开发行失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回购义务

将触发，现有股东持股比例可能发生一定变化。

八、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风险

2020年初，全球发生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此次疫情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了不利影响，主要体现在疫情期间，公司及客户响应当地政府的延迟复工政策，推迟了员工返岗时间。延期复工导致公司2020年上半年营业收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48,084.07万元、1,163.57万元；2019年上半年上述财务指标经审计的金额分别为49,679.18万元、1,526.78万元。

2020年上半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2019年同期下降1,660.71万元，降幅为3.34%，其中：1、软件分包收入较2019年同期下降19.40%，是整体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因素。主要原因为：软件分包服务收入主要来自日本，且在在岸方式向客户提供服务，日本的疫情防控措施和效果与国内明显不同，日本业务的复工时间大幅落后于国内，对软件分包业务的影响较大。2、保险行业收入较2019年同期下降2.90%，主要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及保险行业客户延迟复工，相关项目的实施及结算同步延后。3、汽车行业收入较2019年同期下降15.54%，主要由于汽车行业整体增速放缓及新冠疫情的进一步影响，该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对公司整体经营规模影响较小。4、电信行业收入较2019年同期下降5.19%，主要由于2018年至2020年上半年电信业务逐渐转为以二次开发和后期维护为主。

随着目前国内新冠疫情控制效果逐渐好转，公司复工率也在逐步提升。由于公司部分技术服务业务需要在客户现场进行，如果新冠疫情出现反复或者管控长期持续，人员聚集和流动受限，不利于现场业务开展，进而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此外，目前全球疫情防控形势仍然严峻，日本的疫情短期内未见结束迹象，对公司日本业务的开展仍将产生持续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境外业务的恢复情况明显不及国内，并将持续一段时间。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ghai Newtouch Software Co., Ltd.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3,651.668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郭玮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4 年 6 月 4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28 日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 91 弄 98 号（软件园 1 号楼）第四层至第六层
邮政编码	200127
联系电话	021-51105633
传真号码	021-51105678
互联网网址	https://www.newtouch.com/
电子信箱	investor@newtouch.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联系人	隋卫东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联系人电话号码	021-51105633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1994 年 6 月，自然人郭玮、苏铭佳、富立新、张青以货币资金方式共同设立新致有限。新致有限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其中郭玮认缴 20.00 万元，苏铭佳认缴 10.00 万元，富立新认缴 10.00 万元，张青认缴 10.00 万元。

本次设立出资经上海中创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1994 年 5 月 25 日出具“200287 号”《验资证明书》及《验资报告》，确认新致有限已收到郭玮等 4 位股东 50.00 万元出资额，验证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1994 年 6 月 4 日，新致有限在上海市卢湾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030018012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新致有限设立时的法定

代表人为郭玮；住所为卢湾区南昌路 45 号 201 室。

新致有限设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郭玮	20.00	40.0000	20.00
2	苏铭佳	10.00	20.0000	10.00
3	富立新	10.00	20.0000	10.00
4	张青	10.00	20.0000	10.00
合计		50.00	100.0000	50.00

（二）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14 年 1 月 20 日，新致有限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同日，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4]第 150036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新致有限经审定的净资产额 122,247,647.28 元，按照 1.13192266:1 的比例折算为 108,000,000 元股本，其余 14,247,647.28 元转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4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取得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出具的“沪商外资批[2014]980 号”《市商务委关于同意上海新致软件有限公司改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新致有限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 年 5 月 14 日，新致软件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整体变更议案。

2014 年 5 月 28 日，新致软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并领取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10115400019820 的《营业执照》。

2014 年 8 月 2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151216 号”《验资报告》。

新致软件设立时各发起人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前置通信	48,129,120	44.5640
2	中件管理	12,443,760	11.5220

序号	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3	大连软件园	9,482,400	8.7800
4	旺道有限	6,451,920	5.9740
5	昆山常春藤	5,785,560	5.3570
6	青岛常春藤	5,785,560	5.3570
7	杭州维思	4,860,000	4.5000
8	OCIL	4,704,480	4.3560
9	AL	4,704,480	4.3560
10	CEL	4,704,480	4.3560
11	TIS 株式会社	948,240	0.8780
合计		108,000,000	100

（三）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2017年10月，新致软件注册资本增至13,651.668万元

2017年9月25日，新致软件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由湖北三峡华翔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灏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仰岳晋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联通创新互联成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青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11,000万元，其中1,1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9,90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增资方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增资方	增资金额（万元）	计入注册资本金额（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金金额（万元）
1	华翔集团	3,500.00	350.00	3,150.00
2	上海灏双	1,800.00	180.00	1,620.00
3	仰岳晋汇	1,500.00	150.00	1,350.00
4	青岛仰岳	1,500.00	150.00	1,350.00
5	联通互联	1,500.00	150.00	1,350.00
6	上海青望	1,200.00	120.00	1,080.00
合计		11,000.00	1,100.00	9,900.00

2017年10月25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备案，并出具“LJZ201701664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

2017年10月27日，新致软件完成了此次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2017年11月24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394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

本次增资完成后，新致软件注册资本变更为 13,651.668 万元，股东的持股数量及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前置通信	48,129,120	35.2551
2	中件管理	12,443,760	9.1152
3	点距投资	12,000,000	8.7901
4	大连软件园	9,482,400	6.9460
5	旺道有限	7,051,920	5.1656
6	杭州维思	6,526,670	4.7808
7	昆山常春藤	5,785,560	4.2380
8	青岛常春藤	5,785,560	4.2380
9	OCIL	4,704,480	3.4461
10	AL	4,704,480	3.4461
11	CEL	4,704,480	3.4461
12	华翔集团	3,500,000	2.5638
13	上海灏双	1,800,000	1.3185
14	东数创投	1,583,340	1.1598
15	青岛仰岳	1,500,000	1.0988
16	仰岳晋汇	1,500,000	1.0988
17	联通互联	1,500,000	1.0988
18	上海青望	1,200,000	0.8790
19	常春藤三期	1,000,000	0.7325
20	TIS 株式会社	948,240	0.6946
21	日照常春藤	666,670	0.4883
	合计	136,516,680	100.0000

2、2017年11月，新致软件股权转让

2017年10月28日，公司股东中件管理与杭州捷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杭州捷冉以人民币7,060,000元的价格受让中件管理所持有的公司706,000股股份。

2017年11月14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对本次股权转让进行了备案，并出具“LJZ201701817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新致软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前置通信	48,129,120	35.2551
2	点距投资	12,000,000	8.7901
3	中件管理	11,737,760	8.5980
4	大连软件园	9,482,400	6.9460
5	旺道有限	7,051,920	5.1656
6	杭州维思	6,526,670	4.7808
7	昆山常春藤	5,785,560	4.2380
8	青岛常春藤	5,785,560	4.2380
9	OCIL	4,704,480	3.4461
10	AL	4,704,480	3.4461
11	CEL	4,704,480	3.4461
12	华翔集团	3,500,000	2.5638
13	上海灏双	1,800,000	1.3185
14	东数创投	1,583,340	1.1598
15	青岛仰岳	1,500,000	1.0988
16	仰岳晋汇	1,500,000	1.0988
17	联通互联	1,500,000	1.0988
18	上海青望	1,200,000	0.8790
19	常春藤三期	1,000,000	0.7325
20	TIS 株式会社	948,240	0.6946
21	杭州捷冉	706,000	0.5172
22	日照常春藤	666,670	0.4883
合计		136,516,680	100.0000

3、2018年11月，新致软件股权转让

2017年12月29日，公司股东大连软件园与大连睿启邦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大连睿启邦以1,655万元的价格受让大连软件园所持有的公司9,482,400股股份。

2018年11月23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对本次股权转让进行了备案，并出具“LJZ201801902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1.75元/股。

转让背景：大连软件园原实际控制人为孙荫环，香港上市公司亿达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达中国”）间接控股大连软件园。2016年11月，亿达中国公告了股权转让方案，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民投”）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嘉佑（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佑国际”）以要约方式向原控股股东正宏管理有限公司收购其所持有的亿达中国53.02%的股份，交易完成后亿达中国的实际控制人将由孙荫环变更为中民投。中民投收购亿达中国主要出于实业投资，看重的是亿达中国持有的大量优质商业地产项目，故嘉佑国际与正宏管理有限公司在关于亿达中国的《股权买卖协议》中约定，在亿达中国股权转让所有事项完成后，嘉佑国际将所持的新致软件股份以另行约定的价格转让给第三方。2016年底，中民投收购亿达中国事项完成，根据约定，大连软件园将其持有的新致软件9,482,400股股份，以对价1,655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大连睿启邦。大连睿启邦控股股东为大连亿达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孙荫环。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新致软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前置通信	48,129,120	35.2551
2	点距投资	12,000,000	8.7901
3	中件管理	11,737,760	8.5980
4	大连睿启邦	9,482,400	6.9460
5	旺道有限	7,051,920	5.1656
6	杭州维思	6,526,670	4.7808
7	昆山常春藤	5,785,560	4.2380
8	青岛常春藤	5,785,560	4.2380
9	OCIL	4,704,480	3.4461
10	AL	4,704,480	3.4461
11	CEL	4,704,480	3.4461
12	华翔集团	3,500,000	2.5638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3	上海灏双	1,800,000	1.3185
14	东数创投	1,583,340	1.1598
15	青岛仰岳	1,500,000	1.0988
16	仰岳晋汇	1,500,000	1.0988
17	联通互联	1,500,000	1.0988
18	上海青望	1,200,000	0.8790
19	常春藤三期	1,000,000	0.7325
20	TIS 株式会社	948,240	0.6946
21	杭州捷冉	706,000	0.5172
22	日照常春藤	666,670	0.4883
合计		136,516,680	100.0000

4、2019 年 10 月，新致软件股权转让

2019 年 9 月 25 日，大连睿启邦与新疆东鹏、宁波源阳签订《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9,482,400 股股份分别转让于新疆东鹏、宁波源阳；其中新疆东鹏以 3,000 万元的价格受让 5,689,440 股股份，宁波源阳以 2,000 万元的价格受让 3,792,960 股股份。

2019 年 10 月 8 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对本次股权转让进行了备案，并出具“LJZ201901543 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新致软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前置通信	48,129,120	35.2551
2	点距投资	12,000,000	8.7901
3	中件管理	11,737,760	8.5980
4	旺道有限	7,051,920	5.1656
5	杭州维思	6,526,670	4.7809
6	昆山常春藤	5,785,560	4.2380
7	青岛常春藤	5,785,560	4.2380
8	新疆东鹏	5,689,440	4.1676
9	OCIL	4,704,480	3.4461
10	AL	4,704,480	3.4461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1	CEL	4,704,480	3.4461
12	宁波源阳	3,792,960	2.7784
13	华翔集团	3,500,000	2.5638
14	上海灏双	1,800,000	1.3185
15	东数创投	1,583,340	1.1598
16	青岛仰岳	1,500,000	1.0988
17	仰岳晋汇	1,500,000	1.0988
18	联通互联	1,500,000	1.0988
19	上海青望	1,200,000	0.8790
20	常春藤三期	1,000,000	0.7325
21	TIS 株式会社	948,240	0.6946
22	杭州捷冉	706,000	0.5172
23	日照常春藤	666,670	0.4883
	合计	136,516,680	100.000

5、2019年12月，新致软件股权转让

2019年8月2日，杭州维思、杭州捷冉与高鲲二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高鲲二号以9,197,932.58元的价格受让杭州维思所持有的公司1,224,758股股份，以5,302,060.00元的价格受让杭州捷冉所持有的公司706,000股股份。

2019年9月12日，杭州维思与贵州文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贵州文旅以1,500万元的价格受让杭州维思所持有的公司1,997,337股股份。

2019年9月25日，杭州维思与德州仰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德州仰岳以24,817,358.25元的价格受让杭州维思所持有的公司3,304,575股股份。

2019年9月25日，点距投资与德州仰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德州仰岳以19,304,034.44元的价格受让点距投资所持有的公司2,570,444股股份。

2019年10月8日，常春藤三期、日照常春藤与中件管理签订《关于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其中常春藤三期以6,759,000.00元的价格受让中件管理所持有的公司900,000股股份，日照常春藤以4,506,000.00元的价格受让中件管理所持有的公司600,000股股份。

2019年12月18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对本次股权

转让进行了备案，并出具“LJZ201902000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新致软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前置通信	48,129,120	35.2551
2	中件管理	10,237,760	7.4993
3	点距投资	9,429,556	6.9073
4	旺道有限	7,051,920	5.1656
5	德州仰岳	5,875,019	4.3035
6	昆山常春藤	5,785,560	4.2380
7	青岛常春藤	5,785,560	4.2380
8	新疆东鹏	5,689,440	4.1676
9	OCIL	4,704,480	3.4461
10	AL	4,704,480	3.4461
11	CEL	4,704,480	3.4461
12	宁波源阳	3,792,960	2.7784
13	华翔集团	3,500,000	2.5638
14	贵州文旅	1,997,337	1.4631
15	高鲲二号	1,930,758	1.4143
16	常春藤三期	1,900,000	1.3918
17	上海灏双	1,800,000	1.3185
18	东数创投	1,583,340	1.1598
19	青岛仰岳	1,500,000	1.0988
20	仰岳晋汇	1,500,000	1.0988
21	联通互联	1,500,000	1.0988
22	日照常春藤	1,266,670	0.9278
23	上海青望	1,200,000	0.8790
24	TIS 株式会社	948,240	0.6946
	合计	136,516,680	100.0000

三、发行人曾于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挂牌情况以及发行人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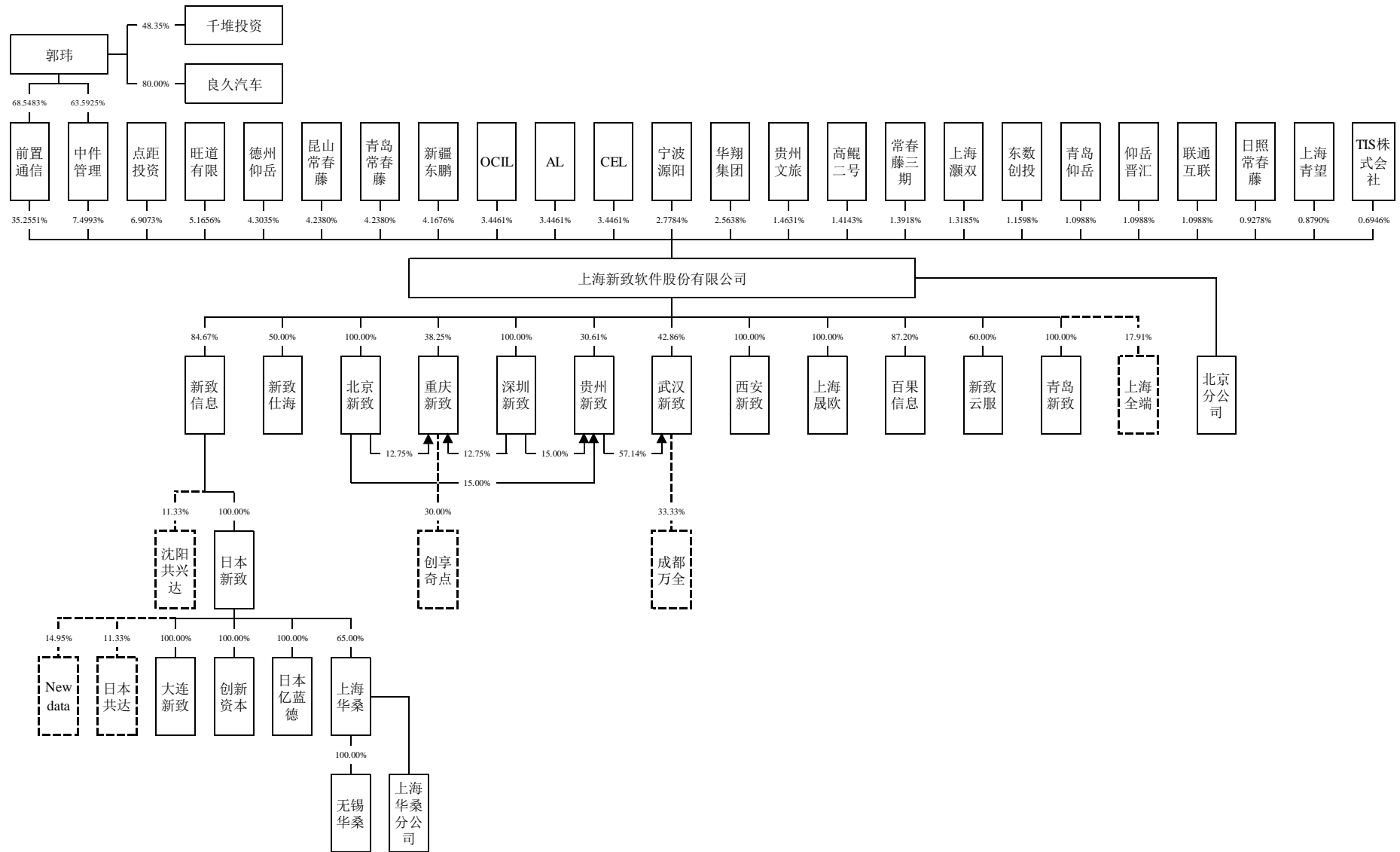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未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挂

牌，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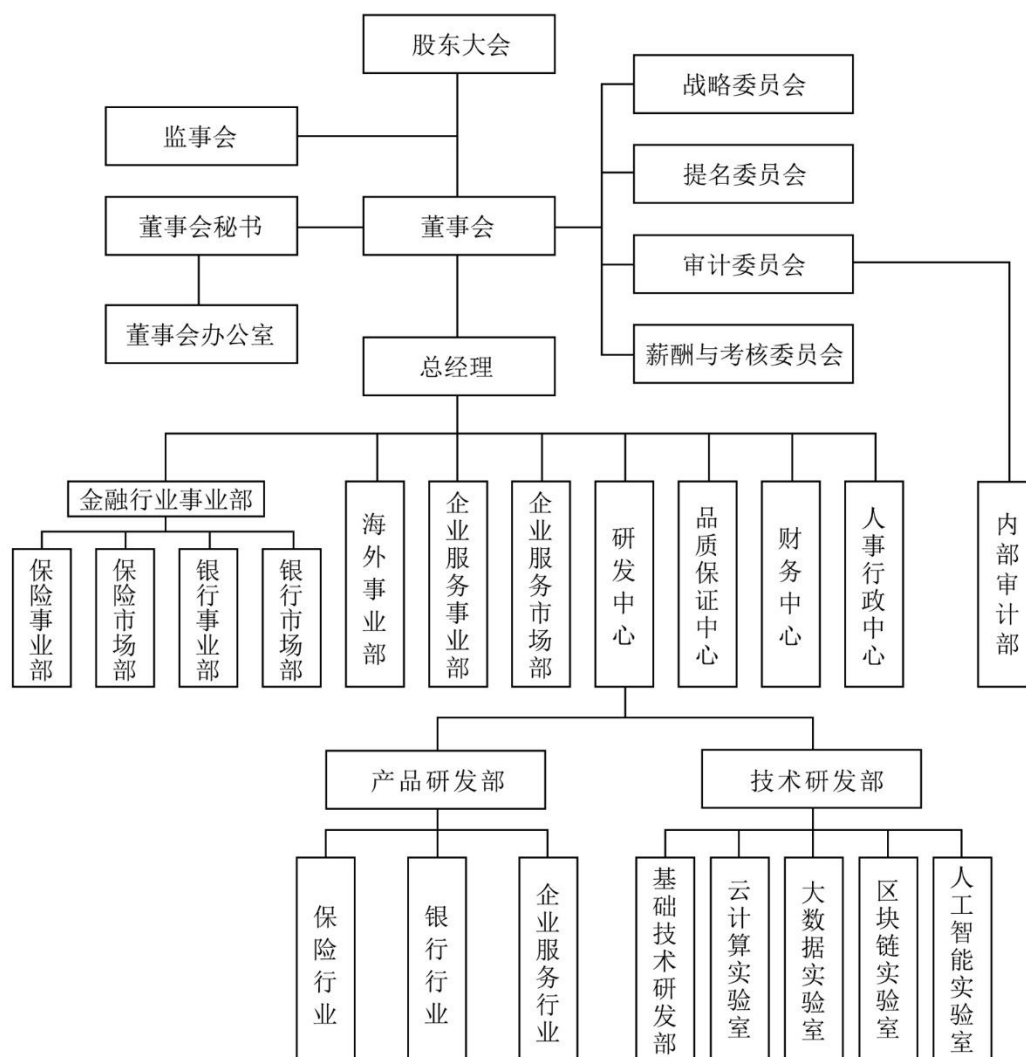
四、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五、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分公司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8 家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1、大连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大连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4年7月29日		
注册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软件园东路21号12号楼301C		
主要生产经营地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软件园东路21号12号楼301C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日本新致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喆宾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软件分包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1,233.97	1,334.61
	净资产	-102.80	-110.77
	净利润	7.97	54.79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2、新致创新株式会社

公司名称	新致创新株式会社		
资本金额	4亿9000万日元		
成立日期	2005年1月27日		
总部地址	东京都港区一丁目9番3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东京都港区一丁目9番3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信息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徐行俭		
经营范围	1、使用互联网的各种信息提供服务 2、计算机硬件及软件的开发、销售 3、劳动者派遣业务适当运营的确保及派遣劳动者就业条件的维护等 4、上述各项所附带的所有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分包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11,203.95	11,173.49
	净资产	6,213.47	6,440.63
	净利润	-257.34	13.06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	------	--------------

3、西安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西安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5年9月20日		
注册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 68 号西安软件园秦凤阁综合楼 601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 68 号西安软件园秦凤阁综合楼 601 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浩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自动化控制设备、仪器、仪表、办公用品的开发、销售；电子产品（除专控）、计算机及耗材、通讯设备及器材（除专控）、机械设备的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禁止和限制进出口货物和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86.29	481.84
	净资产	76.38	18.48
	净利润	57.90	92.98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4、上海新致仕海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仕海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20万元		
实收资本	120万元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31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乳山路 227 号 2 楼 B 区 231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乳山路 227 号 3 楼 E-43 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持股50%；COMPUTER AID, INC持股50%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的开发、设计和制作，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	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		

业务的关系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111.60	110.73
	净资产	111.60	110.73
	净利润	0.88	1.01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5、北京新致君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新致君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收资本	4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1年3月29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1号院5号楼7层720-2		
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丰台区丰台北路18号恒泰中心A座8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不含医用软件）；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9,575.18	12,846.80
	净资产	1,484.84	1,486.56
	净利润	-1.72	546.05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6、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628.6644万元		
实收资本	1,628.6644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1月20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华申路198号一幢五层C-18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 91 弄 98 号（软件园 1 号楼）第四层至第六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84.67%控股；东数创投10.33%；常春藤三期3.00%；日照常春藤2.00%		
法定代表人	张喆宾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硬件的开发，信息科技、电子科技、计算机、机械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转口贸易，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配套件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除拍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软件分包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10,336.55	12,458.54
	净资产	7,314.73	7,318.20
	净利润	-3.47	255.61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7、新致亿蓝德株式会社

公司名称	新致亿蓝德株式会社		
资本金额	2亿日元		
成立日期	2000年2月10日		
总部地址	东京都港区一丁目9番3号芝Matsura大厦4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东京都港区一丁目9番3号芝Matsura大厦4楼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日本新致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徐行俭		
经营范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信息系统相关的策划，调查和开发 2. 软件的策划，开发 3. 经营或者技术相关的咨询业务 4. 信息设备，软件的贸易与销售 5. 信息处理相关的教育 6. 计算机系统或程序的技术人员派遣 7. BPO（商务流程外包）业务 8. 附带前项的一切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分包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1,594.39	1,569.58
	净资产	1,558.20	1,529.04
	净利润	-5.66	-40.01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	------	--------------

8、深圳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7月11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26 层 2629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生命保险大厦 2007 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研发、技术咨询、销售及上门维修；数据库管理；数据库服务；电子产品的销售。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5,237.61	4,240.25
	净资产	2,030.89	2,051.53
	净利润	-20.64	52.55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9、上海新致百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百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802.75万元		
实收资本	802.75万元		
成立日期	2005年6月28日		
注册地址	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548 弄 588 号 1 幢 1 层 X 区 110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 91 弄 98 号（软件园 1 号楼）第四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持股87.20%；上海东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12.50%；杜冰持股0.30%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除专项审批），销售建材、机电设备、电子产品、文化用品、日用百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总资产	2,661.74	3,593.01
	净资产	1,775.20	1,722.40
	净利润	52.80	87.71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10、重庆新致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重庆新致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1,764.7059万元		
实收资本	11,764.7059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7月20日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仙桃街道数据谷东路19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103号中渝香奈公馆6幢第20层至第21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持股38.25%，重庆临空远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1.25%，青岛仰岳持股15%；北京新致持股12.75%，深圳新致持股12.75%		
法定代表人	章晓峰		
经营范围	大数据开发及相关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网站建设、网络平台运营管理、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设计、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配套件的销售；佣金代理；互联网相关技术服务（不含互联网上网服务）；房屋租赁（不含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16,857.75	15,527.74
	净资产	13,306.09	13,287.84
	净利润	18.26	357.81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11、贵州新致普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贵州新致普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6,500万元
实收资本	14,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7月28日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安新区大学城大数据港

主要生产经营地	贵州省贵安新区大学城大数据港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贵安新区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持股39.39%；新致软件持股30.61%，北京新致持股15.00%，深圳新致持股15.00%		
法定代表人	肇文兵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开发、设计和制作，销售自产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的设计、安装、调试和维护，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配套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提供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提供互联网接入业务、信息业务和增值业务，申请域名、租用虚拟主机空间、服务器托管及租用，云主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19,346.43	15,670.04
	净资产	14,566.05	14,574.04
	净利润	-7.99	151.08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12、上海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8万美元		
实收资本	28万美元		
成立日期	2004年1月9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351号2号楼690-22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91弄98号（软件园1号楼）第四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日本新致持股65%，东京电子器件株式会社持股35%		
法定代表人	徐行俭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及其相关部件、计算机软件的研究、开发、设计，自有技术转让，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的制作，销售自产产品；上述产品同类商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和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6,132.22	1,700.53
	净资产	808.38	811.22

	净利润	-2.84	91.40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13、无锡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无锡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20万元		
实收资本	120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1月16日		
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区长江路21号信息产业科技园B座3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无锡市新区长江路21号信息产业科技园B座3楼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上海华桑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陆嘉鋆		
经营范围	软件产品的开发生产及销售；集成电路的设计开发及销售；电子产品的生产及销售；计算机及配件的销售并提供售后服务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558.87	557.75
	净资产	471.92	419.44
	净利润	52.48	92.26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14、上海新致晟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晟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8年8月7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同泰北路183号1号楼512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91弄98号（软件园1号楼）第四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阮立新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技术的研发，通讯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开发、设计、销售，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	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软件分包服务		

业务的关系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2,156.26	2,188.12
	净资产	819.13	771.44
	净利润	47.70	115.69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15、武汉新致医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武汉新致医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700万元		
实收资本	7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6月5日		
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8号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一组团B10栋4层01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8号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一组团B10栋4层01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持股42.86%，贵州新致持股57.14%		
法定代表人	倪风华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的设计、安装、调试、维护、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批发兼零售；自有房屋出租（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2,665.78	3,360.18
	净资产	581.25	641.49
	净利润	-60.24	27.07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16、成都新致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成都新致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8年10月19日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1栋3单元27层2705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吉庆三路 333 号 1 栋 3 单元 27 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持股60%，成都市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0%		
法定代表人	肇文兵		
经营范围	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软件、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7,670.78	6,553.82
	净资产	5,487.59	5,436.20
	净利润	51.39	436.13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17、新致创新资本株式会社

公司名称	新致创新资本株式会社		
资本金额	3000万日元		
成立日期	2018年10月30日		
总部地址	东京都港区芝一丁目9番3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东京都港区芝一丁目9番3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创新株式会社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学斌		
经营范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IT相关企业的经营咨询 2. IT相关企业的投资业务 3. 关于M&A的顾问业务 4. 通讯, IT相关业务 5. IT相关产品的贸易业务 6. 不动产的买卖, 租赁以及管理 7. 附带前项的一切相关事业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分包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55.68	115.29
	净资产	46.20	106.42
	净利润	-62.45	-80.90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18、青岛新致企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青岛新致企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4,500万元		
实收资本	4,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9年3月5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宁夏路288号3号楼106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无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刘德光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计算机软件开发、设计、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配套件的销售；商务中介；互联网相关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4,630.61	4,544.81
	净资产	4,625.19	4,541.01
	净利润	84.18	41.01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拟注销的西安新致目前尚在税务清算中。

（二）发行人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6家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入股时间	控股方	主营业务情况
沈阳共兴达	673.40	新致信息持股 11.33%	2016年8月	金放	IT解决方案
日本共达	541.41	日本新致持股 11.33%	2016年8月	金放	软件分包服务
上海全端	199.00	新致软件持股 17.91%	2015年12月	上海全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从事云平台服务、云基础设施服务
成都万全	200.00	武汉新致持股 33.33%	2018年6月	李新	计算机软硬件系统的咨询、服务
创享奇点	150.00	重庆新致持股 30.00%	2018年12月	姚秀玉	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
New data	9.16	日本新致持股 14.95%	2018年4月	朱恩宇	IT解决方案

（三）发行人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2家分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1、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8月22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丰台北路18号院1号楼8层807室
负责人	冯国栋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开发;图文设计、制作;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维修;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上海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分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04年8月24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91弄100号402-403室
负责人	徐行俭
经营范围	从事母公司经营范围内核准的业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四）发行人已注销子公司情况

2017年1月1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注销7家控股子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1、成都新致远日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成都新致远日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2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9月9日
注册地址	成都高新区科园二路10号2栋2单元10层2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60%；孙庆文：40%
法定代表人	富立新
经营范围	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批发软件、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

2017年8月15日，经成都市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成都新致远日软件有限公司完成注销。

2、上海新逸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逸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407.6923万元
实收资本	1,407.6923万元
成立日期	1999年4月26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200号C幢206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隋卫东
经营范围	计算机领域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电脑及配件、通讯设备、五金交电、百货的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安装及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IT 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

2017年9月4日，经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海新逸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销。

3、成都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成都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6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9月9日
注册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二环南路四段10号5楼511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富立新
经营范围	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批发软件、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未实际开展业务

2018年3月20日，经成都市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成都新致软件有限公司完成注销。

4、新致软件（昆山）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新致软件（昆山）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12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9月29日
注册地址	昆山市花桥镇商祥路36号天工国际大厦2号楼2310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陈曼青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开发与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配件的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IT 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

2018年3月21日，经昆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新致软件（昆山）有限公司完成注销。

5、新致晟欧株式会社

公司名称	新致晟欧株式会社		
资本金额	1,500万日元		
成立日期	2010年9月2日		
总部地址	东京都港区芝一丁目9番3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日本新致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徐行俭		
主营业务	日本软件分包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净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净利润	不适用	-1.50
	审计情况	-	

根据东京法务局出具的《闭锁事项全部证明书》，新致晟欧株式会社于2019年4月5日完成注销登记。

6、无锡晟奥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无锡晟奥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9年2月27日
注册地址	无锡市民丰路168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无锡市民丰路168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上海晟欧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阮立新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及外围设备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48.85	49.00
	净资产	48.85	49.00
	净利润	-0.15	-56.65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2020年7月15日，经无锡市梁溪区行政审批局核准，无锡晟奥软件有限公司完成注销。

7、大连新致亿蓝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大连新致亿蓝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美元		
实收资本	279.95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1年11月26日		
注册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五一路269号16号楼201-F2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日本亿蓝德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学斌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14.09	14.10
	净资产	-421.85	-415.02
	净利润	-6.83	-7.82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2020年8月16日，经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大连新致亿蓝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销。

（五）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对外转让股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股权对外转让、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公司名称	股权变动方式	出让方	受让方	股权转让比例	金额（万元）
2017.04	西安新致	股权转让	耿琦	新致软件	15%	75.0000
2018.06	武汉新致	股权转让	新致软件	李天正	5%	50.0000
				李政	5%	50.0000
2019.01	重庆新致	现金增资	青岛仰岳	-	-	3,000.0000
2019.12	新致信息	股权转让	常春藤三期	新致软件	4.2%	682.8157
			捷奕创投		12%	1,950.9021
			日照常春藤		2.8%	455.2105
			旺道有限		4.2667%	693.6595
2019.12	沈阳共兴达	股权转让	新致信息	金放	22%	3,016.6014
2019.12	日本共达	股权转让	新致信息	金放	22%	1,968.5884
2019.12	武汉新致	减资（注）	庄思良	-	-	-
			李天正			
			李政			

注：武汉新致主要从事医疗信息化解决方案，设立时，原计划由李政、李天正、庄思良增资武汉新致的方式引入外部人才，后因公司战略发生变化，收缩了医疗行业的投资，上述人员也通过减资退出武汉新致股东。

六、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郭玮持有前置通信 68.5483%的股权、持有中件管理 63.5925%的股权，前置通信持有公司 35.2551%的股份，中件管理持有公司 7.4993%的股份，郭玮通过前置通信、中件管理合计控制公司 42.7544%的股份；同时，郭玮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郭玮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郭玮，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31010319690222****。1969年出生，学士学位，毕业于上海科学技术大学（于1994年撤销并入上海大学）应用数学专业，中国软件业协会理事、上海信息化领域杰出企业家，曾任上海英业达有限公司开发部工程师职务，于1994年创立了新致软件，并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份总数为 13,651.6680 万股，前置通信直接持有本公司

35.2551%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5.3795万元		
成立日期	2003年10月28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顾曹路 589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顾曹路 589 号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通信设备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资产	21,646.23	21,026.45
	净资产	21,637.84	21,009.67
	净利润	608.12	2,795.99
	审计情况	以上数据经正道会计师事务所（上海）有限公司 审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前置通信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目前在新致软件任职情况
1	郭玮	685.4830	68.5483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陈曼青	85.8990	8.5899	无
3	富立新	60.2410	6.0241	无
4	张峰	49.4050	4.9405	无
5	隋卫东	30.8650	3.0865	公司董事会秘书
6	华宇清	20.4530	2.0453	品质保证中心负责人
7	章晓峰	16.6220	1.6622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8	桂春玲	8.3110	0.8311	金融行业副总裁
9	张喆宾	8.3110	0.8311	海外事业部副总裁
10	倪风华	4.8050	0.4805	公司监事会主席
11	金红日	4.6750	0.4675	海外事业部市场经理
12	李瀚	4.1550	0.4155	大连新致海外事业部总经理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目前在新致软件任职情况
13	施俊彪	4.1550	0.4155	研发中心银行业务部负责人
14	时宝旭	4.1550	0.4155	企业服务行业副总裁
15	马骏	4.1550	0.4155	无
16	刘宁	4.1550	0.4155	市场部客户总监
17	王晶晶	4.1550	0.4155	人事行政中心高级副总裁
合计		1,000.0000	100.0000	

控股股东前置通信设立时的目的系为便于公司今后股权治理，原自然人股东在前置通信设立后整体移至该平台持股。报告期内，前置通信的股权演变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期初		2017年5月 股权变动	2017年11月 股权变动	2018年4月 股权变动	截至目前
	股东姓名	出资比例	出资比例	出资比例	出资比例	出资比例
1	郭玮	66.6627%	增加0.6389%	增加0.8310%	增加0.4155%	68.5483%
2	陈曼青	8.5899%	-	-	-	8.5899%
3	富立新	6.0241%	-	-	-	6.0241%
4	张峰	4.9405%	-	-	-	4.9405%
5	倪风华	0.4805%	-	-	-	0.4805%
6	华宇清	2.0453%	-	-	-	2.0453%
7	隋卫东	3.0865%	-	-	-	3.0865%
8	章晓峰	1.6622%	-	-	-	1.6622%
9	张喆宾	0.8311%	-	-	-	0.8311%
10	金红日	0.4675%	-	-	-	0.4675%
11	李瀚	0.4155%	-	-	-	0.4155%
12	桂春玲	0.8311%	-	-	-	0.8311%
13	施俊彪	0.4155%	-	-	-	0.4155%
14	时宝旭	0.4155%	-	-	-	0.4155%
15	马骏	0.4155%	-	-	-	0.4155%
16	刘宁	0.4155%	-	-	-	0.4155%
17	王晶晶	0.4155%	-	-	-	0.4155%
18	郑坤	0.4155%	退出	-	-	-
19	金丹	0.2234%	退出	-	-	-
20	倪沁宇	0.4155%	-	退出	-	-
21	虞力	0.4155%	-	退出	-	-

序号	报告期初		2017年5月 股权变动	2017年11月 股权变动	2018年4月 股权变动	截至目前
	股东姓名	出资比例	出资比例	出资比例	出资比例	出资比例
22	陈皓	0.4155%	-	-	退出	-
合计		100.0000%	-	-	-	100.0000%

上述股权转让是由于郑琄、金丹、倪沁宇、虞力及陈皓从公司离职，转让金额按照前述股东在前置通信的实际投入确定，股权转让款项已全部结清，各方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前置通信自设立起至今除持有发行人股权以外，不存在其他经营业务。

（二）其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1、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023.7760 万股股份，占比 7.4993%。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37.5948万元
实收资本	122.1145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6月2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周祝公路 337 号 104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周祝公路 337 号 104 室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管理咨询，自动化控制系统、通讯设备、文化办公用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日用百货的销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目前在新致软件任职情况
1	郭玮	87.5000	63.5925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金放	25.8723	18.8033	无
3	嘉兴高鲲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225	8.5196	无
4	陈曼青	10.0000	7.2677	无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目前在新致软件任职情况
5	富立新	2.5000	1.8169	无
合计		137.5948	100.0000	

嘉兴高鲲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基金编号：SX6954），其基金管理人上海高鲲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编号为P1061951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中件管理除持有新致软件股权外，还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出资金额	持有出资额比例
上海青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 万元	3.5%
北京鼎印空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 万元	35%
盐城维思捷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通过“财通资产-维思捷信基金2号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由资产管理人上海财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投资	

中件管理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总资产	4,235.45	4,711.54
净资产	3,455.74	3,871.16
净利润	-415.42	553.46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正道会计师事务所（上海）有限公司审计

2、上海点距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点距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942.9556 万股股份，占比 6.9073%。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点距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总额	3,625.5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6月16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22楼2205B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行俭
经营范围	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以上咨询均除经纪），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点距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目前在新致软件任职情况
1	徐行俭	219.7600	6.0615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日本新致总经理、上海华桑董事长
2	张学斌	800.0000	22.0659	有限合伙人	创新资本总经理
3	富立新	476.9400	13.1552	有限合伙人	无
4	张立东	475.0000	13.1016	有限合伙人	无
5	阮立新	438.3300	12.0902	有限合伙人	上海晟欧总经理
6	王晓斌	300.0000	8.2747	有限合伙人	大连新致总经理
7	陈雄	235.0000	6.4819	有限合伙人	无
8	周昱	227.4200	6.2728	有限合伙人	武汉新致行政专员
9	陆嘉鋆	107.5400	2.9662	有限合伙人	上海华桑董事
10	冯国栋	97.5000	2.6893	有限合伙人	北京新致总经理
11	华世忠	60.0000	1.6549	有限合伙人	无
12	张丙松	45.0000	1.2412	有限合伙人	大数据实验室负责人
13	王成华	45.0000	1.2412	有限合伙人	无
14	赵子奇	40.0000	1.1033	有限合伙人	北京新致市场部副总裁
15	胡爱民	28.0000	0.7723	有限合伙人	无
16	梁核	17.5100	0.4830	有限合伙人	上海晟欧副总经理
17	魏金梅	12.5000	0.3448	有限合伙人	北京新致综合部经理
合计		3,625.5000	100.0000		

点距投资系为员工持股而设立的平台，点距投资的合伙人均为公司及其子公司现任职或曾任职员工。

3、OCIL、AL、CEL

OCIL、AL、CEL 股东均为 OWW II，董事均为 Tan Bien Chuan（陈敏川）。OCIL、AL、CEL 合计持有新致软件 10.3383% 的股份。

（1）Oasis Cove Investments Limited

OCIL 持有公司 470.4480 万股股份，占比 3.4461%。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Oasis Cove Investments Limited
授权股本	50,000 美元

已发行股本	1美元
成立日期	2006年4月28日
注册地址	英属维尔京群岛
主要生产经营地	英属维尔京群岛
董事	Tan Bien Chuan（陈敏川）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OCIL 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OWW II LIMITED	1.0000	100.0000
	合计	1.0000	100.0000

（2）Acmeccity Limited

AL 持有公司 470.4480 万股股份，占比 3.4461%。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Acmeccity Limited
授权股本	50,000美元
已发行股本	1美元
成立日期	2006年3月28日
注册地址	英属维尔京群岛
主要生产经营地	英属维尔京群岛
董事	Tan Bien Chuan（陈敏川）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AL 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OWW II LIMITED	1.0000	100.0000
	合计	1.0000	100.0000

（3）Central Era Limited

CEL 持有公司 470.4480 万股股份，占比 3.4461%。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Central Era Limited
授权股本	50,000美元
已发行股本	1美元
成立日期	2006年5月3日

注册地址	英属维尔京群岛
主要生产经营地	英属维尔京群岛
董事	Tan Bien Chuan（陈敏川）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CEL 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OWW II LIMITED	1.0000	100.0000
合计		1.0000	100.0000

4、旺道有限

旺道有限持有公司 705.1920 万股股份，占比 5.1656%。旺道有限的股东是 OWW III，董事是 Tan Bien Chuan（陈敏川），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旺道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Bloom Route Limited
注册资本	10,000港币
已发行股本	1元港币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注册地址	19/F.,No.3 Lockhart Road, Wanchai,Hong Kong.
主要生产经营地	19/F.,No.3 Lockhart Road, Wanchai,Hong Kong.
法定代表人	Tan Bien Chuan（陈敏川）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旺道有限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份额	出资比例（%）
1	OWW INVESTMENTS III LIMITED	1.0000	100.0000
合计		1.0000	100.0000

5、昆山常春藤、青岛常春藤、日照常春藤、常春藤三期

昆山常春藤、青岛常春藤、日照常春藤、常春藤三期均实际受上海常春藤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过上述四家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 10.7956% 股份，具体关联关系详见本节之“七、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昆山常春藤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基金编号：SD1667），青岛常春藤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基金编号：SD1668），日照常春藤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基金编号：SD1742），常春藤三期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基金编号：SD1696）。昆山常春藤、青岛常春藤、日照常春藤、常春藤三期的基金管理人上海常春藤投资有限公司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编号为 P1001090 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昆山常春藤、青岛常春藤、日照常春藤、常春藤三期及其基金管理人上海常春藤投资有限公司已依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履行了备案程序。

（1）常春藤（昆山）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常春藤（昆山）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目前持有公司 578.5560 万股股份，占比 4.2380%。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常春藤（昆山）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出资总额	1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6日
注册地址	昆山市玉山镇前进西路 1899 号 1 号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常春藤（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常春藤（昆山）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常春藤（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1.0000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	常春藤（上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900.0000	59.0000	有限合伙人
3	昆山高新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	-

(2) 青岛常春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青岛常春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目前持有公司 578.5560 万股股份，占比 4.2380%。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青岛常春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出资总额	1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4月17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登州街道寿光路3号888户
执行事务合伙人	青岛常春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投资咨询（非证券类业务）】（需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未经金融监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经营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青岛常春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青岛常春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	青岛市市级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2,000.0000	20.0000	有限合伙人
3	常春藤（上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00.0000	25.0000	有限合伙人
4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10.0000	有限合伙人
5	山东天齐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	有限合伙人
6	侯抗胜	1,000.0000	10.0000	有限合伙人
7	韩桂芝	1,000.0000	10.0000	有限合伙人
8	宁波博润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	

(3) 常春藤（上海）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春藤（上海）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目前持有公司 190 万股股份，占比 1.3918%。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常春藤（上海）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总额	17,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12月13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兴贤路 1388 号 2 幢一层 1077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常春藤（上海）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常春藤（上海）三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常春藤（上海）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5.8824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	翁吉义	3,000.0000	17.6471	有限合伙人
3	上海嘉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	14.7059	有限合伙人
4	朱永官	1,500.0000	8.8235	有限合伙人
5	夏朝阳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6	张磊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7	施永雷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8	张春定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9	宫相学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10	阮艺力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11	宋英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12	庄仲生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13	周建民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7,000.0000	100.0000	-

（4）日照常春藤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日照常春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目前持有公司 126.6670 万股股份，占比 0.9278%。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日照常春藤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总额	3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7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海曲东路 396 号日照国际财富中心第 38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常春藤（日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需省级发改部门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日照常春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常春藤（日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	6.6667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	日照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33.3333	有限合伙人
3	日照兴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000	有限合伙人
4	寇光智	3,000.0000	10.0000	有限合伙人
5	日照市凌云海糖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000	有限合伙人
6	日照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6.6667	有限合伙人
7	山东华信工贸有限公司	2,000.0000	6.6667	有限合伙人
8	林丹丹	2,000.0000	6.6667	有限合伙人
9	日照浩瀚国际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	3.3333	有限合伙人
10	山东洁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3.3333	有限合伙人
11	杭州奇熙尚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3.3333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0,000.0000	100.0000	-

6、德州仰岳、青岛仰岳、仰岳晋汇

德州仰岳、青岛仰岳、仰岳晋汇均实际上受上海仰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共同持有新致软件 6.5011% 股份，具体关联关系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七、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德州仰岳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基金编号：SJB770），青岛仰岳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基金编号：SD1072），德州仰岳、青岛仰岳的基金管理人青岛启凯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编号为

P1027216 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仰岳晋汇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基金编号：S67123），其基金管理人上海仰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编号为 P1013204 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德州仰岳、青岛仰岳及其基金管理人青岛启凯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以及仰岳晋汇及其基金管理人上海仰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依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履行了备案程序。

（1）德州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德州仰岳持有公司 587.5019 万股股份，占比 4.3035%，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德州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总额	8,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9年9月10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宋官屯街道办事处晶华大道 587 号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B 座 2 号楼 403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藕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德州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上海藕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2500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900.0000	98.75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8,000.0000	100.0000	-

（2）青岛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青岛仰岳持有公司 150 万股股份，占比 1.0988%，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青岛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总额	30,52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6月19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一路1号B座23层2310房间
执行事务合伙人	青岛启凯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青岛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青岛启凯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520.0000	1.7038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	普宁市信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32.7654	有限合伙人
3	林志强	5,000.0000	16.3827	有限合伙人
4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16.3827	有限合伙人
5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16.3827	有限合伙人
6	青岛市市级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5,000.0000	16.3827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0,520.0000	100.0000	-

（3）上海仰岳晋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仰岳晋汇持有公司 150 万股股份，占比 1.0988%，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仰岳晋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总额	2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6月30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五厍浜路201号5幢二层B区21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仰岳晋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仰岳晋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上海仰岳晋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	2.0000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	张丙法	2,900.0000	14.5000	有限合伙人
3	赵东红	2,900.0000	14.5000	有限合伙人
4	仝斌	2,900.0000	14.5000	有限合伙人
5	马军	2,900.0000	14.5000	有限合伙人
6	林天来	2,800.0000	14.0000	有限合伙人
7	郭践	2,700.0000	13.5000	有限合伙人
8	张宝	2,500.0000	12.50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20,000.0000	100.0000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前置通信仅持有发行人一家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玮控制的企业包括中件管理、千堆投资和良久汽车。具体情况如下：

1、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件管理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六、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起人的基本情况”之“（二）其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

2、上海千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千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8月9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 77 号甲幢 309A、B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 77 号甲幢 309A、B 室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房地产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旅游咨询（不得从事旅行社业务），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人才咨询（不得从事人才中介、职业中介），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未开展实际业务
股东构成	郭玮持有48.35%股权；陈曼青持有19.60%股权；富立新持有13.74%股权；张峰持有11.27%股权；隋卫东持有7.04%股权

3、上海良久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良久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6月11日
注册地址	浦东新区周祝公路 337 号 105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浦东新区周祝公路 337 号 105 室
法定代表人	郭瑾
经营范围	汽车信息咨询，汽车装潢（除洗车），汽车租赁（除客运），电子商务，广告发布代理，公关活动策划，劳务服务，市场调研，文体用品、办公用品、汽车用品、汽摩配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未开展实际业务
股东构成	郭玮持有80%股权；陈曼青持有11%股权；李忠兴持有5%股权；张峰持有2.5%股权；富立新持有1.5%股权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质押或者其他有争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者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份总数为 136,516,680 股，本次拟发行不超过 45,505,600 股，发行后股份总数不超过 182,022,280 股，占发行后本公司股份总数比例不低于 25.00%。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前置通信	48,129,120	35.2551	48,129,120	26.4413
2	中件管理	10,237,760	7.4993	10,237,760	5.6245
3	点距投资	9,429,556	6.9073	9,429,556	5.1804
4	旺道有限	7,051,920	5.1656	7,051,920	3.8742
5	德州仰岳	5,875,019	4.3035	5,875,019	3.2276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6	昆山常春藤	5,785,560	4.2380	5,785,560	3.1785
7	青岛常春藤	5,785,560	4.2380	5,785,560	3.1785
8	新疆东鹏	5,689,440	4.1676	5,689,440	3.1257
9	OCIL	4,704,480	3.4461	4,704,480	2.5846
10	AL	4,704,480	3.4461	4,704,480	2.5846
11	CEL	4,704,480	3.4461	4,704,480	2.5846
12	宁波源阳	3,792,960	2.7784	3,792,960	2.0838
13	华翔集团	3,500,000	2.5638	3,500,000	1.9228
14	贵州文旅	1,997,337	1.4631	1,997,337	1.0973
15	高鲲二号	1,930,758	1.4143	1,930,758	1.0607
16	常春藤三期	1,900,000	1.3918	1,900,000	1.0438
17	上海灏双	1,800,000	1.3185	1,800,000	0.9889
18	东数创投	1,583,340	1.1598	1,583,340	0.8699
19	青岛仰岳	1,500,000	1.0988	1,500,000	0.8241
20	仰岳晋汇	1,500,000	1.0988	1,500,000	0.8241
21	联通互联	1,500,000	1.0988	1,500,000	0.8241
22	日照常春藤	1,266,670	0.9278	1,266,670	0.6959
23	上海青望	1,200,000	0.8790	1,200,000	0.6593
24	TIS 株式会社	948,240	0.6946	948,240	0.5209
	本次发行新股 (无限售)	-	-	45,505,600	25.0000
	合计	136,516,680	100.0000	182,022,280	100.0000

(二)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前置通信	48,129,120	35.2551
2	中件管理	10,237,760	7.4993
3	点距投资	9,429,556	6.9073
4	旺道有限	7,051,920	5.1656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5	德州仰岳	5,875,019	4.3035
6	昆山常春藤	5,785,560	4.2380
7	青岛常春藤	5,785,560	4.2380
8	新疆东鹏	5,689,440	4.1676
9	OCIL	4,704,480	3.4461
10	AL	4,704,480	3.4461
11	CEL	4,704,480	3.4461
合计		112,097,375	82.1127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自然人股东。

（四）发行人国有股份与外资股份的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中不存在国有股份，公司的股本中外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旺道有限	7,051,920	5.1656
2	OCIL	4,704,480	3.4461
3	AL	4,704,480	3.4461
4	CEL	4,704,480	3.4461
5	TIS 株式会社	948,240	0.6946
合计		22,113,600	16.1985

（五）最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的情况

1、发行人最近一年新增股东持股数量及变化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最近一年新增股东中不存在战略投资者。发行人最近一年新增股东的持股数量、变化情况、取得股份的时间、价格和定价依据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取得股份的时间	取得股份的数量 (股)	出让方	取得股份价格 (元/股)	定价依据
1	新疆东鹏	2019年10月	5,689,440	大连睿启邦	5.27	协商定价

序号	股东名称	取得股份的时间	取得股份的数量（股）	出让方	取得股份价格（元/股）	定价依据
2	宁波源阳	2019年10月	3,792,960	大连睿启邦	5.27	协商定价
3	德州仰岳	2019年10月	3,304,575	杭州维思	7.51	协商定价
		2019年10月	2,570,444	点距投资	7.51	协商定价
4	贵州文旅	2019年10月	1,997,337	杭州维思	7.51	协商定价
5	高鲲二号	2019年10月	1,224,758	杭州维思	7.51	协商定价
		2019年10月	706,000	杭州捷冉	7.51	协商定价

2、上述新增股东获得股份的情况

2019年8月2日，杭州维思、杭州捷冉与高鲲二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高鲲二号以9,197,932.58元的价格受让杭州维思所持有的公司1,224,758股股份，以5,302,060.00元的价格受让杭州捷冉所持有的公司706,000股股份。

2019年9月12日，杭州维思与贵州文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贵州文旅以1,500万元的价格受让杭州维思所持有的公司1,997,337股股份。

2019年9月25日，大连睿启邦与新疆东鹏、宁波源阳签订《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9,482,400股股份分别转让于新疆东鹏、宁波源阳；其中新疆东鹏以3,000万元的价格受让5,689,440股股份，宁波源阳以2,000万元的价格受让3,792,960股股份。

2019年9月25日，杭州维思与德州仰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德州仰岳以24,817,358.25元的价格受让杭州维思所持有的公司3,304,575股股份。

2019年9月25日，点距投资与德州仰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德州仰岳以19,304,034.44元的价格受让点距投资所持有的公司2,570,444股股份。

3、上述新增股东基本情况

（1）新疆东鹏

企业名称	新疆东鹏合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	170,2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9月27日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高新街258号数码港大厦2015-880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游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马华）

经营范围	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以及相关咨询服务。	
合伙人构成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47.003%
	宁波TCL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7.00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源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3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準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3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游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118%
	合计	100.00%

新疆东鹏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游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游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	3,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12月15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88号1幢401室A区A0961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市九天矩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合伙人构成	袁冰	53.90%
	吴来云	46.00%
	宁波市九天矩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10%
	合计	1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游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市九天矩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宁波市九天矩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8月25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88号1幢401室A区A0962	
法定代表人	袁冰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袁冰	50.00%

	新疆TCL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0.00%
	净春梅	20.00%
	合计	100.00%

新疆东鹏已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基金编号：SN0353），其基金管理人乌鲁木齐东鹏创动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33774）。

（2）宁波源阳

企业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源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	40,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12月19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A0960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景麟实业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蔡晓）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合伙人构成	朱毓涵	99.7506%
	深圳市景麟实业有限公司	0.2494%
	合计	100.00%

宁波源阳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景麟实业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市景麟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13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君亿新天商业铺位一楼 110	
法定代表人	王剑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济信息咨询;会展服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东构成	王剑	100.00%

宁波源阳系合伙人以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投资设立的合伙企业，自成立以来从未对外募集资金，亦未委托任何基金管理人对其进行管理，其认购资金均为自有或自筹资金，故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的范围，无需备案。

(3) 德州仰岳

企业名称	德州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	8,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9年9月10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宋官屯街道办事处晶华大道 587 号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B 座 2 号楼 403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藕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卢建凯）	
经营范围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构成	上海藕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5%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8.75%
	合计	100.00%

德州仰岳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藕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藕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1月20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华纺路 69 号 3 幢 3 层 T 区 317 室	
法定代表人	宋清波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上海仰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德州仰岳已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码：SJB770），其基金管理人青岛启凯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已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27216）

(4) 贵州文旅

企业名称	贵州文旅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	13,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28日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龙洞堡电子商务港太升国际 A 栋 2 单元 8 层 15 号[双龙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贵州省文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俞昊）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利用自有资金对旅游文化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旅游项目投资及咨询、投资兴办实业(利用自有资金投资)。)	
合伙人构成	贵州省文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63%
	贵州省文化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70.37%
	合计	100.00%

贵州文旅执行事务合伙人贵州省文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贵州省文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月23日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林城西路贵州煤炭资源开发利用研究中心写字楼 A14 楼	
法定代表人	俞昊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受托管理文化产业发展基金;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创业投资;实业投资;市场营销策划;投资咨询服务)	
股东构成	贵州广电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44.00%
	江苏光一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8.61%
	嘉禾信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00%
	招银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15.39%
	贵州出版集团公司	5.00%
	合计	100.00%

贵州文旅已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码: SX1214), 其执行事务合伙人贵州省文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5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01824)。

(5) 高鯤二号

企业名称	嘉兴高鯤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	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10月23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江路 1856 号 1 号楼 110 室-74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高鲲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构成	上海高鲲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50%
	高卫国	15.00%
	姚正予	15.00%
	许春龙	10.00%
	陈金玉	10.00%
	罗海	10.00%
	冯刚	7.50%
	李麦团	5.00%
	合计	100.00%

高鲲二号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高鲲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高鲲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12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万荣路 700 号 7 幢 A653 室	
法定代表人	朱家俊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朱家俊	90.00%
	皓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0%
	合计	100.00%

高鲲二号已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码：SEB200），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高鲲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61951）。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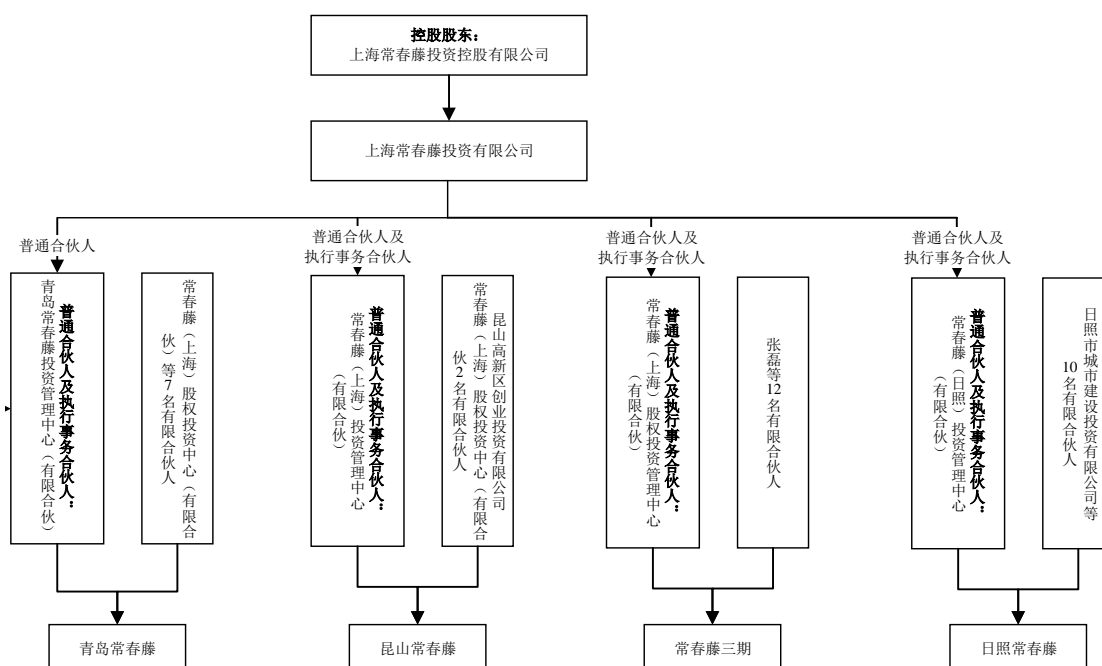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1、旺道有限、OCIL、AL、CEL

持有公司 5.1656% 股份的旺道有限、分别持有公司 3.4461% 股份的 OCIL、AL、CEL 董事均为 Tan Bien Chuan（陈敏川）。

2、青岛常春藤、昆山常春藤、日照常春藤、常春藤三期、东数创投及上海青望

持有公司 4.2380% 股份的昆山常春藤、持有公司 4.2380% 股份的青岛常春藤、持有公司 1.3918% 股份的常春藤三期以及持有公司 0.9278% 股份的日照常春藤均实际受上海常春藤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具体关联关系如下：



此外，持有公司 1.1598% 股份的东数创投的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东熙数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0.8790% 股份的上青望的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恪可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魏锋为上海东熙数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上海恪可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魏锋同时也是青岛常春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常春藤（上海）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及常春藤（日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

3、前置通信、中件管理

持有公司 35.2551% 股份的前置通信与持有公司 7.4993% 股份的中件管理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郭玮。

4、仰岳晋汇、青岛仰岳与德州仰岳

持有公司 1.0988%股份的仰岳晋汇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仰岳晋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0988%股份的青岛仰岳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青岛启凯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4.3035%股份的德州仰岳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藕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仰岳晋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启凯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以及持有上海藕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份的股东都为上海仰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新疆东鹏和宁波源阳

宁波源阳系新疆东鹏的有限合伙人，持有新疆东鹏 2.94%的出资额。

6、中件管理与上海青望

中件管理系上海青望的有限合伙人，持有上海青望 3.50%的出资额。

7、中件管理与高鲲二号

嘉兴高鲲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中件管理 8.5196%的股份，其与持有公司 1.4143%股份的高鲲二号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高鲲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七）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对发行人的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

公司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况。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一）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本届董事任期三年，7 名董事中有 1 名为外国国籍，其他均为中国国籍且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提名人	任职期间
----	-------	-----	------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提名人	任职期间
郭玮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会提名	2020年5月-2023年5月
魏锋	董事	董事会提名	2020年5月-2023年5月
TONY NG HO TEOW（黄和导）	董事	董事会提名	2020年5月-2023年5月
章晓峰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提名	2020年5月-2023年5月
赵耀荣	独立董事	董事会提名	2020年5月-2023年5月
朱炜中	独立董事	董事会提名	2020年5月-2023年5月
王钢	独立董事	董事会提名	2020年5月-2023年5月

上述董事简历如下：

郭玮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起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魏锋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清华大学市政工程专业，曾任北京鹏远海因茨包装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五十铃自动车株式会社（日本）中央研究院（客座）研究员、阔利达株式会社（日本）上海子公司总经理、上海汉世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常春藤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等职务，2016年至今任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TONY NG HO TEOW(黄和导)先生，1957年出生，新加坡国籍，学士学位，毕业于伦敦大学法律专业，2010年至今任新加坡丰鼎创业基金中国代表，现任本公司董事。

章晓峰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曾任中国建设银行信用卡中心技术设备部科长助理、中国建设银行信用卡中心技术部负责人、上海瀚明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08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赵耀荣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法律专业，曾任北京市金德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北京凯文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上海嘉之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律师等职务，2019年9月至今任上海荣怡竞直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律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朱炜中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香港中文大学高级会计专业硕士（EMPAcc），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经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6年至今任上海松江城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钢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哈尔滨工业大学信息与通信工程学教授，中国通信学会会士、黑龙江省通信学会理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监事成员均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提名人	任职期间
倪风华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监事会提名	2020年5月-2023年5月
华宇清	监事	监事会提名	2020年5月-2023年5月
吕羽	监事	监事会提名	2020年5月-2023年5月

上述监事简历如下：

倪风华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国际金融专业，人才中介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信息部职员、上海电视台咨询信息服务公司部门主管等职务，1998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华宇清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浙江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高级工程师，1999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品质保证中心负责人、监事。

吕羽女士，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国民经济学专业，曾任投资赢家财务管理咨询公司、埃森哲管理咨询公司高级研究员，傲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11年至今任新疆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 4 名，其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任职期间
郭玮	董事长、总经理	2020 年 5 月-2023 年 5 月
章晓峰	董事、副总经理	2020 年 5 月-2023 年 5 月
隋卫东	董事会秘书	2020 年 5 月-2023 年 5 月
吴忠平	财务负责人	2020 年 5 月-2023 年 5 月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郭玮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起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章晓峰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隋卫东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复旦大学管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曾任上海科学技术大学讲师、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处长、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商务部副总经理、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新致软件海外事业部总经理等职务，2017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吴忠平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学专业，注册会计师，曾任南京长江水泥集团公司成本会计，南京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算化会计，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东区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等职务，2014 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四）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根据其核心技术领域及相关人员在研发及经营过程中所发挥的突出作用，以及研发机构组织架构的整体安排，认定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具体认定标准如下：

（1）在公司研发体系中起到重要作用，在公司研发部门担任重要职务，或发挥重要作用、拥有突出贡献、具备创新实力等；

（2）为公司服务有一定年限，拥有深厚且与公司业务相匹配的资历背景和丰富

的研发和技术经验；

（3）在公司研发项目中承担重要工作，主导公司多项核心技术的研发，主导重要的客户项目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核心技术人员 10 名，分别为华宇清，冯国栋，桂春玲，金丽萍，施俊彪，施海，李峰，张丙松，张喆宾，王浩。

上述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如下：

华宇清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二）监事会成员”。

冯国栋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北京大学金融学专业。2001 年至 2006 年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6 年至 2009 年任北京摩软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9 年至 2011 年任东南融通 CRM 产品开发部经理，2011 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金融行业高级副总裁。

桂春玲女士，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计算机专业。1992 年至 1999 年任昆明金沙烟草数据设备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0 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金融行业副总裁。

金丽萍女士，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荷兰商学院，2005 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研发中心企业服务部负责人。

施俊彪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上海海事大学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2005 年至 2010 年任上海奥拓翰明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开发部经理、2010 年至 2011 年任腾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高级产品经理，2011 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研发中心银行业务部负责人。

施海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江西师范大学工商企业管理专业。2007 年至 2010 年任上海陆达信息发展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10 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人工智能实验室负责人。

李峰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中国纺织大学信息管理系统专业。2001 年至 2005 年任上海捷天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5 年至 2007 年任燕梭金融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1 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区块链实验室负责人。

张丙松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2006年至2010年任东南融通数据仓库部门经理；2011年至2012年任凯捷咨询（中国）有限公司高级咨询顾问；2012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大数据实验室负责人。

张喆宾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中国纺织大学计算机及应用专业，1996年至2001年任中和软件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1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海外行业副总裁。

王浩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中南民族大学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2002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企业服务行业副总裁。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所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郭玮	董事长、 总经理	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上海良久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上海千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魏锋	董事	上海百事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上海数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上海研可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上海临港人工智能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昂华（上海）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上海可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常州可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关联方
		上海缘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方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所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钛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深圳市天下房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上海颐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关联方
		上海可可空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青岛可可空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南京可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关联方
		南京可可星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关联方
章晓峰	董事、副总经理	上海融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北京创享奇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赵耀荣	独立董事	上海荣怡竞直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主任律师	非关联方
		上海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非关联方
朱炜中	独立董事	上海松江城乾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非关联方
		上海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非关联方
		上海城明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非关联方
		上海金浦欣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王钢	独立董事	哈尔滨工业大学	教授	非关联方
黄和导	董事	OWW INVESTMENTS III LIMITED	董事	关联方
		TAMP Technology PTE Ltd	董事	关联方
		Easy Accord Investment Consultants PTE LTD	董事	关联方
倪风华	监事	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吕羽	监事	瀚昕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宁波市九天矩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上海中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所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上海金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隋卫东	董事会秘书	上海协众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王浩	核心技术人员	北京京志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内部董事、内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已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劳动合同》对合同期限、工作内容、工作时间、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劳动报酬、劳动保险和福利待遇、劳动纪律、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违约责任、保密义务等进行了约定；《保密协议》对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方面做了限制性规定。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及其他核心人员未与公司签订其他协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的协议均履行良好，未出现违约情形。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 2 年变动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日期	会议	新增董事情况	董事离任情况	变动原因
2017.05.10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选举郭玮为董事长；选举高炜、魏锋、黄和导、章晓峰、柳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董事陈曼青离任	换届选举

日期	会议	新增董事情况	董事离任情况	变动原因
		非独立董事，周钧明、汪哲、赵耀荣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8.06.29	2017年度股东大会	选举王刚为董事	董事高炜离任	工作调整
2019.10.02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选举朱炜中、王钢为独立董事	董事王刚、柳松，独立董事周钧明、汪哲离任	工作调整；个人原因

据上表所述，最近两年公司董事成员及人数有所变化，除董事陈曼青、柳松独立董事周钧名、独立董事汪哲因个人原因辞任外，其他董事因从外部股东处离职或委派其的外部股东转让新致软件股权等原因辞任监事，董事会人数变动是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所致，未对公司报告期内业务和生产经营决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监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日期	会议	新增监事情况	监事离任情况	变动原因
2017.05.10	2016年度股东大会	选举韩伟、庄晓鸣为第二届非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富立新离任	换届选举
	2017年职工代表大会	选举倪风华为职工代表监事	-	换届选举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选举倪风华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	换届选举
2018.06.29	2017年度股东大会	选举张莉为第二届非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韩伟离任	个人原因
2019.10.02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选举吕羽、华宇清为第二届非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张莉、庄晓鸣离任	工作调整、个人原因

据上表所示，张莉、韩伟、庄晓鸣、吕羽均为外部股东委派监事，最近两年公司监事会成员有所变动，除富立新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职务外，其他监事因从外部股东处离职或委派其的外部股东转让新致软件股权等原因辞任监事，未对公司报告期内业务和生产经营决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日期	会议	新增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变动原因
2017.05.10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聘任郭玮为总经理	-	-
2017.09.0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聘任隋卫东为董事会秘书；聘任吴忠平为财务负责人；聘任章晓峰为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柳松离任；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陈曼青离任	内部人事安排

据上表所示，最近两年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增补和变化是基于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的要求、公司经营管理的优化以及部分人员个人原因，不属于重大变化，未对公司报告期内业务和生产经营决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综上，发行人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一定的变动，其中大多数董事、监事变动系从委派股东处离职或股东变动所致；独立董事周钧明、汪哲因个人原因辞任，发行人及时召开股东大会补选新任独立董事王钢、朱炜中。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多年，系内部培养产生，故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未对公司报告期内业务和生产经营决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投资对象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额	投资比例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交易
郭玮	董事长、总经理	前置通信	从事通信设备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0.00	68.55	否
		中件管理	管理咨询，自动化控制系统、通讯设备、文化办公用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日用百货的销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增值电信业务）	137.595	63.59	否
		上海千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房地产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旅游咨询（不得从事旅行社业务），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人才咨询（不得从事人才中介、职业中介），市场营销策划	100.00	48.35	否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投资对象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额	投资比例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交易
		上海良久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汽车信息咨询,汽车装潢(除洗车),汽车租赁(除客运),电子商务,广告发布代理,公关活动策划,劳务服务,市场调研,文体用品、办公用品、汽车用品、汽摩配件的销售	200.00	80.00	否
魏锋	董事	青岛常春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受托管理创业投资基金	1,000.00	10.00	否
		常春藤(上海)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管理	2,000.00	4.84	否
		常春藤(日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管理	2,000.00	5.36	否
		上海恪可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200.00	13.00	否
		上海可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	500.00	80.81	否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策划,会展服务,展览展示服务,物业管理,从事计算机网络、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针纺织品、日用品、化妆品的销售	1,527.78	31.32	否
		上海冠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物业管理,从事计算机技术、网络技术、电子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针纺织品、日用品、化妆品的销售	695.20	87.29	否
		苏州可可灵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500.00	40.00	否
		势安股权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	10,000.00	5.00	否
		北京恒正精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五金、交电	418.78	1.26	否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投资对象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额	投资比例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交易
		常州可可天目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创业投资、实业投资	500.00	20.00	否
		上海东熙数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300.00	30.00	否
		上海缘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商务信息咨询，实业投资	2,400.00	29.38	否
		无锡普沐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生物制品、试剂、医疗保健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医学领域内的技术研发;食品、医疗器械(不含许可项目)、文具用品、日用品、化妆品、卫生用品的销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家庭劳务服务;会议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编辑服务;企业形象策划;营销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100.00	8.00	否
		上海茂茗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机械、自动化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汽车配件、模具、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五金交电的销售，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模具制作，模型制作	1,000.00	16.00	否
		上海瑞珑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汽车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汽车外观、结构设计，汽车用品、汽车零部件的设计、生产（限分支机构）和销售	2,686.00	1.72	否
黄和导	董事	Easy Accord Investment Consultants PTE LTD	投资	-	50.00	否
隋卫东	董事会秘书	上海协众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及设计,会展会务服务,保洁服务,停车场管理服务,知识产权代理(除专利代理),文化艺术交流策划(除演出经纪),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通信科技、建筑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脑图文设计及制作,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市政工程,环保工程,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润滑油(零售)、机电设备及配件、制冷设备及配件、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工艺礼品、化妆品	350.00	10.00	否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投资对象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额	投资比例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交易
		上海千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房地产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旅游咨询（不得从事旅行社业务），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人才咨询（不得从事人才中介、职业中介），市场营销策划	100.00	7.04	否
		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通信设备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0.00	3.09	否
王浩	核心技术人员	北京京志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	5.00	33.33	否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如下：

（一）直接持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间接持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持股方式	持股情况
----	-------	------	------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持股方式	持股情况
郭玮	董事长、总经理	间接持股	1、郭玮持有前置通信 68.5483% 的股权，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35.2551% 的股权； 2、郭玮持有中件管理 63.5925% 的股权，中件管理持有新致软件 7.4993% 的股权；中件管理持有上海青望 3.5% 的出资额，上海青望持有新致软件 0.8790% 的股权
章晓峰	董事、副总经理	间接持股	章晓峰持有前置通信 1.6622% 的股权，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35.2551% 的股权
隋卫东	董事会秘书	间接持股	隋卫东持有前置通信 3.0865% 的股权，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35.2551% 的股权
倪风华	监事	间接持股	倪风华持有前置通信 0.4805% 的股权，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35.2551% 的股权
华宇清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华宇清持有前置通信 2.0453% 的股权，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35.2551% 的股权
冯国栋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冯国栋持有有点距投资 2.6893% 的出资额，点距投资持有新致软件 6.9073% 的股权
桂春玲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桂春玲持有前置通信 0.8311% 的股权，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35.2551% 的股权
施俊彪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施俊彪持有前置通信 0.4155% 的出资额，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35.2551% 的股权
张丙松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张丙松持有有点距投资 1.2412% 的出资额，点距投资持有新致软件 6.9073% 的股权
张喆宾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张喆宾持有前置通信 0.8311% 的出资额，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35.2551% 的股权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一）薪酬组成、确定依据及履行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由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组成，其他外部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外部监事未在公司领取薪酬。

经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决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第一届独立董事享有 10 万元/年的固定津贴；经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决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第二届独立董事享有 10 万元/年的固定津贴；经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决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第三届独立董事享有 10 万元/年的固定津贴。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负责研究、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在公司任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按照国家和地

方的有关规定享受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待遇。除此以外，不享受其他特殊待遇或退休金计划。

（二）报告期内薪酬总额占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总额及其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如下：

年度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薪酬总额（万元）	373.15	813.61	783.38	761.39
利润总额（万元）	1,952.58	9,078.20	6,714.94	4,406.97
占比	19.11%	8.96%	11.67%	17.28%

（三）最近一年薪酬具体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税前 10 万元，其他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2019 年度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2019年度领取薪酬/津贴（万元）	是否从公司专职领薪
1	郭玮	董事长、总经理	102.85	是
3	魏锋	董事	-	否
4	黄和导	董事	-	否
5	章晓峰	董事、副总经理	76.05	是
6	倪风华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30.98	是
7	华宇清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45.29	是
8	吕羽	监事	-	否
9	隋卫东	董事会秘书	62.71	是
10	吴忠平	财务负责人	50.88	是
11	冯国栋	核心技术人员	63.64	是
12	桂春玲	核心技术人员	52.37	是
13	金丽萍	核心技术人员	40.02	是
14	施俊彪	核心技术人员	57.48	是
15	施海	核心技术人员	38.51	是
16	李峰	核心技术人员	47.77	是
17	张丙松	核心技术人员	47.50	是
18	张喆宾	核心技术人员	54.00	是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2019年度领取薪酬/津贴（万元）	是否从公司专职领薪
19	王浩	核心技术人员	43.54	是

注：魏锋、黄和导为外部董事，吕羽为外部监事，均未在发行人处领薪

十六、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

十七、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基本情况

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6月30日，员工人数分别为4,057人、4,404人、4,511人和4,542人。截至2020年6月30日，员工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	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技术人员	3,837	84.48%
销售人员	163	3.59%
管理人员	204	4.49%
研发人员	338	7.44%
合计	4,542	100.00%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受教育程度	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3,288	72.39%
专科	1,029	22.66%
高中及以下	225	4.95%
合计	4,542	100.00%

3、按年龄划分

年龄分布	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40岁以上	299	6.58%
31~40岁	1,114	24.53%
30岁以下	3,129	68.89%

年龄分布	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合计	4,542	100.00%

4、发行人研发人员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共有 338 人。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研发人员的人数、占比、学历构成、平均薪酬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硕士及以上	10	5	5	4
本科	261	266	246	221
专科	52	53	49	43
专科以下	15	18	18	18
研发人员合计	338	342	318	286
员工总数	4,542	4,511	4,404	4,057
研发人员占比	7.44%	7.58%	7.22%	7.05%
本科及以上学历研发人员占比	80.18%	79.24%	78.93%	78.67%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万元/人）	12.60	25.26	23.69	22.86

注：研发人员平均薪酬=计入研发费用的职工薪酬/月平均人数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均超过 78%，研发团队不断壮大，平均薪酬稳步提升。

5、报告期各期人员流失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人员流失率（员工离职人数/（期初员工人数+本期新增员工人数））分别为 26.91%、29.52%、25.29%和 15.76%，平均流失率较高；流失人数分别为 1,494 人、1,845 人、1,527 人和 850 人，其中，技术人员流失人数占比分别为 95.58%、95.56%、94.89%和 91.76%，销售人员流失人数占比分别为 2.21%、1.68%、3.14%和 2.24%，其他人员流失占比很小。

报告期内，流失的技术人员以普通技术人员为主，占技术人员流失数量的比例分别为 96.15%、95.80%、93.37%和 98.72%，普通技术人员的可替代性较强，公司可在短期内招聘到新员工，对公司日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同时，公司人员流失带来了对外招聘和员工培训等成本的额外增加，以及业务团队磨合期的延长，可能对软件服务的执行效率和管理效率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

响。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流失的人员以技术人员为主，其次为销售人员，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如果公司的关键技术人员和核心销售人员出现较多流失，且无法在较短时间内招聘到合格的继任者，将给公司经营活动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

6、报告期雇佣实习生、兼职工的具体情况及其合理性、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实习生、兼职工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人数	117	250	282	375
平均数量（人/月）	69	79	65	100
平均在职时间（天/月）	16.04	12.84	11.20	10.33
支付的费用（万元）	100.24	150.80	131.04	186.00

公司相继与上海海洋大学、上海杉达学院、江苏大学、江苏理工学院、华东交通大学、重庆工程学院等院校合作，建立高校实习基地，提高学生的社会实践能力，增强学生与企业的相互了解，为企业发展储备人才。

公司使用的实习生主要为各大院校学生，在学生毕业后优先从中选择符合公司用工要求的转为正式员工，以完善人才梯队建设。这些实习生大多数服务于提供 IT 解决方案的部门，承担需求资料整理、数据清洗、协助测试工程师制定测试计划、完成软件系统代码的初步实现等工作。

（二）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医疗制度及住房公积金制度的情况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与公司员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有关规定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依法为员工办理养老、失业、工伤、医疗、生育保险，定期向社会保险统筹部门缴纳各项保险基金。根据日本相关法规，公司为员工缴纳了日本健康保险和厚生年金；公司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为职工建立了住房公积金制度，定期为公司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

1、社会保险、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的基本社会保险基金和住房公积金的具体缴纳情况为：

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境内在职员工总人数	4,542	100.00%	4,511	100.00%	4,404	100.00%	4,057	100.00%
参保员工人数	4,437	97.69%	4,436	98.34%	4,338	98.50%	3,968	97.81%
未参保员工人数 ^{注1}	105	2.31%	75	1.66%	66	1.50%	89	2.19%
其中：退休返聘	25	0.55%	24	0.53%	0	0.00%	13	0.32%
外籍员工	1	0.02%	2	0.04%	2	0.05%	2	0.05%
新入职员工	61	1.34%	29	0.64%	48	1.09%	70	1.73%
转移手续 ^{注3}	18	0.40%	20	0.44%	16	0.36%	2	0.05%
试用期 ^{注4}	0	0.00%	0	0.00%	0	0.00%	2	0.05%
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境内在职员工总人数	4,542	100.00%	4,511	100.00%	4,404	100.00%	4,057	100.00%
缴纳员工人数	4,323	95.18%	4,316	95.68%	4,212	95.64%	3,827	94.33%
未缴纳员工人数	219	4.82%	195	4.32%	192	4.36%	230	5.67%
其中：退休返聘	25	0.55%	24	0.53%	0	0.00%	11	0.27%
外籍员工 ^{注2}	112	2.47%	117	2.59%	112	2.54%	143	3.52%
新入职员工	62	1.37%	31	0.69%	56	1.27%	72	1.77%
转移手续	20	0.44%	23	0.51%	16	0.36%	2	0.05%
试用期	0	0.00%	0	0.00%	8	0.18%	2	0.05%

注 1：由于上海市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时间存在不一致，新入职员工根据当月入职的时间确定是否能缴纳当月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因此存在部分新入职员工缴纳社保但未缴纳公积金的情形

注 2：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外籍员工指在境内工作的外籍员工，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外籍员工包括境内工作的外籍员工以及日本子公司员工；发行人为日本子公司员工缴纳本地国民健康保险，由于日本不存在住房公积金制度，故发行人不为日本子公司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注 3：转移手续是指由于社保公积金缴纳地域、公司变动等原因导致当月公司无法为此部分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次月均为当月未缴纳员工补缴

注 4：子公司上海晟欧、无锡晟奥于 2017 年、2018 年不为试用期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待员工转正后进行补缴；目前，上海晟欧、无锡晟奥均为试用期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

2、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合法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遵守劳动和社会保障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不存在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机关处罚的情形。

根据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或者规章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

况。

根据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在地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3、实际控制人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郭玮出具《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补缴等事宜的承诺函》，承诺：“在新致软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如因新致软件（含新致软件前身）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未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及/或住房公积金，根据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新致软件及/或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产生补缴义务或遭受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本人愿意在上述情形发生后三日内在毋须新致软件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无条件、自愿承担所有补缴金额和相关所有费用及/或相关的经济赔偿责任。”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1、主营业务概述

新致软件成立于 1994 年，是国内领先的软件外包服务提供商，主营业务包括向保险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和其他行业终端客户提供 IT 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以及向一级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项目分包服务。

IT 解决方案是指专业的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为客户提供满足其需求的信息技术开发服务，以金融机构为例，新致软件提供的解决方案主要涉及渠道类、管理类和业务类等信息系统的开发和升级工作，服务内容包括需求分析、框架设计、详细设计、代码编写、系统测试等。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于保险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收入占比超过 60%，是公司 IT 解决方案收入的主要来源。交易量大、信息密集是金融机构业务的主要特征，这导致金融机构高度依赖信息系统开展业务，风险管控和金融创新等也主要通过信息技术手段实现。因此，金融机构对信息系统的技术先进性和稳定性要求很高，与金融机构合作时间长、项目经验和技术积累丰富的供应商在市场中有明显的竞争优势。同时，新致软件还为电信、汽车等众多非金融领域的客户提供信息技术服务，这些客户多为本行业的龙头企业，新致软件针对不同行业的特点，为其提供业务管理、内部控制等环节的 IT 解决方案，服务模式与金融行业基本相同。

IT 运维服务是指为客户提供单独的技术支持及售后维护服务，包括系统健康检查、故障分析及恢复、数据/储存/灾容管理、信息安全管理等技术服务，保障客户 IT 应用系统稳定、安全。报告期内，公司 IT 运维服务产生的收入金额较少。

此外，新致软件的软件项目分包服务主要从日本等地区的一级软件承包商获得软件分包的项目订单。报告期内，软件分包服务的收入规模基本保持稳定，公司与分包业务的客户保持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主要的客户包括中国太保、中国人寿、中国人保、交通银行、建设银行、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上海汽车、复星集团、NEC、富士通、TIS、松下

等行业龙头企业。

公司承担多项上海市重要科研课题或研发产业化项目。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上海软件企业规模百强”。

公司在金融行业有诸多典型案例，其中“金融大数据 ECIF 平台”和“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等入选由工信部下属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编写的《2019 年金融科技创新应用案例集》，另有 20 余款产品被评为上海市移动互联网优秀案例及优秀产品。公司拥有软件企业和软件产品“双软”认证，通过了 ISO27001、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CMMI5 认证和软件服务商一级交付能力评估。

2、主营业务的演变情况

（1）新致软件主营业务定位和发展演变的情况

新致软件始终从事软件外包服务，主营业务定位的演变可分为提供软件分包服务、提供 IT 解决方案两大阶段。

新致软件成立初期主要向国外客户提供软件分包服务。在此阶段新致软件夯实了业务基础，积累了大量的技术和经验。同时，公司认识到该业务存在的诸多问题，包括：技术深度不足、行业专注度不高、品牌含金量有待提升、市场竞争优势不突出等。

2008 年以后，受金融危机冲击，海外软件服务市场发生较大变化，国内信息技术服务市场开始蓬勃发展。在此机遇下，新致软件开始向国内各行业提供 IT 解决方案，主要服务金融、电信、汽车等行业的众多知名企业。在此期间，新致软件通过项目的积累，逐步摸索核心技术和产品的研发路径。

2014 年以来，新一代信息技术蓬勃兴起，传统金融机构都提出金融科技数字化转型的战略需求。新致软件加大新一代信息技术的研发力度，将其逐步应用到为客户提供解决方案的过程中，助力客户信息系统在客户服务、产品创新、风险控制、业务运营等环节持续保持技术优势，以适应复杂多变的业务需求，使得金融机构能更好的服务实体经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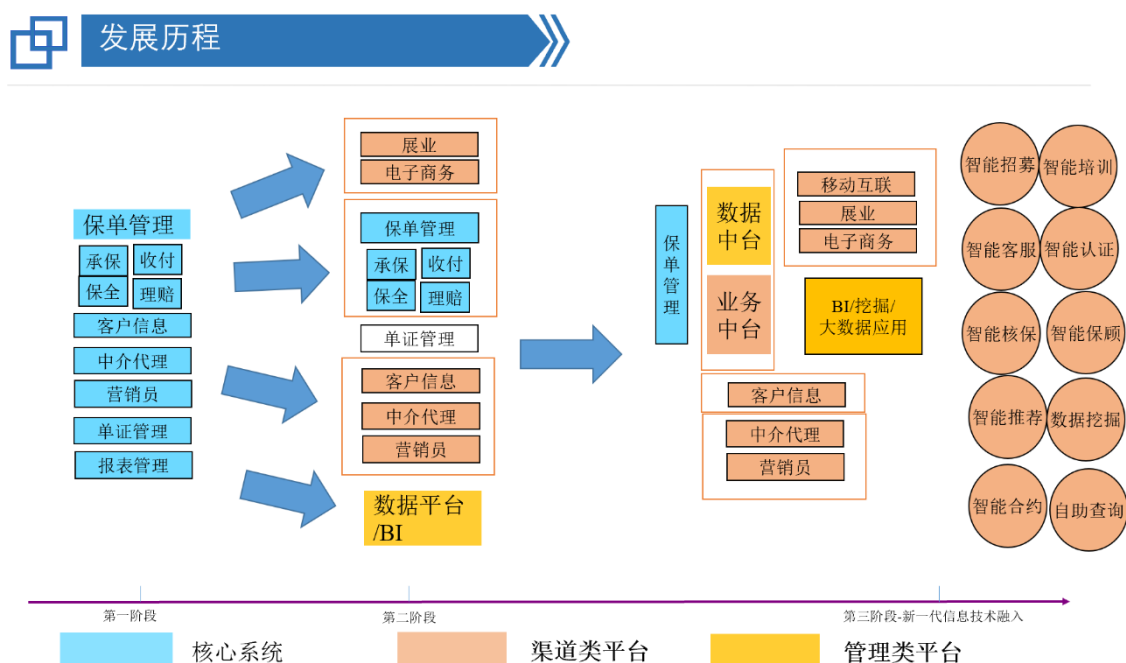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为各行业客户提供软件外包服务，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2）金融行业业务的定位和发展过程

1) 保险行业

根据赛迪顾问出具的《2019 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份额分析报告》，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可分为：核心业务系统类、渠道类与管理类等三大类解决方案。核心业务系统解决方案包括了产品定义、承保打印、核保、保全变更、理赔、再保、保费收集、财务接口以及批处理等功能；渠道类解决方案包括了渠道营销、呼叫中心、电子商务、银保系统等功能；管理类包括企业资源管理、客户关系管理、风险管理、商业智能、财务管理和影像管理等功能。

新致软件在保险行业提供的技术开发服务主要专注于渠道类和管理类。保险行业 IT 系统的发展历程如下图所示：



保险公司传统的信息系统主要采取核心系统架构，随着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的兴起，各大保险公司开始逐渐重视渠道类系统的在线化移动化运营。新致软件抓住机遇，着力发展保险行业渠道类相关的解决方案，形成了针对保险公司信息系统的移动展业、智能机器人服务、客户自助应用、智能客服、智能推介等功能的一系列解决方案。

在进行智能化升级之前，保险行业的信息系统普遍存在数据获取途径有限、数据质量和时效性较低、数据口径不统一、数据分析手段落后以及数据管控能力不足等问题。针对上述需求，新致软件基于大数据技术开发了针对保险行业信息系统的 ECIF、ODS、EDW 及数据管控平台等功能模块的技术服务解决方案。在此基础

上，新致软件进一步向保险公司提供客户分析、财务分析、管理者驾驶舱、监管报送、客户流失预警、反欺诈等与业务场景和管理需求更为贴近的管理数据类的技术服务解决方案，以满足保险行业信息系统智能升级的需求，同时推进了金融机构去IOE的进程。

2) 银行业

新致软件在银行业的IT解决方案主要针对银行信息系统的支付、清算与托管、银行卡等功能模块提供技术服务。近年来，公司将银行业IT解决方案业务拓展的重点放到了风险控制系统及金融市场代客交易系统等。

近年来，金融机构对信息系统的合规风控功能提出更高要求，新致软件推出完善的风险控制整体系统解决方案，持续跟进监管要求和客户管理需求。

上海市作为国内金融中心，集聚了股票、债券、货币、外汇、黄金、期货、票据等各类金融要素市场。新致软件利用上海金融中心的区位优势，自主开发出一整套针对银行金融市场代客交易系统的技术服务解决方案，将银行贵金属、外汇、大宗商品、利率衍生品以及期权业务进行整合，助力金融机构实现对金融市场产品销售及管理的系统化、自动化、综合化。随着中小银行逐步进入银行金融市场业务领域，新致软件不断将该类成熟的解决方案推广至区域性中小银行。

（二）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IT解决方案	软件项目开发	16,913.39	35.24	44,987.72	40.29	44,999.35	45.34	42,804.37	48.61
	人员技术服务	23,890.21	49.77	50,293.05	45.04	39,061.71	39.36	28,762.33	32.66
IT解决方案小计		40,803.59	85.00	95,280.77	85.33	84,061.07	84.70	71,566.71	81.27
IT运维服务		2,161.65	4.50	4,076.40	3.65	3,701.39	3.73	3,819.71	4.34
软件分包服务		5,036.27	10.49	12,309.43	11.02	11,486.28	11.57	12,669.19	14.39
合计		48,001.52	100.00	111,666.61	100.00	99,248.73	100.00	88,055.61	100.00

（三）主要产品及服务

新致软件主要从事软件外包服务。报告期内，新致软件向以保险、银行、电信

和汽车为主的行业客户提供 IT 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等软件开发业务，向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分包服务。

1、IT 解决方案

根据 IDC 定义，IT 解决方案是指应用软件及其相关 IT 服务。其中，应用软件包括解决方案供应商自有的应用软件与应用开发软件。IT 服务包括咨询、实施、运行管理、支持、测试以及培训在内的与解决方案软件相关的服务。

新致软件从事的 IT 解决方案主要是指根据客户个性化要求，向其提供 IT 技术服务，服务内容包括需求分析、框架设计、详细设计、代码编写、系统测试等。该业务具体可分为软件项目开发、人员技术服务两种形式，相关业务的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业务类型	具体内容
软件项目开发	公司接受客户明确的委托，针对客户业务特点，应用需求及软硬件环境，结合公司积累的自有技术及研发成果，以软件项目开发的方式向其提供 IT 解决方案的业务模式。
人员技术服务	公司以人力外包的方式向客户提供 IT 技术服务，具体是公司派出相关软件开发人员根据客户要求提供包括需求分析、软件开发、测试等技术服务。与软件项目开发业务不同，该类业务以服务期内提供满足客户开发要求的有效工作量为导向，在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共同对开发人员的日常工作进行管理或分配工作任务。 公司与客户在合同中未约定总金额，只约定不同级别人员的人月单价，以公司有效工作量进行结算的业务模式。

(1) 金融行业 IT 解决方案的类别、主要内容与用途

公司向金融行业信息系统提供的技术服务 IT 解决方案主要包括：保险渠道解决方案、金融大数据解决方案、保险核心类解决方案、金融市场代客交易解决方案、金融风控预警监控解决方案、银行卡系统解决方案、银行支付、清算与托管系统解决方案。具体 IT 解决方案主要内容与用途如下：

解决方案类别	主要解决方案	主要内容与用途	对应软件著作权
保险渠道解决方案	保险精准营销系统	公司基于大数据及人工智能技术，推出保险精准营销系统，帮助公司金融类客户对已有客户和部分优质潜在客户进行画像和实时动态监控，在此基础上，进行特定场景化运营。运用该解决方案升级后的系统能够通过集中管理用户属性，面对不同用户进行精准营销，让差异化营销提高用户的体验感和参与度。	EA 销售管理系统 V1.0
	客户自助应用系统	公司基于移动互联、云计算技术研发客户自助应用功能，系统升级后，客户可通过 app 进行产品浏览、分析保险需求、购买产品，付费等业务操作，同时也可以对自己的保单进行管理，包括保全和理赔等。该解决方案大大提高了客户的便利性的满意度，也提高了保险公司的运营效率。	新致车险指尖理赔管理软件 新致智能客服管理平台软件 新致智能语音回访平台软件

解决方案类别	主要解决方案	主要内容与用途	对应软件著作权	
	移动展业平台	公司基于移动互联、云计算技术研发了移动展业平台，帮助销售人员提高销售效率和综合能力，销售人员利用移动终端开展保险业务，彻底摆脱了落后的纸质、手工等传统模式，销售人员利用移动终端进行产品展示、客户管理、建议书、需求分析、出单、收费、回执等操作，该产品大大提高了展业效率，减少问题函件，降低了展业的成本。	新致软件移动展业平台系统 V1.0	
	保险云核保平台	公司基于移动互联、云计算技术研发了云核保解决方案，改变了传统的核保人员作业方式，突破了空间限制，加快了业务交易过程，提高了工作效率，同时可以做到一定程度上的资源共享，降低了成本。	新致新保核保平台 V1.0	
	销售管理平台	公司基于云计算、大数据技术研发和升级了销售管理平台，该解决方案主要完成对中介、代理人的佣金计算和考核，能够在出单后几分钟内将所有的指标计算完成，并提供给相应系统使用，很好的激励了代理人员，同时提高了管理效率。	新致保险云渠道综合管理软件 新致保险代理人营销平台软件 1.0	
	保险智能双录质检平台	智能语音质检是借助于语音识别、搜索引擎等智能技术辅助、代替人工质检，将客服质检工作变“听”为“看”。提高质检抽率，提高质检准确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质检效率与服务质量	新致智能质检管理平台软件 V1.0	
	移动驾驶舱	公司基于大数据、移动互联、云计算技术研发了移动驾驶舱解决方案，通过手机，pad，大屏等方式，提供全天候的数据预警、业绩追踪、决策分析。该解决方案可统一企业的考核、分析指标，让经营更精确，通过闭环的管理，提高管理效率。	新致管理驾驶舱软件 3.3	
	人工智能客服平台	该解决方案针对现有客服系统效率低及人工成本升高的问题，通过语音识别、语义分析、情绪分析及知识图谱等技术为用户提供业务咨询服务，提升了业务处理效率、用户体验，降低人力成本和客服压力。	新致智能客服管理平台软件 V1.0	
	金融智能培训平台	针对保险公司兼职队伍扩大，但培训效果差，销售能力提升较慢的情况，该解决方案同时针对不同客户标签，匹配不同的场景和问题，智能生成拜访场景，进行拜访演练。通过智能培训，降低培训成本，提高培训效果和销售能力。	新致智能培训平台 V1.0	
	保险智能推荐平台	根据用户基本信息、用户行为、消费行为并结合外部全网数据等，经过大数据平台处理后建立用户群体画像，并充分利用多维度的客群画像的数据积累，分析不同保险产品的购买偏好，实现个性化推荐。	新致智能推荐平台 V1.0	
金融大数据解决方案	大数据平台类	ECIF系统解决方案	ECIF系统实现对金融行业客户数据进行统一管理，通过清洗、整合、识别形成完整的、统一的客户视图，是金融行业客户进行“以客户为中心”转型的必要基础性系统。 新致软件 ECIF 系统解决方案，通过自主研发取得。	新致业务元数据管理系统 数据管理系统
		ODS系统解决方案	ODS系统通过统一的数据模型对各类数据源进行整合、治理后形成金融行业数据中心，完成网状数据交换的解耦、为数据分析提供统一、准确的数据来源。 新致软件 ODS 系统解决方案已在中国银行保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数据量为国内全部保险公司数据汇总）完成基础数据平台搭建。	Newtouch ODS 系统
		EDW系统解决方案	EDW系统即数据仓库系统，通过统一分析应用数据存储模型（通用语意层模型），形成统一的指标存储加工，形成金融公司的统一应用中心。在此之上提供各种业务监控及分析功能，包括客户分析、财务分析、运营分析、销售/渠道分析、风险分析、管理者驾驶舱等，是金融行业客户数字化运营和管理的最重要支撑系统。新致软件的该解决方案能够针对上述功能，为客户 EDW 系统提供从原始开发到持续升级的全流程技术服务。	新致智能数据分析软件 V1.0 大数据自助分析系统
		数据管控平台	数据管控平台主要包括了数据加工过程中的整体加工调度平台、数据标准管理平台、元数据管理平台、数据质量管理平台等。新致软件的数据库管控平台作为辅助平台，与 ODS 系统、EDW 系统、ECIF 系统等解决方案进行配套实施。	数据管理系统

解决方案类别	主要解决方案	主要内容与用途	对应软件著作权
大数据应用集市	客户分析系统	在金融机构进行以客户为中心转型的过程中,需要 CRM 系统的支撑,客户分析系统作为整个 CRM 系统的“大脑”,主要功能包括分析客户战略、客户分类、客户行为,客户价值管理,精准营销等。	新致 D+报表平台软件 新致即席查询软件 大数据自助分析系统
	管理者驾驶舱系统	管理驾驶舱系统是以图表的方式直观的显示企业经营的各项指标,使数据更形象化、直观化、具体化。并支持“钻取式查询”,实现对指标的逐层细化、深化分析。该解决方案支持移动化办公,使管理者随时随地的了解公司经营的情况。	新致管理驾驶舱软件 3.3
	财务分析系统	财务系统从记账功能到辅助决策功能转型中,需要财务分析系统为公司管理层从财务角度提供真实、科学、灵活的功能辅助决策,新致软件的该解决方案使用数据仓库技术,使客户系统具备支持联机在线对财务数据从各种角度进行分析的功能。	新致财务核算平台软件 V1.0
	监管报送类系统	金融行业应对各类监管的报送支持系统,包括反洗钱、监管报送、保单登记平台、稽核等系统。新致软件该解决方案根据监管要求和客户内控需要,持续为上述系统提供优化升级的技术服务。	数据管理系统 V2.0 新致数据管理系统软件 1.0
	客户流失预警系统	通过数据挖掘算法结合保险公司数据,经过训练形成客户流失预警模型,对即将到期的保单进行评估,综合判断流失概率、客户价值、客户需求,帮助保险企业公司优化续保管理流程,提高优质客户留存率	新致保险代理人客户 管理系统 客户流失预警管理系 统
	保险反欺诈系统	使用规则引擎、数据挖掘算法、关系网络等技术,结合保险公司数据,针对保险欺诈的评估和识别系统提供优化升级的技术服务,助力保险公司降低运营风险。	新致智能数据分析软件 V1.0 财险反欺诈管理系统
金融风控预警监控解决方案	内控合规与操作风险管理系统 (GRC)	该解决方案提供内控、合规及操作风险、法律事务管理、案防管理等通用框架的技术服务,整合相关的风险管理方法与工具,整合金融机构中孤立的、重复或者矛盾的活动;能够及时识别、评估风险,有效监测风险,防范缓释风险,问题整改追踪,达到闭环管理的目的。从而提高工作效率,减少管理费用,降低控制成本。	新致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软件 V1.0
	反洗钱监测上报管理系统	该解决方案提供健全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工作管理流程的技术服务,精简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要素。客户信息系统完成优化升级后,可满足全面监管要求(最新央行 3 号令),通过交易监测和客户风险识别,客户身份识别以实现 KYC;也形成了一套监测、预警、调查、跟踪、报告的监控工作流程,实现洗钱风险监测与 KYC 一体化管理平台;还具备实时对外提供黑名单匹配服务,向业务系统提示业务风险等功能。	新致反洗钱管理软件
	员工行为管理系统	提供员工基本信息管理、员工违规管理、员工评价、报表报告管理功能。可整合机构内部所有包括人力资源、OA、核心业务系统操作记录、审计检查问题、问责等跟员工相关的数据,形成员工画像。	新致操作风险管理软件
	基于云平台的风控大数据制度与网络信息分析系统	部署于金融云平台,使用大数据技术提供集中制度数据及网络信息数据进行分析预警服务。	新致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软件 V1.0
金融市场代客交易解决方案	实物贵金属销售系统	该解决方案为银行销售系统提供如下功能的优化升级:①面向银行对公、对私客户,提供购买、回购实物贵金属产品的功能,实现贵金属销售的系统化、自动化、综合化。②以贵金属销售业务为轴,外接柜面、网银、手机银行等各类银行渠道,接受客户购金请求,内联账务主机进行后台处理,一体化串联整条业务流程。③支持供应商通过企业网银对代销贵金属产品进行价格、产品、订单、发票等数据管理。 该解决方案基于金融私有云平台部署,使用微服务架构确保系统在高并发需求下稳定运行。	新致金融行业全资产管理软件 V1.0
	贵金属积存交易系统	面向银行对私客户,为投资客户建立客户贵金属的积存账户,同时提供一次性或分批多次购买、赎回贵金属的业务,可有效降低客户的投资风险,同时支持与实物贵金属的兑换功能。	新致贵金属交易系统程序化量化平台软件 V1.0

解决方案类别	主要解决方案	主要内容与用途	对应软件著作权
			新致金融行业全资产管理软件 V1.0
	金融市场账户类交易系统	面向银行对私客户，以贵金属、外汇、农产品、原油及普通金属为交易标的，提供实盘或保证金模式的投资业务，支持多空双边交易，可对接境内、境外的各品种报价，实现从前台至后台的一体化交易处理，具体产品以金、银、铂、原油、铜、大豆等为主。系统基于金融私有云平台部署，使用微服务架构提升系统整体性能及横向扩充能力。	新致客户理财产品销售软件 V1.0
	金融市场对公代客交易系统	面向银行所有对公客户，提供贵金属租借、代客远期、汇率即远掉期结售汇、普通利率互换、货币兑换、远期利率、利率期权等业务，实现交易审批的电子化处理，帮助客户规避市场风险。	新致金融行业全资产管理软件 V1.0 新致资金结算平台软件 V1.0
	金融市场交易及行情多平台客户端	银行为客户提供专业的贵金属、外汇、商品等多交易品种的、跨平台的交易及行情展示终端。服务端基于金融私有云部署，客户端可支持 PC、IOS、安卓平台。	新致移动互联秒杀软件 V1.0 新致黄金产品模拟交易软件 V1.0 新致基金 APP 交易软件 V1.0
保险核心类解决方案	保险产品工厂	帮助保险业务人员根据不同需求，配置不同的产品，包括对产品的各种规则校验、保费计算、利益演示等。采用前后分离技术、微服务技术、springboot、redis 等，实现高并发，高可用。该解决方案可以实现零部署零开发，大大降低了企业后期的运营维护的成本。做到了一站式的产品配置。同时对公司不同的业务渠道，不同的分公司做到了分区治理。让业务员快速上手，实现了业务员没有编程基础依然可以参与保险产品的订制修改。	新致产品引擎系统 V1.0
	互联网保险核心系统	具备互联网保险业务核心处理能力，具备渠道管理、产品管理、承保、批改等业务能力，可独立运行，具备核心中台的延展能力。渠道、产品、业务规则可配置，新渠道、新产品能够快速上线。	新致互联网保险核心系统 V1.0 新致新一代财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新致寿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新保核保平台	核心系统中台解决方案，具备承保、核保能力，面向业务场景进行配套的业务中台建设。支持全流程、全险种、全渠道的承保业务处理，可复用，可共享，可伸缩，可调度。	新致新保核保平台 V1.0
银行支付、清算与托管系统解决方案	资产托管清算系统	系统托管业务的交易数据、客户信息数据、账户管理数据、资金证券数据等集成在一个核心业务系统中。该解决方案包含场内交易处理、客户交易处理、资金清算、收付款指令、公司行动等 30 多个业务处理模块的技术服务。	新致资金结算平台软件 V1.0 新致基金托管业务管理平台软件 V2.0
	资产托管非标业务平台	该解决方案包含会计平台、报表平台、批处理模块等多个自主研发的服务模块，可协助托管行快速高效的完成非标类资产托管非标估值业务，并可以将系统升级为流程化和自动化的管理方式。通过系统的自动处理，来提升业务的效率，降低业务的风险。	新致新一代资产托管非标业务软件 V1.0
	新一代资产托管估值系统	该解决方案对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升级后，可实现托管产品以投资组合为单位的投资运作业务的会计核算，还能够对资产进行估值，计算资产净值，生成相关报表。实现对托管行托管的公募、保险、年金、理财、QFII/QDII 产品、社保、信托、长江养老、产业基金产品等全产品的估值核算功能。	新致新一代资产托管估值软件 V1.0
银行卡系统解决方案	银行卡商户管理系统	为银行卡信息系统的商户注册、门店管理、协议维护、工单管理、资金划拨、机具管理、地方营销活动、签约商户开展优惠买单、拓展特惠活动等商户管理与活动管理的功能提供开发、升级等技术支持的解决方案。	新致移动互联秒杀软件 V1.0
	银行卡营销活动平台	银行卡积分营销活动所需各项功能提供解决方案。	新致统一营销活动平台软件 V1.0
	信用卡积分平台	为信用卡积分系统的如下功能提供解决方案：①结合大数据与 AI 技术进行合理的客户定位；②在客户消费过程推荐分期业务，形成基于积分兑换的消费金融。	新致内部积分管理软件 V1.0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的自主研发，基于自身技术储备和经验积累实现金融领域相关应用系统的技术服务解决方案的持续创新，并助力客户信息系统应用软件实现自主可控。

公司提供的IT解决方案实施后，形成的软件著作权属于委托方所有，所以具体使用期限以该软件实际可用期限为准，不会在合同中单独约定。

向金融机构提供IT解决方案是公司的主要业务，由于金融机构信息系统庞大、复杂，公司提供技术服务是一个长期持续的过程，一般不提供单独免费升级服务，而是根据客户的需求签订二次开发、持续改进合同。

（2）非金融行业IT解决方案的类别、主要内容与用途

公司向电信、医疗、汽车等行业的客户提供的IT解决方案覆盖了企业信息系统的基础环境构建、系统设计、软件开发、芯片编程、集成运行维护管理等各个阶段，满足了客户信息系统建设的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非金融行业IT解决方案的功能如下：

项目	IT 解决方案名称	主要内容与用途
电信行业	财务核算系统	该系统提供工程财务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总账核算、财务报表管理、系统主数据和系统用户信息维护等功能，使得电信企业财务总部能够通过集团总账、报表层层穿透到下级单位获取具体业务凭证，实现整个集团的财务集中管理。
	数据通用分析系统	该系统提供报表分析、指标分析、比率分析、综合评价、预警等数据分析工具，帮助电信企业进行运营分析，提供决策支持。
	财务共享服务系统	该系统集财务预算、费用控制、合同管理、内部共享功能于一体，为分布在不同地区的集团成员单位提供标准化、流程化、高效率、低成本的财务信息共享服务。
汽车行业	车厂内部解决方案	为汽车生产线提供的管理系统解决方案，以保障汽车生产制造的有序进行。
	新能源监控平台	对车辆进行定位、电池状态实时监控，从而保障新能源汽车的有效运行。
	个性化汽车定制平台	公司可根据汽车厂商的技术情况、零配件情况开发汽车定制平台，用户可直接通过该平台设计个性化汽车。该平台可帮助汽车制造商合理排产、提高物料使用率，使定制化汽车达到量产汽车的生产效率。
医疗行业	医院管理信息系统	该平台能够实现医疗信息自动收集、整理、分析、挖掘，为医院内部管理、决策提供数据支持，并实现与上级医疗卫生管理机构一致的数据接口。
	健康信息管理系统	该系统提供个人健康信息共享服务、远程医疗服务、分级诊疗服务，为患者提供便捷的就医方式。

2、IT 运维服务

IT 运维服务是指为客户提供单独的技术支持及售后维护服务，包括了系统健康检查、故障分析及恢复、数据/储存/灾容管理、信息安全管理等技术服务，保障客户 IT 应用系统稳定、安全。

新致软件向客户提供的大部分 IT 解决方案是一个长期开发升级的过程，不会就维护服务签订单独的合同。而对部分老客户计划短时间内不再进行升级的项目，客户会要求单独签订维护合同确保已开发的系统运行稳定。

3、软件分包服务

新致软件在日本市场经营多年，与当地客户进行有效沟通并获取订单的业务能力较强。公司以项目订单的方式从日本等地区的一级软件接包商获取最终用户的软件分包项目。公司对日本、欧美软件分包服务的客户涵盖通讯、汽车、医疗等重要行业。

4、公司存在以人力外包形式向客户提供 IT 技术服务的情形

公司 IT 解决方案中人员技术服务业务是公司以人力外包的方式向客户提供 IT 技术服务。公司向部分大型金融机构或国企客户提供 IT 解决方案时，以“人力外包”、“人力资源池”等形式签订部分合同，主要是由于客户管理的需要，并遵循了行业惯例。

（1）以上述形式签订合同，是客户出于效率管理和预算管理的需要

大型金融机构或国企客户由于政策变化、产品改进、架构优化等原因，对其信息系统优化升级的需求复杂多变，且涉及繁杂的软件模块。因此，以“人力外包”、“人力资源池”等形式签订业务合同，可避免上述客户以具体需求为标的签订合同的复杂性，而是从需求分析、设计、开发、测试等工作内容出发对技术人员提出要求、实施管理、验收成果，从而提高系统开发、优化升级工作的管理效率。

公司与大型客户的合作时间较长，持续向其提供系统二次开发、优化升级等技术服务。上述客户会根据每年预算情况和信息系统建设的需求，预计当年必须由公司完成的服务工作量，并在符合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在此范围内，与公司以“人力外包”、“人力资源池”等形式签订业务合同。

（2）上述合同签订方式是行业惯例

部分客户采用“人力资源池”、“人力外包”等形式签订合同是软件外包行业

的惯例，同行业中采用上述模式的上市公司较多。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公开披露信息具体如下：

公司简称	相关描述
中科软	人员定量技术开发服务业务：指公司派出相关软件开发人员根据客户要求提供包括需求分析、软件开发、运维支持等技术服务，在合同履行期间客户有权对公司开发人员就与合同有关的日常工作进行管理或分配工作任务；公司与客户在合同中未约定总金额，只约定不同级别人员的人月单价，以公司实际工作量进行结算的业务模式。
科蓝软件	技术服务业务：与技术开发业务不同，公司技术服务不针对客户明确的开发需求或任务，主要是向客户提供技术咨询、系统维护和产品售后服务等 IT 服务。公司与银行客户的技术服务业务一般采取人月定量服务方式，针对对象一般是公司老客户、老产品的现场维护或升级。
宇信科技	软件开发及服务收入—人员外包及运维服务：按照客户需求派出人员实施驻场或场外技术开发或服务和服务和系统运行维护等服务。
新晨科技	未约定合同总额的软件开发业务：主要以公司向客户提供软件开发服务为主，约定了合同期限和服务人月单价，未约定合同总额，按审核确认的实际工作量付款。通常客户与公司先签订框架协议，然后分阶段以任务单的形式安排具体开发工作，以经客户确认的阶段实际工作量进行结算。双方签订的框架协议中一般约定提供软件开发服务的方式和服务期限，明确软件开发中配备的人员级别、人月单价和付费方式。
京北方	软件开发与测试业务：公司软件开发与测试业务，按协议约定主要包括两类形式：一是按人月或人天为计量单位的软件开发或软件测试框架协议。该类业务根据客户对所需项目人员的要求级别规定不同的人月（或人天）单价，按实际工作量（人月数量或人天数量）收费，经客户确认实际工作量后确认该软件开发或软件测试的收入额。

（3）部分重大合同中实际执行的服务内容

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一、重大合同”之“（一）销售合同”披露的合同中，以“人力资源池”、“人力外包”等形式签订的合同执行的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项目内容
1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基础类开发运维人力资源池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提供人保寿客户线上服务平台的软件开发，具体包括：银保通系统、在线理赔平台、在线回访平台、微信小程序等系统或模块的开发升级
2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2019 年度软件测试服务人力外包服务合同	提供泰康医养数据综合项目、短险核心系统、行政物控数据分析系统、集团合规管理系统、平台部系统、审计管理系统等项目的测试服务
3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数据类项目人力资源池技术服务合同（新致）	提供大数据中心板块：2018 年中国保险业保单登记管理信息平台数据上报系统延续项目、2018 年保监会稽核接口延续项目、2018 年经营分析平台延续项目、2018 年经营管理系统延续项目、2018 年中介渠道服务平台延续项目、2018 年审计系统延续项目、2018 年风险管理信息平台延续项目、2018 年灾害风险信息分析与承保决策支持系统延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项目内容
			续项目、2018年大数据应用平台延续项目、2018年经营管理账户系统延续项目、2018年集中数据质量监控系统延续项目；数据分析平台：IDS系统、客户分析系统、销售人员业绩考核系统；理赔平台：理赔人员绩效考核系统；车险：车险综合绩效评价系统和车商辅助平台等系统的开发升级
4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开发人力外包项目人力外包资源池合同	提供征信保险系统、信保三方平台、MDM设备应用管理系统、大地保险商城、续保报价系统、移动销售系统、移动查勘系统、大地通保APP等系统的开发升级
5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复星集团IT外包服务采购框架协议	提供钉钉健康小秘书、小秘书理赔助手、锐影、鲸鱼智源、青啤私人定制、社餐、复星心选、亚特商城、好品质商城、旅行社、复游会商城等系统的开发升级
6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应用开发二部系统升级开发人力资源池合同	提供寿险个人渠道综合管理系统、寿险销售渠道综合管理系统、数据提取（个险）系统、寿险续期综合管理系统、集团寿险行销支持网站系统、寿险行销支持网站系统、集团寿险神行太保系统、集团寿险电子商务平台系统、寿险移动数据门户系统项目、生物识别平台、新产品生态系统、保险客栈、寿险移动渠道服务项目等系统的开发升级
7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数据分析与洞见部2017年系统升级开发人力资源池项目框架协议	提供产险IDS系统、集团决策支持系统、集团营销活动管理系统、寿险精算准备金核算系统、寿险绩效考核系统、寿险销售数据集市系统、产险IDS系统中数据统计功能、产险数据分析系统、产险非车智能核保分析系统、产险承保管理平台、产险非车险定价系统、健康险统计分析系统、产险数据共享平台、产险保监会报表系统的开发升级

综上，新致软件存在以“人力外包”形式向客户提供技术服务，是由于客户管理的需要，并遵循了行业惯例。从业务实质来看，软件项目开发和人员技术服务均是向客户提供IT技术服务。

关于公司向客户提供IT解决方案的具体形式详见本节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之“（五）主要经营模式”。

5、IT解决方案与软件分包服务的区别

IT解决方案是指专业的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为客户提供满足其需求的信息技术开发服务。

软件分包服务是指一级软件承包商将软件开发业务中部分模块通过项目委托的方式交付给公司实施，由公司按约定的进度与质量要求将软件模块交付给一级软件承包商。

两者具体差异如下：

项目	IT 解决方案	软件分包服务
提供服务的交付标的	在自主研发的软件功能模块或技术的基础上，按照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提供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部分负责单一流程工作，也是前期由公司为客户进行首次开发之后增值服务。	按照要求提交服务成果，交付标的主要是软件模块、相关文档等，上述模块并不能形成完整的独立功能。
销售对象	最终客户	主要与一级软件承包商签订
合同履行内容的约定及服务流程	IT 解决方案合同的履约内容是实现客户预设需求的软件结果及后续的运维服务。 具体业务的服务模式如下： ① 根据客户预设的目标，需求分析师先进行需求分析； ② 根据需求分析的结果，IT 架构师设计软件的功能和实现该功能需要的算法和方法，完成对软件的概要结构设计及附属模块的详细设计； ③ 完成设计后，软件开发工程师在 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上进行开发环境设置，引入开发框架、功能模块后，进行代码编写的开发工作； ④ 完成代码编写后，进行软件测试； ⑤ 软件整体上线，并向客户提交发布清单、实施手册、用户手册、产品白皮书等文档，客户对其进行验收，出具验收报告，公司以验收报告为依据向客户请款。	软件分包服务合同的履约内容是公司按约定的进度与质量要求将软件模块交付给一级软件承包商。 具体业务的服务模式如下： ① 一级软件承包商通常负责软件的需求分析、概要设计等工作，然后把部分模块设计、代码编写等工作以最终客户认可的提案书方式按月度进行拆分，向公司下达注文书（即订单）； ② 一级软件承包商下达注文书后，公司按照提案书的要求进行代码编写、系统测试等工作； ③ 提交成果，交付标的主要包括详细设计书、代码用例书、测试用例书及软件模块等； ④ 一级软件承包商对公司该阶段完成的工作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后，向公司提供纳入品受入检查结果报告书（以下简称“纳品书”）作为验收证明文件，纳品书记载了当月的工作成果信息，而后公司以纳品书为依据向一级软件承包商请款。
提供服务面向的客户需求	IT 解决方案是实现客户具体的、特性的需求	完善或补充一级软件供应商信息技术支持，节约其的成本
技术方案	新致软件制定具体技术方案以实现客户预设的目标	一级软件供应商制定具体技术方案，新致软件按照要求实施

（四）发行人业务及技术的先进性和创新性

1、技术产业化的先进性

经过 26 年的发展，新致软件积累了一批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新致软件技术产业化的先进性主要体现为在客户资源、项目经验等优势基础上，应用自有核心技术形成的高效的研发能力和高质量的实施能力。

（1）持续加大金融科技领域的研发投入

在金融领域，公司基于对保险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内部管理流程及业务特

征的理解，准确地把握客户现有系统对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升级需求，确定研发方向、形成研发成果，并将其应用到解决方案的实施过程中。

新致软件在 2016 年提出“云算天下”战略，并在 2017 年相继成立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实验室，研发重点聚焦于新一代金融科技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持续增加，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6,184.82 万元、7,771.09 万元、9,147.81 万元和 4,347.40 万元。新致软件将基于新一代信息技术的研发成果逐步应用到保险渠道类、大数据类和银行风控预警类等 IT 解决方案的实施过程中。

（2）长期跟踪客户需求，加强项目管理，保持高质量的实施能力

新致软件多年为保险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持续提供信息化建设的 IT 解决方案，对客户的信息系统非常熟悉，能够精确理解客户需求，并提出合理的设计方案。同时，新致软件积累了大量的自有技术，涉及金融机构的管理类、渠道类、风控预警类、代客交易类等信息系统内多环节的功能模块，公司在为客户提供解决方案的过程中，大量、频繁使用这些技术，即提高了实施效率，也保证了项目质量。

新致软件建立了一系列的项目管理体系来管控项目质量和进度，并不断加强团队培训，保证项目实施质量。公司通过了 CMMI5 认证，表明公司符合国际通用的软件生产过程标准和软件企业成熟度登记认证标准，也表明公司具备提供高质量、高水平软件技术服务的能力。根据中国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软件服务商交付能力证书》，公司达到一级交付能力，根据《软件服务商交付能力评估标准》（T/SIA009-2020），公司经技术能力、人员能力、管理能力、履约能力等纬度评估，具备“持续提供高质量产品和服务所具备的综合能力”。公司自主制定的 Newtouch STANDARD 规范对项目实施全流程管控，“Newtouch STANDARD 项目管控实施技术”缩短了开发周期、提高了开发效率、保证了开发质量。

因此，公司的交付能力强，项目团队能够为客户提供需求分析精准、方案设计合理、代码稳定的高质量解决方案。

2、技术开发体系创新

公司逐步建立起一套成熟的技术开发体系。整个体系以 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和 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为核心，具体内容如下：



(1) 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

1) 平台简介

Newtouch X 是公司云计算相关技术的实践验证平台，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提供应用运行时的基础层以及平台软件，能够模拟行业用户在应用云计算技术时遇到的各种场景，开发团队可以在此环境下高效的对所开发的软件进行全方位的验证，包括功能验证、性能验证、安全验证，从而保证软件开发的质量。

Newtouch X 技术平台包括基础设施、云资源管理平台、容器云管理平台以及基础能力平台四个部分，为新致软件各行业技术团队提供咨询、集成、研发和运营等全方位、端到端的云计算验证方案。

2) 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技术创新点

① 自主研发，掌握与云计算相关的完整技术

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具有企业级服务能力。包括数据中心和硬件设备的选型和部署、云平台部署、日常运维、安全防护，所有的环节皆由新致软件自行研发、实施。

② 持续进化，紧跟技术进步趋势

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中的基础组件持续升级，在全公司范围内培训、推广新技术，使整个执行团队的服务能力紧跟技术进步方向，能够随时为行业客户提供新的技术方案。

③ 真实模拟行业客户信息系统的云计算环境

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能够模拟客户信息系统的基础设计架构，包括公有云、私有云、混合云等场景，以及各种基础设施故障，包括网络中断、数据中心断电、安全攻击、DDos 攻击等，保证公司提供解决方案有效性。

④ 安全可靠，防止数据泄露

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通过自行研发的数据隔离技术，将数据限定在特定范围内使用，数据被使用完毕后只能销毁而无法离开平台，从而最大限度的防止了数据泄露。

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主要功能是对公司提供的 IT 解决方案中涉及云计算的部分进行验证测试。对于驻场实施的项目，在客户本地服务器资源不能满足压力测试要求的情况下，现场项目团队会在征得客户同意后，向 Newtouch X 进行资源申请，系统将自动分配相关云资源用于测试环境的搭建。

(2) 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

1) 平台简介

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建立了开发运维一体化（DevOps）的协作机制，提供了包括微服务开发框架、移动端开发框架、敏捷过程管理、代码仓库托管、自动化测试等应用环境及功能，利用云计算技术实现跨平台调用业务资源，整体提升了软件开发的水平和交付效率，保证交付结果的一致性。

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的应用使得公司的服务能力在可扩展性、迭代速度、稳定性等方面得到显著提升，及时应对复杂多变的客户需求。

2) 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技术创新点

① 搭建微服务框架，助力形成数字化应用的业务中台

Newtouch One 深度融合微服务框架，为微服务的开发和运行治理提供必要支撑，提高系统环境的兼容性，满足大规模部署下的性能要求，逐步形成支撑数字化

应用的业务中台。

② DevOps（开发运维一体化）理念贯穿始终

Newtouch One 能够实现对云上云下业务、微服务、作业及函数等进行灵活编排，以及金融业务运维服务的自动化、定制化形成以交付为核心，适配多种研发模式的一体化流程协作体系。

③ 统一基础技术架构，提高研发效率

Newtouch One 技术提供统一开发框架，避免重复性研究，节约人力成本；建立标准的技术规范，提高技术开发方案的项目质量；便于开发过程中技术沉淀和累积，提升公司整体的技术能力。

④ 通过协同工作的方式打破地域及时间的束缚

Newtouch One 平台利用网络、信息化等技术实现团队成员之间及时沟通、数据共享、协同工作等功能，打破地域和时间的束缚。通过基于 Scrum 敏捷模式的协同工作平台，实现了团队规范管理，量化各个研发团队的工作效率。

3、项目管理体系先进性

新致软件拥有一整套先进的项目质量控制体系。公司根据 CMMI for development 的 5 级要求、ISO9001 和 ISO27001 的标准制定了新致 STANDARD 规范作为质量控制的标准。

STANDARD 规范主要从需求管理、开发工程管理、项目跟踪、软件质量保证、测试管理和配置管理等方面对所有项目进行过程裁剪和全面的分层管理。

此外，公司设有 CMMI 推进委员会和品质保证中心（QAC），委员会是公司质量保证、项目管理的决策管理机构，由总经理直接领导；QAC 是公司项目管理体系实施运行的监督管理部门，确保各行业事业部按规定执行具体项目。

新致软件自主开发了数字化管理平台 Newtouch Enterprise Digitalized Solution（以下简称“Newtouch EDS”）。Newtouch EDS 对公司在执行的项目进行综合管理，汇总项目名称、项目进度、项目人员等信息，对提高项目开发效率、降低项目开发成本和管理风险起到辅助作用。

公司获得了中国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软件服务商交付能力证书》，达到一级交付能力。

（五）主要经营模式

1、业务模式

（1）IT 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IT 解决方案实现的收入占比超过 80%，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通过软件项目开发和人员技术服务两种形式向客户提供 IT 解决方案：

①软件项目开发类合同约定明确的开发项目及项目具体开发需求，且一般附带《工作说明书》等附件，公司根据《工作说明书》等附件的要求提供技术服务。客户在项目完工后进行验收或定期对开发任务是否满足《工作说明书》等附件具体要求进行验收，验收考核的具体内容包括：开发成果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的功能要求和性能需求、是否达到要求的技术指标或参数、系统是否运行稳定、程序缺陷率等。

②人员技术服务类合同未明确约定开发项目或未明确约定项目具体开发需求，公司按要求派出相应级别和专业领域的 IT 技术服务人员到指定地点工作，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提供技术服务。客户定期考核技术服务人员的工作表现并确认有效工作量，具体考核的内容包括：人员资质情况、工作完成进度、开发规范程度、工作效率、工作主动性、纪律性等。

软件项目开发和人员技术服务是公司向客户提供 IT 解决方案的两种方式，从业务实质来看，均是向客户提供 IT 技术服务。

（2）IT 运维服务

IT 运维服务是为保证客户的信息系统安全、高效运行而提供的运营维护服务，具体包括对客户信息系统的巡检管理、故障分析及恢复、日常管理等技术服务。IT 运维服务产生的收入是指根据客户要求单独签订运维服务合同确认的收入，该类合同约定以运维期间系统运行情况到相关要求为验收条件。

公司客户信息系统的开发升级是一个长期持续的过程，一般不会单独提出维护服务的需求；对于短期内没有开发升级需求的部分系统，客户会要求新致软件为其单独提供运维服务。

（3）软件分包服务

软件分包服务的主要业务模式为：一级软件承包商将软件开发业务中部分模块通过项目订单的方式交付给公司实施，公司负责软件模块的详细设计、代码编写、

测试，由公司按约定的进度与质量要求将软件模块交付给一级软件承包商。

2、结算模式

（1）根据结算方式的不同，公司 IT 解决方案收入可分为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定制开发）、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定量开发）。

① 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的合同以开发服务的最终成果作为定价的主要考量因素。一般约定具体项目软件开发需求和验收条件，以项目整体完工并通过客户验收为结算条件。验收证据为客户出具的项目验收报告或项目结算单，验收证据上主要记载发行人实施的软件项目完成情况和通过客户验收的信息。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开发的收入全部属于软件项目开发类业务的收入。

② 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的合同是客户对公司提供的软件开发服务能较为准确的预计其所需工作量，以预期所需的工作量作为定价的主要考量因素，通常以长期合作客户为主。包括两种情况：

一是未约定明确的开发项目或未约定项目具体开发需求，客户主要考核公司开发人员的工作表现情况并以经确认的有效工作量和合同约定的人员单价与公司进行结算。客户对有效工作量的考核主要依据开发人员的工作考核记录，具体考核的内容包括：人员资质情况、工作完成进度、开发规范程度、工作效率、工作主动性、纪律性等工作表现情况。客户定期（按月度或季度）向公司出具项目工作量确认单，工作量确认单上主要记载参与软件开发技术服务的开发人员姓名及经确认的有效工作量及结算金额。该类合同的收入属于人员技术服务类收入。

二是合同约定具体项目及项目具体开发需求，客户按照《工作说明书》的约定定期（按月度或季度）以项目开发任务单（书面或邮件形式）或客户内部项目管理系统等形式向发行人派发开发任务，并定期（按月度或季度）对开发人员完成的开发任务进行验收。客户重点考核公司在验收期间完成的开发任务是否满足工作说明书的各项要求，并根据考核结果确认的有效工作量和合同约定的人员单价与公司进行结算。客户对开发人员完成开发任务提交的开发成果重点考核的具体内容包括：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的功能要求和性能需求、是否达到要求的技术指标或参数、系统是否运行稳定、程序缺陷率等。客户定期（按月度或季度）向公司出具开发任务结算单或开发任务执行情况确认单等验收证据，验收证据上主要记载软件开发项目在验收期间内开发人员具体执行的开发任务名称、开发任务交付成果的验收确认情

况、根据开发任务考核结果确认的有效工作量及结算金额。该类合同确认的收入属于软件项目开发类收入。

IT 解决方案中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定制开发）与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定量开发）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定制开发）	9,455.15	23.17%	30,262.84	31.76%	29,263.38	34.81%	24,519.89	34.26%
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定量开发）	31,348.45	76.83%	65,017.93	68.24%	54,797.69	65.19%	47,046.82	65.74%
合计	40,803.59	100.00%	95,280.77	100.00%	84,061.07	100.00%	71,566.71	100.00%

（2）公司 IT 运维服务收入采用固定期间的结算方式。

公司 IT 运维服务主要是根据客户要求为其单独提供运维服务，合同约定明确运维期间以及运营维护服务指标，以系统在合同期间内是否达到运行要求为结算依据，客户一般按照月度或季度对运营维护服务质量进行考核，定期按固定金额进行结算。

IT 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的服务是满足其需求的技术开发服务，服务内容包括需求分析、框架设计、详细设计、代码编写、系统测试等；IT 运维服务是为保证客户的信息系统安全、高效运行而提供的日常运营维护服务，不含技术开发内容。

由于运维服务的特点，客户的诉求通常是要求在一定期间内是否能够保证系统正常运行，而不以供应商的有效工作量作为考核结算标准。因此，运维服务的合同一般都是约定服务期间并按照服务期间的进度来结算。

以约定服务期间的方式来衡量服务内容和进行结算是运维服务的通常方式，符合行业惯例。公开资料中能明确区分运维服务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该类业务的结算模式和收入确认方式如下：

公司简称	业务类型	结算模式或收入确认方法
凌志软件	软件售后服务	在约定的服务期间内逐月平摊收入
宇信科技	人员外包及运维服务	按照客户需求派出人员实施驻场或场外技术开发或服务 and 系统运行维护等服务。人员外包模式下，由客户定期对公司派出项目人员进行考核并确认工作量，公司无需对最终开发或服务成果负责，公司在取得客户出具的工作量确认后，按照客户确认的工作量及合同约定人月（或人天）单价计算确认收入。

公司简称	业务类型	结算模式或收入确认方法
		按期提供的系统运维服务，根据相关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按期确认收入。
长亮科技	维护服务业务	在服务期内按期确认收入。
高伟达	IT 运维服务	包括按期（如年度）提供的服务和按次提供的服务。按期提供的服务，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提供劳务，在服务期间分期确认技术服务收入；按次提供的服务，公司在劳务已经提供完毕，并符合合同约定的服务条款时一次性确认技术服务收入。
京北方	IT 运维与支持	IT 运维与支持服务的收入确认主要为服务期平均确认收入，主要为日常运维等约定了固定金额和服务期限的业务，收入确认原则为按服务期限平均分摊确认收入；其他业务发生较少，收入确认原则参照软件开发与测试服务进行核算。

注：上述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业务类型摘自年度报告、招股说明书等公开文件

从上表可知，明确区分运维收入的公司中，凌志软件、宇信科技、长亮科技、高伟达和京北方都包括按期间确认运维收入的结算方式，其中高伟达还包括按次确认收入的结算方式。

新致软件不存在按次提供维护服务的业务，按期间确认运维收入的结算方式与上述公司相同，符合行业惯例。

3、销售模式

公司均以直销的模式向客户提供 IT 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及软件分包服务。

4、订单获取方式

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竞争性谈判、商务谈判等形式获取订单。公司订单获取方式的具体情况如下：

订单获取方式	主要销售流程
招投标	招投标分为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客户发布招投标信息，公司市场部销售人员了解具体业务需求后，将其与公司自身的特点相结合进行分析，并协同软件技术服务人员向潜在客户详细介绍公司过往成功案例，在业务技术方面得到客户初步认可后双方对合同价格、服务标准做进一步沟通，由市场部向品质保证部、财务部汇报拟合作意向，经上述部门审批通过后，公司取得标书并准备投标文件参与投标，客户经过筛选后，确定最终中标方后与之签订业务合同。
竞争性谈判	公司与谈判小组就采购服务事宜进行谈判，公司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客户从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将竞争性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商务谈判	公司通过与客户针对价格、付款方式、项目实施安排等商务条件进行初步谈判确认，双方达成交易意向后，直接和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并与其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

5、销售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及执行情况

（1）对销售过程的管控

公司在与客户签署销售合同的同时均签署《反商业贿赂约定》或在合同中明确约定反商业贿赂事项，约定双方不得向对方经办人或其他相关人员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双方均严格准守相关法律法规，严格禁止商业贿赂行为发生。

（2）对销售费用的管控

公司建立健全《费用报销管理制度》对于日常费用报销、办公费、低值易耗品采购等报销、招待费、培训费、员工福利费及其他费用报销、专项支出财务报销的内容流程做出了详细的规定。制度中对可报销费用的内容、可报销费用的标准及限额都有明确要求。同时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费用报销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不定期抽查各类费用发生及其真实性，进一步防范风险。

（3）对销售人员的管控

除《费用报销管理制度》对费用支出进行管控里面商业贿赂行为外，公司也采购其他有效防范措施杜绝商业贿赂的行为，包括定期培训员工相关的法律法规，加强员工反贿赂意识等，同时公司与员工签署《反贿赂协议》等文件，在其工作期间需严格遵守相关反商业贿赂管理办法的规定。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反商业贿赂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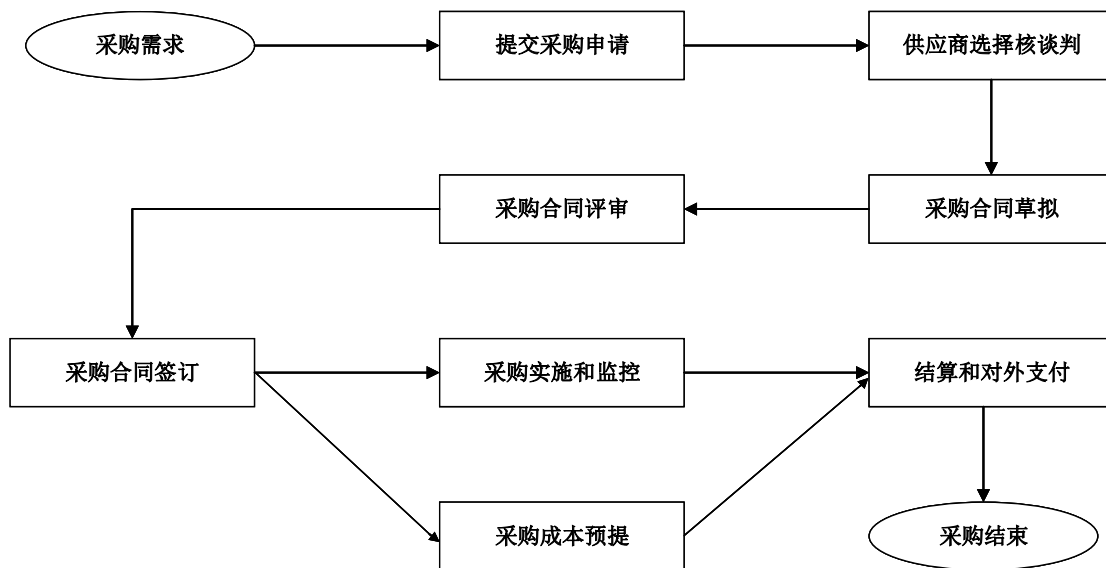
6、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内容包括软件及硬件设备采购、技术服务采购以及 IDC 服务器托管服务采购。

软硬件采购主要是计算机设备、服务器、网络设备等办公及研发用电子设备，以及操作系统、数据库、开发工具等开发用软件；技术服务采购主要是为了解决项目工作量波动导致的人员临时性不足，保证项目进度，针对软件测试、页面设计以及部分非核心模块开发等方面向其他软件开发企业进行的技术服务采购；托管服务采购主要是基于 IDC 服务器的维护需求，委托通信服务商提供 IDC 机柜的租赁服务，同时提供即时维护、提供带宽等技术支持。

对于上述采购标的，项目负责人提出具体采购计划并经事业部负责人审批后，由品质保证中心按照公司制定的评定标准对供应商资质、采购内容和价格进行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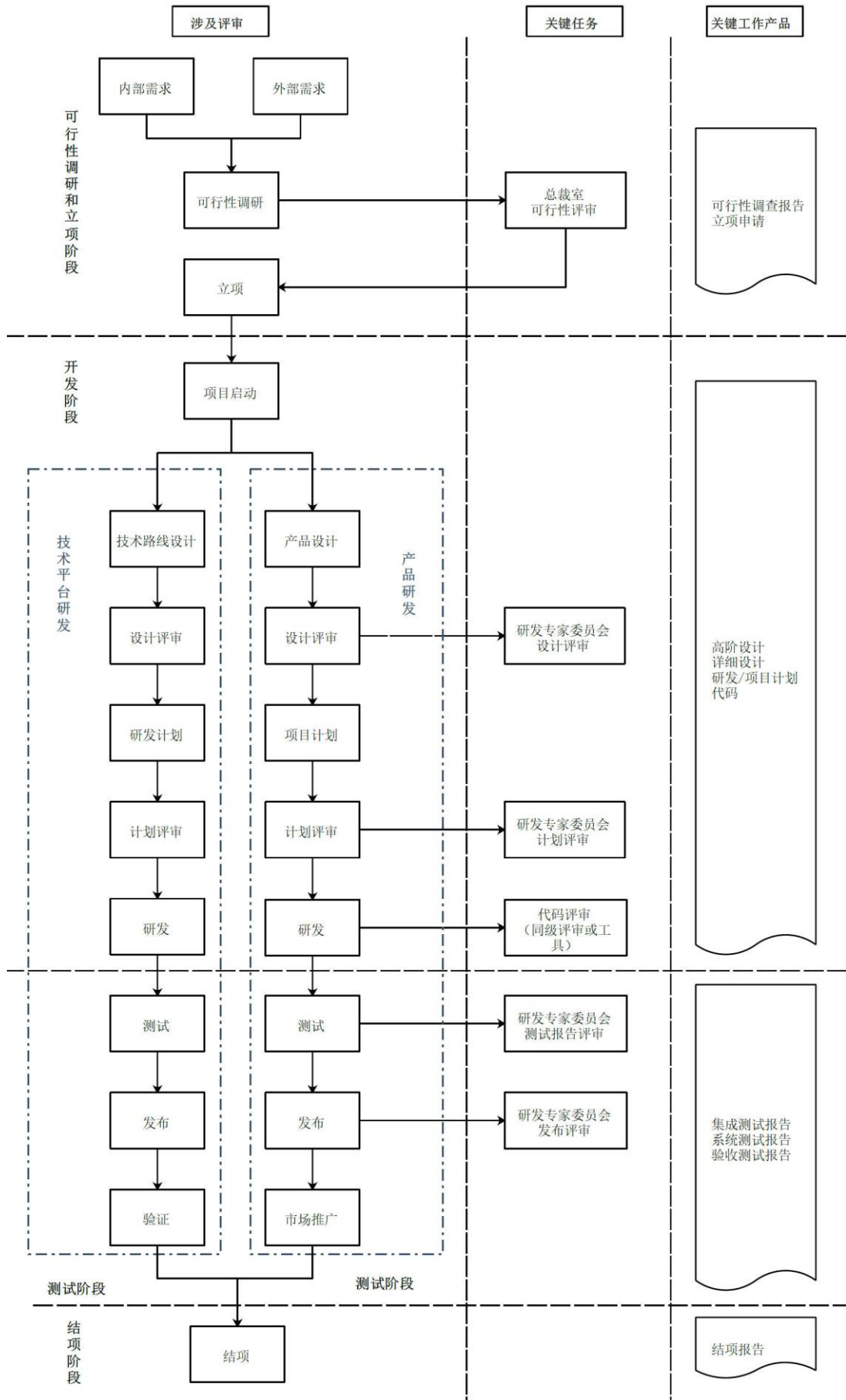
定，评审通过后由行政中心负责签署采购合同、实施采购、监控软硬件交付情况或预提技术服务/IDC 服务成本，完成采购后财务部根据合同条款进行支付。



7、研发模式

为了精准把握市场发展趋势，确保公司的技术和产品能够在市场中保持竞争优势，公司在密切关注外部市场发展、技术趋势变化的同时还会以季度为周期对客户进行拜访、收集改进意见、发现新的需求。

在准确理解客户需求的基础上，公司进行有针对性的研发，研发阶段主要包括：调研和立项、设计、计划、开发、测试、发布、结项等阶段。在研发过程中，公司多采用敏捷开发模式，通过迭代和并行的方式提高效率缩短研发周期，公司的总经理和研发专家委员会对各个阶段进行管理和评审。公司的具体研发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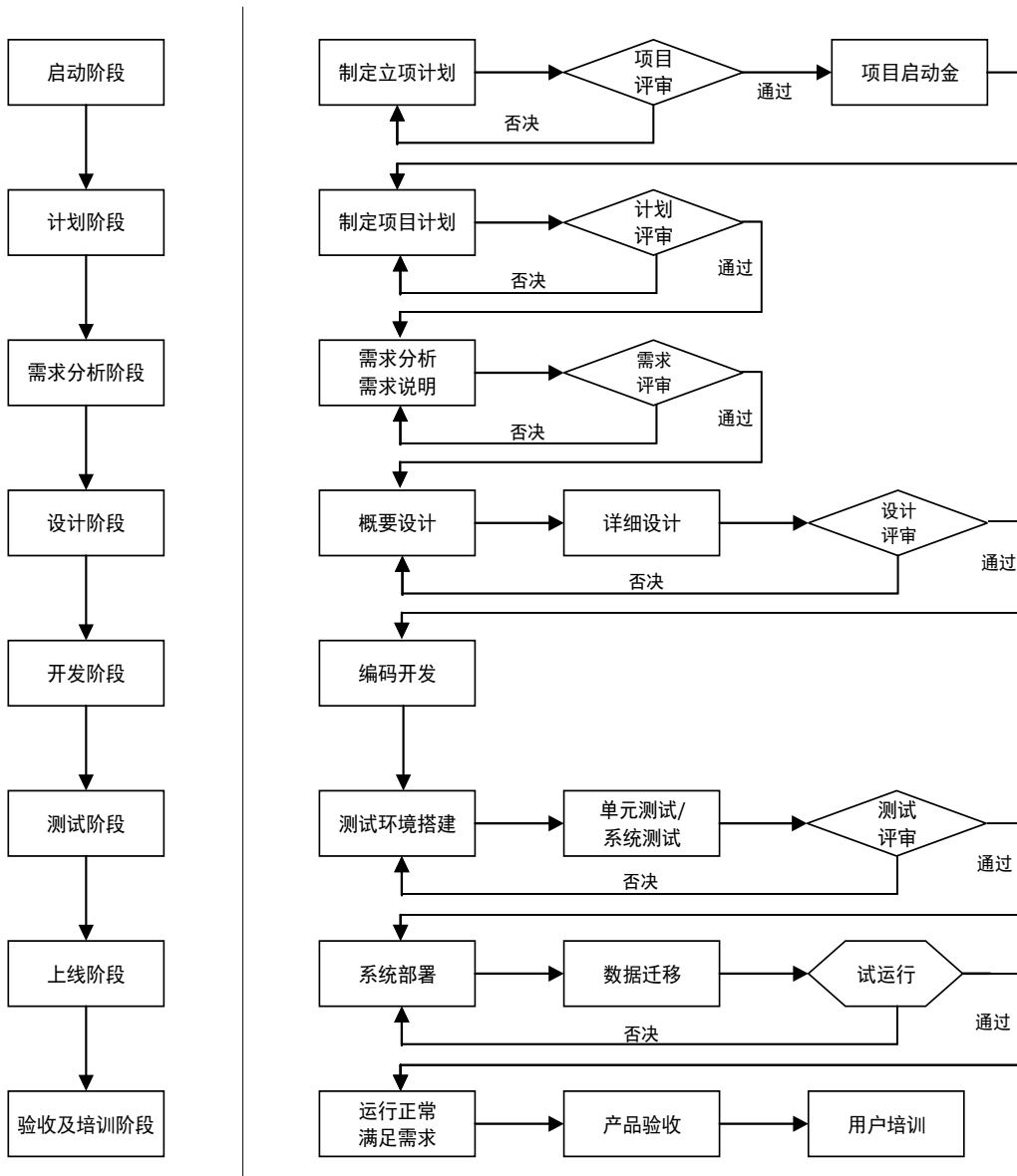
8、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关键影响因素、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目前采用的经营模式是基于行业经营特点，客户需求及公司自身技术实力等因素综合确定的。其中，行业经营特点和客户需求是公司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主要决定因素：以软件分包服务起步，发展为向客户提供 IT 解决方案及 IT 运维服务；国内的金融机构及大型企业客户的信息化建设也经历了由初步电子化，到部分业务环节信息化，再到全面智能化的过程。新致软件的经营模式与上述行业发展的特点和客户需求的变化趋势相匹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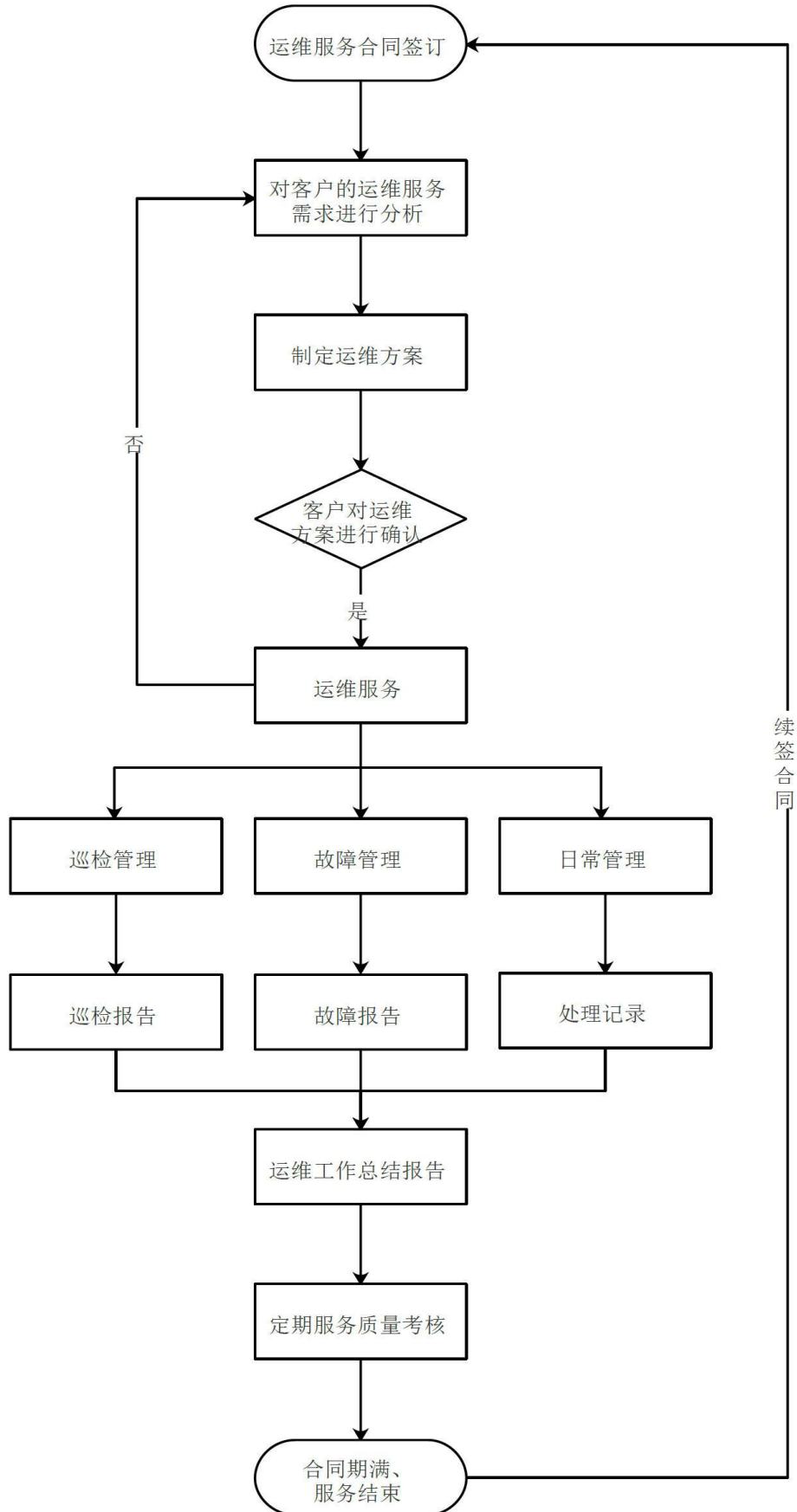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并未发生重大变化，在可预期的未来也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六）主要产品和服务的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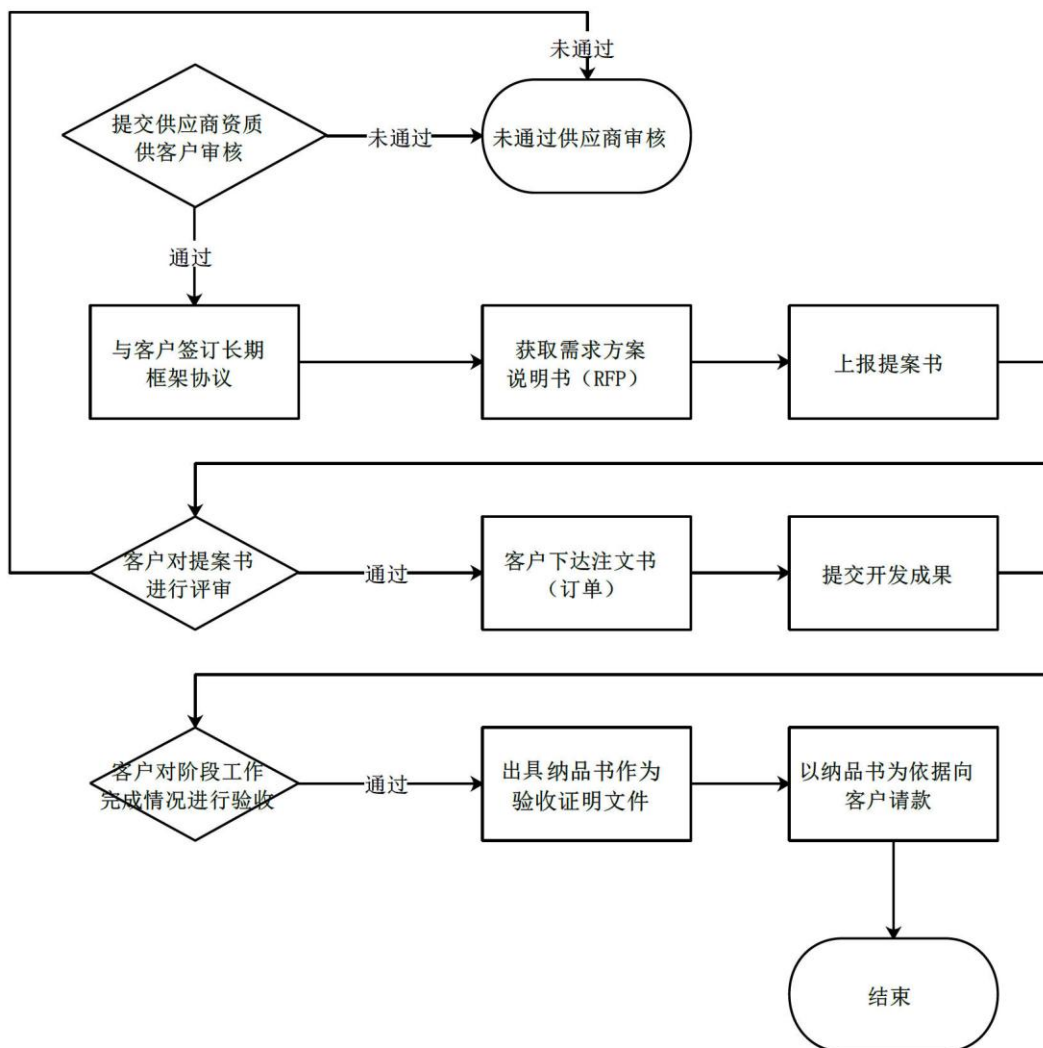
1、IT 解决方案流程



2、IT 运维服务流程



3、软件项目分包服务流程



（七）发行人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系从事软件开发服务的软件企业，经营中不会产生工业废水、废气等工业污染物，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其竞争状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 23 号），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之“1.3 新兴软件和新型信息技术服务”之“1.3.1 新兴软件开发”之“I6513 应用软件开发”分类。

（一）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的主要职责是制定并发布软件产品测试标准和规范；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登记的国产软件产品备案；指导并监督、检查全国各地的软件产品管理工作；授权软件产品检测机构，按照我国软件产品的标准规范和软件产品的测试标准及规范，进行符合性检测；制定全国统一的软件产品登记号码体系、制作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发布软件产品登记通告。

2、行业自律组织

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及各地方协会、各领域分会，其主要职能是受政府主管部门委托对各地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并负责软件产业的市场研究、信息交流、行业资料、政策研究等方面的工作。

（二）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1、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

序号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1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	国家版权局	2002.02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02
3	《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认定管理试行办法》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2.08
4	《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	国务院	2013.01
5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6.01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2017 修正）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7.12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2019 修正）	国务院	2019.03

2、行业相关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近年来，我国政府高度重视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发展，将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颁布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为发展软件与信

息技术服务业建立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相关内容
1	《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国务院	2010.01	将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着力发展高端软件等核心基础产业。
2	《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1.01	为进一步促进软件产业发展，推动我国信息化建设，对软件产品增值税实行优惠政策。
3	《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	国务院	2011.02	从财税政策、投融资政策、研究开发政策、进出口政策、人才政策、知识产权政策、市场政策和政策落实等 8 个方面具体明确了优惠的政策以及今后优惠政策的方向。
4	《关于促进服务外包产业加快发展的意见》	国务院	2014.12	加快发展高技术、高附加值服务的外包产业；拓展行业领域，大力发展软件和信息技 术、研发、互联网、能源等领域的服务外包。
5	《关于促进云计算创新发展培育信息产业新业态的意见》	国务院	2015.01	到 2020 年，云计算应用基本普及，云计算服务能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掌握云计算关键技术，形成若干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云计算骨干企业。云计算信息安全监管体系和法规体系健全。大数据挖掘分析能力显著提升。云计算成为我国信息化重要形态和建设网络强国的重要支撑，推动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化水平大幅提高。
6	《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2015.07	探索互联网企业构建互联网金融云服务平台。在保证技术成熟和业务安全的基础上，支持金融企业与云计算技术提供商合作开展金融公共云服务，提供多样化、个性化、精准化的金融产品。支持银行、证券、保险企业稳妥实施系统架构转型，鼓励探索利用云服务平台开展金融核心业务，提供基于金融云服务平台的信用、认证、接口等公共服务。
7	《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	国务院	2015.08	支持企业开展基于大数据的第三方数据分析发掘服务、技术外包服务和知识流程外包服务。鼓励企业根据数据资源基础和业务特色，积极发展互联网金融和移动金融等新业态。推动大数据与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的深度融合，深化大数据在各行业的创新应用，积极探索创新协作共赢的应用模式和商业模式。鼓励金融机构加强和改进金融服务，加大对大数据企业的支持力度。鼓励大数据企业进入资本市场融资，努力为企业重组并购创造更加宽松的金融政策环境。引导创业投资基金投向大数据产业，鼓励设立一批投资于大数据产业领域的创业投资基金。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相关内容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16.03	重点突破大数据和云计算关键技术、自主可控操作系统、高端工业和大型管理软件、新兴领域人工智能技术。
9	《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6.05	对于符合条件的软件和集成电路企业给予所得税减免优惠政策。
10	《“互联网+”人工智能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央网信办	2016.05	明确了要培育发展人工智能新兴产业、推进重点领域智能产品创新、提升终端产品智能化水平，并且政府将在资金、标准体系、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国际合作、组织实施等方面进行保障。
11	《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16.07	推进物联网设施建设，优化数据中心布局，加强大数据、云计算、宽带网络协同发展，增强应用基础设施服务能力。
12	《中国银行业信息科技“十三五”发展规划监管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6.07	总体要求银行机构稳步开展云计算应用，主动实施架构转型。提出银行业制定云计算架构规划，推进云计算应用；建设行业云平台，提升金融科技公共服务能力。
13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6.12	到2020年，业务收入突破8万亿元，年均增长13%以上，占信息产业比重超过30%，其中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占业务收入比重达到55%。信息安全产品收入达到2000亿元，年均增长20%以上。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区块链等领域创新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信息安全等领域的创新发展向更高层次跃升。
14	《“十三五”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16.12	加快发展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生物、新能源汽车、新能源、节能环保、数字创意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促进更广领域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建设制造强国，发展现代服务业，推动产业迈向中高端，有力支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15	《“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	国务院	2016.12	到2020年，“数字中国”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信息化发展水平大幅跃升，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核心技术接近国际先进水平。部分前沿技术、颠覆性技术在全球率先取得突破，成为全球网信产业重要领导者。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相关内容
16	《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6.12	到2020年，技术先进、应用繁荣、保障有力的大数据产业体系基本形成。大数据相关产品和服务业务收入突破1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保持30%左右，加快建设数据强国，为实现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提供强大的产业支撑。
17	《云计算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7-2019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7.03	到2019年，我国云计算产业规模达到4,300亿元，突破一批核心关键技术，云计算服务能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对新一代信息产业发展的带动效应显著增强。云计算在制造、政务等领域的应用水平显著提升。
18	《中国金融业信息技术“十三五”发展规划》	中国人民银行	2017.06	加强金融科技(Fintech)和监管科技(Regtech)研究与应用。稳步推进系统架构和云计算技术应用研究。加强金融业云计算应用政策研究和引导，研究制定风险评价、准入及退出机制、数据安全保护、业务连续性管理以及风险安全防控等政策，营造金融业云计算应用发展的良好环境。支持实力较强的机构独立或者联合建设金融业云服务平台，面向同业特别是中小金融机构提供云服务，提高行业资源使用效率。深入开展大数据技术应用创新
19	《关于深化“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发展工业互联网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2017.11	加快建设和发展工业互联网，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发展先进制造业，支持传统产业优化升级。
20	《推动企业上云实施指南（2018-2020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8.07	到2020年，力争实现企业上云环境进一步优化，行业企业上云意识和积极性明显提高，上云比例和应用深度显著提升，云计算在企业生产、经营、管理中的应用广泛普及，全国新增上云企业100万家，形成典型标杆应用案例100个以上，形成一批有影响力、带动力的云平台和企业上云体验中心。
21	《金融科技(FinTech)发展规划》	中国人民银行	2019.08	到2021年，建立健全我国金融科技发展的“四梁八柱”，进一步增强金融业科技应用能力，实现金融与科技深度融合、协调发展，明显增强人民群众对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金融产品和服务的满意度，使我国金融科技发展居于国际领先水平。
22	《关于印发银行业金融机构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监管指引的通知》	银监会	2013.02	规范银行业金融机构信息科技外包活动，降低信息科技外包风险，加强对信息科技外包服务商的管理。
23	《关于应用安全可控信息技术加强银行业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	银监会	2014.09	建立银行业应用安全可控信息技术的长效机制，制定配套政策，建立推进平台，大力推广使用能够满足银行业信息安全需求，技术风险、外包风险和供应链风险可控的信息技术。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相关内容
24	《银行业金融机构全面风险管理指引》	银监会	2016.09	银行业金融机构相关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应当支持风险报告和管理决策的需要。银行业金融机构应当建立与业务规模、风险状况等相匹配的信息科技基础设施

软件行业属于“十三五”规划的战略新兴产业，也是国家鼓励发展的基础性产业，软件技术的广泛应用能够促进高新技术在传统产业的推广，促进更广阔领域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的蓬勃发展，推动我国经济发展和产业结构转型。为落实国家对战略新兴产业发展的支持，中央及地方政府陆续出台了各种扶持培育政策，软件行业将会迎来更广阔的市场发展机遇，公司的持续增长和快速发展也将得益于良好的政策环境。

（三）行业概况

1、我国软件技术服务外包业务快速发展

软件和信息服务外包是指接包方（或供应商）提供相应的软件服务和基于信息技术（IT）的关联服务，以满足发包方（或需求方）的软件或业务流程外包的需要。

“软件与信息服务外包企业”是指向客户提供信息技术外包（ITO, Information Technology Outsourcing）服务和基于信息技术的业务流程外包（BPO, Business Processing Outsourcing）服务的企业。其中 ITO 业务主要包括信息系统设计、信息技术运维、测试评估、信息系统规划、信息技术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培训、信息系统工程监理、IC 设计、软件设计、软件开发等外包服务。

新致软件是国内领先的软件外包服务提供商，公司业务类型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外包”中的 ITO 业务。

根据商务部中国服务外包研究中心（COI）的数据，2019 年我国企业承接服务外包合同额 15,699.1 亿元人民币，执行额 10,695.7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8.60% 和 11.50%，执行额首次突破万亿元，再创历史新高。加之，近年来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政府、金融、通信、交通、贸易、物流、能源等领域的广泛运用，为产业发展注入了新的动力。受益于中国内需市场的增长、国际性厂商与国内软件技术服务外包企业战略合作的加深以及中国企业在产业结构升级过程中外包意识的提升等因素的影响，中国软件外包行业也得到快速的发展。

2、我国金融服务外包 ITO 业务前景广阔

2005年2月,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公布了《金融服务外包》(Outsourcing Financial Services),对金融服务外包监管提供指引。按照服务外包的分类,金融服务外包的分类主要有三种类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ITO)、金融业务流程外包(BPO)及金融知识处理外包(KPO)。其中,金融信息技术外包(ITO)指金融企业将其IT系统的全部或部分外包给专业信息技术服务公司,以长期合同的方式委托信息技术服务商向金融机构提供部分或全部的信息功能,主要包括软件研发、信息系统开发和维护、信息技术设备维护、网络构建、网络管理、数据中心营运、备份和灾难恢复、信息技术培训、通信支持等。

根据商务部中国服务外包研究中心(COI)在《2015中国金融发包企业调查问卷》中对金融服务外包业务的分类,在ITO服务、BPO服务和KPO服务三大金融服务外包类别下又分为众多细分金融服务类别,分工之细遍布各个金融服务产业链,覆盖面极广,极易形成产业群。因此,金融机构业务品种与服务类型丰富,且随着金融业信息化的广泛应用,金融机构信息系统、流程改进等,为金融服务外包提供了越来越多的市场机遇。

ITO	BPO	KPO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软件技术服务 • 软件研发及开发服务 • 基础信息技术服务 • 信息系统运营和维护服务 • 集成电路设计 • 测试平台 • 提供电子商务平台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业业务运营服务 • 企业供应链管理服务 • 企业内部管理服务 • 企业业务流程设计服务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产品技术研发 • 工业设计 • 分析学和数据挖掘 • 动漫及网游设计研发 • 知识产权研究 •

资料来源:《2015中国金融发包企业调查问卷》,商务部中国服务外包研究中心(CO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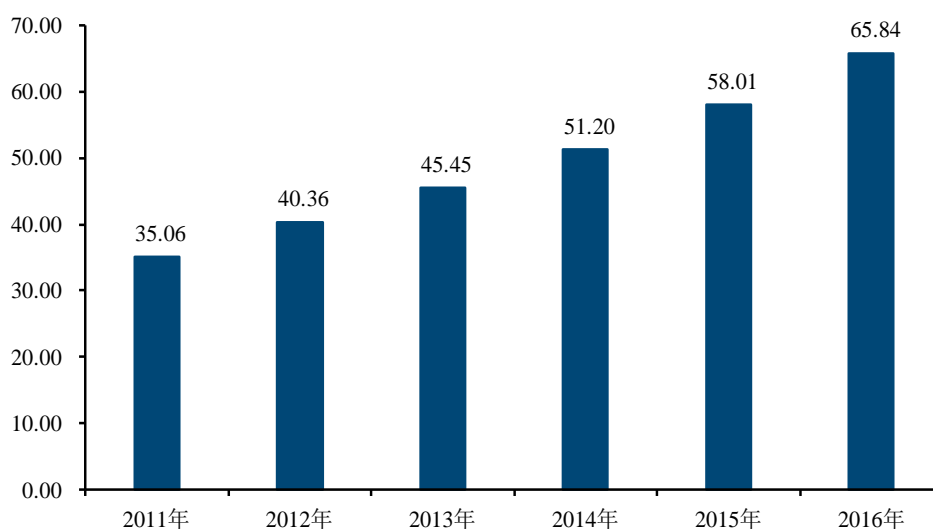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软件外包服务,来自于保险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收入占比超过60%。公司向金融行业信息系统提供的技术服务IT解决方案主要包括:保险渠道解决方案、金融大数据解决方案、保险核心类解决方案、金融市场代客交易解决方案、金融风控预警监控解决方案、银行卡系统解决方案、银行支付、清算与托管系统解决方案。公司业务类型属于“金融服务外包”中的金融信息技术外包

（ITO）业务。

随着全球化和金融国际化的发展，金融服务外包依托金融业专业化程度高、技术应用更新快、规范控制要求高的特性快速发展，发展金融服务外包成为金融服务国际化的必然趋势。尤其在金融业服务内容日益丰富、产品日趋复杂的情况下，越来越多的金融机构逐渐将内部流程和业务环节实施外包，从整体上获取更低成本、更高效率和更多样化的优质服务。随着我国金融业对外开放的深化，金融业竞争日益加剧，都将带来金融服务外包业务的发展。

根据 IDC 数据显示，2011 年我国金融服务外包 ITO 业务规模为 35.06 亿美元，2016 年我国金融服务外包 ITO 业务规模达到 65.84 亿美元，相当于 2011 年的 1.88 倍。从外包业务规模看，金融服务外包 ITO 市场规模最大，业务范围最广，已遍及整个金融业。因此，我国金融服务外包 ITO 业务发展速度较快、未来潜力十分巨大。

2011-2016 年我国金融服务外包 ITO 业务规模（单位：亿美元）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3、信息化解决方案在国内应用的发展情况和未来趋势

（1）金融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市场情况

1) 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分析

① 我国保险行业信息化发展现状

近年来，我国保险业综合实力显著增强。保费收入从 2010 年的 1.45 万亿元，增长到 2019 年的 4.26 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2.71%。保险业总资产从 2010

年的 5.05 万亿元，增长到 2019 年的 20.56 万亿元，我国保险规模升至世界第二位。

根据保监会发布的《中国保险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到 2020 年，全国保险保费收入将达到 4.5 万亿元左右，保险深度达到 5%，保险密度达到 3,500 元/人，保险业总资产达到 25 万亿元左右。大型保险集团综合实力和国际影响力稳步提高，中小型保险公司实现差异化、特色化发展。

信息技术是实现保险行业管理现代化的重要途径，只有具备了先进的信息化系统，保险公司才能正常运营、安全运营、稳健运营，也才能更好地为投保人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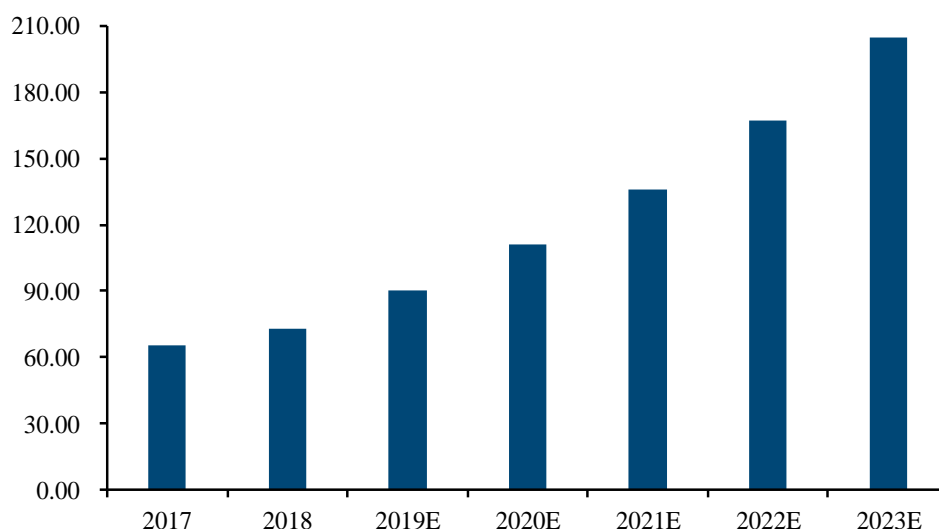
近年来，人身险、商业车险费率市场化改革以及互联网保险的兴起，也促使保险公司越来越重视通过以优质、差异化的服务来赢得竞争地位，这就需要保险公司对其原有信息系统进行开发创新，为投保人进一步提供“一对一”个性化解决方案。

IDC 及赛迪顾问的数据显示，2008 至 2019 年中国保险行业信息化市场规模快速增长，由 93.30 亿元增长至 280.12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 10.51%，2019 年同比增长 18.5%。随着我国保险行业信息化需求的不断提高，保险行业信息化市场空间仍然广阔。

② 保险行业信息化的发展前景

根据赛迪顾问出具的《2019 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和《2019 年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预测报告》，2019 年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总规模达到 90.03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了 23.3%；2019 年我国 GDP 同比增长 6.1%，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规模增速显著高于国内总体经济增速。IDC 预计，到 2023 年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规模将达到 204.74 亿元，2019 到 2023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2.8%，市场规模仍将保持高速增长，发展前景广阔。

2017-2023 年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规模（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2019 年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预测报告》，赛迪顾问

2) 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分析

① 我国银行业信息化发展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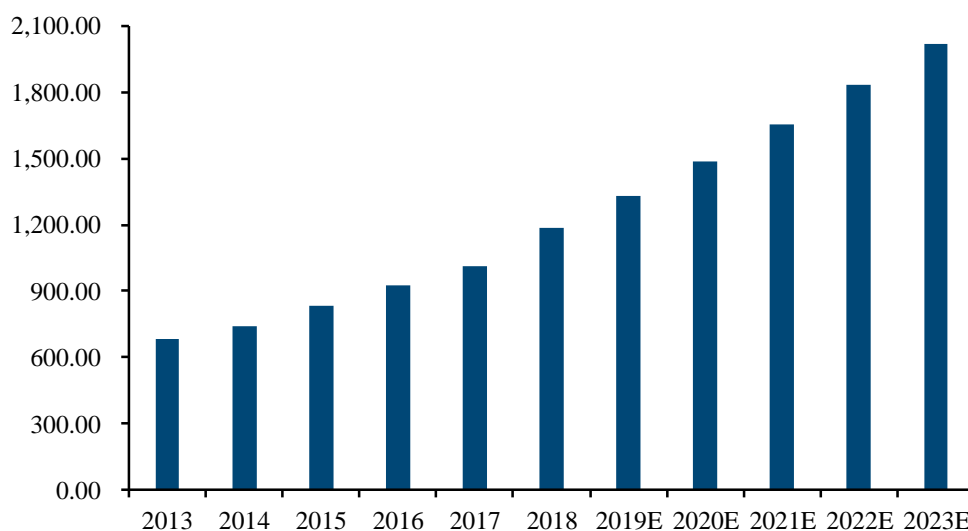
受宏观经济增长推动，我国银行业发展迅速，银行业经营实力不断提升。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数据，2012 年至 2019 年，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法人家数从 3,747 家增至 4,607 家，银行金融机构实现快速扩张，截至目前境内银行网点已超过 22.8 万个，基本实现了城乡基础金融服务全覆盖。同时，银行业总资产规模、贷款余额均接近翻番，分别由 2012 年的 133.6 万亿元、67.3 万亿元，上升至 2019 年的 290.0 万亿元、158.6 万亿元，总资产规模年均增长 11.71%，年均贷款增速达 13.03%；商业银行净利润由 1.04 万亿元增长至 2.0 万亿元，年均增长 9.79%。在银行业蓬勃发展的同时，受业务需求驱动，银行将信息化建设与业务发展进行较为深度的融合，银行业已经成为信息化程度较高的行业。赛迪顾问的数据显示，2019 年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的整体规模为 307.18 亿元人民币，比 2018 年增长 22.25%，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增速远高于我国 GDP 增速。

② 银行业信息化的发展前景

未来我国银行业在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投入将持续增长。根据赛迪顾问出具的《2020 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和《2019 年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预测报告》，2019 年我国银行业整体 IT 投资规模达到 1,459.13 亿元，同比增长 22.8%。随着我国银行业电子化工程进程的进一步加快，信息技术在银行业的

应用不断深入，银行对信息技术的依赖将不断增加，未来的银行业将不仅仅简单地把信息技术作为业务发展的重要手段和工具，而是通过信息技术改变或创造新的银行业务模式、业务流程。预计到 2023 年，中国银行业整体 IT 投入将突破二千亿元人民币，达到 2017.05 亿元人民币，2018 到 2023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1.16%。

2013-2023 年中国银行业 IT 投资规模（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2019 年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预测报告》，赛迪顾问

3) 金融科技在国内金融行业应用的发展趋势

① 去 IOE 是国内金融机构信息化建设的必然趋势

相比于传统银行 IOE 架构，新一代银行信息系统具有降低 IT 系统风险、支持业务环境创新发展和降低基础 IT 系统运营成本的三大优势。

首先，银监会、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发布《关于应用安全可控信息技术加强银行业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39 号文），明确要求银行业金融机构掌握关键技术选择权、摆脱关键信息和网络基础设施领域对单一技术和产品的依赖，优先使用安全可控的信息技术。从 2015 年起，各银行业金融机构对安全可控信息技术的应用以不低于 15% 的比例逐年增加，直至 2019 年达到不低于 75% 的总体占比。

其次，从银行业务模式多元化、业务环境不断创新的角度出发，银行已从传统一般对公业务、高净值客户私人业务等依靠利差为主要收入来源的时代逐步走向以客户为中心通过场景服务更多人群的“互联网+”普惠金融时代，而互联网作为银

行机构与客户群体的唯一触点，这一战略性转变要求银行 IT 系统具备“纯线上、轻人力、强系统”的特征，传统 IOE 架构的银行数据中心难以应对复杂场景下带来的海量数据，只有具备分布式计算能力的云架构才能实现银行系统高性能、高弹性的数据处理能力。

最后，传统 IOE 解决方案购置成本高、运维成本高是银行信息系统架构转型的重要障碍。动辄上亿元的投资、以年计算的建设周期以及运维单项选择的成本，促使银行业金融机构积极构建新一代技术架构。2016 年 7 月，银监会进一步提出“大数据、云计算”的信息化发展框架，要求银行业金融机构稳步开展云计算应用，主动实施架构转型，到“十三五”末期，面向互联网场景的重要信息系统全部迁移至云计算架构平台。

② 国内金融机构将全面实现各业务环节与新一代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

金融科技是移动互联、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等为代表的新兴科技应用于金融行业，推动其产业链的重塑再造，打开新的增长空间。目前，人工智能等技术已介入银行、保险等金融机构核心业务流程，技术的不断完善与成熟奠定了部分流程实现自动化、智能化的基础。未来，业务环节流程的自动化、智能化将进一步深入发展。

对风险的有效识别和分散是金融业务的重要内容。新一代信息技术助力监管方式升级，在我国金融行业对外开放和金融科技的不断发展背景下，有了更大的应用空间。

③ 国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将成为金融科技进步的重要推动力量

去 IOE 化的政策要求，以及国内金融机构以新一代信息技术实现其系统智能化升级的强烈需求，为信息化解决方案市场创造了巨大的增长空间，国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必将成为金融科技进步的重要推动力量。

（2）非金融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市场情况

1) 电信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分析

① 我国电信行业信息化发展现状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运行监测协调局的统计数据，2019 年电信业务收入完成 1.31 万亿元，同比增长 0.8%；电信业务总量达到 1.74 万亿元（按照上年价格计算），

比上年增长 1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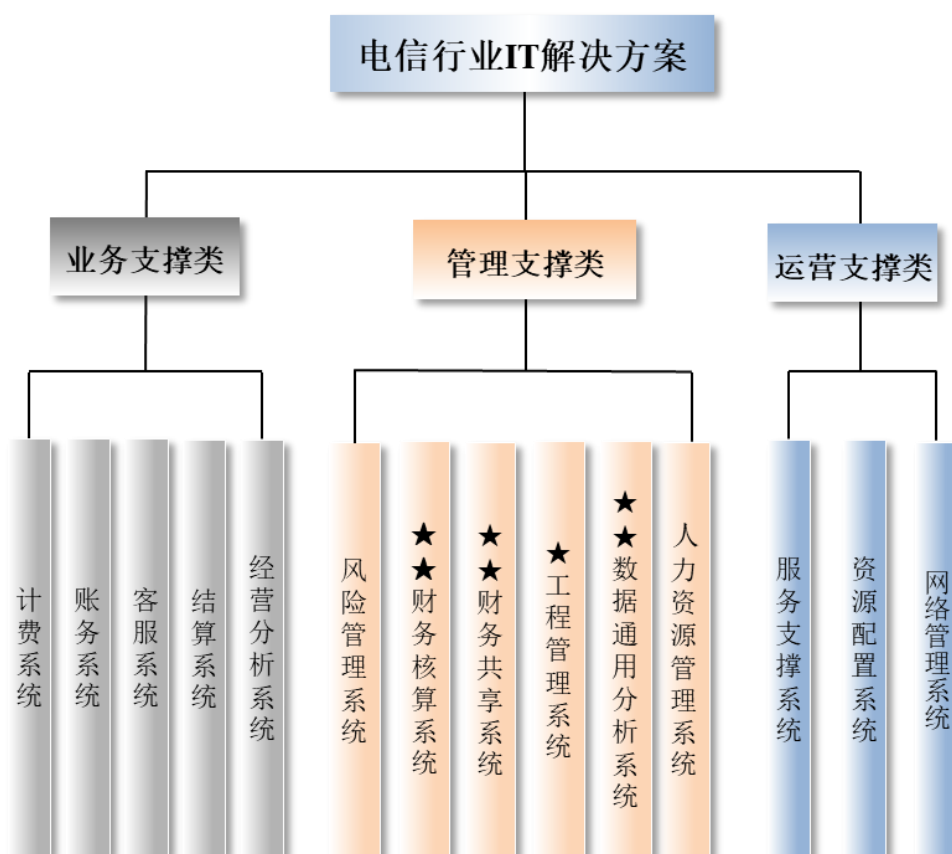
项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电信业务收入 (亿元)	10,763	11,689	11,541	11,251	11,893	12,620	13,010
电信业务总量 (亿元)	12,985	13,954	18,150	23,142	35,948	27,557	65,556

数据来源：《2018 年通信业统计公报》，工业和信息化部

随着国家“宽带中国”战略、“促进信息消费”、“推进 4G 运营”等一系列政策的深入实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技术的普及应用，以及互联网视频业务突破传统运营商增值业务体系，我国电信业面临更复杂的竞争环境，电信业对信息化需求不断提高。完善电子商务系统、客服系统、结算系统和内控系统等信息化平台的建设，成为增强电信企业运营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的有效手段。

② 电信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规模

电信业 IT 解决方案主要包括以三大信息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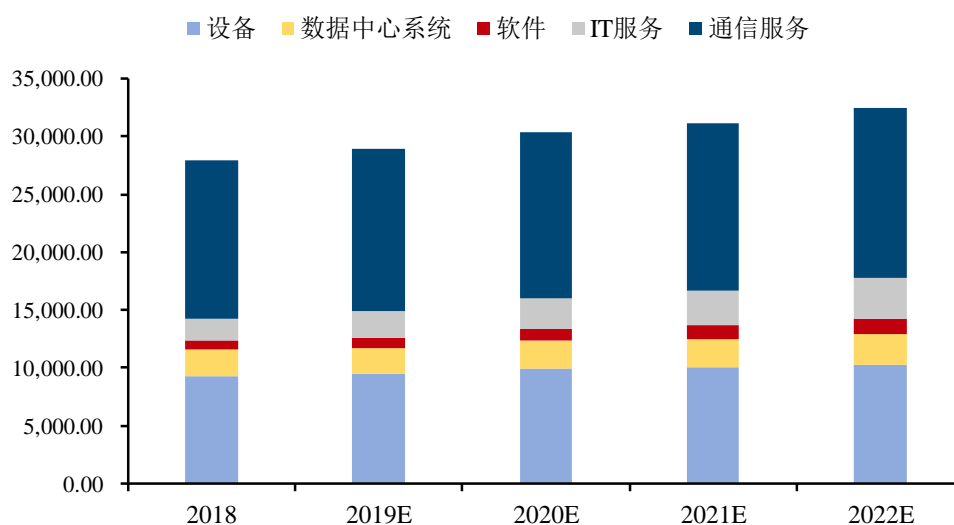


注：★为公司已覆盖业务，★★为公司重点覆盖业务

根据 Gartner 每季度发布的 IT 支出预测报告显示，2018 年中国 IT 支出达到 2.79 万亿人民币，比去年同期增长 3.68%，其中电信行业 IT 支出达 1.36 万亿人民币。

Gartner 预测到 2022 年电信行业 IT 支出将达到 1.47 万亿人民币。

2018-2022 年中国 IT 支出预测（单位：亿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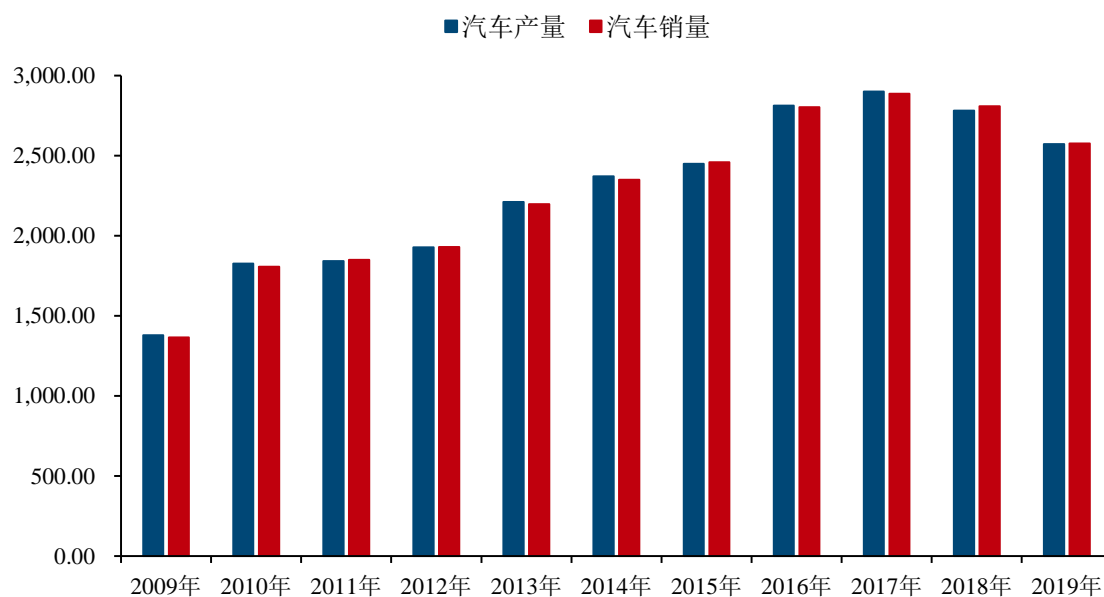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Gartner（2019 年 4 月）

2) 汽车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分析

① 我国汽车行业信息化发展现状

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战略性、支柱性产业，21 世纪以来，随着我国工业技术水平提高和汽车产业集群效应，中国正逐渐成为世界汽车制造业重要地区，我国汽车行业实现高速发展，综合实力显著增强。根据中汽协相关数据，2008 年至 2019 年，我国汽车产量由 934.51 万辆增长至 2572.1 万辆，年均复合增长率 9.64%；汽车销量由 938.05 万辆增长至 2576.9 万辆，实现年均复合 9.62% 的增长；近十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占全球总量由 13% 上升至约 30%，产销量继续蝉联全球第一。

2009-2019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单位：万辆）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中汽协

我国新型城镇化建设、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将进一步释放汽车行业信息化发展潜力，目前超过 2 亿辆的汽车保有量、接近 3,000 万辆的新车年销售量，以及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汽车多元化、个性化消费需求为汽车行业信息化市场提供了广阔市场。随着新型信息技术的不断涌现，汽车正由人工操控的机械产品加速向信息系统控制的信息化智能产品转变。

② 汽车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规模

信息技术是智能汽车的核心，目前新一代信息技术已在智能汽车领域广泛应用。大型传统汽车制造商需要信息技术服务企业为其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持。

2018 年 1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为汽车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打开广阔发展空间。该战略提出“到 2020 年，智能汽车新车占比达到 50%；到 2025 年，实现人-车-路-云高度协同”。上述智能汽车发展战略的实施必将为汽车行业 IT 解决方案带来巨大的市场空间。

4、发行人取得的科技成果与产业深度融合的具体情况

新致软件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形成了自有知识产权的一系列的核心技术。利用这些技术开展软件开发服务，为客户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

在保险行业，公司核心技术主要应用于渠道类及管理类 IT 解决方案，基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为客户提供软件开发服务，这些都成为金融领域实现自主可控的典型案

例、获得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及客户信任。

在电信行业，新致软件提供的IT解决方案，帮助各大电信运营商建立内部信息化管理平台，从而实现运营商内部敏态化管理，从而达到降低成本增强效率的效果，助力运营商在5G时代的升级转型；其他企业客户，公司的IT解决方案帮助这些企业实现了智能化转型，协助实现数据资源与产业的融合。

（四）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竞争现状

由于缺乏标准、进入门槛较低等原因，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基本上处于分散割据状态，服务提供商数量众多，其规模实力和服务能力差异巨大。目前国内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参与者根据经营区域可分为国际综合服务商、全国综合服务商和区域型服务商三大类。整体上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规模迅速扩大，客户的信息化需求也在不断提高，拥有雄厚研发实力和良好服务质量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将在激烈的竞争中迅速占领市场，取得显著的竞争优势。

国内细分领域的市场方面，由于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的系统环境、业务流程差异很大、技术要求很高，因此市场细分程度较高。目前我国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是一个较为分散的市场，体现出如下特点：（1）本土厂商和国外厂商共同竞争，且在数量和市场份额上相对稳定，但基于信息安全在国计民生中的战略性地位，政府采购项目对信息安全的要求会持续提升，本土服务商将直接受益并获得更多先机；（2）由于大型IT解决方案的开发需要建立在核心平台标准之上，且对解决方案的信息化处理要求较高，小型厂商很难具备开发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因此具有较高的准入门槛。具有较强的技术开发能力、相对成熟的产品系列和较为完善的营销与服务网络的企业，拥有较高的市场份额。随着各重点行业信息化市场的快速增长及行业客户对于信息化解决方案的要求越来越高，各领域主力厂商将凭借其已形成的产业基础和雄厚的综合实力，加大对该行业的投入，通过合资、并购等方式进一步扩大其经营规模，优化其产品结构和人才结构，抢占更大的市场份额，行业的集中度将逐渐提升。

2、行业进入壁垒

（1）行业经验壁垒

对于提供行业应用软件开发及信息系统建设综合解决方案的IT服务商而言，需要对客户所处行业和整个应用环境有较深入的了解，并且能为客户在信息系统建设中提出指导性建议。同时，最终客户对系统自身的可靠性、稳定性、安全性等方面要求很高，企业以往的项目业绩、行业口碑、系统稳定性等诸多因素直接影响客户的选择，新进企业如果没有丰富的行业经验积累很难获得客户的认可与选择。

（2）客户资源壁垒

公司所处的保险、银行、汽车、电信等行业客户对信息系统在运行和维护上的可持续性和稳定性要求极高，特别是金融行业。在筛选金融IT服务厂商时，对后者的信誉、项目经历、双方的历史合作等极其看重，因此该行业进入壁垒极高。同时由于金融IT系统的复杂性，系统的改动往往牵一发而动全身，且系统的运维保障又依赖于跟IT服务厂商的长期、持续地互动与合作，因此双方合作一旦达成金融机构一般不会更换供应商，客户黏性极强。客户资源的积累已经成为新进企业难以跨越的资源壁垒。

（3）人才壁垒

行业信息系统建设需要根据最终客户的业务特征、管理流程、核算规则等业务细节进行定制化设计、开发与实施，专业性很强，这对IT服务商的开发、实施、维护队伍提出了很高的要求，软件开发人员不仅要精通软件开发技术，还要对企业的业务流程非常熟悉，这些人才需要有长期的实践才能积累相应的经验和能力；同时，企业还需要具有软件开发经验、团队管理能力、熟悉项目开发规范、对客户业务有深刻理解的管理人才。目前，行业内高素质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相对有限，大多靠企业自己培养，专业人才培养周期较长，导致新进入的企业面临人才壁垒。

（4）技术与服务壁垒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不仅具有高科技、知识密集、技术先导等软件行业的一般特点，还具有与下游应用环境紧密相关的特征，其产品的开发是一个信息技术与行业应用相融合的过程，涉及多个学科和技术，需要长期持续的研究；同时，该行业不仅需要提供满足客户业务需求的软件产品，还需要完善、及时、有效、优质的后续技术支持和服务。优质的技术与服务是进入本行业的重要壁垒之一。

（5）品牌壁垒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一个市场化程度较高、充分竞争的行业。产品的品质和品牌是企业的竞争能力、产品创新能力、后续服务能力等综合实力的体现。先进入者经过长期、良好的应用和服务，能够积累起丰富的成功案例，从而树立起良好的市场品牌形象。要获得市场的认可需要企业长期建设、经营和积累，新进企业难以在短期内培养出品牌知名度。

（6）行业资质壁垒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是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专业性强，项目竞争需要严格的招投标程序来选择最具技术实力和应用经验的产品和解决方案提供商，要求企业通过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软件企业、ISO9001、ISO27001、CMMI 认证等体现行业技术专业性的资质认证，这些行业资质等级代表着公司的行业经验、专业技术水平和综合实力，这也从不同层面树立起了本行业的参照指标和市场准入壁垒。

（五）发行人行业地位

1、公司覆盖了保险和银行业多数优质客户，市场认可度较高

经过 26 年的积累，新致软件的技术服务方案在产品功能、技术性能方面享有良好的品牌知名度。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致软件向国内 91 家人寿保险公司（含开业和筹建）中的 43 家提供了渠道及管理类 IT 解决方案、向国内 88 家财产保险公司中（含开业和筹建）的 26 家提供了渠道及管理类 IT 解决方案、向 30 余家股份制银行提供了支付与清算系统、信用卡系统、中间业务系统、金融风控预警监控、金融市场代客交易等 IT 解决方案。

公司长期服务中国太保、中国人寿、新华保险、中国人保等保险行业巨头，与其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其不断开发建设信息系统。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完善的信息技术服务体系，因此在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的行业地位较高。公司未来将与各大保险企业开展更深层次的业务合作，并逐步拓展中小型保险企业，进一步提升在保险行业的客户覆盖率。

公司的支付与清算系统、信用卡系统、中间业务系统、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及金融市场代客交易等 IT 解决方案应用于 30 余家股份制银行。其中，公司对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和邮政储蓄银行的客户覆盖率较高，对中小型银行覆盖率较

低。

随着金融改革的深化、利率市场化以及互联网金融的兴起，巨大的市场机会吸引了众多 IT 服务商投入到银行 IT 解决方案市场。目前该细分行业竞争较为充分，市场集中度不高，多数 IT 服务提供商市场份额占比相对较低。公司专注服务于国内主要大型商业银行及股份制商业银行，具有一定的行业地位，未来公司将复制并推广大型银行客户的成功经验至中小型银行企业，逐步提高公司在银行行业的客户覆盖率。

2、公司主要业务的市场份额情况

（1）保险行业

根据赛迪顾问《2019 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2019 年度的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总规模为 90.03 亿元。新致软件在 2019 年度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上位居第三名，主要业务集中在管理类解决方案中的数据类解决方案和渠道类解决方案，占整体市场份额的 4.88%；2019 年，公司在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主要竞争对手的收入及市场份额如下：

序号	名称	收入（亿元）	市场占有率
1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28	40.29%
2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7.29	8.09%
3	易保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63	4.03%
4	IBM 中国	3.08	3.42%
5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83	3.14%

数据来源：《2019 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赛迪顾问

（2）银行业

根据赛迪顾问出具的《2020 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2019 年度，新致软件银行业解决方案收入排名为行业第二十六位，其中，支付清算系统市场排名为第七位，中间业务解决方案市场排名为第三位，信用卡解决方案市场排名为第七位。

3、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专注于为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客户提供 IT 解决方案和 IT 运维服务。

（1）保险行业

公司为保险公司提供管理类和渠道类IT解决方案，在保险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1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3927，以下简称“中科软”）成立于1996年，2000年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中科软是国内较早涉足保险行业信息化建设的企业之一，其“保险核心业务处理系统”在国内保险行业信息化建设领域居领先地位，客户覆盖率较高，包括中国太保外的其他保险公司。2018年，中科软实现营业收入48.50亿元。
2	易保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易保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保网络”）成立于2000年，其核心产品是易保寿险核心业务系统，易保产险核心业务系统、易保销售平台系统。易保网络现有1800多名员工，主要为产、寿险公司提供基于Java的保险核心业务应用软件解决方案、保险业务流程改造咨询以及系统实施等服务。
3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软通动力”）成立于2001年，总部设在北京，拥有5万多名员工。软通动力主要提供IT咨询及解决方案、应用开发及维护、软件产品工程、网络/基础设施服务。 软通动力专注于保险行业领域，在保险领域已有产险核心、寿险核心、监管相关、商务智能、渠道支撑、移动应用、财务管理、保险中介（SAAS系统）等六大类25个相关系统，系统涵盖了保险行业的方方面面，能够为客户提供完善的行业解决方案。目前，软通动力服务的客户类型涵盖保险监管机构、财险公司、寿险公司、经纪公司、代理公司和行业协会等，为国内外100余家保险机构提供IT服务，其中为国内30多家保险企业提供核心业务系统开发实施、改造及维护服务。截至2018年底，软通动力保险行业IT解决方案部门有3000多人。
4	IBM	IBM是全球最大的信息技术和业务解决方案公司，拥有全球雇员30多万人，业务遍及160多个国家和地区。IBM2018年实现795.91亿美元营业收入，是全球最大的信息技术和业务解决方案公司。IBM针对保险行业的解决方案包括IBM移动保险索赔方案，IBM保险应用框架。
5	Teradata	Teradata（纽交所代码：TDC），是美国前十大上市软件公司之一。经过逾30年的发展，Teradata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专注于大数据分析、数据仓库和整合营销管理解决方案的供应商。

（2）银行业

公司主要为银行提供支付与清算系统、金融市场代客交易系统、信用卡和风险管理系统等IT解决方案，在银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1	IBM	IBM是全球最大的信息技术和业务解决方案公司，拥有全球雇员30多万人，业务遍及160多个国家和地区。IBM2018年实现795.91亿美元营业收入，是全球最大的信息技术和业务解决方案公司。
2	神州数码融信软件有限公司	该公司是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000555.SZ）旗下的专业软件服务公司，专注于金融行业，帮助银行规划、实施和管理IT系统，提供全面整合的金融IT服务。公司在银行IT解决方案领域积累深厚，连续多年在核心业务、渠道管理两大应用市场上排名第一。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3	文思海辉技术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国内外银行客户和金融机构提供咨询、解决方案、应用开发、测试和运维服务，提供的银行行业 IT 解决方案包括新一代核心银行系统、CRM 系统等。
4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674，以下简称“宇信科技”）是中国金融 IT 服务领军企业，主要从事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包括咨询、软件产品、软件开发和实施、运营维护、系统集成等信息化服务。公司在客户关系管理、移动金融、呼叫中心、柜台交易以及系统增值服务等领域也拥有业界领先的产品并保持着强劲的增长势头，是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中的领军者，是产品种类全，专业化程度高，具品牌影响力的 IT 供应商之一。宇信科技 2018 年的营业收入为 21.40 亿元。
5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高伟达（300465.SZ）为众多金融客户提供包括应用软件设计、开发、应用咨询、系统软件以及大规模数据中心管理服务在内的全方位信息化服务。高伟达 2018 年的营业收入达 15.92 亿元。
6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科蓝软件（300663.SZ）主营业务是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软件产品应用开发和技术服务，可为银行等金融行业企业提供 IT 咨询、规划、建设、营运、产品创新以及市场营销等一揽子解决方案。公司产品涵盖银行渠道类、业务类和管理类领域，主要产品包括电子银行系统、互联网金融类系统、网银安全系统以及银行核心业务系统等银行 IT 解决方案。科蓝软件 2018 年营业收入 7.53 亿元。
7	上海华腾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上海华腾软件系统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其主营业务围绕支付清算、消息交换两大核心技术，涉足银行金融、卡基业务、移动支付、电子商务、数据服务等领域。
8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润和软件（300339.SZ）是中国领先的软件整体解决方案与服务供应商。自成立至今始终坚持“国际化”、“专业化”、“高端化”的发展战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向国际、国内客户提供基于业务解决方案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务聚焦在“金融科技服务”、“智能终端信息化”、“智慧能源信息化”等专业领域，业务覆盖东亚、东南亚、北美等区域。润和软件 2018 年营业收入 20.38 亿元。

（3）电信行业

公司主要为电信企业提供管理支撑类 IT 解决方案，包括财务核算系统、数据通用分析系统、财务共享服务系统等，在电信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1	中博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博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前身为江苏省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专业子公司，专业从事软件开发、系统集成、管理咨询与培训、互联网增值业务研发及运营服务。公司主要为电信行业客户提供审计管理系统、财务管理信息系统、电子运维系统、集成供应链管理系统、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动力资源管理系统等软件产品与解决方案。
2	福建富士通信息软件有限公司	福建富士通信息软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7 年，是福建电信和日本富士通株式会社的合资企业。公司专业从事信息化系统咨询、规划、研发、集成和技术服务。主营业务包括：电信运营商信息化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ICT 业务、社会服务管理创新信息化业务、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业务、信息安全服务业务。

3	北京道隆华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道隆华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于 2010 年 12 月在新三板挂牌（430077.OC）。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信行业应用软件的研发、销售与技术服务，专注于向电信运营商提供先进的收入保障系统软件、IT 网络系统管理软件、商务智能软件等产品的咨询、研发、项目实施以及培训、维保、升级等服务，并根据用户需要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2018 年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5,016 万元。
---	----------------	---

（4）汽车行业

公司主要提供车联网系统、新能源监控系统等解决方案，在汽车 IT 解决方案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1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718，以下简称“东软集团”）是一家以软件技术为核心，通过软件与服务的结合，软件与制造的结合，技术与行业管理能力的结合，提供行业解决方案和产品工程解决方案以及相关软件产品、平台及服务的公司，是中国第一个上市的软件公司，也是最先通过 CMM5 和 CMMI(V1.2)5 级认证的中国软件公司。东软提供行业解决方案和产品工程解决方案以及相关软件产品、平台及服务。行业解决方案涵盖领域包括：电信、能源、金融、政府、制造业、商贸流通业、医疗卫生、教育与文化、交通、移动互联网、传媒、环保等。在汽车电子、智能终端、数字家庭产品、IT 产品等产品工程领域，东软嵌入式软件服务于众多全球知名品牌产品。

4、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1）同行业可比公司选取标准

公司在进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分析时选择中科软(603927.SH)、科蓝软件(300663.SZ)、高伟达(300465.SZ)、宇信科技(300674.SZ)、润和软件(300339.SZ)、长亮科技(300348.SZ)、凌志软件(688588.SH) 7 家公司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因公司在资产、收入规模和结构、经营模式等方面与各可比公司均存在一定差异，因而可能导致部分财务指标存在一定差异。公司选择上述 7 家公司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选择范围、选择原因、考虑因素如下：

1) 与公司业务、商业模式可比性较强

公司主要业务为向企业客户提供 IT 解决方案，主要客户为金融行业，报告期内，保险、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收入分别为 51,240.74 万元、63,185.95 万元、71,922.47 万元和 32,053.6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8.19%、63.66%、64.41%和 66.78%。即可比公司应当从事软件开发服务，且主要服务金融行业。

2) 是所处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

① 保险行业

公司在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主要竞争对手的收入及市场份额如下：

序号	名称	收入（亿元）	市场占有率
1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28	40.29%
2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7.29	8.09%
3	易保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63	4.03%
4	IBM 中国	3.08	3.42%
5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83	3.14%

数据来源：《2019 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赛迪顾问

此外，按照行业惯例，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主要可分为核心业务系统解决方案、管理类解决方案和渠道类解决方案，2019 年，各自的份额分别是 36.1 亿元、30.81 亿元和 19.63 亿元。

根据《2019 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新致软件在 2019 年度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上位居第三名，主要业务集中在管理类解决方案中的数据类解决方案和渠道类解决方案。其中，在 2019 年中国保险行业渠道类解决方案市场上，新致软件以 13.4% 的市场占有率位居第二位。在 2019 年度管理类解决方案市场上，新致软件以 4.3% 的市场占有率位居第六位。2019 年，管理类和渠道类解决方案主要竞争对手的收入及市场份额如下：

序号	名称	所属细分市场收入（亿元）	所属细分市场类型	管理类解决方案细分市场占有率	渠道类解决方案细分市场占有率
1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	管理类解决方案、渠道类解决方案	33.80%	38.60%
2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83	管理类解决方案、渠道类解决方案	5.40%	6.00%
3	用友金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13	管理类解决方案	6.90%	-
4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5	管理类解决方案、渠道类解决方案	3.40%	5.20%
5	SAP 中国	1.96	管理类解决方案	6.40%	-

数据来源：《2019 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赛迪顾问

上述企业中，用友软件、SAP 中国提供的是企业资源管理解决方案，且这两家公司主要客户并不在保险行业，故未列入可比企业；信雅达根据其年报披露主要以软件产品形式为主，商业模式存在差异，故未列入可比企业；软通动力为非上市公司，无法获取其财务数据，故未列入可比企业。

② 银行业

银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市场主要参与企业的收入及市场份额如下：

序号	厂商名称	收入（亿元）	市场占有率
1	北京文思海辉金信软件有限公司	24.23	7.89%
2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31	7.59%
3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8.34	5.97%
4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44	4.05%
5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61	3.78%
6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0.94	3.56%
7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9.42	3.07%
8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8.85	2.88%
9	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1	2.61%
10	IBM 中国	7.92	2.58%
11	北京高伟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7.63	2.48%

数据来源：《2020 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赛迪顾问

银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由于银行业本身盈利能力较强，信息化投入较大，竞争激烈程度高于保险行业，不存在保险行业中单家市场份额较高的情况，行业内企业在各自的领域保持了竞争优势。

新致软件在银行业主要集中在支付与清算系统、渠道系统中的金融市场代客交易系统和银行卡系统解决方案。其中支付与清算系统主要竞争对手的收入及市场份额如下：

序号	厂商名称	收入（亿元）	细分市场市场占有率
1	北京文思海辉金信软件有限公司	2.66	16.59%
2	IBM 中国	1.37	8.52%
3	中软国际有限公司	1.11	6.91%
4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0.96	6.01%
5	中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95	5.90%

数据来源：《2020 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赛迪顾问

银行卡系统主要竞争对手的收入及市场份额如下：

序号	厂商名称	收入（亿元）	细分市场市场占有率
1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	14.63%
2	中软国际有限公司	1.64	12.01%
3	源讯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1.46	10.66%

序号	厂商名称	收入（亿元）	细分市场市场占有率
4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25	9.14%
5	北京江融信科技有限公司	0.79	5.74%

数据来源：《2020 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赛迪顾问

渠道系统主要竞争对手的收入及市场份额如下：

序号	厂商名称	收入（亿元）	细分市场市场占有率
1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0	14.00%
2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6.40	13.18%
3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4.69	9.65%
4	北京文思海辉金信软件有限公司	3.39	6.98%
5	赞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	6.18%

数据来源：《2020 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赛迪顾问

从公开数据可获得性考虑，上述公司中宇信科技、神州数码、长亮科技、科蓝软件、润和软件、高伟达为上市公司，由于神州数码存在较多系统集成业务，故未列入可比企业。

另外，考虑到新致软件有部分业务是在日本从事软件开发及软件分包服务，选取了同样在日本、国内均从事软件开发服务且主要客户是金融机构的凌志软件作为可比公司。

因此，在综合考虑行业标准、公开数据的可获得性、主要经营业务和下游客户后，公司在进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分析时选取中科软（603927.SH）、科蓝软件（300663.SZ）、高伟达（300465.SZ）、宇信科技（300674.SZ）、润和软件（300339.SZ）、长亮科技（300348.SZ）、凌志软件（688588.SH）7家公司作为可比公司。

（2）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中科软 (603927.SH)	营业收入	237,383.33	549,920.86	485,041.13	430,756.02
	其中：信息技术服务	158,517.82	399,889.10	332,264.50	272,585.57
	净利润	13,151.62	38,572.57	32,053.63	23,491.47
科蓝软件 (300663.SZ)	营业收入	36,833.91	93,387.20	75,322.13	67,037.41
	其中：信息技术服务	36,833.91	93,387.20	75,322.13	67,037.41

公司名称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净利润	-1,983.37	4,610.25	4,208.35	4,008.04
高伟达 (300465.SZ)	营业收入	66,393.11	175,831.84	159,191.96	131,990.85
	其中：信息技术服务	20,729.28	79,872.33	64,792.98	63,823.47
	净利润	3,520.18	14,106.03	11,052.29	3,408.36
宇信科技 (300674.SZ)	营业收入	107,734.13	265,172.68	214,056.07	162,427.86
	其中：信息技术服务	81,616.91	190,814.22	157,350.36	133,120.16
	净利润	12,416.12	27,325.44	19,736.11	18,931.65
润和软件 (300339.SZ)	营业收入	108,585.96	212,117.37	203,771.39	161,197.44
	其中：信息技术服务	105,632.62	205,279.54	199,331.87	155,309.21
	净利润	6,762.62	-180,165.82	30,791.06	24,865.64
长亮科技 (300348.SZ)	营业收入	42,006.14	131,112.52	108,749.68	87,965.23
	其中：信息技术服务	38,163.33	121,384.69	100,852.69	80,596.96
	净利润	2,749.28	13,950.09	5,813.98	8,765.66
凌志软件 (688588.SH)	营业收入	28,036.01	59,662.27	46,705.29	38,281.04
	其中：信息技术服务	28,027.15	59,639.39	46,705.29	38,276.45
	净利润	7,112.73	14,950.86	9,123.01	7,757.21

注：中科软信息技术服务收入为其年报披露的：软件产品及软件开发及服务业务；科蓝软件信息技术服务收入为其年报披露的：软件和信息产业业务；高伟达信息技术服务收入为其年报披露的：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及软件外包服务；宇信科技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其年报披露的：定制化软件开发、人员外包及运维及自有软硬件产品销售；润和软件信息技术服务收入为其年报披露的：软件业务；长亮科技信息技术服务收入为其年报披露的：软件开发业务；凌志软件信息技术服务收入为其年报披露的：对日软件外包与服务、国内行业应用软件解决方案及软件产品销售。

（3）市场地位

参考本节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行业地位”。

（六）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竞争优势

（1）为下游行业服务多年，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实践案例

公司在多年为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提供信息化建设服务的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实践案例，能够快速分析客户的需求，形成解决方案并加以研发与实施。同时，公司有能力前瞻性地挖掘客户的深层次需求，提供有针对性

的解决方案与服务，提高客户满意度。

（2）项目管理能力的标准严格、手段先进、组织完善

公司通过行业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 CMMI5 评估以及中国软件协会认证的软件服务商一级交付能力评估，并根据 CMMI5、ISO9001 和 ISO27001 标准，结合自身实际建立了基于自主研发的企业数字信息化管理平台（Newtouch EDS）的项目管理体系，实现了对项目的整个生命周期进行有效管理，包括项目开发进度、资源、质量、风险、成本等。采用 EDS，一方面可以让企业管理者随时了解项目的进度和成本，掌握项目开发人员的工作情况，自动量化工作数据，实现高效管理；另一方面，可以让经授权的客户随时了解项目的具体进度、查询源代码、进行质量抽查阶段评审等，实现项目管理的透明化、公开化，在根本上实现以客户为中心的现代质量管理理念。

公司有 QAC、SQA 和 SEPG 等组织人员，负责监督和组织执行项目质量计划中规定的各项活动，包括调研分析、软件开发、软件测试、安装部署，各种调测、系统投产以及系统投产后的支持服务等，以确保项目实施符合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

（3）科学高效的研发体系

公司经过多年的自主研发，掌握了一批较为领先的核心技术，形成包括项目管理所需技术、项目实施所需技术、面向具体行业业务领域解决方案等综合技术体系，建设技术开发平台（Newtouch One）、企业数字信息化管理平台（Newtouch EDS）、技术验证平台（Newtouch X）三大核心技术平台，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和研发团队开发了面向特定行业以及应用需求的解决方案，通过这些解决方案，能够为客户的信息系统提供量身定做的技术服务，以满足业务流程的要求。近年来，公司陆续建立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实验室，不断将新技术与行业应用相结合，帮助客户上云升级、做出智能化商业分析。

（4）精通专业、经验丰富的管理和研发团队

公司在 26 年的经营发展中，形成了稳定、专业又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管理团队和技术开发团队。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由一批长期从事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信息化重点应用领域的行业专家组成，能够敏锐感知客户所处行业的变化，并迅速做出反应。

（5）具备一批长期稳定的战略客户

公司通过提供高质量的服务逐步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客户规模稳步扩大，积累了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的一大批优质客户，如中国太保、中国人寿、中国人保、新华保险、交通银行、建设银行、中国电信、上汽集团、复星集团等，并与上述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在公司的海外客户中，大部分都为世界 500 强企业，其中，公司与日本排名前十的软件一级接包商 NEC、TIS 维持了长达十多年的业务合作和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还为包括 NTTData、日立、IBM、HP、阿尔卡特、通用汽车等大型全球企业提供服务。

公司与优质客户的合作有力地推动了公司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和服务手段的不断改进，同时，老客户的满意度和黏性较高，其二次开发、后续升级和维护需求则给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收入。

2、竞争劣势

（1）公司的产品化程度和技术水平与可比公司有一定差距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持续增加，相关投入的效果尚未充分体现，因此，公司的产品化程度和技术水平与可比公司有一定差距；同时，由于公司主要以人力外包的形式向大型客户提供定制化要求较高的技术服务，公司投入的人员数量较多，导致公司的人均创收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2）公司融资渠道单一，资金实力无法满足业务跨越性发展需要

近年来，伴随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品牌知名度不断提高，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地位和核心竞争力，公司需要在项目交付能力、新产品研发、技术改造升级、产品和服务创新等方面持续投入大量资金。但是，公司属于轻资产企业，资产规模较小，融资渠道单一，资金来源主要靠自身经营积累，而与此同时，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均在境内外资本市场上市融资，致使公司竞争压力较大，公司进一步规模化发展将受制于资金压力和融资渠道。在本次股票发行及上市后，公司的资本规模、融资能力将得到改善，公司的快速发展将获得有力的资金支持。

（3）营销网络有待进一步优化和扩大

尽管公司已经建设了较为完善的营销网络，但随着行业服务水平要求的提高，

公司现有营销网络的规模与结构已无法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并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迫切需要进一步优化和扩大营销网络。

（七）发行人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1、面临的机遇

（1）产业政策大力支持行业发展

近年来，国家和地方先后颁布一系列鼓励性政策、中长期发展规划，支持本行业做大做强，国家和地方政策的支持为本行业提供良好市场环境。国家和地方关于本行业的相关政策，详见本节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其竞争状况”之“（二）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之“2、行业相关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2）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近年来，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快速发展。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的数据，2019年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收入7.18万亿元，同比增长15.4%，其中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收入4.26万亿元，同比增长18.4%，增速高出全行业水平3个百分点，信息技术服务占全行业收入比重为59.3%，比2018年提高4.21个百分点。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于2017年1月发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到2020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突破8万亿元，占信息产业比重达到30%，年均增长13%以上，其中，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占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总收入比重达5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巨大的市场容量将吸引更多资金、人才、技术等社会资源的投入，对行业整体的发展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3）技术创新和产品不断升级推动行业的发展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升级频繁、技术继承性较强等特点。近年来，技术应用的不断拓展，系统软件、中间件技术和数据库技术的推陈出新，新开发平台和工具的不断涌现，为行业应用软件的技术创新提供可能，这都将促使应用软件进行持续更新，以实现对各种技术应用的有效支持，产品功能和性能更加完善，服务更加柔性化和个性化，从而不断推动行业发展。

（4）自主可控的需求将为国内企业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近年来，国外核心信息技术产品对国家网络安全领域存在的潜在威胁引起了国家的广泛重视，在经济全球化和对外开放的背景下，信息安全已上升到国家战略的层次。我国的金融信息化过程中大量引进和使用外国产品和技术，目前迫切需要实现关键信息技术领域产品的自主可控。

自主可控就是依靠自身研发设计，全面掌握产品核心技术，实现信息系统从硬件到软件的自主研发、生产、升级、维护的全程可控。自主可控要求核心技术、关键零部件、各类软件全都国产化、自主开发、自主制造，将激发软件行业国产厂商发展空间，我国应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商的成长空间将更为广阔。

2、面临的挑战

（1）人才结构矛盾突出，高层次、复合型人才缺乏

随着信息技术应用的不断深化，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与企业业务的融合日趋紧密，这些行业企业对业务人员、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的要求很高，需要人才具备相关综合知识，如软件开发人员不仅要精通软件开发技术，还要对企业的业务流程非常熟悉。目前，国内该类复合型人才较为缺乏，这将成为阻碍本行业高速发展的重要因素。

（2）资金压力较大

由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产品换代频繁、生命周期短、技术升级快，为保持核心竞争力，软件企业需不断推出新产品和持续提高技术服务水平。技术研发和人才储备的持续投入将给软件企业带来较大的资金压力。

同时，受保险、银行、电信等行业客户内部预算管理及审批流程的影响，IT服务提供商当年完成的销售一般在四季度实现回款，从而给其带来一定的资金压力。

三、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或服务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IT解决方案	软件项目开发	16,913.39	35.24	44,987.72	40.29	44,999.35	45.34	42,804.37	48.61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员技术服务	23,890.21	49.77	50,293.05	45.04	39,061.71	39.36	28,762.33	32.66
IT 解决方案小计	40,803.59	85.00	95,280.77	85.33	84,061.07	84.70	71,566.71	81.27
IT 运维服务	2,161.65	4.50	4,076.40	3.65	3,701.39	3.73	3,819.71	4.34
软件分包服务	5,036.27	10.49	12,309.43	11.02	11,486.28	11.57	12,669.19	14.39
合计	48,001.52	100.00	111,666.61	100.00	99,248.73	100.00	88,055.61	100.00

（二）主要客户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行业领域	主要客户
保险	涵盖国内大部分保险企业，如中国太保、中国人寿、中国人保、大地保险、新华保险、泰康保险、太平人寿等。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涵盖国内大中型商业银行，包括交通银行、建设银行、中国银行、平安银行、浦东发展银行、中国银联等。
电信	涵盖国内大型通信企业，如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以及中国电信集团。
汽车	涵盖传统汽车制造商、新能源汽车公司、互联网汽车公司及大型物流企业，包括法国标致雪铁龙集团、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斑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威马汽车等。
其他	复星集团、网易、如家酒店、京东方集团、华为集团等。

（三）公司的前五大客户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38.71%、38.51%、37.83%和35.97%，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0年1-6月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25.71	10.87%
	2	交通银行	4,128.60	8.59%
	3	中国人保	3,047.62	6.34%
	4	中国太平	2,494.63	5.19%
	5	平安银行	2,400.09	4.99%
			合计	17,296.66
2019年度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390.63	12.88%
	2	交通银行	9,645.87	8.63%
	3	中国人保	7,459.47	6.67%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4	中国太平	5,627.02	5.03%
	5	中国电信	5,162.98	4.62%
	合计		42,285.98	37.83%
2018 年度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525.89	14.62%
	2	交通银行	9,380.43	9.44%
	3	中国人保	5,651.70	5.69%
	4	中国电信	4,494.18	4.52%
	5	中国太平	4,205.67	4.23%
	合计		38,257.87	38.51%
2017 年度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767.58	14.50%
	2	交通银行	7,203.42	8.18%
	3	中国电信	6,014.91	6.83%
	4	中国人保	4,553.77	5.17%
	5	建设银行	3,543.25	4.02%
	合计		34,082.93	38.71%

注：以上客户均按照同一控制下合并口径列式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公司前五名客户中持有任何权益。

（四）主要产品或服务的产能和产量情况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公司不断引进人才，员工人数不断增加。公司为企业提供 IT 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以及向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分包服务，并非传统的生产型企业，公司的业务形式是 IT 技术服务的交付，公司所能提供的业务规模主要取决于 IT 开发人员的数量和其软件开发水平，因此公司产品和服务不存在传统意义上的“产能”和“产量”概念。

（五）主要产品或服务的销售价格总体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企业。公司根据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提供差异化的软件开发服务，公司产品基本上是在基础信息架构上根据客户对 IT 解决方案的具体需求和实施服务范围来进行个性化开发，具体

提供的IT解决方案内容差异较大，不同客户之间的产品及服务销售价格视具体项目情况而定，因此不同项目之间的销售价格可比性不大。

四、发行人采购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一）主要原材料、能源及服务的供应情况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服务器、存储设备、计算机等电子设备、第三方软件，均采用外购方式取得。公司对原材料的需求很少，且同类供应商很多，原材料供应稳定、充足。

公司使用的主要能源为电力，主要是公司办公用电，公司以市场价格支付电费，电力供应稳定、充足。

公司采购的主要服务为技术服务及IDC服务器托管服务，上述服务的供应商较多、替代性较强，供应来源相对稳定、充足。

公司将生产经营所需的软硬件、技术服务及IDC服务器托管服务等均列入计划采购范畴。公司建立了有效供应商列表，在选择对外采购的供应商时，项目负责人根据采购需求对供应商进行初步选择，并通过决策分析在多个候选供应商中选择得分最高的供应商。

软硬件采购主要包括：（1）子公司上海华桑提供FPGA验证服务所需的原材料，包括PCB板、可编程芯片、元器件等电子材料。（2）公司及子公司为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客户提供IT解决方案时，采购项目及客户所需的服务器、存储设备、计算机等电子设备和第三方软件等。

技术服务采购主要是为了解决项目工作量波动导致的人员临时性不足，保证项目进度，针对软件测试、页面设计以及部分非核心模块开发等方面向其他软件开发企业进行的技术服务采购，该部分计入公司的生产成本。

IDC服务器托管服务采购主要是基于IDC服务器的维护需求，委托通信服务商提供IDC机柜的租赁服务，同时提供即时维护、提供带宽等技术支持，该部分计入公司的生产成本。

其他零星采购系单一渠道采购的低值易耗品、办公用品等。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软硬件采购、技术服务采购及IDC服务器托管服

务的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软硬件采购	1,152.33	30.31%	1,400.54	19.56%	1,117.60	17.00%	795.90	11.83%
技术服务采购	2,464.89	64.83%	5,369.83	74.98%	4,989.15	75.87%	5,064.92	75.27%
IDC服务器托管服务	141.59	3.72%	240.32	3.36%	330.71	5.03%	724.74	10.77%
其他零星采购	43.30	1.14%	151.09	2.11%	138.19	2.10%	143.37	2.13%
合计	3,802.12	100.00%	7,161.78	100.00%	6,575.65	100.00%	6,728.92	100.00%

（二）主要原材料、能源及服务的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的原材料为第三方软硬件，需求量较小且供应充足，价格随行就市；公司使用的能源为日常办公消耗的用水、用电，价格稳定，花费金额较小，且全部计入费用；公司采购的服务主要有技术服务及IDC服务器托管服务等，其中，技术服务主要是由于公司人员配备与项目周期不匹配，采购如软件测试评估、页面设计、部分非核心软件模块开发等人员，该类技术服务采购是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组成部分，但该类服务采购均为非核心环节。公司采购的服务器托管服务主要是基于IDC服务器的维护需求，委托通信服务商提供IDC机柜的租赁服务，同时为公司提供即时维护、提供带宽等技术支持。公司采购的技术服务替代性较强，并非核心开发内容，因此供应商及采购价格都较为稳定。

公司计入成本的外购第三方软硬件和技术服务占总成本比例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三）公司的采购情况

1、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计入公司生产成本的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7.68%、21.96%、17.43%和28.94%。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的主要内容	采购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2020年	1	Comtech Digital Technology (HK) Ltd	软硬件采购	466.16	12.26%

1-6月	2	(株)ニューデータ (新数据株式会社)	技术服务	202.22	5.32%
	3	江苏网信科技有限公司	软硬件采购	156.59	4.12%
	4	健思软件(大连)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43.40	3.77%
	5	芜湖仁爱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31.87	3.47%
	合计			1,100.24	28.94%
2019年度	1	健思软件(大连)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16.93	4.43%
	2	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软硬件采购	292.08	4.08%
	3	大连嘉和普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34.82	3.28%
	4	大连兰花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04.52	2.86%
	5	Comtech Digital Technology (HK) Ltd	软硬件采购	198.89	2.78%
	合计			1,247.24	17.43%
2018年度	1	上海佩仁企业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31.97	8.09%
	2	智阳网络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49.84	5.32%
	3	レインボーシステム株式会社 (Rainbow system 株式会社)	技术服务	221.75	3.37%
	4	大连兰花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76.56	2.69%
	5	健思软件(大连)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63.67	2.49%
	合计			1,443.78	21.96%
2017年度	1	上海红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IDC 托管服务	355.96	5.29%
	2	株式会社 Hearbest (Hearbest 株式会社)	技术服务	290.70	4.32%
	3	大连海蓝达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98.90	2.95%
	4	ゼスティーソリューションズ (Zesty solution 株式会社)	技术服务	184.53	2.74%
	5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 分公司	IDC 托管服务	160.19	2.38%
	合计			1,190.27	17.68%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当期采购总额的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除日本新致持有(株)ニューデータ(新数据株式会社)14.95% 的股权外,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持有任何权益。

2、公司在产业链中的地位

公司专注于为企业提供 IT 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以及向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分包服务。公司在根据客户预设的目标及自主研发的软件功能模块或技术的基础

上，逐步进行需求分析、概要结构设计、设置开发环境、引入开发框架和功能模块、进行代码编写和软件测试。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6月，公司来自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的收入占比为85.61%、88.43%、88.98%和89.51%。公司拥有软件著作权312项，在Newtouch One和Newtouch X两大技术平台的基础上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和科学高效的开发流程，技术人员能够基于其中已有技术和功能模块为多种行业的客户提供针对核心管理环节的IT解决方案。

其次，公司通过提供高质量的服务逐步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客户规模稳步扩大，积累了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的一大批优质客户。老客户的满意度和黏性较高，其二次开发、后续升级和维护需求则给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收入。二次开发、后续升级和维护需求也均处于软件行业附加值较高的阶段。

公司采购技术服务主要是由于公司人员配备与项目周期不匹配，采购如软件测试评估、页面设计、部分非核心软件模块开发等人员，以达到优化人力资源配置、满足项目交付时间的要求。该类采购是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组成部分，但该类技术服务采购均为非核心环节。公司对产业链附加值较低的环节进行外采，从而保证公司现有的技术人员更好地聚焦核心技术的研发和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项目的交付。

综上所述，公司聚焦于核心技术的研发和二次开发、升级维护等软件开发服务中附加值较高的业务，同时将附加值较低的非核心环节通过采购技术服务的形式予以补充，有利于聚焦核心能力，提高项目实施效率，高效满足客户需求。

3、技术服务提供商的技术服务与公司的技术之间的差异、技术服务提供商的技术水平可以达到公司及其客户的要求

从工作内容看，公司IT解决方案可以分为两个阶段，包括项目实施阶段、项目发布阶段。每个阶段的具体工作内容以及公司自身、外购技术服务的分工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阶段	工作内容	IT 解决方案	外购技术服务
项目实施阶段	客户推广、项目启动	√	
	需求分析	√	
	系统设计	√	
	设置开发环境，系统架构搭建	√	

项目阶段	工作内容	IT 解决方案	外购技术服务
	核心技术研发	√	
	核心模块开发	√	
	非核心模块开发	√	√
	UI 设计开发	√	√
	搭建测试环境	√	
	单体/集成测试	√	√
	系统测试	√	√
项目发布阶段	项目发布	√	
	项目决算	√	

公司向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分包服务可以分为三个阶段，包括供应商审核阶段、项目实施阶段、项目验收阶段。每个阶段的具体工作内容以及公司自身、外购技术服务的分工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阶段	工作内容	公司提供的服务	外购技术服务
供应商审核阶段	提交供应商资质	√	
	上报提案书	√	
项目实施阶段	按月度拆分开开发工作	√	
	代码编写	√	√
	数据整理（如有）	√	√
	系统测试	√	√
项目验收阶段	提交开发成果	√	

综上所述，公司为客户提供服务的过程中，需求分析、概要设计、详细设计、设置开发环境、系统架构搭建、核心技术研发、核心模块开发等核心服务内容均由公司独立承担，同时项目的整体进度、整体实施情况、实施结果与风险均由公司负责与管理。而其余非核心模块的开发、软件测试、数据整理等工作则会在人力资源不足、交付时间紧迫的情况下进行技术服务外采，从而在保证项目能够按时交付的同时保障项目质量。上述技术服务外采的工作内容较为基础、技术含量低、工作重复性高、可替代性强，市场供给充足，因此技术服务商提供的技术水平均可以达到发行人和客户的要求。

公司的核心技术是快速掌握新技术的通用标准，并结合下游客户的专业需求，将其应用到具体的业务场景中，协助核心客户的信息系统在技术层面始终紧跟科技

进步的前沿水平。公司多年研发掌握的技术、软件著作权及先进的技术开发体系和项目管理体系，这些均由公司人员完成，外购技术服务并不具备上述的核心技术，技术服务提供商难以替代公司的核心技术优势。

4、公司对技术服务质量管理体系及执行情况

新致软件拥有一整套先进的项目质量控制体系。公司根据 CMMI for development 的 5 级要求、ISO9001 和 ISO27001 的标准制定了新致 STANDARD 规范作为质量控制的标准。新致 STANDARD 规范主要从需求管理、开发工程管理、项目跟踪、软件质量保证、测试管理和配置管理等方面对所有项目进行过程裁剪和全面的分层管理。与此同时，公司制定了《项目对外采购内控流程》和《STANDARD 新致开发过程标准-项目采购决策》，并在采购流程中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对于以项目计价的采购，公司定期跟踪技术服务提供商的履约情况，按照技术服务合同约定验收标准对技术服务提供商的工作成果组织验收，如发现供应商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技术服务，公司将按照合同规定要求供应商支付违约金。对于以人月计价的采购，公司与技术服务提供商在合同中约定其参与具体项目的人员、结算单价、预计的服务期限等事项，并由公司的负责人对公司的技术人员和供应商派出人员进行统一管理，按照公司质量控制体系的规定对项目开发过程进行统一管理，确保项目保质保量地完成，满足客户的需求。

综上所述，公司技术服务质量管理体系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运行良好。

5、公司技术服务合作方的选择标准

公司对技术服务合作方的选择执行《STANDARD 新致开发过程标准-项目采购决策》、《项目对外采购内控流程》等内部控制制度，并建立供应商档案库，对外采购中的技术服务供应商必须在有效供应商列表中。

有效供应商的审批条件至少包括以下要求：（1）具备法人资格，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无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信息的记录；（2）具备“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等相应符合采购需求的经营范围、技术能力和资质；（3）在项目中发生重大安全、质量或其它服务问题的供应商由公司设置为“无效”，中止合作关系；（4）超过 3 年无业务的供应商设置为“无效”，需要重新提交审批激活。

候选供应商需提交以下资质材料：（1）供应商注册信息表，包括企业名称、办

公司地址、公司网址、经营范围、注册资本、企业银行账户、公司正式职工人数、公司近两年财务概况等基本信息；（2）公司营业执照；（3）公司税务登记证明；（4）与本公司关联情况的说明；（5）企业资质证书；（6）以上所有资质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在公司对外采购谈判中，项目负责人将根据以下内容和多个候选供应商进行沟通：（1）采购价格不得高于采购预算；（2）约定服务质量、验收标准；（3）交付时间符合整个项目的里程碑要求；（4）约定违约责任等其他风险。项目负责人根据谈判结果，通过决策分析在多个候选供应商中选择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业务部门在提交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信息采集表时，需出示供应商报价对比文件，决策分析表或其它单向采购理由等。

6、报告期各期前五名技术服务提供商的采购金额、占比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前五名技术服务提供商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86%、21.96%、15.45% 和 18.16%。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技术服务提供商公司名称	采购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2020 年 1-6 月	1	(株)ニューデータ (新数据株式会社)	202.22	5.32%
	2	健思软件（大连）有限公司	143.40	3.77%
	3	芜湖仁爱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1.87	3.47%
	4	株式会社シンメトリア (Symmetria 株式会社)	108.53	2.85%
	5	大连兰花科技有限公司	104.30	2.74%
	合计			690.33
2019 年度	1	健思软件（大连）有限公司	316.93	4.43%
	2	大连嘉和普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4.82	3.28%
	3	大连兰花科技有限公司	204.52	2.86%
	4	ワイズジャパン株式会社 (Ys JAPAN 株式会社)	177.61	2.48%
	5	株式会社シンメトリア (Symmetria 株式会社)	172.48	2.41%
	合计			1,106.37
2018 年度	1	上海佩仁企业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531.97	8.09%
	2	智阳网络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349.84	5.32%

年度	序号	技术服务提供商公司名称	采购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3	レインボーシステム株式会社 (Rainbow system 株式会社)	221.75	3.37%
	4	大连兰花科技有限公司	176.56	2.69%
	5	健思软件（大连）有限公司	163.67	2.49%
	合计		1,443.78	21.96%
2017 年度	1	株式会社 Hearbest	290.70	4.32%
	2	大连海蓝达科技有限公司	198.90	2.96%
	3	ゼスティーソリューションズ (Zesty solution 株式会社)	184.53	2.74%
	4	株式会社アイセック (ISEC 株式会社)	140.53	2.09%
	5	フォワードソフト株式会社 (FORWARD SOFT 株式会社)	118.26	1.76%
	合计		932.92	13.86%

五、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15,980.72万元，累计折旧3,702.95万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2,277.77万元，综合成新率为76.83%。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6,071.06	269.31	5,801.74	95.56
专用设备	7,405.53	2,168.68	5,236.85	70.72
通用设备	107.02	54.42	52.60	49.15
运输设备	201.05	102.01	99.04	49.26
电子设备	2,196.06	1,108.52	1,087.54	49.52
合计	15,980.72	3,702.95	12,277.77	76.83

2020年6月30日，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和专用设备。上述房屋建筑净值5,801.74万元，成新率95.56%，上述房产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附表一 房产情况”。

由于上述固定资产成新率较高，因此不需要进行大修或技术改造，公司持有的固定资产是日常办公经营所需，未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房产租赁情况

为了满足业务需求，公司通过租赁方式，租用多处场地作为公司办公用房。公司房屋租赁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附表二 房产租赁情况”。

（三）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152.24万元，主要系公司购买的软件。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计入账面价值的商标、软件著作权、软件产品登记证书、专利如下：

1、注册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取得11项注册商标，该等商标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注册人	有效期起始日
1		18916418	38	新致软件	2017.05.21
2	 新致云 云算天下	18916910	38	新致软件	2017.05.14
3	新致云云算天下	18915655	9	新致软件	2017.02.21
4	新致云云算天下	18916541	38	新致软件	2017.02.21
5	新致云云算天下	18917437	42	新致软件	2017.02.21
6	新致	1789913	42	新致软件	2012.06.14
7		1789916	42	新致软件	2012.06.14
8	新致	1734170	9	新致软件	2012.03.21
9	贵宝地	28156582	9	贵州新致	2018.11.28
10		37567459	42	上海华桑	2020.3.14
11	金康工程	5464771	9	百果信息	2019.12.21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取得312项软件著作权，该等软件著作权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附表三 软件著作权情况”。

目前，公司重要软件著作权如下：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权力期限	取得方式
1	2020SR0918781	新致网销回溯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20-07-22	50 年	原始取得
2	2020SR0667994	新致在线增员应用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20-03-30	50 年	原始取得
3	2020SR0764063	新致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平台 V1.0	新致软件	2020-03-31	50 年	原始取得
4	2019SR1260250	新致智能推荐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10-31	50 年	原始取得
5	2019SR1260039	新致智能培训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9-1	50 年	原始取得
6	2019SR1032418	新致统一营销活动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8-1	50 年	原始取得
7	2019SR1027092	新致基金交易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8-1	50 年	原始取得
8	2019SR0990234	新致金融市场交易综合行情 APP 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7-1	50 年	原始取得
9	2019SR0914082	新致智能机器人综合服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7-5	50 年	原始取得
10	2019SR0140511	新致智能客服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10-16	50 年	原始取得
11	2018SR1004919	新致零部件成本分析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12-21	50 年	原始取得
12	2018SR1004981	新致电信工程数据分析报表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6-29	50 年	原始取得
13	2018SR1004989	新致电信绩效考核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8-31	50 年	原始取得
14	2018SR793659	新致智能语音回访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3-16	50 年	原始取得
15	2018SR793652	新致智能质检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6-16	50 年	原始取得
16	2018SR789444	新致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6-28	50 年	原始取得
17	2018SR783292	新致集中收款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4-16	50 年	原始取得
18	2018SR782935	新致行情网关服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11-18	50 年	原始取得
19	2018SR693336	新致第三方支付机构备付金存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6-30	50 年	原始取得
20	2018SR693083	新致统一认证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3-16	50 年	原始取得
21	2018SR690345	新致车险指尖理赔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7-3	50 年	原始取得
22	2018SR690104	新致 D+ 报表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2-18	50 年	原始取得
23	2018SR690029	新致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开发集成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6-15	50 年	原始取得
24	2018SR622471	新致客户理财产品销售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4-1	50 年	原始取得
25	2018SR480352	新致客户关系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10-1	50 年	原始取得
26	2018SR096758	新致新一代车险理赔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9-19	50 年	原始取得
27	2018SR096636	新致新一代财险理赔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9-19	50 年	原始取得
28	2018SR096852	新致新一代财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9-19	50 年	原始取得
29	2018SR096938	新致新一代资产托管非标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10-8	50 年	原始取得
30	2018SR096946	新致新一代再保险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9-19	50 年	原始取得
31	2017SR635058	新致 NewtouchX 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9-22	50 年	原始取得
32	2017SR600248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6.3	新致软件	2017-10-11	50 年	原始取得
33	2017SR190609	新致黄金产品模拟交易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8-30	50 年	原始取得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权力期限	取得方式
34	2017SR172750	新致保险行业云服务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10-15	50 年	原始取得
35	2017SR172677	新致金融行业全资产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9-30	50 年	原始取得
36	2017SR172641	新致贵金属交易系统程序化量化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6-30	50 年	原始取得
37	2017SR163197	新致数据云计算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11-15	50 年	原始取得
38	2016SR318826	新致保险云渠道综合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9-1	50 年	原始取得
39	2016SR014009	新致 NewtouchOne 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4.1	新致软件	2015-9-28	50 年	原始取得
40	2020SR0085918	Newtouch ODS 1.0	北京新致	2019-09-25	50 年	原始取得
41	2020SR0187034	新致移动展业平台 1.0	北京新致	2019-06-30	50 年	原始取得
42	2019SR0194785	大数据 ECIF 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9-05-30	50 年	原始取得
43	2020SR0086048	大数据自助分析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9-06-30	50 年	原始取得
44	2020SR0150470	客户流失预警管理系统 1.0	北京新致	2019-09-30	50 年	原始取得
45	2019SR0786513	新致保险代理人客户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9-4-20	50 年	原始取得
46	2019SR0761175	新致业务元数据管理系统 V2.0	北京新致	2019-3-6	50 年	原始取得
47	2019SR0760817	新致产品引擎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9-5-9	50 年	原始取得
48	2019SR0754153	新致客户分层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8-9-20	50 年	原始取得
49	2019SR0754351	新致软件保单登记系统 V2.0	北京新致	2019-4-30	50 年	原始取得
50	2019SR0754748	人管指标计算平台 V2.0	北京新致	2019-5-20	50 年	原始取得
51	2019SR0754759	新致新保核保平台 V1.0	北京新致	2019-3-15	50 年	原始取得
52	2019SR0754359	实时数据分析系统软件 V2.0	北京新致	2019-3-20	50 年	原始取得
53	2018SR839666	EA 销售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8-10-11	50 年	原始取得
54	2018SR690256	数据管理系统 V2.0	北京新致	2017-3-31	50 年	原始取得
55	2018SR689938	实时数据分析系统软件 V1.0	北京新致	2017-4-20	50 年	原始取得
56	2018SR689670	质量管理平台 V1.0	北京新致	2017-12-21	50 年	原始取得
57	2017SR654613	新致保险代理人营销平台软件 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50 年	原始取得
58	2017SR654619	新致渠道接口平台软件 1.0	北京新致	2017-10-24	50 年	原始取得
59	2017SR654617	新致数据管理系统软件 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50 年	原始取得
60	2016SR366755	新致软件移动展业平台系统 V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50 年	原始取得
61	2016SR366753	新致管理驾驶舱软件 3.3	北京新致	2016-9-21	50 年	原始取得
62	2019SR0027131	华桑 VU440 ASIC 验证平台软件 V1.0	无锡华桑	未发表	50 年	原始取得
63	2018SR404163	华桑 NE-KU115-LSI 验证平台软件 V1.0	无锡华桑	未发表	50 年	原始取得
64	2019SR1091923	新致产险综合展业平台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5-31	50 年	原始取得
65	2019SR1089585	新致银保移动展业平台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6-30	50 年	原始取得
66	2019SR1087823	新致个险移动展业平台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权力期限	取得方式
67	2018SR374284	新致保单贷业务系统软件 V1.0	重庆新致	未发表	50 年	原始取得
68	2018SR338679	新致资产托管非标业务软件 V2.0	重庆新致	2017-12-1	50 年	原始取得
69	2018SR338501	新致再保险业务软件 V2.0	重庆新致	2017-9-19	50 年	原始取得

公司提供的主要业务是向客户提供 IT 技术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直接销售软件著作权或销售利用软件著作权形成软件产品的收入的情形。

六、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拥有任何特许经营权。

七、发行人技术和研发情况

（一）公司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概况

经过 26 年的发展，新致软件积累了大量的优质客户和项目经验，在此基础上形成了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重点覆盖了大数据、人工智能、移动互联和云计算等领域。公司的核心技术包括专有技术和通用技术，其中，专有技术将公司的技术积累和研发成果与客户的业务场景深度融合，表现出明显的行业属性，主要应用于保险行业；通用技术是公司对于开源技术等的优化，使其表现出更好的性能指标和应用效果，通用技术是取得专有技术的必经阶段和重要来源。

1、专有技术

公司的专有技术主要包括保险行业数据模型、异构大数据一站式处理技术和保险知识图谱技术，应用于公司向金融机构提供的解决方案。其中，保险行业数据模型为保险公司信息系统的自主可控贡献力量；异构大数据一站式处理技术提升了数据处理的效率；保险知识图谱技术提高了保险行业信息系统的智能化程度，该技术积累了丰富的应用场景、大幅提高了机器应答时间、明显提升了搜索的精度和速度、支持多轮人机对话。

（1）保险行业数据模型（Newtouch IDWM）

行业级数据模型是行业大数据解决方案最基本的要素之一，也是数据仓库及相关数据平台建设稳定性、扩展性的基础，是保险客户大数据解决方案建设投资保护的重要保障，也是体现大数据解决方案建设水平高低的主要因素之一。

在国内保险行业大数据解决方案建设之初，基础数据模型主要由国外厂商提供，这类模型基本适应国外保险行业的业务特征及数据量级。由于国内外保险行业的差异，导致国外厂商提供的数据模型无法流畅处理国内保险业务流程，且对新兴业务流程的覆盖有限，其完备性和扩展性明显不足。同时，国内保险业的数据量级大大超过国外保险业，保单存量可达到几十亿甚至上百亿的级别，还会随着业务规模和产品类型的增长而不断扩大，国外厂商数据模型的设计处理能力一般在亿级以下，二次开发的成本过高。因此，国外厂商对于国内保险行业巨大的数据处理需求显得束手无策。

针对国外厂商的不足及国内保险行业的现实需求，新致软件通过研究及整理国内保险业务流程和数据特征，研发了完备性、扩展性较高的 Newtouch Insurance Data Warehouse Model (Newtouch IDWM) 保险行业数据模型，该模型在业务场景的覆盖范围、保险产品的覆盖范围、支持核心系统的种类以及管理数据量的上限等方面具有优势，并在保险行业数据仓库、基础数据平台等实施项目中得到广泛应用。

（2）异构大数据的一站式处理技术（NBD Oneclick）

近年来，数据在企业智能化转型过程中的重要性越来越高，数据驱动的决策、调度等运营流程给企业带来巨大的商业价值。为了充分运用大数据，实现智能化转型的目标，金融机构需要解决数据的差异化问题和数据处理技术复杂性问题。

NBD Oneclick (Newtouch Big Data One click) 是新致软件自主研发的工具型技术，主要应用于金融大数据的解决方案中，应用该技术的解决方案实现了金融机构底层数据的一致性，并克服了大数据应用环节（主要包括数据采集、数据加工、深度学习以及数据可视化等）的数据差异性及其处理复杂性，同时解决了底层应用中存在的技术障碍，并通过分布式架构降低了数据处理的成本。

该技术在应用成本、实时数据处理功能和并发度支持上限等方面具有优势，并广泛应用于保险行业大数据系统解决方案中，取得了显著效果。

（3）保险知识图谱技术

知识图谱 (Knowledge Graph) 以结构化的形式描述客观世界中的概念、实体及其关系，将互联网的信息表达成更接近人类认知世界的形式，是一种高效组织、管理和理解互联网海量信息的能力。知识图谱技术在语义搜索和智能问答等场景中广

泛应用，已经成为支持互联网智能应用的基础设施。

随着业务场景的丰富和产品复杂性的提高，保险行业要处理的信息量呈爆发式增长；同时，客户对保险行业服务体验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因此，保险公司需要相应的技术手段来高效处理这些信息。知识图谱技术能高效处理海量信息的能力正好满足这一需求。

新致软件以保险专业知识为核心，结合保险业务和行业的通用知识，构建起满足保险行业多层次服务需求的知识图谱。并将其应用于保险理赔、风控反欺诈、客户精准画像、电话及真人客服、核保等业务场景。

该技术已应用于新致软件的保险渠道解决方案中的智能机器人服务平台、人工智能客服系统、金融智能培训系统等解决方案中。在实施的解决方案中，该技术的先进性表征具体如下：

①应用场景积累丰富

公司利用该技术落地了多款保险法律、法规图谱的节点 3 万个，建立节点间关系 10 万个，知识层级 3 级以上；保险产品条款 1600 多款，节点 300 万个，建立节点间关系 3 亿个，知识层级 4 级以上；建立客服知识与技能培训相关知识库文档 5000 多份，节点 20 万个，建立节点间关系 500 万个，网络深度达到 5 级以上。

②机器应答时间大幅提高

应用该技术后，用户可在 1 秒钟内获得答案，较过去 3、5 分钟的等待时间大幅缩短。

③搜索精度和速度明显提升

应用该技术后，系统能够最大化应用知识的内容和知识之间的逻辑关系，也能额外提供基于知识的推理功能，相对于传统的搜索引擎，知识搜索精度提高 80% 以上，搜索速度提高 90% 以上。

④支持多轮人机对话

在传统搜索引擎支持下，系统仅支持单轮对话。应用该技术后，系统能够对保险销售和保险客服提供多轮对话支持，采用递增语义参数等技术指标，使对话轮次增加到 20 轮，高于行业平均 18 轮次的水平。

2、通用技术

公司的通用技术涉及移动互联、云计算和项目管理等领域，通过公司在软件开发过程中对相关技术的不断优化，使其表现出更好的性能指标和应用效果是通用技术的主要特征，通用技术是公司取得专有技术的必经阶段和重要来源。其中，属于移动互联领域的移动开发、移动分析和大数据敏捷开发技术大幅提高了数据库的开发效率、降低了系统资源消耗和响应时间、明显提升了系统对高并发需求的承载能力，协助客户系统优化升级，提升其对移动互联业务的支持能力；属于云计算领域的微服务技术、硬盘槽定位技术和灰度发布等技术提高了系统的稳定性及扩展性，为坏盘定位提供了解决方案，为应用软件新版本的高效发布提供了技术支持，对客户系统保持整体的安全性、可扩展性和对业务持续支持能力的提高都有明显的赋能效果；属于项目管理领域的 Newtouch X 云资源管控技术和 Newtouch standard 主要为公司的项目实施和项目管理提供了完备的流程和标准，提高了公司业务的实施效率，保证了项目质量。

公司对上述通用技术的额外赋能、具体表征及先进性如下：

序号	所属类别	技术名称	技术说明	核心技术的具体表征	公司对技术的额外赋能	与行业领先技术性能指标的差异情况	研发难度及行业壁垒	对应软件著作权
1	移动互联	移动开发平台技术	实现了“一次开发，多处使用”，兼顾了开发效率和用户体验，同时实现了产品组件的持续补充；通过离线加密数据，在移动端进行部分数据文件存储；支持灵活的配置方式实现移动终端功能界面渲染；以语义化的方式进行规则配置，支持快速在移动端进行规则校验。	该技术实现了移动类产品的一次开发、多场景多版本运行，例如在：IOS、安卓、微信的环境下，同时实现了产品的快速演进，提高产品的互通和集成能力，可自动生成界面和规则，提高开发效率。	1、各行业监管要求、业务形态变化频繁，该技术能够快速响应上述变化，并兼容不同的管理方式；2、该技术以适配模式，实现后台服务对安卓和IOS开发功能的全兼容，并内置了基于金融行业移动展业相关的交互控件以及常用业务规则，提高开发效率。	1、可缩短行业App的开发周期约50%，支持95%的移动终端机型； 2、CPU及内存占用率均低于30%，耗电量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3、流畅度大于60帧/秒； 4、流量消耗是同类app的30%。 5、应用数据占用终端存储空间小于10k。	1、需要对相关行业有深厚的专业知识积累，且兼容不同的移动终端； 2、针对保险行业业务特点，满足数据存储安全性要求。	新致 NewtouchOne 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4.1 2016SR014009
		移动分析技术	能够在不影响App运行的情况下，通过自定义的方式，对移动端使用情况进行统计和分析	该技术支持用户行为分析、App性能质量分析、使用情况统计、热点页面统计等功能，还可以通过自定义埋点实现与业务相关的漏斗分析等功能。	该技术提供跨平台监控、指标自定义等功能，实现精细化的用户行为分析及系统崩溃监控指标自定义。	支持10TB/天数据收集，单个app支持同时在线1000万用户和100种指标监控。	1、对专有指标进行细化和定制，同时保持大数据量的吞吐； 2、对app的运行影响度降低到最小，同时最大范围进行数据追踪。	新致 NewtouchOne 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4.1 2016SR014009
2	云计算	增强型微服务技术	基于开源微服务框架，针对实际业务场景中的应用增强技术	1、提供微服务主动降级配置和仿真功能； 2、开发、测试和部署全过程的容器整合； 3、自动化全链路跟踪监控。	分布式系统因其本身固有的复杂性，存在服务雪崩、部署复杂、运维困难、请求链路过长难以跟踪、日志监控实施难度大等问题，该技术针对上述问题提供了优化组件。	1、相对于传统手动方式，构建、部署的提高了平均效率。相对于采用物理资源的方式，并支持异构云平台的弹性横向扩容。部分实际案例中，环境准备周期从原2-3周减少为1-2小时，构建、部署时间在相同环境下从小时级减少至分钟级；资源实际使用效率从10%以下提升至40%以上； 2、开发运维人员对系统问题的平均定位时间缩短60%以上。	微服务框架因其涉及技术面广、实际应用场景复杂、分布式技术选型多样等特性具有较高的技术难度	新致云交付平台软件 V1.0 2017SR634204 新致 NewtouchX 平台软件 V1.0 2017SR635058 新致数据云计算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7SR163197
		硬盘槽位定位技术	基于自主设计的适配层，和阵列卡驱动程序对接，确定服务器的硬盘信息，以可视化界面在运维平台展示	1、兼容多家厂商服务器及各类硬盘，且可快速对接新型号； 2、高准确性：以服务器前面板为原型设计的可视化操作界面简洁易用，可以提高故障定位的准确性。	传统的微服务框架中，对物理硬盘在服务器上面的定位及坏盘告警仅仅停留在命令行查找阶段，实用性不高。该技术将上述信息进行可视化呈现，同时提供对物理硬盘的健康检测功能，实现自动快速定位坏盘，并做出告警。	相对于传统人工排查方式，问题定位查找时间平均缩短50%以上。在部分实际案例中，硬盘损坏定位更换时间从原需要几小时降低为三十分钟左右。	在微服务的系统层面，物理硬盘仅以盘符的形式展现，并且在添加或删除硬盘后，盘符还会改变，如何将盘符以物理位置排序，成为技术难题	新致云交付平台软件 V1.0 2017SR634204 新致 NewtouchX 平台软件 V1.0 2017SR635058 新致数据云计算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7SR163197
		灰度发布技术	解决了应用软件发布频率高、无法线上验证的问题	该技术支持应用软件的多版本同时在线运行。	1、支持高要求版本的投放； 2、根据使用情况，动态支持投放版本的	支持10个版本同时在线运行，并可以按照服务和功能进行版	实现符合行业特色的、多版本、多路由	新致云交付平台软件 V1.0

序号	所属类别	技术名称	技术说明	核心技术的具体表征	公司对技术的额外赋能	与行业领先技术性能指标的差异情况	研发难度及行业壁垒	对应软件著作权
					数量； 3、能够全链条处理交易数据； 4、支持版本间高速热切换，且提供 7*24 小时不间断服务。	本划分。	定向使用	2017SR634204
3	大数据	大数据敏捷开发技术	在大数据架构下对传统数据仓库的开发实现可视化操作，支持敏捷开发流程。	数据提取、数据交换、数据建模、数据存储、数据展现等开发环节所需的工具及模型均由该技术提供	1、实现数据仓库语义层的可视化； 2、定义了 200 多条具有行业特点的专用函数； 3、支持用户自定义数据展示模型，进行数据表的自定义； 4、支持图形及图表的数据展示及相互之间的转换； 5、支持各种数据分析操作，数据钻取、数据切片等； 6、大数据任务编排及调度的可视化； 7、自有的大数据处理故障恢复算法； 8、优化了展示资源使用模型，同时提升系统的响应时间。	1、开发效率大幅提高，开发周期由三个月缩短到二周； 2、支持 10 万级并发的任务编排及数据服务需求； 3、数据提取时间由 1 天缩短到 10 分钟内； 4、页面展示内存消耗降低 20%； 5、点击响应时间比通用报表缩短 15%，1 秒内可实时展示 50 个指标。	1、对于保险行业业务场景的深刻理解； 2、熟悉保险行业的 IT 系统及业务数据； 3、需要考虑跨平台的任务调度、图形化、多线程调度、稳定性等因素的相互影响。	实时数据分析系统软件 V2.0 2019SR0754359 大数据自助分析系统 V1.0 2020SR0086048
		大批量结构化数据实时多维汇总技术	传统多维分析技术是定时批量更新数据，用户只能分析 T+1 天的数据。该技术使用户能够对实时产生的数据进行多维汇总分析。	该技术能够对源数据进行实时的计算、汇总、存储，具备对数据的实时多维汇总分析的能力。	该技术支持数据的实时多维汇总分析，符合行业数据更新的特点，很好满足各行业对数据分析的特殊需求。此外，该技术还支持支持源数据的批量更新。	多维数据计算存储，在来源数据记录持续更新的情况下，提供实时多维汇总能力。原来技术只支持数据添加模式，现有技术实现数据可更新。	1、内置业务模型，支持毫秒级数据计算、汇总能力； 2、以 10 万条/s 吞吐量支持数据双向更新 3、多级内存使用方式，保障内存使用比行业平均水平低 20-30%； 4、数据处理峰值 10T	实时数据分析系统软件 V2.0 2019SR0754359 大数据自助分析系统 V1.0 2020SR0086048
4	项目管理	Newtouch X 云资源管控技术	基于自主技术，实现云资源开通、运维、到期销亡全流程用户自助平台	1、灵活性：适配多家厂商服务器，且可快速对接新型号； 2、高效性：可以通过自主研发的适配层进行实时或定时任务操作。降低实施、资源申请的复杂度。	1、传统的私有云无法实现个人用户自服务。该技术将个人资源申请、操作可视化、自助化。提升资源使用效能； 2、实现主流设备、主流云计算技术适配。	云资源申请、日常维护成本下降 50% 以上。	设备多样性适配、客户定制化适配	新致 NewtouchX 平台软件 V1.0 2017SR635058
		Newtouch Standard 项目管理实施技术	以 DevOps 为依据研发，量化项目管理过程中的度量指标，交付过程标准化、自动化、容器化	帮助企业完成从代码提交到应用部署的完整自动化流程，减少人为因素所造成的开发周期过长、开发效率低下、质量无法保证等问题。	应用、服务编排可视化，增加行业属性，降低使用技术人员的学习成本。	交付实现标准化、自动化，实施效率提高 50% 以上。	DevOps 领域技术发展更新快速，在多样化技术中合适地选型，形成不同行业场景最佳实践是重点和难点。	新致 Newtouch One 平台

上述核心技术均系公司自主研发而来，并取得了相应的软件著作权。上述核心技术均应用到公司向客户提供的IT解决方案中，为公司业务提供全面的技术支撑。

3、核心技术先进性的主要表现

公司 2015 至 2019 年被连续认定为上海市级企业技术中心，2018 至 2019 年被连续评为上海软件企业百强。经过 26 年的发展，新致软件积累了大量的优质客户和项目经验，在此基础上形成了一批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重点覆盖了大数据、人工智能、移动互联和云计算等领域。公司核心技术先进性的具体表现如下：

（1）为金融行业信息系统自主可控贡献力量

根据 2016 年国务院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要求，国内金融机构应实现信息系统的“自主可控”。

① 保险行业数据模型

新致软件基于大数据技术研发的“Newtouch IDWM 数据模型”，拥有自主的数据模型的规则和算法，与国内财险和寿险的业务的应用场景深度融合，实施和升级成本低，为国内金融机构实现信息系统的自主可控作出了重要贡献，该数据模型已应用于众多保险机构数据系统的建设中。

② 金融市场代客交易解决方案

在代客交易业务发展的初期，一般由国外软件供应商提供单一模块实现特定产品的信息化，给这项业务在国内的发展带来了两大障碍：一是国外供应商不提供产品源代码，国内银行业信息系统的升级维护严重依赖国外供应商，安全性无法保证；二是不同国外供应商使用的底层技术架构不一致，随着代客交易业务的不断丰富，国内银行业信息系统的扩展性不足、运行效率大幅下降。

新致软件自主研发的金融市场代客交易解决方案将不同功能产品模块纳入统一的技术框架，并融合微服务架构和大数据技术，为国内银行业客户提供了扩展性强、响应速度快的一整套系统解决方案，提升了系统的运行效率和可用性。

该解决方案能为金融机构整合代客交易业务的风险管理功能，集中管理风险敞口，便于金融机构从内部进行调配头寸、集中平盘等操作，降低金融机构因市场变化引发的风险。

同时，该解决方案运用大数据技术分析客户的交易行为，为精准营销提供数据

依据；前台的客户端则采用了人工智能的人脸识别技术，与金融机构已有的内部身份认证系统对接，能提高客户登录时的安全性。

（2）科技创新能力突出

① 成熟的“数据中台系统”解决方案

新致软件自主开发的金融大数据解决方案通过数据模型屏蔽不同保险公司核心系统的差异，不需要修改上层应用的数据加工逻辑，只需要将保险公司核心系统模型与新致软件底层模型进行映射开发，可在不同保险公司进行快速部署。

同时，该解决方案支持以分布式部署的方式进行数据系统建设，使得客户的购置成本降至原来的 20% 以下。用户可快速、低成本部署基础数据平台、EDW 数据仓库平台及上层的数据集市系统。此外，大数据解决方案将金融机构数据系统决策的时间尺度由原来的天缩短至秒，大幅提高了系统运行效率。

目前，多数金融机构尚未开始数据中台的大规模建设，新致软件利用大数据技术，已经开发出成熟的数据中台系统的解决方案，并且在中国人保、光大永明人寿和中银保险三家保险公司实施了系统部署，不仅满足了客户需求、为新增市场的拓展赢得了先机。

② 按照“PDCA 风控标准”开发的金融风险预警监控解决方案

新致软件自主开发的金融风险预警监控解决方案以国内外金融监管法规为依据，大幅提高了金融机构风险管理和合规管理的能力和效率。金融风险预警监控解决方案是执行“PDCA 风控标准”开发出的整套服务，综合运用大数据处理分析技术、可视化的数据分析技术等，全面覆盖业务流程风险控制节点，提高风险管理的精准度和效率。该解决方案被中国软件行业协会评为“2019 年度优秀软件产品”，表现出新致软件突出的科技创新能力。

（3）核心技术在客户的系统中广泛使用，门槛较高

新致软件自主研发的底层架构，具备支持保险渠道解决方案上灰度发布模式的技术能力，拥有较高的技术门槛，已在保险行业实现大面积应用。

保险渠道解决方案在应用端主要支持保险销售人员的工作，其活跃度高、面对的业务场景复杂多变，对应用模块高频迭代的需求较高，同时，为了不影响客户体验和业务流程的处理，对系统的稳定性也有较高要求。

为满足保险渠道应用的上述特殊需求，保险渠道解决方案具备在底层架构上支持灰度发布模式的技术能力，保证系统在连续平稳运行的状态下，支持应用模块不同版本间的流畅切换。在该平台上，客户可以实现高频发布和线上验证。

目前，保险渠道解决方案已部署在超过 20 家保险机构的信息系统中，对全行业保险销售人员的覆盖率超过 40%，有超过 300 万名保险销售人员在该平台上开展业务，其中，对太平人寿、中国太保、中国人保、中国人寿等大型保险机构销售团队的覆盖率均超过 95%。

（4）高效的研发能力和高质量的实施能力

公司的研发能力及实施能力详见本节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之“（四）发行人业务及技术的先进性和创新性”的相关内容。

4、核心技术的市场地位

（1）金融行业解决方案市场占有率情况

公司为保险行业和银行业提供的解决方案都应用了公司的核心技术，其在实现收入及覆盖客户方面都有良好的表现。

2019 年，新致软件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服务的收入规模为 4.60 亿元。根据赛迪顾问统计，2019 年度的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总规模为 90.03 亿元，新致软件在 2019 年度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上位居第三名，占整体市场份额的 4.88%。

此外，公司的支付与清算系统、信用卡系统、中间业务系统、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及金融市场代客交易等 IT 解决方案应用于 30 余家股份制银行。其中，公司对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和邮政储蓄银行的客户覆盖率较高。根据赛迪顾问出具的《2020 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2019 年度，新致软件银行业解决方案收入排名为行业第二十六位，其中，支付清算系统市场排名为第七位，中间业务解决方案市场排名为第三位，信用卡解决方案市场排名为第七位。

（2）应用公司核心技术的客户系统获得多项业内奖项

公司长期服务于大型保险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应用自有核心技术为客户系统实现各种功能、提高运行效率、降低购置成本等作出贡献。公司利用核心技术协助客户开发的解决方案获得多项业内奖项，既得到客户的认可，也表明公司核心技

术的先进性。部分主要客户获得的奖项及对公司核心技术的评价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	获奖客户名称	客户评价内容	获奖项目	颁奖机构及奖项
1	保险行业数据模型、异构大数据的一站式处理技术等	光大人寿	该项目应用新致软件的保险行业数据模型及大数据一站式处理等技术，大幅降低了数据处理所需的硬件及人工成本，提高了数据实时获取、传输、加工和存储全流程的运行效率，并实现了可视化呈现功能	分布式数据平台	金融电子化杂志社“2018年度金融科技及服务优秀创新奖”
2	保险行业数据模型、大数据敏捷开发技术、灰度发布技术	太平人寿	该项目应用新致软件的灰度发布、数据引擎等技术提高了数据展示速度和筛选维度，对业务人员在销售过程中的数字化分析和决策能力的提升有明显帮助	太平慧眼大数据分析平台	南方大数据交易中心“2018年第8届金铃奖暨中国大数据应用新典范大奖--精准营销奖”
3	保险知识图谱技术	太平洋人寿	该项目运用新致软件的知识图谱和机器学习等技术明显提升了机器人多轮交互、专业服务和自我学习的能力，对中国太保以人工智能技术降低人员成本，提高工作效率，提升客户体验等方面有明显帮助	保险灵犀智能机器人	金融电子化杂志社“金融科技产品创新突出贡献奖”和证券时报“2019中国保险业创新方舟奖”
4	灰度发布技术、增强型微服务技术		该项目应用新致软件的灰度发布、增强型微服务技术主动降级等相关技术为“寿险AAP”上的活动、产品、服务等提供可视化配置功能，为不停机状态下实现新版本轮流发布提供技术及后台支持	太平洋寿险APP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2018年度中国保险行业信息化建设典型案例三等奖”和中国互联网保险发展大会“保险行业技术创新奖”
5	灰度发布技术、增强型微服务技术	太平洋财险	该项目应用新致软件的灰度发布、增强型微服务技术等技术以及新致软件搭建的微服务架构，明显提高了系统运行效率，为销售团队提供了较大的技术支持	个信保移动展业平台二期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2018年度中国保险行业信息化建设典型案例优秀奖”
6	增强型微服务技术	交通银行	该项目应用新致软件的增强型微服务技术等技术实现了可视化的管理平台，大幅减少API接入的人工干预，为该项目系统建设效率的提高提供了有效帮助	新一代商户业务平台	中国人民银行“2018银行科技发展奖三等奖”

5、公司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产品主要功能
1	车险智能定损平台	新致保险智能定损平台，旨在为产险车险场景下的多个移动应用提供便捷的查勘、定损服务。有效帮助解决长期困扰车险行业的理赔欺诈问题。
2	新致资金结算平台软件 V1.0	“新致资金结算平台软件 V1.0”主要实现资金结算处理相关的基本功能的建设，具有业务受理、支付处理、会计核算和银行网银支付通道等基本功能。主要实现企业集团化、第三方支付牌照业务、银行资金结算业务平台的业务数据处理，并保持扩大及完善结算平台的功能，可以通过快速增加支付通道种类，新增业务受理类型和资金管理需求等功能进一步快速扩大结算平台的应用范围。
3	新致新一代资产托管估值软件 V1.0	新致新一代资产托管估值软件是资产托管银行、资产管理公司的资产托管的核心业务系统，该系统提供了完善的财务核算、资产估值、资产投资监管和资金的二级清算功能，并实现了业务和财务的有机整合，数据的集中管理，同时还提供了先进的财务管理和投资监控功能，充分满足了托管行或基金管理公司对所管理的资产进行证券投资业务财务核算管理以及资产估值的要求。
4	新致电信大数据分析软件 V2.0	新致电信大数据分析软件 V2.0 着力于电信行业各领域的海量数据，进行数据统计、分析、预测，为行业发展提供数据层面的支撑和辅助决策。打造电信集团电信信息化平台数据中台，并以此为基础实现数据分析与展现。
5	新致基础云自动化运维平台	本产品将日常运维操作、日常巡检、应用部署、系统备份、灾备切换、补丁更新、安全审计、IT资产统计、自动更新等工作进行自动化。是实现新致基础云平台运维的标准化、可视化基础上配合人为的少量参与的自动化运维平台。
6	新致机器学习算法优化升级改造	基于公司的业务体系及当前客户实际反馈情况角度为出发点，结合实际行业积累等综合因素，本项目聚焦于推荐算法、文本实体抽取算法升级。旨在从实际使用的角度进行算法调优，争取实现相关的关注数据的提升。
7	新致金融智能网点软件	新致金融智能网点软件就是充分使用智能技术，特别通过智能机器人打造金融智能网点，构造线上线下综合的服务网络体系。基于公司原有智能机器人综合服务软件 V1.0 基础上，本产品目标建立集机器人端 APP、机器人管理平台、智享柜面服务、微信小程序人机交互等一体化服务能力，针对不同的行业、场景与需求，为客户提供专业的机器人一站式解决方案。
8	新致大数据平台 V2.0	新致 click（大数据平台 V2.0）是自主研发工具产品，通过工具的使用屏蔽大数据用户从数据采集、数据加工、深度学习应用以及数据可视化的复杂性，同时解决底层应用技术中存在的技术不

		足。
9	新致企业超级管理软件 V1.1	“新致企业超级管理软件 V1.1”是新致在 V1.0 软件基础上的一次迭代。其目标是为了高效解决新致在日益复杂的工作流审批流事务处理中的问题。强化新增了更多的事务性流程支持和项目归档、项目效益工资分配等管理功能和招投标管理。
10	新致天天服务链	新致天天服务链就是针对 IT 软件外包行业存在的整体效率下降，人力成本持续高涨的问题，提供了一套基于云和区块链技术的综合性的解决方案和服务平台，其通过工具支持、数字资产确权、资源共享以及市场撮合机制，有效地促进了生态资源的优化和匹配，并且实现生态内价值的高流动性，从而最大化创造生态、企业和员工的未来价值。
11	新致外汇衍生品交易系统	本产品研发为银行提供完整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服务统一平台，是银行对公客户提供即期结售汇、外汇即期、远期结售汇、远期外汇买卖、人民币对外汇掉期、外汇掉期等汇率衍生品交易系统。
12	新致结构性存款交易系统	本产品提供一套易扩展的、安全稳定、性能优秀的结构性存款的交易系统；提供柜面、电话、网银、低柜、自助等多种灵活、方便的交易方式支持；建立统一的产品模型，支持多币种、多市场的产品类型，通过灵活的参数配置快速添加新的产品，是实现业务综合、技术先进、功能齐全的结构存款交易系统。
13	新致 II、III 类账户服务平台	本产品作为金融机构的渠道为金融机构的客户提供金融市场服务；通过打造 II、III 类账户开户、入金、出金的账户服务闭环，提供更为完善的客户金融服务，实现银行产品销售和获客等目标。
14	新致区块链数字积分系统	新致区块链数字积分系统利用区块链数字资产确权技术从数字资产的确权、交易、流通等环节使用智能合约将数字资源通过区块链发布到网络上时，实现数字资产被确权。数字资源将成为区块链中被信任的数字资产，可以用于流通和交易。
15	新致贷记卡业务管理系统	贷记卡业务管理系统是银行贷记卡主机系统的配套系统，主要目的是为主机系统缓解交易压力。实时监控主机交易压力并采用相应的模式。贷记卡业务管理系统可处理大部分渠道过来的交易，主要有 POS/ATM、收单、银联、VISN/MCD、网上支付、网联。对于未经过贷记卡业务管理系统的交易，主机在处理完交易信息之后通过 MQ 将交易信息同步到贷记卡业务管理系统。是为了应对业务发展以及互联网金融引发的多场景高并发的解决方案。

6、公司核心技术在主营业务产品或服务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经过多年的自主研发以及技术沉淀，新致软件掌握了项目管理、项目实施所需的技术，以及应用于各行业领域解决方案的核心技术。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均与 IT 解决方案的实施相关，并将上述通用技术及专有技术应用于为客户提供的各类解决方案中，因此，IT 解决方案形成的收入为公司的核心技术收入。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生的收入及占比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40,803.59	95,280.77	84,061.07	71,566.71
主营业务收入	48,001.52	111,666.61	99,248.73	88,055.61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85.00%	85.33%	84.70%	81.27%

（二）核心技术的科研实力和成果情况

1、公司承担的课题或攻关项目

序号	项目性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项目周期
1	上海市“科技创新行动计划”高新技术项目	基于 CDR 专科病例数据库平台研发与应用	上海市科委	2015-2017 年
2	上海市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新致产险核心业务系统	上海市经信委	2014-2016 年

3	上海市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	上海市经信委	2017-2019年
4	上海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新致面向中小金融机构综合业务云服务平台	上海市经信委	2014-2017年

2、公司取得的荣誉

序号	荣誉名称	认定部门	获奖时间
1	2019年中国最具影响力软件和信息服务企业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20.1
2	上海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上海市经信委、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海关、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地方税务局	2019.12
3	2019上海市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9.11
4	2019上海软件企业百强	上海市经信委	2019.11
5	2018上海市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8.12
6	2018上海软件企业百强	上海市经信委	2018.10
7	上海市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出口重点企业	上海市商务委、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上海软件对外贸易联盟	2017年
8	“四新”企业创新奖	浦东新区人民政府	2017.3

3、产品获奖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颁布单位	获奖名称
1	《新致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软件 V1.0》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19年优秀软件产品
2	《新致产险核心业务软件 V2.0》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18年优秀软件产品
3	《保险移动销售服务平台》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上海市第一批移动互联网优秀案例
4	《新致寿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6年度上海市优秀软件产品
5	《新致面向中小金融机构综合业务云服务平台软件 V1.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6	《新致 NewtouchOne 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4.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三）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为了提高技术创新能力、不断推出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本公司十分重视研发工作，保证科研经费的投入。报告期内本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研发费用金额（万元）	4,347.40	9,147.81	7,771.09	6,184.82
占营业收入比重	9.04%	8.18%	7.82%	7.02%

（四）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人员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共有员工4,542人，其中技术与研发人员合计4,175人，占全部员工的比例为91.92%；研发人员338人，占全部员工的比例为7.44%，其中核心技术人员10名。最近三年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核心团队稳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华宇清，冯国栋，施海，施俊彪，桂春玲，金丽萍，李峰，张丙松，张喆宾，王浩，其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四）核心技术人员”。

（五）发行人对核心技术人员实施的约束激励措施情况

公司通过提高内部管理水平、建立公平激励机制、鼓励员工创新超越、实现个人能力与自我价值的突破发展。公司核心团队人员通过间接的方式持有公司股权，实现了个人价值与公司价值的统一，有利于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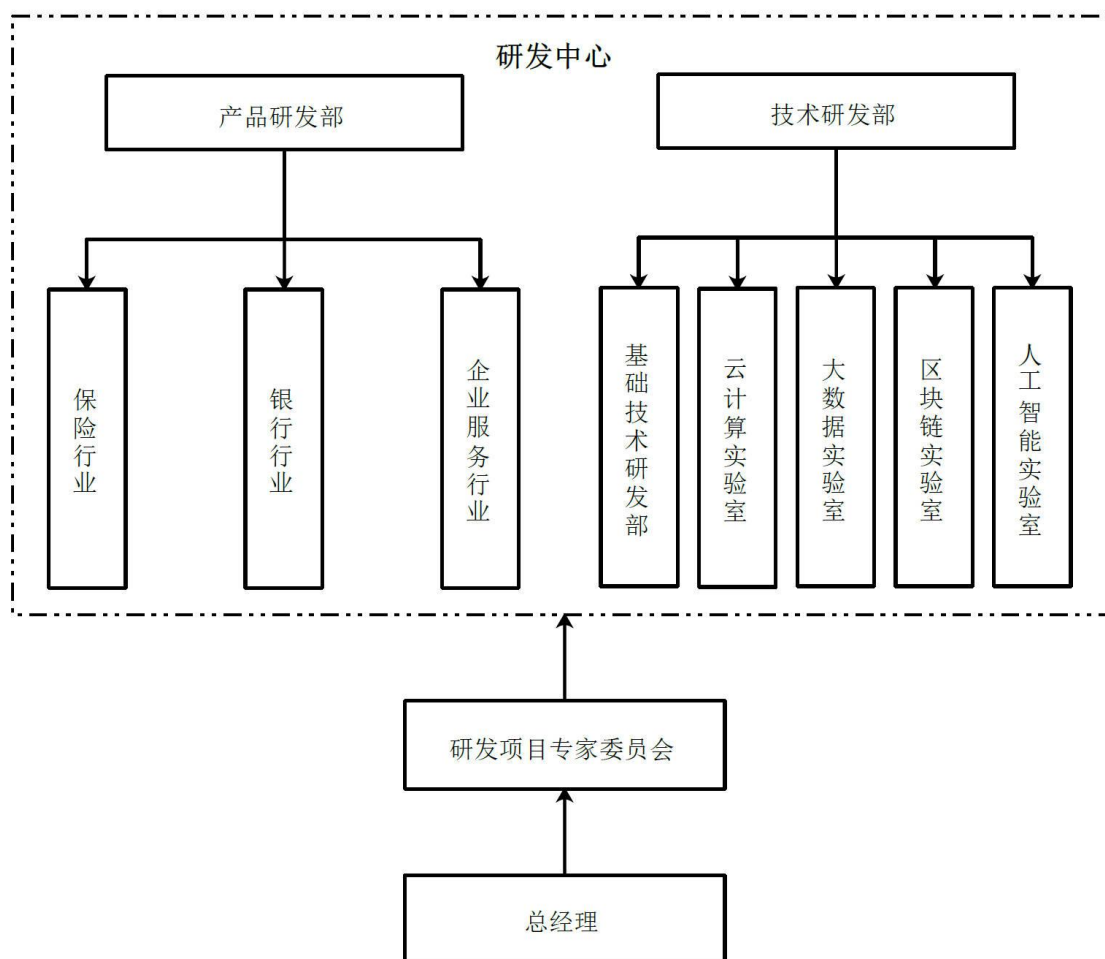
同时，公司关注核心技术及研发关键岗位人员变化对研发和技术成果带来的不利影响，通过一系列措施进行预防或消除。在法律及制度层面，通过与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关键岗位人员签署《劳动合同》等文件，加强技术人员的法律意识及保障协议的约束效果。

（六）公司保持不断创新的机制、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的安排

公司以市场需求为研发导向，通过研发机构的设置、研发制度的建立和流程的控制，充分调动业务各环节内外部要素，形成一整套全方位的技术和产品创新机制，以坚持自主创新推动公司技术和产品的不断发展进步。

1、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研发机构设置如下：



各部门的职能情况如下：

部门	职能
研发项目专家委员会	公司成立专门的研发专家委员会负责对研发项目可行性方案进行评估，对研发项目预算进行审批，研发项目成果进行验收。
技术研发部	公司技术研发部下设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实验室和基础技术研发部，负责新兴技术的培训和传播，形成标准的技术培训课件；研究新兴技术应用于公司客户的可行性分析、预研及应用推广，制定研发过程中必须遵守的技术规范；负责公司 Newtouch X 和 Newtouch One 平台的研发和持续完善升级。
产品研发部	公司产品研发部包括保险行业、银行行业、企业服务行业，对应公司所有核心业务。产品研发部负责研究行业发展趋势、调研行业客户的业务需求，制定产品发展路线图；持续迭代公司核心产品。

2、促进技术创新的具体措施

(1) 公司积极推进鼓励创新的企业文化建设，在公司内部形成倡导创新的良好组织结构和人文氛围

公司建立了专门的激励制度，对取得一定研究成果的研究开发人员给予专项奖励，使研究开发人员不断得到鼓励。对制定的研发目标，实行技术项目负责制，公

司根据项目开发的效果、进度及成果给予项目开发人员相应奖励，持续保持员工的凝集力和向心力，增强核心技术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归属感。

（2）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创新管理体制

公司已形成有效的技术创新机制，包括《研发项目立项办法》、《研发项目管理制度》、《研发人员奖励办法》、《研发财务管理制度》等，使公司的研发工作严谨高效，保证公司技术水平及时更新。公司建立了技术创新推荐、优秀个人、优秀团队推荐等奖励制度。

（3）强化全体员工对市场需求的反馈机制

公司鼓励技术研发人员了解一线市场需求，增强全员研发意识，重视全公司范围内提出的产品思路，由研发中心协调相应业务部门对市场需求进行专题分析研究，从而缩短需求到技术和产品研发的响应周期，充分发挥市场需求对技术和产品创新的引导作用。

（4）建立知识库系统和加强客户沟通收集客户反馈

公司建立了客户可参与的知识库系统和协同工作环境，公司 EDS 系统以知识库系统形式和问题管理系统形式（需求管理）为内部人员和客户提供信息化工具支持。

行业产品应用成功与否的核心在于是否能实现用户在业务中的多元化需求和应对新技术应用对老模式的冲击。公司高度重视用户的需求反馈对于产品改进和创新的推动作用。公司定期组织客户交流会议，并建立起与客户之间日常交流互动的通道及平台，积极听取客户在软件日常应用过程中的真实想法，以及用户提出的意见建议，及时进行评估和反馈。

3、技术储备

经过二十几年的技术积累和产品创新，公司积累了大量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七、发行人技术和研发情况”之“（一）公司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概况”。

八、发行人境外进行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境外共拥有 3 家控股子公司和 2 家参股公司，5 家公司均位于日本，其中新致创新株式会社、新致创新资本株式会社为公司在日本出资设立的企业，新致亿蓝德株式会社为公司通过并购取得控制的企业，株式会社

共達ネットワーク、新数据株式会社（株式会社ニューデータ）为公司参股企业。上述三家境外企业的主要财务数据及工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分公司情况”。

三家境外公司主要从事日本在岸外包业务，即承接日本一级软件开发分包商的软件开发业务。公司开展海外业务具有重要意义，日本作为全球软件外包主要发包国之一，信息产业市场发展程度较高，同时近年来由于日元持续贬值，国内IT行业的蓬勃发展及行业人员薪酬水平的上涨，境内对日服务外包企业面临着较大的经营困难，公司从战略角度出发在市场低点设立或收购日本企业从事海外软件分包服务，以规避汇率风险并控制外包业务人工成本；同时，公司可将境内业务资源集中应用于国内业务，从而创造更高的利润。此外，对日本市场的开拓，有助于公司积累日本在岸软件开发业务的经验并提高海外知名度，为将来日本市场复苏时扩展市场份额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日本业务相关子公司新致信息、日本新致、日本亿蓝德、日本晟欧、创新资本的业务定位、分工情况及联系程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参股公司	业务定位	业务分工情况	公司之间的业务联系程度
1	新致信息	日本软件业务管理平台	2015年由公司设立，作为日本软件业务管理平台，不对外承接业务。	与公司日本业务紧密相关
2	日本新致	日本软件业务境外运营中心	2005年1月由公司设立，作为日本软件业务境外运营中心，是承接日本在岸软件业务的主体。	与公司日本业务紧密相关
3	日本亿蓝德	日本软件业务平台	2015年，公司为开拓海外业务收购日本亿蓝德，主要作为日本福岡地区的软件业务平台，后因日本板块业务整合、降低管理成本，将其业务逐步转移至日本新致。	与公司日本业务紧密相关
4	日本晟欧	日本软件业务平台	公司为开拓海外业务收购日本晟欧，后因日本板块业务整合、降低管理成本，该子公司已于2019年4月注销，业务并入日本新致。	业务已整合，公司已注销
5	创新资本	日本市场企业投资管理平台	2018年由日本新致设立，作为在日本区域的投资平台，在日本境内寻找当地的行业内在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模式上具有较大发展潜力、良好市场前景的企业进行合作，目前尚未开展投资业务。	与公司日本业务紧密相关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业务经营具体情况，逐步建立、完善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的相互协调和制衡机制，为公司高效、稳健经营提供了组织保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并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责权限和决策程序，并在实际经营中严格遵守执行。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大会会议分为年度会议和临时会议。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六个月内举行。

2014年5月14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同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职权、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的提案和通知、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等内容做出了具体规定。2019年11月1日，经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重新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股东大会制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报告期内共召开了12次股东大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对公司的投资计划、章程修订、董事和监事的选举、公司重要规章制度制定和修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等重大事宜，在会议召集、提案与通知、召开及表决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目前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 1 名。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2014 年 5 月 14 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同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2019 年 11 月 1 日，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重新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董事会制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24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历次董事会均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切实履行相关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稳妥地开展各项工作，较好地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历次董事会会议召集、提案与通知、召开及表决与决议内容等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监事会，目前由 3 名监事组成，设主席 1 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2014 年 5 月 14 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同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2019 年 11 月 1 日，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重新修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监事会制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18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召集、召开及决议内容等方面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高管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在检查公司财务、审查关联交易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在董事会中设独立董事。目前公司董事会共有 3 名独立董事，占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其中朱炜中为会计专业人士。

2014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明确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及工作规程。2019 年 11 月 1 日，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重新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一步完善独立董事制度。

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了权利和义务。各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参与议案讨论，独立行使表决权。

独立董事以其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就公司规范运作和有关经营工作提出意见；对重大关联交易是否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出公正、合理的意见，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积极参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工作加强了董事会的独立性，强化了董事会内部的制衡机制和战略管理职能，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不存在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曾提出异议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做出重大决策前，向独立董事提供足够的材料，充分听取了独立董事意见。独立董事对于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谨慎把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营管理、发展方向及发展战略的选择起到良好的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履职情况

公司为规范运作，充分发挥董事会秘书的作用，加强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的监督与管理，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

公司自设立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协调和组织信息披露事项，筹备并参与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较好地履行了自身职责，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依

法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作用。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2014年12月25日，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规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规则》；2015年4月9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并选举产生第一届各专门委员会成员；2017年9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二届各专门委员会成员；2019年10月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对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作出调整；2020年5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三届各专门委员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郭玮	郭玮、魏锋、赵耀荣
提名委员会	赵耀荣	赵耀荣、章晓峰、王钢
审计委员会	朱炜中	朱炜中、赵耀荣、黄和导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赵耀荣	赵耀荣、朱炜中、章晓峰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4次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内容规定履行相关职责；提名委员会共召开7次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较好的履行了职责；审计委员会共召开15次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较好的履行了职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较好的履行了职责。

（七）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参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构成的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作为公司的主要决策机构、监事会作为公司的主要

监督机构、管理层作为公司的主要运营管理机构，共同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协调、互相制衡的运行机制，为公司的高效运营提供了制度保证。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聘请了三名独立董事，达到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此外，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效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科学性。公司已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能够保证中小股东充分行使权利的公司治理结构。

上述机构及人员均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

二、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形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形。

三、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形。

四、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以及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一）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工作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控制标准的要求，管理层对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现有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环节以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因此，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2020年9月29日，公司会计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707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鉴证意见内容如下：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

相关规定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报告期内公司的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重大处罚的情况。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七、公司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目前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完整

公司系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而来，依法办理了相关资产和产权变更手续，具备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必要的设备设施，同时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商标、软件著作权及技术服务系统和市场销售系统。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之间的资产权属清晰，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没有以资产和权益为公司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或聘任，不存在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

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有关会计法规要求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闸北支行开设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纳税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监督和执行机构。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组织管理机构，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各司其职、相互配合，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的顺利运作。公司独立行使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企业提供 IT 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以及向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分包服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研发、销售、实施及维护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所有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

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最近 2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 2 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其他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也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综上所述，发行人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和财务方面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均完全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八、同业竞争情况

（一）发行人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

公司专注于为企业提供 IT 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以及向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分包服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起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1、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前置通信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未以任何形式持有其他公司股权，也未通过其他形式经营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玮控制的其他企业及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中件管理	郭玮持有 63.59% 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管理咨询，自动化控制系统、通讯设备、文化办公用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日用百货的销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增值电信业务）
千堆投资	郭玮持有 48.35% 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投资管理、房地产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旅游咨询（不得从事旅行社业务），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人才咨询（不得从事人才中介、职业中介），市场营销策划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良久汽车	郭玮持有 80% 股权，并担任董事长	汽车信息咨询，汽车装潢（除洗车），汽车租赁（除客运），电子商务，广告发布代理，公关活动策划，劳务服务，市场调研，文体用品、办公用品、汽车用品、汽摩配件的销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实际控制人郭玮除实际控制本公司外，还直接控制中件管理、千堆投资、良久汽车三家公司，其与公司业务不存在重叠。因此，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况及本公司外，实际控制人郭玮已确认无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在以后经营中产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前置通信、实际控制人郭玮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新致软件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在今后的业务中，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新致软件及子公司业务产生同业竞争，即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全资、控股公司及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的从事与新致软件及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3、如新致软件或其子公司认定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有业务或将来产生的业务与新致软件及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新致软件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

4、在新致软件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5、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新致软件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6、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新致软件或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承诺人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九、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如下：

（一）关联自然人

1、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郭玮，具体情况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起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郭玮	实际控制人，通过前置通信、中件管理合计控制公司 42.7544% 股份，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股东。

3、其他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其他关联自然人包括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4、报告期内存在的其他关联自然人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陈曼青	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公司董事
高炜	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公司董事
王刚	2018 年 6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公司董事
周钧明	2016 年 1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汪哲	2016 年 1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韩伟	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公司监事
张莉	2018 年 6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公司监事
庄晓鸣	2017 年 5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公司监事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富立新	2016年1月至2017年5月任公司监事
柳松	2016年1月至2017年8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2017年5月至2019年10月任公司董事

（二）关联法人

1、发行人控股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前置通信	控股股东，持有公司35.2551%股份

2、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法人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件管理	10,237,760	7.4993	
2	点距投资	9,429,556	6.9073	
3	旺道有限	7,051,920	5.1656	
4	OCIL	4,704,480	3.4461	10.3383
5	AL	4,704,480	3.4461	
6	CEL	4,704,480	3.4461	
7	昆山常春藤	5,785,560	4.2380	10.7956
8	青岛常春藤	5,785,560	4.2380	
9	常春藤三期	1,900,000	1.3918	
10	日照常春藤	1,266,670	0.9278	
11	德州仰岳	5,875,019	4.3035	6.5011
12	青岛仰岳	1,500,000	1.0988	
13	仰岳晋汇	1,500,000	1.0988	

OCIL、AL、CEL 的股东均为 OWW II Limited，新加坡自然人 Tan Bien Chuan（陈敏川）担任其董事，OCIL、AL、CEL 共同持有新致软件合计 10.3383% 股份，具体关联关系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昆山常春藤、青岛常春藤、日照常春藤、常春藤三期均实际受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共同持有新致软件 10.7956% 股份，具体关联关系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德州仰岳、青岛仰岳、仰岳晋汇均实际上受上海仰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共同持有新致软件 6.5011% 的股份，具体关联关系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3、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新致软件持股比例
1	北京新致	100.00%
2	西安新致	100.00%
3	深圳新致	100.00%
4	上海晟欧	100.00%
5	青岛新致	100.00%
6	无锡晟奥 ^{注2}	上海晟欧持有 100.00%
7	百果信息	87.20%
8	新致信息	84.67%
9	新致云服	60.00%
10	新致仕海 ^{注1}	50.00%
11	日本新致	新致信息持有 100.00%
12	大连新致	日本新致持有 100.00%
13	日本亿蓝德	日本新致持有 100.00%
14	新致创新资本	日本新致持有 100.00%
15	上海华桑	日本新致持有 65.00%
16	无锡华桑	上海华桑持有 100.00%
17	大连亿蓝德 ^{注3}	日本亿蓝德持有 100.00%
18	武汉新致	新致软件持有 42.86%，贵州新致持有 57.14%
19	重庆新致	新致软件持有 38.25%，北京新致持有 12.75%，深圳新致持有 12.75%
20	贵州新致	上海新致持有 30.61%，北京新致持有 15.00%，深圳新致持有 15.00%
21	上海全端	新致软件持有 17.91%
22	成都万全	武汉新致持有 33.33%
23	创享奇点	重庆新致持有 30.00%

注 1：新致仕海为新致软件与 Computer Aid, Inc 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双方各出资占 50% 的股份，因新致软件能够对新致仕海实施控制，所以为公司之子公司。

注 2：无锡晟奥已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注销

注 3：大连亿蓝德已于 2020 年 8 月 16 日注销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起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5、关联自然人（独立董事除外）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上海博申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郭玮之兄郭瑾持有 70% 的股份，并担任监事
上海颐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魏锋配偶周馨持股 90% 并担任执行董事
梵赛（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魏锋配偶周馨持股 100% 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可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魏锋持有 80.81%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釜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可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 55%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数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魏锋配偶周馨持股 6%，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39% 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缘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魏锋持有 29.38%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其配偶周馨持有 10.96% 的合伙份额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魏锋持股 31.32% 并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苏州可可灵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魏锋持有 40% 的合伙份额、上海可可空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60%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常州可可天目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魏锋持有公司 20% 的合伙份额，上海可可空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60%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青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魏锋通过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在上海青望的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恪可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中控制 52.11% 的出资额权益，对该基金形成控制
无锡可可空间孵化器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董事魏锋曾担任执行董事
上海可可空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董事魏锋担任执行董事
青岛可可空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60%，董事魏锋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南通可可空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董事魏锋曾担任执行董事
南通可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董事魏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上海博申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郭玮之兄郭瑾持有 70% 的股份，并担任监事 锋曾担任执行董事
常州可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董事魏锋担任总经理
南京可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董事魏锋担任总经理
南京可可星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董事魏锋担任总经理
盐城可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
无锡庆可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上海宇海数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上海金可众创空间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
昆山市鹿可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
可可空间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65%
上海融可众创空间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金可众创空间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上海临港人工智能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30%，上海可可空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30%，魏锋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研可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临港人工智能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持股 100%，魏锋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青岛中盈智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可可空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0.33%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恪可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可可空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46.53%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昂华（上海）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魏锋担任董事
钛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魏锋担任董事
深圳市天下房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魏锋担任董事
OWW Investments III Ltd	董事黄和导担任董事
TAMP Technology PTE Ltd	董事黄和导担任董事
Easy Accord Investment Consultants PTE Ltd	董事黄和导担任董事，并持股 50%
上海协众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隋卫东担任董事长
瀚昕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吕羽担任董事
宁波市九天矩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吕羽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中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吕羽担任董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以上情况外，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除外）均已确认本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无在其他企业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

6、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上海常春藤数字与传媒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昆山常春藤、青岛常春藤、常春藤三期、日照常春藤受同一法人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
北京鼎印空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中件管理持股35%
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昆山常春藤、青岛常春藤、常春藤三期、日照常春藤受上海常春藤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

7、报告期内存在的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新逸科技	公司曾持有该公司100%股权，于2017年9月4日注销
新致远日	公司曾持有该公司60%股权，于2017年8月15日注销
昆山新致	公司曾持有该公司100%股权，于2018年3月21日注销
成都新致	公司曾持有该公司100%股权，于2018年3月20日注销
日本晟欧	日本新致曾持有该公司100%股权，据东京法务局出具的《闭锁事项全部证明书》，于2019年4月5日注销
沈阳共兴达	新致信息原持股33.33%，于2019年12月转让22%的股权
日本共达	日本新致原持股33.33%，于2019年12月转让22%的股权
大连共兴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公司沈阳共兴达持股90%
大连软件园	原5%以上股东，于2018年11月退出
大连睿启邦	原5%以上股东，于2019年10月退出；原监事张莉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2018年8月离任
杭州维思	原5%以上股东，于2019年11月退出
杭州捷冉	原5%以上股东，于2019年11月退出
捷奕创投	与原5%以上股东杭州维思受同一法人杭州捷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
上海可可思画众创空间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50%，董事魏锋担任董事长，于2018年10月9日注销
成都可可哈工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100%，董事魏锋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2018年12月10日注销
四川可可空间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100%，董事魏锋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2019年2月28日注销
大连可可空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100%，董事魏锋担任执行董事，于2020年1月3日注销
上海冠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魏锋曾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于2018年11月离任
青岛达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魏锋曾担任董事，于2018年4月离任
青岛德国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魏锋曾担任董事，于2017年11月离任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贵阳动视云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吕羽曾担任董事，于2020年3月离任
上海米源饮料有限公司	董事魏锋曾担任董事，于2017年3月离任
上海桐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持股60%并担任执行董事；原监事韩伟持股40%并担任监事
上海桐睿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桐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原董事高炜间接控制
上海芸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桐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原董事高炜间接控制
上海桐云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芸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00%，原董事高炜任董事长
上海鸿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持股99.99%并担任执行董事
上海桐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桐睿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40%，上海鸿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持股32.5%，原董事高炜担任董事长
上海桐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桐睿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40%，上海鸿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持股32.5%，原董事高炜担任董事长
大连同佳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持股90%，于2019年2月25日注销
亿达集团上海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担任董事兼总经理，于2018年8月9日注销
大连志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于2017年9月6日注销
大连慧谷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于2017年9月6日注销
亿达集团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董事，于2017年6月离任
大连软景酒店开发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董事，于2017年7月离任
成都亿达创智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于2017年8月离任
成都亿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于2017年8月离任
亿达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于2017年8月离任
亿达发展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于2017年8月离任
上海志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董事长，于2017年9月离任
长沙亿达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董事长，于2017年9月离任
武汉春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2017年9月离任
武汉软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2017年9月离任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2017年9月离任
武汉软件新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2017年9月离任
亿达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于2017年9月离任
上海亿达亿园众创空间管理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于2017年10月离任
大连软件园腾飞发展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董事，于2017年12月离任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苏州亿达创智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董事，于2017年12月离任
深圳市深龙亿达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董事，原监事韩伟曾任董事，皆于2018年1月离任
合肥亿达智慧科技城发展有限公司	原监事韩伟任董事，于2018年6月离任
亿达软件新城管理有限公司	原监事韩伟任董事，于2018年7月离任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亿添赢投资有限公司	原董事王刚担任经理
大连东软熙康亿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原董事王刚担任董事
大连东软熙康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	原董事王刚担任董事
亿达控股有限公司	原董事王刚担任董事
亿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原董事王刚担任董事
杭州天香园林有限公司	原监事庄晓鸣担任董事
北京瑞金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原监事庄晓鸣担任董事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监事庄晓鸣担任董事，于2019年12月离任
福建兴证创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原监事庄晓鸣曾担任董事，于2017年6月离任，该公司已于2018年12月24日注销
上海陵培博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原董事柳松担任董事
深圳博石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原董事柳松担任董事
耐通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原董事柳松持股100%，并担任总经理

十、关联交易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1、向关联方租赁房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大连软件园	上海宇海数园	合计
2019年度	确认的租赁费用	154.67	-	154.67
	占当期租赁成本的比重	7.47%	-	7.47%
2018年度	确认的租赁费用	139.63	-	139.63
	占当期租赁成本的比重	7.09%	-	7.09%
2017年度	确认的租赁费用	74.37	117.43	191.80
	占当期租赁成本的比重	3.34%	5.28%	8.63%

注：2017年12月29日，大连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与大连睿启邦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将持有的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948.24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6.946%），转让于大连睿启邦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于2018年11月23日完成了商委备案，2019年仍将大连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关联方，而2020年与之发生的租赁不再作为关联交易披露。

（1）大连新致向大连软件园租赁房屋

2015年9月，大连新致与大连软件园签订了两份《房屋租赁合同》，分别租赁位于大连市软件园东路21号12号楼的501AB和501AA两间房屋，租赁面积为26.56平方米和500平方米，租金单价为1.2元/天/平方米，物业费单价为1.0元/天/平方米。

2016年11月，大连新致与大连软件园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大连市软件园东路21号12号楼的301C室，租赁面积为1,003.54平方米，租金单价为1.4元/天/平方米，物业费单价为1.0元/天/平方米。2019年11月，大连新致与大连软件园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继续租赁上述房屋，租金单价为1.6元/天/平方米，物业费单价为1.0元/天/平方米。

2018年3月，大连新致与大连软件园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大连软件园21号12号楼的701B室，租赁面积为886.26平方米，租金单价为1.4元/天/平方米，物业费单价为1.0元/天/平方米。2019年3月，大连新致与大连软件园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继续租赁上述房屋，租金单价为1.4元/天/平方米，物业费单价为1.0元/天/平方米。

报告期内，租赁的详细信息如下：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租赁期限
大连软件园	大连新致	大连市软件园东路21号12号楼501AB	2015.10.01
		大连市软件园东路21号12号楼501AA	- 2017.01.17
大连软件园	大连新致	大连市软件园东路21号12号楼301C	2016.11.05 - 2022.03.14
大连软件园	大连新致	大连市软件园东路21号12号楼701B	2018.03.15 - 2022.03.14

大连新致向大连软件园承租房屋，主要为办公用途。上述房屋租赁价格系参考房产所在地的市场价格水平，并根据房屋的具体方位、装修水平等因素决定。大连软件园向其他非关联方客户出租的周边同等商务用房租金单价约为1.2-1.6元/天/平

平方米，物业费单价约为 1.0 元/天/平方米，报告期内租赁费公允。

（2）百果信息向上海宇海数园租赁房屋

2015 年 12 月，百果信息与上海宇海数园签订《租赁合同》，租赁徐汇区田林路 200 号 C 幢 601 室，租赁面积 475 平方米，租赁期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租金单价为 5.77 元/日/平方米，物业单价为 22 元/月/平方米。

百果信息向上海宇海数园承租房屋，主要为办公用途。上述房屋租赁价格系参考房产所在地的市场价格水平，并根据房屋的具体方位、装修水平等因素决定。上海宇海数园向其他非关联方客户出租的周边同等商务用房租金单价约为 4.5-5.77 元/日/平方米，物业单价约为 20-22 元/月/平方米，报告期内租赁费公允。

2、新致云服向成都万全出租房屋

2019 年 8 月，新致云服与成都万全签订《写字楼（商业）租赁合同》，新致云服将坐落于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吉庆三路 333 号蜀都中心二期 1 栋 3 单元 2706 办公室租赁给成都万全，租赁期限为 2019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租金为 40 元/月/平方米。2019 年、2020 年 1-6 月新致云服分别确认租赁收入 5.03 万元、7.89 万元。

3、向关联方提供信息技术服务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信息技术服务的定价方式与非关联交易相同，主要是根据项目规模的大小、预期项目需投入的人力成本，采取以市场为导向的定价方式来确定服务价格。该等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比例均较小，未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大连软件园	大连共兴达	日本共达	钛马信息	沈阳共兴达	成都万全	创享奇点	合计
2020 年 1-6 月	关联交易金额	不适用	-	-	32.75	-	17.00	-	49.75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不适用	-	-	0.07%	-	0.04%	-	0.10%
2019 年度	关联交易金额	7.08	4.20	2.76	26.40	4.72	3.77	70.75	119.69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0.01%	0.00%	0.00%	0.02%	0.00%	0.00%	0.06%	0.11%
2018 年度	关联交易金额	17.08	31.82	-	-	-	-	-	48.90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0.02%	0.03%	-	-	-	-	-	0.05%

关联方		大连软件园	大连共兴达	日本共达	钛马信息	沈阳共兴达	成都万全	创享奇点	合计
2017年度	关联交易金额	739.20	40.70	-	-	-	-	-	779.90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0.84%	0.05%	-	-	-	-	-	0.88%

（1）大连软件园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大连新致与大连软件园签订了多份《技术开发（委托）合同》，主要为其开发、升级、改造客户关系管理平台、产业服务平台及创新服务平台。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首次签订日期	签订主体	合同名称/编号	开发/服务内容	确认收入金额
2016.01	大连新致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C2016-002）	客户关系管理平台（CRM）升级及功能扩展（2016V1.0）	28.60
2016.04	大连新致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C2016-018）	客户关系管理平台（CRM）升级及功能扩展（2016V2.0）	33.28
2016.07	大连新致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C2016-040）	客户关系管理平台（CRM）升级及功能扩展（2016V3.0）	50.47
2016.07	新致软件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C2016-031）	产业服务平台一期	38.87
2016.07	新致软件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C2016-046）	产业服务平台二期	61.93
2016.09	大连新致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C2016-049）	客户关系管理平台（CRM）升级及功能扩展（2016V4.0）	58.16
2016.11	大连新致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C2016-055）	客户关系管理平台（CRM）升级及功能扩展（2016V5.0）	59.60
2016.11	新致软件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C2016-056）	产品服务平台三期	54.10
2017.05	大连新致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C2017-036）	软件园公共云创新服务平台	739.20
2019.01	大连新致	《系统运维及服务合同》（C2019-017）	大连软件园信息化系统 CRM 和产业运营平台运维及服务	14.15

（2）大连共兴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大连新致与大连共兴达技术信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共兴达”）签订了多份技术开发合同，主要为其开发、升级、改造基干系统，提高内部销售管理效率以及系统安全性，大连共兴达按每月实际发生的费用支付给大连新致。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签订日期	合同名称	开发/服务内容	确认收入金额
2016.04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综合用监视控制系统 V1.0	9.30

签订日期	合同名称	开发/服务内容	确认收入金额
2016.03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6.65
2016.04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1.1	9.54
2016.06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1.2	10.76
2016.07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1.3	4.05
2016.07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1.4	9.13
2016.08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1.6	4.21
2016.09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1.9	6.75
2016.09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1.8	3.80
2016.10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2.0	2.70
2016.10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2.1	9.37
2016.10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2.2	17.91
2016.12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2.3	5.59
2017.01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2.4	14.56
2017.04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2.5	24.69
2017.12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停车场出入识别系统 V1.2	1.45
2018.01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社内管理系统开发 V2.0	35.19
2019.02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社内管理系统开发 V3.0	4.20

（3）日本共达

2019年1月，日本新致与日本共达签订《開発支援》合同，为日本共达向其终端客户 NEC 提供技术服务，约定服务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月31日，2019年确认收入2.76万元。

（4）钛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至2020年1-6月，新致软件向钛马信息提供车联网系统解决方案，承担系统设计、接口规范制定、编码、测试等工作，于2019年、2020年1-6月分别确认26.40万元、32.75万元。

（5）沈阳共兴达、成都万全

2019年，上海晟欧相继与沈阳共兴达、成都万全签订合同，为其提供企业商城信息系统的开发服务，于2019年合计确认7.97万元。

2020年4月，贵州新致与成都万全签订合同，向其销售服务器、阵列等设备，于2020年1-6月确认17.00万元。

（6）创享奇点

2019年，北京新致与创享奇点签订合同，向其提供个人消费信贷风险控制系统的开发服务，于2019年确认收入70.75万元。

4、向关联方采购技术开发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向日本共达、钛马信息采购技术开发服务，向成都万全采购软件系统及开发服务，系参考市场整体水平定价。该等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比例均较小，未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日本共达	钛马信息	成都万全	合计
2020年1-6月	关联交易金额	-	-	3.57	3.57
	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	-	-	0.01%	0.01%
2019年度	关联交易金额	-	-	22.96	22.96
	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	-	-	0.02%	0.02%
2018年度	关联交易金额	-	34.32	13.08	47.39
	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	-	0.05%	0.02%	0.07%
2017年度	关联交易金额	11.53	17.48	2.77	31.79
	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	0.02%	0.03%	0.00%	0.05%

（1）日本共达

2017年1月至5月，日本新致与日本共达签订了4份《開発支援》合同，由日本共达向日本新致提供技术开发服务，合计确认采购金额11.53万元。

（2）钛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为解决公司向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人员技术服务过程中人员临时性不足，公司向钛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技术服务，分别于2017年、2018年确认采购金额为17.48万元、34.32万元。

（3）成都万全

2017年1月，百果信息与成都万全签订《软件销售合同》，为上海市嘉定区沪西医院PACS&LIS系统建设项目采购报告管理系统、数据采集系统和后端数据阅读站点，确认采购金额为2.77万元。

2017年9月，贵州新致与成都万全签订《GM 肠道微生物菌群检测数据平台（简称 GMLIS）项目开发合同》，由成都万全提供此项目的软件销售和安装服务。贵州新致分别于2018年、2019年确认采购金额13.08万元、1.45万元。

2019年1月，公司与成都万全就康美（珠海横琴）展厅多媒体设计及制作项目签订合作协议，由成都万全提供非核心模块的编码、测试等服务，于2019年确认采购金额5.66万元。

2019年8月，贵州新致与成都万全签订《医院 PACS 与 LIS 系统实施服务合同》，由成都万全提供系统安装、实施服务，于2019年、2020年1-6月分别确认采购金额15.85万元、3.57万元。

5、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86.62	330.55	300.39	305.62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1、郭玮等关联方为公司担保

报告期内，郭玮、徐海珍（郭玮配偶）等关联方为公司债务提供的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合同号	提供担保关联方名称	债权方	担保金额（万元）	所担保的债权期间	担保方式	截至2020年6月30日是否执行完毕
2020年1-6月接受的担保						
DB214200075	郭玮、徐海珍	上海银行长宁支行	3,500.00	2020.04.15 - 2021.04.15	保证	否
3680012020010-1	郭玮、徐海珍	光大银行上海分行	7,000.00	2020.06.08 - 2021.06.07	保证	否
1920100010501	郭玮、徐海珍	工商银行虹桥开发区支行	1,800.00	2020.05.18 - 2022.05.18	保证	否
2019年徐保字21011号	郭玮	中信银行徐汇支行	3,500.00	2020.03.05 - 2021.03.05	保证	否
F-B-03	郭玮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5,500.00	2020.04.28 - 2021.04.27	保证	否

31353204070061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500.00	2020.06.05 - 2021.06.04	保证	否
31353204070060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500.00	2020.06.05 - 2021.06.04	保证	否
31353204290059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1,000.00	2020.06.05 - 2021.06.04	保证	否
31353204070062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1,000.00	2020.06.05 - 2021.06.04	保证	否
31353204290051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4,000.00	2020.05.18 - 2020.05.17	保证	否
2020 信银蓉天府个最高保字第 043028 号	郭玮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1,000.00	2020.05.28 - 2021.05.28	保证	否
2019 年接受的担保						
2019 徐保字 21010 号	郭玮	中国银行徐汇支行	4,000.00	2019.07.16 - 2022.07.16	保证	否
(331993) 浙商银高保字 (2019) 第 00103 号	郭玮、徐海珍	浙商银行武汉分行	1,440.00	2019.12.05 - 2021.12.05	保证	否
121XY2019021923 授信协议下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郭玮、徐海珍	招商银行上海川北支行	4,000.00	2019.09.25 - 2020.09.24	保证	否
2019GWBZ 2019XHZBZ	郭玮、徐海珍	兴业银行徐汇支行	5,000.00	2019.07.18 - 2020.06.09	保证	是
31282194290047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2,000.00	2019.06.12 - 2020.06.11	保证	是
31282194290048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2,700.00	2019.06.12 - 2020.06.11	保证	是
31282194290049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500.00	2019.06.12 - 2020.06.11	保证	是
31282194290050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500.00	2019.06.12 - 2020.06.11	保证	是
GM-JK-20190054	郭玮、武汉新致	贵州贵民中小企业应急基金 (有限合伙)	2,000.00	2019.05.20 - 2019.06.14	保证	是
07001KB20198000	郭玮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2,000.00	2019.01.01 - 2022.12.30	保证	否
0552300-001 0552300-002	郭玮、徐海珍	北京银行上海分行	300.00	2019.06.06 - 2020.06.06	保证	是
2018 年接受的担保						

31282184290008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600.00	2018.05.15 - 2019.05.14	保证	是
FA78344915 0817-c	郭玮、北京新致	花旗银行上海分行	美元 750.00	-	保证	否 ^{注1}
5502180303	郭玮、徐海珍	招商银行上海川北支行	10,000.00	2018.04.09 - 2019.04.08	保证	是
ZB9840201800000025	郭玮、徐海珍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闸北支行	300.00	2018.09.29 - 2019.09.28	保证	是
2017年接受的担保						
5502170220	郭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000.00	2017.03.02 - 2018.03.01	保证	是
QD2016-4049	上海创业接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17.03.01 - 2018.08.31	保证	是 ^{注2}
QD2016-4049A	郭玮				反担保	
2017沪银最保字第731441173001号	郭玮、徐海珍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400.00	2017.02.08 - 2020.02.08	保证	是
2017沪银最保字第731441173010号	郭玮、徐海珍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000.00	2017.10.15 - 2021.10.15	保证	否
报告期外签订且于报告期内到期的担保						
ZDB234160055002	郭玮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500.00	2016.09.20 - 2017.09.21	保证	是
DB234160055001/ PR-DB-WB-201606053-01	上海浦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16.09.22 - 2017.09.21	保证	是
-	郭玮			2016.09.22 - 2017.09.21	反担保	是 ^{注3}
ZB9840201600000036	郭玮、徐海珍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闸北支行	5,000.00	2016.07.29 - 2018.12.31	保证	是
ZB9840201600000036-1	郭玮、徐海珍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闸北支行	9,500.00	2016.07.29 - 2020.12.31	保证	否
5502151202	郭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000.00	2016.03.01 - 2017.02.28	保证	是
2015年徐保字13001号	郭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汇支行	2,000.00	2015.12.31 - 2018.12.31	保证	是
ZB9840201400000056	郭玮、徐海珍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	5,000.00	2014.09.11 - 2018.12.31	保证	是

ZB98402014 00000007	郭玮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闸北支行	5,000.00	2014.01.23 - 2017.01.23	保证	是
------------------------	----	----------------------------	----------	-------------------------------	----	---

注1：2015年8月郭玮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证函》，由其向公司（作为被保证人（贷款人））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订的额度为等值美元肆佰玖拾万元整的《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合同编号：[FA783449150817]）》、《中国银行间市场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主协议（2009年版）》及其补充协议提供保证担保。2016年8月，郭玮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新签订《保证函》，额度变更为等值美元陆佰柒拾万元整。2017年9月20日、2018年9月，公司陆续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修改《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将最高融资额修改至等值美元柒佰伍拾万元整（合同编号：FA783449150817-c），其中郭玮、北京新致为修改后的协议继续承担全部保证义务，原签订的保证函条款和条件仍应保持全部有效。

注2：根据2017年1月23日签订的《担保服务合同》，上海创业接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西藏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期限18个月，融资金额壹仟万人民币的贷款合同提供担保。郭玮对上述《担保服务合同》以保证人的身份向上海创业接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2017年3月2日，西藏信托有限公司就此信贷资产转让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3：2016年9月，公司与上海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34160055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上海浦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和郭玮为该笔合同提供担保。郭玮以保证人身份对上述上海浦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担保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

除上述关联担保外，2015年11月28日，郭玮、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力士租赁”）与公司签订编号为C20151119的《设备租赁基本合同》，郭玮为公司与欧力士租赁于2016年12月31日前签订的所有个别租赁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提供最高债权额8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所有个别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期租金到期日后两年，个别租赁合同续租的，保证期间为所有个别租赁合同项下续租期间届满后两年。

2016年2月5日，郭玮、欧力士租赁与公司签署编号为O20151119的《设备租赁基本合同变更协议书》，郭玮为公司与欧力士租赁于2016年12月31日前签订的所有个别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额由800万元变更为1,600万元，保证期间为所有个别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期租金到期日后2年，如个别租赁合同承租人选择续租，保证期间为所有个别租赁合同项下续租期间届满后2年。

2、与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新致软件与子公司发生的担保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债务发生期间	截至2020年6月30日是否执行完毕
-----	------	------	--------	----------	----------	--------------------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债务发生期间	截至2020年6月30日是否执行完毕
北京新致	新致软件	上海浦东银行 行闸北支行	ZB984020200 000006	9,500.00	2020.02.24 - 2025.12.31	否
上海新致	百果信息	上海农商银行 行黄浦支行	313532040700 61	500.00	2020.06.05 - 2021.06.04	否
上海新致	上海晟欧	上海农商银行 行黄浦支行	313532040700 60	500.00	2020.06.05 - 2021.06.04	否
上海新致	深圳新致	上海农商银行 行黄浦支行	313532040700 62	1,000.00	2020.06.05 - 2021.06.04	否
上海新致	重庆新致	光大银行重 庆分行	渝北 20045	500.00	2020.06.05 - 2021.06.05	否
成都中小 企业融资 担保有限 责任公司	新致云服	成都银行青 羊支行 ^{注2}	成担司委字 2050390 号	300.00	2020.05.12- 2021.05.11	否
上海新致	成都中小 企业融资 担保有限 责任公司		成担司信字 2050309 号	300.00		否
新致软件	武汉新致	浙商银行武 汉分行	(331993)浙 商银高保字 (2019)第 00103 号	1,440.00	2019.12.05 - 2021.12.05	否
新致软件	北京新致、 新致信息	浦发硅谷银 行有限公司	CL201506005 -GA	美元 240.00	2015.09.01- 2018.03.31	是
新致软件	北京新致	浦发硅谷银 行有限公司	CL201709003 -GA	1,200.00	2017.09.29- 2019.11.20	是
北京新致	新致软件	浦发硅谷银 行有限公司	CL201709004 -GA	2,000.00	2017.09.29- 2019.11.20	是
新致软件	上海晟欧	上海浦东银 行闸北支行	ZB984020180 0000024	300.00	2018.09.29- 2019.09.28	是
郭玮、北 京新致	新致软件	花旗银行上 海分行	FA78344915 0817-c	美元 750.00	-	否
郭玮、武 汉新致	贵州新致	贵州贵民中 小企业应急 基金（有限 合伙）	GM-JK-20190 054	2,000.00	2019.05.20 - 2019.06.14	是
新致软件	上海晟欧	上海农商银 行黄浦支行	312821940700 49	500.00	2019.06.12 - 2020.06.11	是
新致软件	百果信息	上海农商银 行黄浦支行	312821940700 50	500.00	2019.06.12 - 2020.06.11	是
北京新致	新致软件	浦发硅谷银 行有限公司	CL201906013 -GA	2,400.00	2019.06.21 - 2021.12.20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债务发生期间	截至2020年6月30日是否执行完毕
新致软件	日本新致	交通银行东京分行	-	日元 14,000.00	2019.01.09 - 2019.12.17	是
日本亿蓝德、日本晟欧	日本新致	瑞穗银行兜町支店	-	日元 10,000.00	2015.08.28 - 2025.06.30	否 ^{注1}

注1：2015年8月26日，日本新致与瑞穗银行兜町支店签订借款合同进行借款，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间为2015年8月26日开始到2016年6月30日，之后每3个月自动续约，并支付利息。担保到期期限即借款到期期限，截至2020年6月30日，日本晟欧已经注销，日本亿蓝德对日本新致的担保尚未履行完毕。

注2：2020年4月2日，新致云服与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委托保证合同》，由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新致云服向成都银行青羊支行申请的300万借款提供担保；同日，新致软件与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信用反担保合同》，约定新致软件为上述保证提供反担保。

3、向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购买办公用房

2014年2月，新致软件与武汉软件新城签订了《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产业楼定制协议》，委托武汉软件新城于武汉市东湖高新区武汉软件新城二期内定制产业楼，建筑面积约4,247平方米，经协商，每平方米单价4,418元，总价款约1,876.32万元。2017年12月，武汉新致与武汉软件新城签订了《武汉市商品房买卖合同》，购买武汉软件新城B10幢1-4层(1)号房，总建筑面积4,205.21平方米，并于2017、2018年陆续支付了房屋交易价款及相关税费合计1,929.57万元。

武汉新致向武汉软件新城购买商品房，主要为办公用途。上述购房价格主要系参考房产所在地的市场价格水平，并根据房屋的具体方位、装修水平等因素决定。根据的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的《说明》，武汉新致于2017年购买的产业二期B10幢单价为4,418元/平方米，同年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向其他非关联公司销售同类型楼宇单价为4,488元/平方米，因此向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购买办公用房不存在价格不公允的情况。

4、向成都万全提供借款

2018年8月，新致软件与成都万全签订借款合同，向其提供借款100万元，双方约定借款期限为12个月。2018年12月，成都万全已归还全部借款。

5、向常春藤三期、日照常春藤、捷奕创投和旺道有限收购新致信息少数股东股权

2019年10月28日，公司分别与常春藤三期、日照常春藤、捷奕创投、旺道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常春藤三期将其持有的新致信息4.2%股权作价682.8157万元的转让给新致软件；约定日照常春藤将其持有的新致信息2.80%的股权作价455.2105万元的转让给新致软件；约定捷奕创投将其持有的新致信息12%的股权作价1,950.9021万元的转让给新致软件；约定旺道有限将其持有的新致信息4.2667%的股权作价693.6595万元的转让给新致软件。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全部支付上述转让款项。

（三）关联方资金往来款项余额

1、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性质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武汉软件新城	服务款	-	-	-	1.92
大连软件园	服务款	不适用	17.80	17.50	5.73
亿达新城	服务款	-	-	0.35	0.35
大连共兴达	服务款	-	-	2.80	21.25
成都万全	服务款	15.32	16.70	14.70	14.70
钛马信息	服务款	36.57	27.18	-	-
合计		51.90	61.68	35.35	43.9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姓名	性质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上海宇海数园	房屋租赁押金	-	-	-	25.01
大连软件园	房屋租赁押金	不适用	55.63	55.82	41.49
合计		-	55.63	55.82	66.50

3、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武汉软件新城	-	-	-	929.86

4、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成都万全	-	1.47	-	-

5、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性质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成都万全	房屋租赁押金	2.99	2.99	-	-
日照常春藤	股权转让款	-	227.61	-	-
常春藤三期	股权转让款	-	341.41	-	-
旺道有限	股权转让款	-	69.37	-	-
合计	-	2.99	641.37	-	-

6、应付股利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大连软件园	-	-	-	175.42
旺道有限	-	-	-	112.24
昆山常春藤	-	-	-	107.03
青岛常春藤	-	-	-	107.03
OCIL	-	-	-	81.84
AL	-	-	-	81.84
CEL	-	-	-	81.84
杭州维思	-	-	-	89.91
合计	-	-	-	837.16

除上述金额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关联方的其他往来款项。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经常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方承租/出租房产和提供信息技术服务。房屋租赁主要是为公司开展软件开发与生产经营提供经营场所，出租房屋系出于提高资产利用率的考虑，租赁价格均系参考房产所在地的市场价格水平，并根据房屋的具体方位、装修水平等因素决定；提供信息技术服务的价格遵循市场导向，并综合考虑预期投入的人力成本等因素确认。关联交易活动遵循诚实信

用、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价格均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标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此类关联交易发生金额很低，占同类交易比例较低，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2、偶发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为接受关联方担保、关联方资金往来等，均依照法律法规履行了相关程序，并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交易规则规定执行，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十一、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

关联交易性质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常性关联交易	租赁	-	154.67	139.63	191.80
	出租	7.89	5.03	-	-
	销售	49.75	119.91	48.90	779.90
	采购	3.57	22.96	47.39	31.79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86.62	330.55	300.39	305.6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郭玮等关联方为发行人提供的担保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为发行人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具体详见本节“十、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与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与其控股子公司存在互为担保的情况，具体详见本节“十、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向武汉新城购买办公楼	-	-	1,929.57	-
	向成都万全提供借款	2018年，公司向成都万全提供借款100万元，该年度已全部归还，具体详见“十、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收购新致信息少数股东股权	2019年10月，公司向常春藤三期、日照常春藤、捷奕创投、旺道有限收购新致信息少数股东股权，具体详见本节“十、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十二、报告期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0年4月16日，发行人独立董事对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着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本人认真审阅了相关协议的条款，认为上

述关联交易合同的条款遵循了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

2、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符合法律规定，交易价格公允。交易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2020年6月4日，发行人独立董事对发行人对2020年预计关联交易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预计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合理、客观，公司与关联方的管理交易行为再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上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未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上述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十三、发行人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将尽力避免或减少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表决程序和回避制度；公司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确保交易的公允，并对关联交易予以充分及时披露。

为规范和减少公司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股5%以上主要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一、承诺人不利用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三、承诺人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或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十四、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九、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重要内容，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或根据其中相关数据计算得出。投资者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请仔细阅读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

公司披露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参考以下标准：

1、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 5%，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具有重要影响的资产和负债；

2、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利润总额 5%，或对发行人盈利能力具有重要影响的利润表科目；

3、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营业收入 5%，或对发行人现金流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现金流量表科目。

一、对发行人未来盈利（经营）能力或财务状况可能产生影响的因素

（一）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市场因素

公司主要客户为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企业，这些客户普遍规模较大，IT 系统较为复杂，新致软件经营时间长、项目经验多，客户粘性高，所以这些行业客户未来对软件开发服务的需求仍将是影响公司收入的重要因素。

2、技术因素

公司大部分的收入、利润来源于金融行业，报告期内金融行业客户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8.19%、63.66%、64.41%和 66.78%，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高速发展，保险、银行等金融企业将加大信息系统建设的力度，因此，客户对新兴技术的投入也将是促进公司业绩增长的重要因素。

3、人力资源因素

作为信息技术服务企业，人工成本系公司的主要营业成本。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未来用工总人数将继续增长；同时公司主要业务地处上海、北京、深圳等

发达城市，人工成本较高，且呈逐年增长趋势，人力成本的增加将会对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公司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提高软件服务的产品化程度，从而减少项目人工支出；通过 Newtouch EDS 系统对项目进行精细化管理，保证了项目的人员使用效率。公司良好的成本控制能力，将为公司盈利持续稳定保驾护航。

（二）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分析

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指标包括营业收入、毛利率。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较快增长，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88,055.61 万元、99,335.79 万元、111,769.86 万元和 48,084.07 万元，2017 年至 2019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 12.66%；毛利率分别为 26.70%、27.84%、30.51% 和 31.02%，均保持了较高的增长。

软件产品研发升级情况、技术研发人员人数和研发投入等是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非财务指标。各报告期末，员工人数分别为 4,057 人、4,404 人、4,511 人和 4,542 人，其中绝大部分为技术研发人员，呈逐年上升的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在研发上的投入，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6,184.82 万元、7,771.09 万元、9,147.81 万元和 4,347.40 万元，呈逐年增长趋势。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0,437,751.77	306,283,609.17	265,146,430.95	263,299,961.47
应收票据	3,038,955.00	2,246,349.00	1,032,175.00	-
应收账款	799,538,254.69	624,721,677.80	464,878,796.13	366,028,625.80
预付款项	4,721,489.16	1,776,188.98	3,361,650.50	2,704,583.65
其他应收款	10,754,510.34	8,189,128.46	14,667,408.76	15,021,608.48
存货	202,108,945.18	153,828,925.21	149,945,537.67	143,849,766.42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980,581.89	18,866,080.96	-	-
其他流动资产	24,200,835.53	17,717,345.04	18,042,657.51	8,151,328.46
流动资产合计	1,325,781,323.56	1,133,629,304.62	917,074,656.52	799,055,874.2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91,595.85	-
长期应收款	18,134,490.87	28,512,577.10	-	-
长期股权投资	3,746,960.00	4,653,631.90	71,851,895.54	63,304,929.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798,262.49	24,798,262.49	-	-
固定资产	122,777,697.88	91,293,336.32	78,003,151.62	58,475,524.51
无形资产	1,522,350.29	2,358,922.91	3,816,948.19	5,877,197.23
商誉	46,659,433.46	46,659,433.46	51,721,133.46	51,721,133.46
长期待摊费用	10,480,650.49	13,271,802.87	13,906,275.36	8,434,088.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16,909.72	5,714,493.94	3,874,636.99	2,786,100.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8,058,554.00	9,298,61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5,436,755.20	217,262,460.99	231,324,191.01	199,897,590.46
资产总计	1,561,218,078.76	1,350,891,765.61	1,148,398,847.53	998,953,464.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8,473,374.97	444,865,316.67	329,280,941.30	284,119,034.08
应付票据	-	-	-	600,000.00
应付账款	27,381,724.39	12,954,553.76	9,493,021.22	8,847,185.82
预收款项	-	8,236,235.79	10,768,928.22	10,602,615.74
合同负债	10,915,750.34	-	-	-
应付职工薪酬	103,600,833.56	110,242,689.84	102,643,236.87	90,248,130.48
应交税费	36,245,941.06	45,586,315.10	40,933,957.49	22,965,875.42
其他应付款	13,913,433.46	21,610,525.51	19,740,440.93	12,893,946.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5,396,996.51	1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30,531,057.78	643,495,636.67	518,257,522.54	440,276,787.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218,774.28	14,317,193.84	16,498,519.95	32,799,192.79
长期应付款	-	-	-	6,151,116.92
递延收益	6,031,012.08	6,134,550.05	5,502,219.05	6,384,760.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249,786.36	20,451,743.89	22,000,739.00	45,335,070.00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负债合计	855,780,844.14	663,947,380.56	540,258,261.54	485,611,857.76
股东权益：				
股本	136,516,680.00	136,516,680.00	136,516,680.00	136,516,680.00
资本公积	178,082,019.66	178,082,019.66	189,798,574.09	189,798,574.09
其他综合收益	-173,589.84	-742,778.12	-1,552,378.84	-2,510,526.96
盈余公积	24,273,035.01	24,273,035.01	17,466,596.60	12,287,880.78
未分配利润	236,101,156.09	218,037,866.86	145,266,425.38	89,758,135.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574,799,300.92	556,166,823.41	487,495,897.23	425,850,743.82
少数股东权益	130,637,933.70	130,777,561.64	120,644,688.76	87,490,863.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5,437,234.62	686,944,385.05	608,140,585.99	513,341,606.9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 计	1,561,218,078.76	1,350,891,765.61	1,148,398,847.53	998,953,464.74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80,840,735.02	1,117,698,585.12	993,357,905.20	880,556,081.20
其中：营业收入	480,840,735.02	1,117,698,585.12	993,357,905.20	880,556,081.20
二、营业总成本	451,992,648.52	1,023,452,502.23	938,420,583.12	842,027,486.97
其中：营业成本	331,672,733.87	776,732,984.27	716,796,895.20	645,457,412.65
税金及附加	2,167,933.46	5,513,182.68	3,595,072.84	3,290,087.80
销售费用	31,448,886.05	55,960,534.03	51,493,672.46	48,860,411.31
管理费用	31,608,003.50	68,822,508.20	64,739,398.60	60,384,416.57
研发费用	43,473,998.64	91,478,131.67	77,710,907.50	61,848,223.52
财务费用	11,621,093.00	24,945,161.38	24,084,636.52	22,186,935.12
加：其他收益	8,364,503.77	15,231,834.23	12,669,171.99	10,439,722.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6,671.90	3,552,766.48	5,260,700.42	4,039,809.7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727,991.17	-18,674,453.50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6,109.70	-5,555,391.94	-10,786,988.80	-14,412,924.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1,369.30	1,448,256.79	-
三、营业利润	20,281,817.50	88,769,468.86	63,528,462.48	38,595,202.36
加：营业外收入	436,947.62	2,632,272.23	4,013,152.96	5,810,601.02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减：营业外支出	1,192,918.03	619,756.95	392,262.94	336,120.12
四、利润总额	19,525,847.09	90,781,984.14	67,149,352.50	44,069,683.26
减：所得税费用	1,705,240.70	5,470,875.01	2,030,750.84	5,468,026.42
五、净利润	17,820,606.39	85,311,109.13	65,118,601.66	38,601,656.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20,606.39	85,311,109.13	65,129,920.04	38,609,208.7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1,318.38	-7,551.89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063,289.23	79,577,879.89	60,687,005.29	34,764,798.7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682.84	5,733,229.24	4,431,596.37	3,836,858.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2,243.15	1,318,567.94	1,560,501.82	-586,944.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69,188.28	809,600.72	958,148.12	-360,383.7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2,335.95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2,335.95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9,188.28	617,264.77	958,148.12	-360,383.7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69,188.28	617,264.77	958,148.12	-360,383.71
9. 其他		-	-	-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3,054.87	508,967.22	602,353.70	-226,560.44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492,849.54	86,629,677.07	66,679,103.48	38,014,712.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632,477.51	80,387,480.61	61,645,153.41	34,404,415.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627.97	6,242,196.46	5,033,950.07	3,610,297.6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58	0.44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58	0.44	0.27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0,143,348.42	1,022,992,395.35	957,128,515.58	810,901,191.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7,745.44	3,559,797.09	320,850.08	180,625.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04,359.08	33,095,256.68	29,980,195.30	30,195,673.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245,452.94	1,059,647,449.12	987,429,560.96	841,277,489.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521,446.33	128,087,616.20	122,232,329.00	124,359,538.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8,476,489.41	812,684,268.57	721,686,554.80	642,117,660.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867,245.37	64,489,572.60	43,581,553.65	40,895,438.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40,980.62	70,982,356.88	68,244,335.98	77,442,347.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006,161.73	1,076,243,814.25	955,744,773.43	884,814,98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760,708.79	-16,596,365.13	31,684,787.53	-43,537,496.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699,230.9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8,956.14	213,734.50	2,155,661.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07.70	170,273.61	4,488,626.40	1,949.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01,338.64	649,229.75	4,702,360.90	2,157,610.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569,821.29	24,388,858.50	45,039,495.00	29,062,675.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3,591,595.85	24,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69,821.29	25,888,858.50	48,631,090.85	53,562,675.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68,482.65	-25,239,628.75	-43,928,729.95	-51,405,064.10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0	28,340,000.00	138,33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1,132,404.77	625,075,888.80	558,912,241.30	387,968,778.8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676,618.33	13,687,173.0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132,404.77	657,752,507.13	600,939,414.36	526,298,778.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2,622,766.03	516,620,235.02	535,054,410.41	363,370,115.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11,618.89	25,057,103.82	27,269,220.83	19,277,573.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23,552.45	32,135,747.00	6,661,983.67	55,793,26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757,937.37	573,813,085.84	568,985,614.91	438,440,952.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374,467.40	83,939,421.29	31,953,799.45	87,857,825.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7,650.31	772,109.59	-4,053,847.91	-1,671,912.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512,374.35	42,875,537.00	15,656,009.12	-8,756,646.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965,183.55	239,089,646.55	223,433,637.43	232,190,283.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452,809.20	281,965,183.55	239,089,646.55	223,433,637.43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货币资金	163,915,656.57	237,974,687.55	186,426,627.26	137,773,477.96
应收票据	2,066,250.00	2,246,349.00	1,032,175.00	-
应收账款	760,966,068.57	582,929,180.62	416,724,084.63	317,953,281.14
预付款项	3,475,114.28	666,730.58	852,695.95	503,905.04
其他应收款	109,122,047.78	107,739,283.38	157,165,259.06	119,433,523.37
存货	79,851,134.91	83,065,472.03	102,802,723.13	105,418,018.92
其他流动资产	5,548,023.56	3,853,773.58	2,153,773.58	674,358.98
流动资产合计	1,124,944,295.67	1,018,475,476.74	867,157,338.61	681,756,565.41
长期股权投资	290,704,755.67	290,704,755.67	207,878,877.67	147,390,321.67
固定资产	7,419,724.18	8,034,141.84	9,504,725.02	16,017,715.70
无形资产	1,063,317.29	1,702,937.81	2,964,194.49	4,580,023.12
长期待摊费用	973,170.16	1,809,927.26	3,586,800.54	3,290,780.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46,566.97	4,842,186.06	3,232,089.52	2,361,793.56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6,507,534.27	307,093,948.64	227,166,687.24	173,640,634.65
资产总计	1,431,451,829.94	1,325,569,425.38	1,094,324,025.85	855,397,200.06
短期借款	557,500,000.00	359,000,000.00	320,592,241.30	222,280,000.00
应付票据	-	-	50,000.00	600,000.00
应付账款	231,945,618.09	318,511,575.12	163,201,735.42	59,662,756.31
预收款项	-	5,953,138.80	9,321,075.28	12,052,610.32
合同负债	8,403,856.63	-	-	-
应付职工薪酬	42,227,891.59	58,767,933.27	50,731,718.85	52,839,187.97
应交税费	21,366,658.00	24,805,550.33	25,219,641.51	10,759,232.87
其他应付款	36,961,407.68	43,294,851.17	72,996,724.39	75,815,311.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5,396,996.51	1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98,405,431.99	810,333,048.69	647,510,133.26	444,009,098.76
长期借款	-	-	-	8,742,991.67
长期应付款	-	-	-	6,151,116.92
递延收益	3,061,566.67	3,629,766.67	3,271,666.67	4,738,925.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61,566.67	3,629,766.67	3,271,666.67	19,633,033.59
负债合计	901,466,998.66	813,962,815.36	650,781,799.93	463,642,132.35
股本	136,516,680.00	136,516,680.00	136,516,680.00	136,516,680.00
资本公积	152,067,320.00	152,067,320.00	152,067,320.00	152,067,320.00
盈余公积	24,273,035.01	24,273,035.01	17,466,596.60	12,287,880.78
未分配利润	217,127,796.27	198,749,575.01	137,491,629.32	90,883,186.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9,984,831.28	511,606,610.02	443,542,225.92	391,755,067.7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431,451,829.94	1,325,569,425.38	1,094,324,025.85	855,397,200.06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08,715,403.17	946,472,318.97	809,056,271.45	660,378,623.13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08,715,403.17	946,472,318.97	809,056,271.45	660,378,623.13
二、营业总成本	379,710,076.86	874,310,583.41	759,330,643.30	628,694,582.19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13,815,062.94	735,879,338.81	617,780,448.29	510,677,684.56
税金及附加	1,038,984.24	1,901,843.95	1,870,243.57	1,831,179.02
销售费用	17,937,091.78	30,123,755.77	25,713,623.29	29,249,118.70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管理费用	11,882,512.41	29,260,603.26	25,676,059.10	27,394,811.87
研发费用	23,430,010.30	56,810,801.35	63,192,543.47	42,472,450.34
财务费用	11,606,415.19	20,334,240.27	25,097,725.58	17,069,337.70
加：其他收益	6,998,234.38	14,090,872.55	11,537,984.03	10,235,224.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676,072.63	-3,627,831.8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043,809.12	-16,100,965.44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8,702,959.52	-9,894,030.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369.30	1,425,582.32	-
三、营业利润	20,959,751.57	70,120,273.37	52,310,162.35	28,397,402.55
加：营业外收入	22,275.93	1,425,244.26	483,545.64	448,079.25
减：营业外支出	1,086,868.32	346,390.11	353,403.06	158,855.14
四、利润总额	19,895,159.18	71,199,127.52	52,440,304.93	28,686,626.66
减：所得税费用	1,516,937.92	3,134,743.42	653,146.72	1,763,361.21
五、净利润	18,378,221.26	68,064,384.10	51,787,158.21	26,923,265.45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378,221.26	68,064,384.10	51,787,158.21	26,923,265.45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4,974,299.26	812,251,932.62	745,550,462.88	587,768,153.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754,070.22	106,268,562.17	82,852,048.92	89,491,648.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728,369.48	918,520,494.79	828,402,511.80	677,259,802.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8,628,989.99	270,804,042.15	237,395,645.36	217,884,110.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4,288,914.82	386,373,142.81	369,676,683.95	348,074,671.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260,851.05	34,924,282.33	18,480,401.05	25,886,696.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33,925.84	108,450,954.73	138,012,414.35	73,162,38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612,681.70	800,552,422.02	763,565,144.71	665,007,867.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884,312.22	117,968,072.77	64,837,367.09	12,251,934.38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672,170.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07.70	100,702.32	4,484,255.96	923,117.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7.70	100,702.32	4,484,255.96	1,595,287.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2,924.75	2,957,323.41	5,325,859.69	6,749,227.15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83,790.50	77,135,747.00	62,288,556.00	63,048,40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06,715.25	80,093,070.41	67,614,415.69	69,797,628.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4,607.55	-79,992,368.09	-63,130,159.73	-68,202,340.6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1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8,000,000.00	534,800,000.00	555,292,241.30	286,771,990.4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676,618.33	13,687,173.0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000,000.00	537,476,618.33	568,979,414.36	396,771,990.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9,500,000.00	501,789,279.40	470,325,995.16	311,538,998.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86,796.56	20,478,566.96	25,496,202.90	15,456,473.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6,661,983.67	55,793,26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886,796.56	522,267,846.36	502,484,181.73	382,788,737.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113,203.44	15,208,771.97	66,495,232.63	13,983,253.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8,069.65	101,942.42	-5,491,751.05	149,078.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733,785.98	53,286,419.08	62,710,688.94	-41,818,074.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648,485.93	161,362,066.86	98,651,377.92	140,469,452.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914,699.95	214,648,485.94	161,362,066.86	98,651,377.92

三、 审计意见

（一） 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706 号”《审计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立信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分别对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期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立信会计师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立信会计师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1、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

（1）事项描述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原值为 87,109.22 万元，坏账准备为 7,155.40 万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原值为 68,079.81 万元，坏账准备为 5,607.64 万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原值为 50,162.22 万元，坏账准备为 3,674.34 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原值为 39,274.48 万元，坏账准备为 2,671.62 万元。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评估相关客户的信用情况，包括合同信用期以及实际还款情况等因素。

由于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立信会计师确定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立信会计师就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①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可收回性进行评估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

③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

④ 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⑤ 检查客户资料、历史支付及期后收款情况，并挑选重要客户走访合适交易的付款安排及真实性；

⑥ 按照抽样原则选择客户样本，询证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情况及销售情况。

2、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新致软件 2020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为 48,084.07 万元，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为 111,769.86 万元，2018 年营业收入为 99,335.79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为 88,055.61 万元。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为企业提供 IT 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和软件分包服务，其中 IT 解决方案分为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定制开发）和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定量开发）。针对不同业务模式，公司收入确认时点存在差异化。由于收入是新致软件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立信会计师将新致软件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立信会计师就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主要审计程序中包括：

① 立信会计师对新致软件的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解并执行穿行测试，并对客户收入确认等重要的控制点执行了控制测试；

②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分析识别与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③ 核查与收入相关各项经营指标，分析异常变动情况并与同行业比较；

④ 选取重要客户实地走访，核查业务的真实性；查询了解主要客户的法律注册资料及业务背景情况，确认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⑤ 对报告年度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进行抽样测试，核对销售合同、验收报告或工作量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新致软件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⑥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验收报告或工作量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

⑦ 结合对应收账款的审计，选择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四、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编制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二）合并报表编制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1、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北京新致	是	是	是	是
西安新致	是	是	是	是
新致仕海	是	是	是	是
成都新致	否	否	否	是
昆山新致	否	否	否	是
新致信息	是	是	是	是
深圳新致	是	是	是	是
百果信息	是	是	是	是
上海晟欧	是	是	是	是
贵州新致	是	是	是	是
重庆新致	是	是	是	是
武汉新致	是	是	是	是
新致云服	是	是	是	否
青岛新致	是	是	否	否
大连新致	是	是	是	是
日本新致	是	是	是	是
日本亿蓝德	是	是	是	是
大连亿蓝德	是	是	是	是
日本晟欧	否	否	是	是
上海华桑	是	是	是	是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无锡华桑	是	是	是	是
无锡晟奥	是	是	是	是
创新资本	是	是	是	否

2、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4 家，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合并时间	合并方式
武汉新致	直接 42.86%，间接 57.14%	2017 年 6 月	新设合并
青岛新致	直接 100.00%	2019 年 3 月	新设合并
创新资本	间接 100.00%	2018 年 10 月	新设合并
新致云服	直接 60.00%	2018 年 10 月	新设合并

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的子公司 5 家，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处置时间	处置方式
新致远日	100.00	2017 年 8 月	注销
新逸科技	100.00	2017 年 9 月	注销
成都新致	100.00	2018 年 3 月	注销
昆山新致	100.00	2018 年 3 月	注销
日本晟欧	100.00	2019 年 4 月	注销

五、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制定的完整会计政策详见“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706 号”《审计报告》，公司报告期内业务等活动涉及的主要会计政策如下：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次申报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收入

1、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向企业提供 IT 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以及向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分包服务。

2、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3、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IT 解决方案：按结算方式不同可以分为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的开发、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的开发两种方式。

提供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的开发收入在开发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提供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定量开发）的收入包含软件项目开发类型及人员技术服务类型，其中：软件项目开发类型的定量开发收入按照合同约定服务已经提供，按经验收的工作量（客户考核以工作成果是否满足合同约定为依据）及合同约定的单价计算确认收入；人员技术服务类型的定量开发收入按照合同约定服务已经提供，按经确认的工作量（客户考核以人员具体工作表现为依据）及合同约定的单价计算确认收入。

IT 运维服务：公司对金融、电信客户已开发软件的维护服务，新致软件按照合

同中约定维护服务期限，按月提供服务，客户按照月度进行质量考核。

具体确认依据、时点和确认金额：即根据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和合同总价，逐月按直线法摊销确认收入，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为合同约定服务期限内每月末进行摊销确认。

软件分包服务：客户按月向公司下达订单，按月对公司外包交付成果进行验收，公司在取得客户验收文件（一般为纳品书）后按订单约定的金额（一般以工作量和单人价格计算）确认收入，不存在分阶段确认外包工作量的情况。

5、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和结算方式的对应关系

公司业务按服务类型可分为 IT 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和软件分包服务。其中 IT 解决方案按照结算方式不同可以分为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的开发（定制开发）和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的开发（定量开发）。公司业务具体的结算方式、收入确认具体方法的对应关系：

产品类别		结算方式	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IT 解决方案	1、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的开发（定制开发）	合同金额固定，无固定结算周期，一般按项目开发节点付款，典型的付款结算模式为：在合同签订后收取合同总额的 20%-30%；在系统上线初验测试完成后另收取合同总额的 30%-40%；在终验测试完成后另收取合同总额的 35%；在约定的维护期结算后收取合同总额剩余的 5%-10%	在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时，按合同约定的金额确认收入
	2、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的开发（定量开发）	合同总金额不固定，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规定了不同级别的技术开发人员的结算单价和服务期限。客户分阶段进行确认后，核定工作量，出具相关单据后，按照核定后的工作量进行结算	在取得客户出具的工作量结算单据的时点进行收入确认
IT 运维服务		合同约定服务期间和固定金额，定期（季度或半年）按合同约定的固定金额结算	根据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和合同总价，逐月按直线法摊销确认收入
软件分包服务		客户按月向公司下达订单，按月对公司软件交付成果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后进行款项结算	在取得客户验收文件（一般为纳品书、检收书）后按合同约定的金额（以工作量和单人价格计算）确认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 IT 解决方案业务存在定量开发的结算方式，具体按照服务费用=合同单价（元/人/月）*实际有效工时（人月）方式结算。采用定量开发的结算方式，是软件行业常见服务计价模式，市场定价体系和定价标准较为成熟，同行业可比公司中采用人月计价模式的上市公司较多。

公司简称	具体结算方式
中科软	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人员定量技术开发业务合同规定，在公司技术人员按月或按季度提供技术服务后，双方会对实际发生的工作量进行核定，经核定、确认后客户会向公司出具《工作量审核确认单》或《工作量结算单》。客户出具的工作量结算单据中会明确最终的结算金额，公司以客户出具的工作量结算单据作为人员定量技术开发业务的收入确认依据。
科蓝软件	定量或定期技术开发，根据用户定期对公司提供技术开发项目的进度确认文件，按经确认的工作量及合同约定的单价计算确认收入。
安硕信息	软件开发：是指在自主研发的软件功能模块或技术的基础上，按照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开发应用软件。具体包括定制开发、定期开发、定量开发。 定量开发是指合同约定按照开发工作量结算。在提供相应工作量的开发劳务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对应工作量劳务的收入。
新晨科技	未约定合同总额的软件开发业务：主要以公司向客户提供软件开发服务为主，约定了合同期限和服务人月单价，未约定合同总额，按审核确认的实际工作量付款。通常客户与公司先签订框架协议，然后分阶段以任务单的形式安排具体开发工作，以经客户确认的阶段实际工作量进行结算。双方签订的框架协议中一般约定提供软件开发服务的方式和服务期限，明确软件开发中配备的人员级别、人月单价和付费方式。
普元信息	按照公司为客户提供平台定制服务和应用开发服务的定价和结算方式，可分为项目计价模式和人月计价模式： 人月计价模式：公司取得客户签署的工作量结算单据后，按照工作量结算单及人员单价，按季度或月度确认收入。

综上，公司采用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的开发结算方式（定量开发），在软件开发行业具有普遍性。

公司主要客户以金融机构、国有企业为主，因产品变化、政策变化、架构优化等因素影响，通常具有较多软件开发需求且对某一特定需求涉及调研、开发、测试以及技术支持等多个环节。

对于客户而言，频繁更换开发人员不利于整体项目开发的稳定性；同时，若在服务期内客户出现突发性项目需求，客户不需要就新增开发需求的服务期、价格和结算等条款单独与公司进行协商，有利于提高合作效率。对于公司而言，通过与客户签署人员定量技术开发合同，公司通过全程参与客户多个项目的开发工作，可以保持与客户更深层次的稳定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在服务期间内不用针对特定开发需求与客户分别协商服务期、价格和结算等条款，可有效提高与客户的合作效率。

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的开发业务合同约定“服务费用=合同单价(元/人/月)*实际有效工时(人月)”结算条款的原因系在长期合作的前提下，客户对新致软件的开发交付能力较为认可，为了应对项目开发需求的不确定性以及提升双方的合作效率。

6、新收入准则执行对公司收入具体确认原则的影响

（1）收入确认方法及新旧准则的差异

公司业务按服务类型可分为 IT 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和软件分包服务。收入确认方法及新旧准则的差异具体如下：

产品类别		原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新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IT 解决方案	1、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的开发（定制开发）	在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时，按合同约定的金额确认收入	属于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在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
	2、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的开发（定量开发）	在取得客户出具的工作量结算单据的时点进行收入确认	属于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在取得客户出具的工作量结算单据的时点确认收入
IT 运维服务		根据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和合同总价，逐月按直线法摊销确认收入	属于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逐月按直线法摊销确认收入
软件分包服务		在取得客户验收文件（一般为纳品书、检收书）后按合同约定的金额（以工作量和单人价格计算）确认收入	属于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在取得客户验收文件后确认收入

（2）新收入准则实施在公司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收入确认等方面产生的影响

① 新收入准则实施在业务模式方面产生的影响

公司主要根据客户需求和行业惯例等因素开展业务。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收入准则不会对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因此新收入准则实施不会在业务模式方面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② 新收入准则实施在合同条款方面产生的影响

现阶段，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竞争性谈判、商务谈判等形式获取订单。公司销售合同中主要条款由客户在招标文件中直接明确或者在商务谈判过程中公司与客户协商确定，一般符合实际情况和行业惯例，因此实施新收入准则不会在合同条款方面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③ 新收入准则实施在收入确认方面产生的影响

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条款，公司合同履约义务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收入确认金额无差异。

（3）实施新收入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前报告期内各年合并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新旧收入准则变更对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指标无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财务指标	旧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	差异
2019 年度/2019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111,769.86	111,769.86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57.79	7,957.79	-
	资产总额	135,089.18	135,089.18	-
2018 年度/2018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99,335.79	99,335.79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68.70	6,068.70	-
	资产总额	114,839.88	114,839.88	-
2017 年度/2017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88,055.61	88,055.61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76.48	3,476.48	-
	资产总额	99,895.35	99,895.35	-

综上，公司现有业务模式、销售合同条款下，不会因实施新收入准则而对公司收入确认的结果产生影响。

（五）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

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

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六)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1、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款项采取个别认定计提。

2、其他的应收款项

对于除应收账款以外其他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的减值损失计量。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并入正常信用风险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依据
组合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以外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不包括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2	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年末对于不适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有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项金额不重大应收款项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则并入正常信用风险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

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八）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

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九）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

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节之“四、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八）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在制项目成本）、库存商品等。

在产品是履行劳务合同过程中，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时点的相关支出。库存商品是业务中持有以备出售的硬件商品和软件商品。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

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四）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报告期内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2017 年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7 年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38,609,208.73 元，“终止经营净利润”-7,551.89 元。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2017 年调整增加“其他收益”10,439,722.39 元，调整减少“营业外收入”10,439,722.39 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7 年调整增加“资产处置收益”0.00 元，调整减少“营业外收入”0.00 元；

（2）2018 年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	2017 年“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366,028,625.80 元；“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9,447,185.82 元；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 0.00 元；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8,536,583.87 元；调增“固定资产”本期金额 0.00 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8年“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465,910,971.13元；“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9,493,021.22元；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0.00元；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954,391.70元；调增“固定资产”本期金额0.00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7年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61,848,223.52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2018年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77,710,907.50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3) 2019年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执行上述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非交易性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91,595.85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91,595.85元。

②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1)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别计入“应收票据”项目和“应收账款”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别计入“应付票据”项目和“应付账款”项目。	2017年“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本期金额0.00元，“应收账款”本期金额366,028,625.80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本期金额600,000.00元，“应付账款”本期金额8,847,185.82元；2018年“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本期金额1,032,175.00元，“应收账款”本期金额464,878,796.13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本期金额0.00元，“应付账款”本期金额9,493,021.22元；2019年“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本期金额2,246,349.00元，“应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收账款”本期金额 624,721,677.80 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本期金额 0.00 元，“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12,954,553.76 元。

(4) 2020 年 1-6 月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新收入准则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应当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	2020 年 6 月 30 日调整增加“合同负债” 10,915,750.34 元；调整增加“应交税费”654,945.02；调整减少“预收款项”11,570,695.36 元。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A. 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B. 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C.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20年6月19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自2020年6月19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简化方法处理相关租金减让冲减本期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合计人民币118,881.28元。

（十六）可比上市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比较

1、收入

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收入确认会计政策
中科软	<p>①软件开发收入确认 公司软件开发主要为定制软件开发。定制软件开发系为客户定制的软件开发业务，公司通常对成果物拥有、共有以及客户独享知识产权。定制软件业务实质上是提供劳务，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软件开发项目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依据已经发生的项目成本占项目预算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公司每月根据销售合同确定的项目营业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营业收入。</p> <p>②技术服务收入确认 服务合同中约定按固定金额、固定期限收取服务费用的，按合同约定的每月服务费用确认收入或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采用直线法确认；服务合同中约定按照提供的劳务量收取服务费用的，按经双方确认的工作量确认服务费收入。</p> <p>③人员定量技术开发业务收入确认 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人员定量技术开发业务合同规定，在公司技术人员按月或按季度提供技术服务后，双方会对实际发生的工作量进行核定，经核定、确认后客户会向公司出具《工作量审核确认单》或《工作量结算单》（以下简称“工作量结算单据”），客户在核定工作量时会结合项目开发效率、服务响应时间、系统或服务出现问题次数以及工作纪律等方面对公司实际提供的技术服务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最终结算金额。 客户出具的工作量结算单据中会明确最终的结算金额，公司以客户出具的工作量结算单据作为人员定量技术开发业务的收入确认依据。</p>
科蓝软件	<p>（1）技术开发收入 技术开发收入是指根据与用户签订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合同，对用户的业务进</p>

公司简称	收入确认会计政策
	<p>行充分实地调查，并根据用户的实际需求进行专门的软件设计与开发，由此开发出来的软件不具有通用性。技术开发业务一般包括需求分析、客户化开发、系统环境测试、上线推广、维护等阶段。定制化技术开发，在完成系统环境测试验收后，根据具体合同约定的工作阶段，在取得客户的验收文件并获取收取货款权利时确认收入；定量或定期技术开发，根据用户定期对公司提供技术开发项目的进度确认文件，按经确认的工作量及合同约定的单价计算确认收入。</p> <p>(2) 技术服务收入</p> <p>技术服务主要是指根据与委托方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向委托方提供技术咨询、系统维护、实施和产品售后服务等业务。技术服务收入根据合同中约定的合同总额与服务期间，委托方对服务进度进行确认，经委托方确认后，本集团开出结算票据或已取得收款的依据时，确认收入。</p>
高伟达	<p>IT 解决方案收入是指针对客户的 IT 应用需求而提供的软件开发与实施服务维护服务所取得的收入。该类业务的实质是提供软件开发劳务，实际操作中按如下具体标准确认收入：</p> <p>(1) 对于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工的软件开发项目，在取得客户的最终验收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完工报告、验收报告或其他完工证明）时，按合同金额确认收入；</p> <p>(2) 对于跨期的软件开发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本集团编写《项目实施进度确认》函，就项目实施阶段（含工程质量）以及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项目预算总成本的比例计算出已完成合同金额与客户进行核对；</p> <p>(3) 如果上述项目实施阶段、已完成合同金额客户确认无误，按已完成合同金额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收入；</p> <p>(4) 若客户确认的已完成合同金额大于本集团计算的已完成合同金额，仍按原有完工进度确认当期收入；</p> <p>(5) 若客户确认的已完成合同金额小于本集团计算的已完成合同金额，则将分析差异形成的原因，在必要时对预算总成本及完工进度进行调整，并按调整后完工进度确认当期收入；</p> <p>(6) 如果未能取得以上两项确认，则在取得客户的最终验收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完工报告、验收报告或其他完工证明）时，以合同总金额确认收入。</p>
宇信科技	<p>1、定制化软件开发为按照客户需求提供的软件开发或升级服务，本集团需对开发成果负责，成果交付时需客户进行验收。本集团在软件系统上线运行并通过客户验收后按合同约定金额确认收入。</p> <p>2、人员外包及运维服务包括按照客户需求派出人员实施驻场或场外技术开发或服务 and 系统运行维护等服务。人员外包模式下，由客户定期对本集团派出项目人员进行考核并确认工作量，本集团无需对最终开发或服务成果负责，本集团在取得客户出具的工作量确认后，按照客户确认的工作量及合同约定人月（或人天）单价计算确认收入。</p> <p>3、按期提供的系统运维服务：根据相关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按期确认收入。</p> <p>4、自有软硬件产品销售：在产品交付并经客户验收后按照合同约定金额确认收入。</p>
润和软件	<p>1、软件开发业务</p> <p>(1) 软件外包业务：软件外包业务分为软件定制业务和技术服务业务，其中软件定制业务按照合同约定提交软件开发成果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技术服务业务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p> <p>(2) 自主软件产品销售：按照合同约定在产品交付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p> <p>2、外购产品销售业务</p> <p>合同约定需要安装的在产品安装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合同约定不需要安装的以产品交付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p>
长亮科技	<p>1、软件开发业务</p> <p>(1)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p>

公司简称	收入确认会计政策
	<p>认提供劳务收入。应客户要求进行定制化软件开发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技术人员外包给客户进行软件开发，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p> <p>（2）如果软件开发业务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p> <p>（3）对于软件开发期较短，时间跨度小的提供劳务收入，按最终验收一次性确认收入。</p>
凌志软件	<p>1、对日软件开发服务： 定制化软件开发服务经客户按月对公司软件交付成果进行验收后确认收入；软件售后服务经客户按月对公司提供服务确认后确认收入；人员派驻经客户按月对公司实际工作量（通常为人员出勤记录）确认后确认收入。</p> <p>2、国内行业应用软件解决方案 定制化软件开发服务（定期验收）经客户按月对公司软件交付成果进行验收后确认收入；定制化软件开发服务（非定期验收）及软件产品销售，客户与公司未约定定期进行工作量确认，合同约定了重要付款节点如部署上线、系统验收等，公司在软件部署上线后开始确认收入，收入确认方法为完工百分比法，完工进度采用已经发生的项目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计算；人员派驻经客户定期对公司实际工作量（通常为人员出勤记录）确认后确认收入；软件售后服务在约定的服务期间内逐月平摊收入。</p>
新致软件	<p>1、IT 解决方案： （1）提供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的开发收入在开发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2）提供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的开发收入，按照合同约定服务已经提供，按经确认的工作量及合同约定的单价计算确认收入。</p> <p>2、IT 运维服务： 按照合同约定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依据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如服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按期间进度确认相关的服务收入。</p> <p>3、软件分包服务： 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按照在提供相应外包工作量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p>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 IT 解决方案，IT 解决方案中提供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的开发收入采用终验法，在开发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可比上市公司宇信科技、润和软件按照终验法确认收入，与公司收入确认方法一致。相比可比上市公司中科软、科蓝软件、高伟达、长亮科技和凌志软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公司收入确认时点为取得客户最终验收的时点，更符合《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关于会计确认谨慎性的要求。

综上所述，公司关于收入确认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会计准则的规定。

2、应收款项

（1）公司 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

比较情况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可比公司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对比分析如下：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中科软	5%	10%	20%	40%	60%	100%
科蓝软件	5%	10%	20%	50%	50%	100%
高伟达	3%	10%	30%	100%	100%	100%
宇信科技	3%	10%	30%	50%	70%	100%
润和软件	5%	10%	50%	100%	100%	100%
长亮科技	5%	10%	20%	50%	50%	50%
凌志软件	1%	30%	50%	100%	100%	100%
新致软件	5%	10%	30%	50%	80%	100%

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政策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合理，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2）公司 2019 年度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公司比较情况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对应收账款根据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提坏账准备，在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确定预期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均进行了相应会计政策变更，将应收账款坏账计提的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与公司关于应收账款坏账计提的会计政策一致。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可比公司 2019 年度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对比分析如下：

账龄	针对客户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中科软	央企、国企客户	2.37%	7.77%	18.03%	55.96%	86.09%	100%
	政府、事业单位客户	2.70%	7.96%	17.84%	49.90%	73.61%	100%
	外资企业客户	5.45%	12.38%	19.29%	39.93%	81.56%	100%
	其他、民营企业客户	3.95%	12.58%	18.65%	92.70%	97.07%	100%

账龄	针对客户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科蓝软件	全部客户	6%	15%	25%	50%	55%	100%
高伟达	全部客户	3%	10%	30%	100%	100%	100%
宇信科技	全部客户	3%	10%	30%	50%	70%	100%
润和软件	应收联创智融资产组客户	未披露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其他客户						
长亮科技	金融机构类	未披露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						
凌志软件	国内客户和日本客户	1%	30%	50%	100%	100%	100%
新致软件	全部客户	5%	10%	30%	50%	80%	100%

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本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符合行业惯例，计提合理，坏账准备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3、固定资产折旧

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均采用年限折旧方法，其折旧年限具体对比如下：

单位：年

类别	中科软	科蓝软件	高伟达	宇信科技	润和软件	长亮科技	凌志软件	新致软件
房屋及建筑物	40、50	-	30-50	20-40	20-50	20	43-45	45
专用设备	-	-	-	-	-	-	-	5
通用设备	-	-	-	-	-	-	-	5
运输设备	8	5	4	5-10	5	5	4-5	5
电子设备	5	3-5	3-5	3-5	-	5	-	5

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均为年限平均法，其同类固定资产使用的折旧年限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期限与自身房屋、设备等使用情况相符，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会计准则的规定。

4、无形资产摊销

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无形资产摊销年限
中科软	软件：2-15 年
科蓝软件	软件：3-10 年；特许权：5 年；商标：10 年；专有技术：10 年；客户关系：5-8 年
高伟达	专用软件：5 年；软件著作权：3-5 年
宇信科技	土地使用权：使用权证列示的剩余期限；非专利技术：5-10 年；软件著作权：3-5 年；电脑软件：3-5 年
润和软件	土地使用权：50 年；计算机软件：2-5 年
长亮科技	应用软件：5-10 年；专利权：5-10 年
凌志软件	未披露
新致软件	电脑软件：5-8 年

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无形资产使用年限会计政策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无形资产摊销期限与软件使用情况相符，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会计准则的规定。

综上，公司在报告期内收入确认、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所选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六、报告期内主要税收政策、税种、税率和税收优惠

（一）境内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16%、13%、6%、5%、3%	17%、16%、6%、5%、3%	17%、6%、5%、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5%	25%~5%	25%~0%	25%~0%

2、企业所得税税率

纳税主体名称	税率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新致软件	10.00%	10%	10%	10%
北京新致	15.00%	15%	15%	15%
大连新致	25.00%	25%	25%	25%

纳税主体名称	税率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西安新致	5.00%	5%	25%	25%
成都新致	/	/	/	25%
昆山新致	/	/	/	25%
新致仕海	25.00%	25%	25%	25%
大连亿蓝德	25.00%	25%	25%	25%
新致信息	25.00%	25%	25%	25%
深圳新致	5.00%	5%	25%	25%
百果信息	25.00%	25%	25%	25%
上海华桑	5.00%-10.00%	5%-10%	25%	25%
无锡华桑	5.00%	5%	10%	10%
上海晟欧	5.00%-10.00%	5%-10%	10%	25%
无锡晟奥	25.00%	25%	10%	10%
贵州新致	12.50%	12.5%	免税	免税
重庆新致	15.00%	15%	15%	25%
武汉新致	25.00%	25%	25%	/
新致云服	15.00%	15%	25%	/
青岛新致	5.00%	5%	/	/

成都新致软件有限公司经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审查，准予注销。2018年3月5日完成税务注销。

新致软件（昆山）有限公司经昆山市国家税务局同意，已于2017年9月20日完成税务注销。

大连新致亿蓝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经国家税务总局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同意，已于2020年6月9日完成税务注销。

无锡晟奥软件有限公司经国家税务总局无锡市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同意，已于2020年5月26日完成税务注销。

（二）境外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日本新致、日本亿蓝德、日本晟欧、创新资本均注册于日本东京，其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费）种	计税依据	税（费）种
消费税	增值额	8%、10%（注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2

注 1：消费税是对商品和劳务的增值额课征的一种税，征收实行单一比较税率，税率为 8%，以纳税人的总销货额与总进货额的差额为计税依据，类似于国内的增值税，2019 年 10 月开始，该税率为 10%。

注 2：企业所得税包括法人税、法人居民税、法人事业税、地方法人特别税。

（三）税收优惠

1、母公司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731001468），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 2017-2019 年的所得税可减按 15% 计缴。

2017 年，经税务局备案，公司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第四条】条件，属于“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可减按 1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7 年企业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0%。

2018 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 号），又根据《关于发布修订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23 号）相关规定，本公司 2018 年度按 10% 的税率申报并计缴企业所得税，2019 年度按 10% 申报并计缴企业所得税，2020 年 1-6 月暂按 10% 的税率申报并计缴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14 号），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9 年 4 月份起享受增值税适用加计抵减政策。

2、子公司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北京新致君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511000693），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2015-2017 年度所得税可减按 15% 计缴。公司 2017 年适用 15% 的所得税税率。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811006587），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2018-2020 年度所得税可减按 15% 计缴。

贵州新致普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经贵州省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备案审核，公司符合“两免三减半”的软件企业税收优惠政策。2017 年和 2018 年免税，2019 年按 12.5% 缴纳企业所得税，2020 年 1-6 月暂按 12.5% 预缴企业所得税。

2018 年 8 月 1 日，贵州新致普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852000212），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2018-2020 年度所得税可减按 15% 计缴。

2018 年 11 月 12 日，重庆新致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851100105），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重庆新致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2018-2020 年度所得税可减按 15% 计缴。重庆新致 2017 年适用 25% 的所得税率，2018 年至 2020 年适用 15% 的所得税率。

成都新致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经税务局备案，公司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条件，2019 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0 年 1-6 月暂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2015]34 号文件《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20 万元（含 2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40 号)规定：“一、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无论采取查账征收方式还是核定征收方式，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下同)的，均可以享受财税〔2018〕77 号文件规定的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政策(以下简称‘减半征税政策’)。根据财税[2019]13 号文件，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政策执行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税〔2018〕77 号文件同时废止。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件)，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根据《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财税【2016】36 号文件附件 3)，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该税收优惠政策合并范围内除日本公司外适用)。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14 号)，上海新致、北京新致、西安新致、百果信息、贵州新致、重庆新致、上海晟欧、大连新致、武汉新致、新致信息、上海华桑自 2019 年 4 月份享受增值税适用加计抵减政策。

3、主要税收优惠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占利润总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1.83	35.78	22.05	16.86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软件企业所得税“二免三减半”优惠	-	18.89	12.97	44.22
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	298.43	1,067.99	786.60	430.30
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税收优惠	5.14	43.61	-	-
税收优惠合计	305.39	1,166.27	821.63	491.38
利润总额	1,952.58	9,078.20	6,714.94	4,406.97
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比例	15.64%	12.85%	12.24%	11.15%

七、分部信息

分部信息详细情况见本节“十、经营成本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及其对当期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31	-37.83	127.46	-28.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77.16	1,621.86	1,663.47	1,589.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99	139.94	-17.10	29.46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760.85	1,723.97	1,773.83	1,591.42
减：所得税影响数	-77.02	190.48	216.12	112.70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41.07	53.05	112.02	204.2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42.76	1,480.44	1,445.69	1,274.4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42.76	1,480.44	1,445.69	1,274.4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06.33	7,957.79	6,068.70	3,476.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3.57	6,477.35	4,623.01	2,202.03

九、财务指标

（一）报告期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1-6月 /2020.6.30	2019年度 /2019.12.31	2018年度 /2018.12.31	2017年度 /2017.12.31
流动比率（倍）	1.60	1.76	1.77	1.81
速动比率（倍）	1.35	1.52	1.48	1.4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2.98%	61.40	59.47	54.2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68	2.05	2.39	2.76
存货周转率（次/年）	1.86	5.11	4.88	5.1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4,157.35	13,517.39	10,217.53	7,894.02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06.33	7,957.79	6,068.70	3,476.48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163.57	6,477.35	4,623.01	2,202.0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04%	8.18%	7.82%	7.02%
研发投入占核心技术产品营业收入的比例	10.65%	9.60%	9.24%	8.64%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	-1.41	-0.12	0.23	-0.3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27	0.31	0.11	-0.06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21	4.07	3.57	3.12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价值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支出+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无形资产摊销+固定资产折旧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研发投入占核心技术产品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核心技术产品营业收入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二）报告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项目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1-6月	3.19%	0.13	0.13
	2019年度	14.87%	0.58	0.58
	2018年度	13.29%	0.44	0.44
	2017年度	10.97%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	2020年1-6月	2.06%	0.09	0.09

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	2019 年度	12.11%	0.47	0.47
	2018 年度	10.12%	0.34	0.34
	2017 年度	6.95%	0.17	0.17

表中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2 + E_i \times M_i/M_0 - E_j \times M_j/M_0 \pm E_k \times M_k/M_0)$

基本每股收益 = $P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M_0 - S_j \times M_j/M_0 - S_k)$

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M_0 - S_j \times M_j/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

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十、经营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48,084.07	111,769.86	99,335.79	88,055.61
营业利润	2,028.18	8,876.95	6,352.85	3,859.52
利润总额	1,952.58	9,078.20	6,714.94	4,406.97
净利润	1,782.06	8,531.11	6,511.86	3,860.1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806.33	7,957.79	6,068.70	3,476.4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规模持续较快增长，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88,055.61 万元、99,335.79 万元、111,769.86 万元和 48,084.07 万元，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的年均复合增长率 12.66%；2017 年、

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6月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分别为3,476.48万元、6,068.70万元、7,957.79万元和1,806.33万元，2017年度至2019年度的年均复合增长率51.30%。

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在金融行业快速发展和推广应用，客户对上述金融科技领域的服务需求大幅上升，新致软件相关收入快速增加。在服务金融行业的同时，新致软件也将这些技术成果推广到其他行业中，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赋能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营业收入分析

新致软件的主营业务包括向终端客户提供IT解决方案及IT运维服务，以及向一级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项目分包服务。报告期内，IT解决方案实现的收入占比超过80%，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型分类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8,001.52	99.83	111,666.61	99.91	99,248.73	99.91	88,055.61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82.56	0.17	103.25	0.09	87.06	0.09	-	-
合计	48,084.07	100.00	111,769.86	100.00	99,335.79	100.00	88,055.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在99%以上，主营业务突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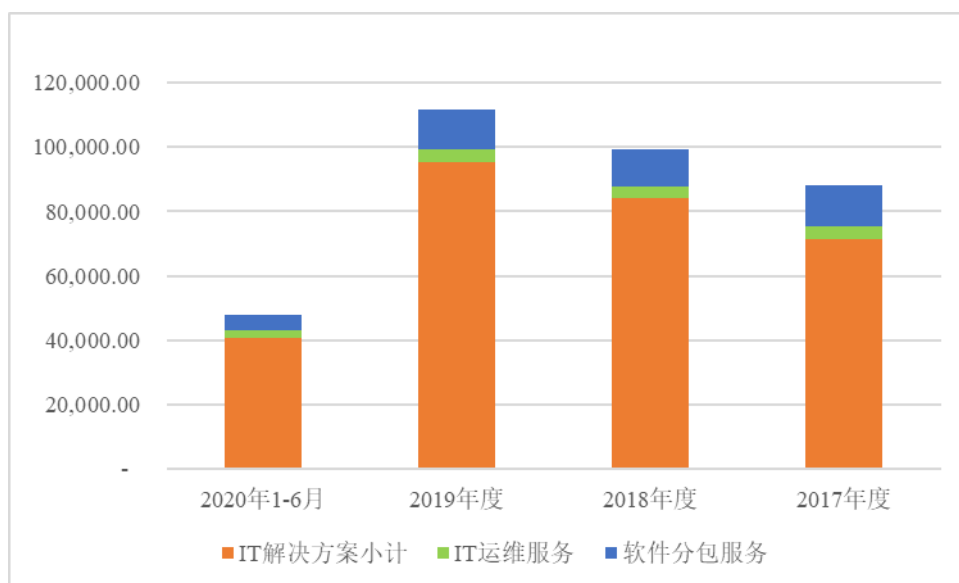
1、主营业务收入按服务类别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服务类别划分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IT解决方案	软件项目开发	16,913.39	35.24	44,987.72	40.29	44,999.35	45.34	42,804.37	48.61
	人员技术服务	23,890.21	49.77	50,293.05	45.04	39,061.71	39.36	28,762.33	32.66
IT解决方案小计		40,803.59	85.00	95,280.77	85.33	84,061.07	84.70	71,566.71	81.27
IT运维服务		2,161.65	4.50	4,076.40	3.65	3,701.39	3.73	3,819.71	4.34
软件分包服务		5,036.27	10.49	12,309.43	11.02	11,486.28	11.57	12,669.19	14.39
合计		48,001.52	100.00	111,666.61	100.00	99,248.73	100.00	88,055.61	100.0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按服务类别分类情况



(1) IT 解决方案

IT 解决方案是指根据客户个性化要求，向其提供 IT 服务，服务内容包括需求分析、框架设计、详细设计、代码编写、系统测试等。IT 解决方案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最高，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分别为 81.27%、84.70%、85.33%和 85.00%，金额分别为 71,566.71 万元、84,061.07 万元、95,280.77 万元和 40,803.59 万元，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的年均复合增长率 15.38%。近年来，公司在该领域始终保持较大的研发投入，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的深入应用，相对应的收入也不断增加。

公司通过软件项目开发、人员技术服务两种形式向客户提供 IT 解决方案，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IT 解决方案	软件项目开发	16,913.39	41.45	44,987.72	47.22	44,999.35	53.53	42,804.37	59.81
	人员技术服务	23,890.21	58.55	50,293.05	52.78	39,061.71	46.47	28,762.33	40.19
IT 解决方案小计		40,803.59	100.00	95,280.77	100.00	84,061.07	100.00	71,566.71	100.00

其中软件项目开发业务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金额

分别为 42,804.37 万元、44,999.35 万元、44,987.72 万元和 16,913.39 万元，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的年均复合增长率 2.52%；人员技术服务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金额分别为 28,762.33 万元、39,061.71 万元、50,293.05 万元和 23,890.21 万元，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2.23%，可见，IT 解决方案收入增长主要是人员技术服务业务的增长。

2020 年 1-6 月软件项目开发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35.24%，较同期占比 36.36% 不存在较大差异。2020 年 1-6 月，公司 IT 解决方案收入中软件项目开发收入占比较小，主要原因系软件项目开发收入中包含大量的定制开发的项目，该类业务的客户主要包括保险、银行等金融机构、中国电信、上海汽车等国有企业，由于上述客户在实施信息化建设时大多有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其审批、招标的安排通常在上半年，而系统测试、验收则更多集中在下半年，故其收入确认主要在下半年发生。

大型金融客户因软件开发需求较多且对某一特定需求涉及调研、开发、测试以及技术支持等多个环节，通常签订未约定合同总金额、只约定不同级别人员的人月单价、以实际工作量结算的人员技术服务合同。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长较快的太平人寿、泰康保险、平安银行、浦发银行、中国银联等客户均以人员技术服务的方式提供 IT 服务。

按服务对象列示软件项目开发、人员技术服务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软件项目开发	保险行业	7,727.54	45.69	22,315.10	49.60	21,514.76	47.81	17,584.47	41.08
	银行行业	4,713.77	27.87	9,895.68	22.00	11,358.42	25.24	11,345.30	26.51
	电信行业	732.93	4.33	2,583.37	5.74	2,595.77	5.77	4,093.58	9.56
	汽车行业	40.92	0.24	9.43	0.02	50.58	0.11	18.66	0.04
	其他行业	3,698.23	21.87	10,184.13	22.64	9,479.83	21.07	9,762.37	22.81
	小计	16,913.39	100.00	44,987.72	100.00	44,999.35	100.00	42,804.37	100.00
人员技术服务	保险行业	12,182.61	50.99	23,454.16	46.63	18,761.51	48.03	14,248.71	49.54
	银行行业	7,020.76	29.39	15,812.97	31.44	11,002.56	28.17	6,920.26	24.06
	电信行业	63.67	0.27	230.93	0.46	69.59	0.18	601.43	2.09

产品类别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汽车行业	2,401.30	10.05	6,447.49	12.82	5,930.83	15.18	4,135.88	14.38
其他行业	2,221.87	9.30	4,347.50	8.64	3,297.23	8.44	2,856.07	9.93
小计	23,890.21	100.00	50,293.05	100.00	39,061.71	100.00	28,762.33	100.00
合计	40,803.59		95,280.77		84,061.07		71,566.71	

报告期内人员技术服务业务中金融客户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73.60%、76.20%、78.08%和 80.38%，略高于软件项目开发业务中金融客户的收入占比，报告期内分别为 67.59%、73.05%、71.60%和 73.56%。但两者差异不大。可见，IT 解决方案本质都是向客户 IT 技术服务，软件项目开发或者人员技术服务只是根据客户要求提供服务的不同方式。

（2）IT 运维服务

IT 运维服务是指基于 IT 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单独的技术支持及售后维护服务。新致软件向客户提供的大部分 IT 解决方案是一个长期开发升级的过程，不会就维护服务签订单独的合同。而对部分老客户计划短时间内不再进行升级的项目，客户会要求单独签订维护合同确保已开发的系统运行稳定。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 IT 运维服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34%、3.73%、3.65%和 4.50%，金额分别为 3,819.71 万元、3,701.39 万元、4,076.40 万元和 2,161.65 万元，收入金额保持稳定。

（3）软件分包服务

报告期内，软件分包服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的比例分别为 14.39%、11.57%、11.02%和 10.49%，金额分别为 12,669.19 万元、11,486.28 万元、12,309.43 万元和 5,036.27 万元，收入金额较为稳定，占比逐年下降。公司软件分包服务主要是新致软件海外子公司向当地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分包服务，2017 至 2019 年度，该业务规模基本保持稳定。

2020 年 1-6 月份，公司软件分包服务的收入较 2019 年同期的 6,248.66 万元下降了 1,212.39 万元，降幅为 19.40%，主要原因为：软件分包服务收入主要来自日本，且在在岸方式向客户提供服务，日本的疫情防控措施和效果与国内明显不同，日本业务的复工时间大幅落后于国内，对软件分包业务的影响较大，且持续时间较长。

该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不高，也不是公司重点发展的业务板块，其规模波动对公司整体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的影响较小。

2、主营业务收入按服务对象分析

将 IT 解决方案及 IT 运维服务的收入按照下游行业进一步分类，可分为：保险行业、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电信行业、汽车行业及其他行业，而软件分包业务服务对象主要为一级软件承包商。按照以上分类方法，最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融行业	保险行业	20,136.80	41.95	46,017.08	41.21	40,646.62	40.95	32,721.40	37.16
	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	11,916.81	24.83	25,905.39	23.20	22,539.33	22.71	18,519.34	21.03
非金融行业	电信行业	2,233.45	4.65	5,811.59	5.20	5,358.00	5.40	7,032.45	7.99
	汽车行业	2,447.23	5.10	6,456.93	5.78	5,981.41	6.03	4,154.53	4.72
	其他行业	6,230.94	12.98	15,166.19	13.58	13,237.09	13.34	12,958.70	14.72
软件承包商		5,036.27	10.49	12,309.43	11.02	11,486.28	11.57	12,669.19	14.39
合计		48,001.52	100.00	111,666.61	100.00	99,248.73	100.00	88,055.61	100.00

（1）保险行业

报告期内，保险行业一直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公司保险行业的收入分别为 32,721.40 万元、40,646.62 万元、46,017.08 万元和 20,136.8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37.16%、40.95%、41.21%和 41.95%，公司向国内主要保险公司提供渠道类和数据管理类 IT 解决方案及后续运维服务。2017 至 2019 年度，公司与保险行业相关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

① 新兴技术进步加大了保险行业信息系统建设的需求

报告期内，国内主要保险公司加大了对渠道类信息化解决方案的投入，通过渠道 IT 系统智能化提高销售管理能力和效率。

随着大数据技术的发展，越来越多的保险公司通过对数据价值的深挖来驱动业务和运营的决策。大数据模型的实时计算能力提升金融行业的资源配置效率，有效促进了金融业务的创新发展，在客服、风控、反欺诈、营销等业务方面都得到了

广泛的应用。

② 新致软件持续的研发投入有力支持了收入增长

报告期内，新致软件持续加大保险行业渠道和数字管理类产品的研发，形成了移动展业、智能机器人服务、客户自助应用、智能客服、智能推介、ECIF、ODS、EDW 及数据管控平台等新产品，更好满足各大保险公司信息系统智能升级的需求，因此，新致软件在保险行业能保持较高的收入增长。

2020 年上半年，公司来自保险行业的收入为 20,136.80 万元，较 2019 年同期的 20,737.41 万元，下降 2.90%，主要原因为：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及保险行业客户延迟复工，相关项目的实施及结算同步延后。

（2）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

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是公司重要的收入来源，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的收入分别为 18,519.34 万元、22,539.33 万元、25,905.39 万元和 11,916.8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21.03%、22.71%、23.20% 和 24.83%。其他金融行业客户主要包括：中国银联、国泰君安证券、东方证券、上海证券及各类金融市场交易所。

报告期内，新致软件向这些客户主要提供支付、清算与托管系统、信用卡系统、中间业务系统、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和金融风控预警监控 IT 解决方案及后续运维服务。2017 至 2019 年度，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相关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

① 银行业对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和金融风控预警监控 IT 解决方案的需求增大

近年来，金融机构不断加大合规风控的 IT 投入；众多商业银行不约而同地选择发展金融市场交易业务。为了全面开展金融市场业务，实现金融机构对金融市场产品的销售的系统化、自动化、综合化，将贵金属、外汇、大宗商品、利率衍生品以及期权业务进行整合，搭建金融市场业务类系统是商业银行信息化建设的必备内容。

② 新致软件解决方案拥有良好的品牌声誉

新致软件推出风险控制类 IT 解决方案，持续跟进监管要求和客户管理需求。《新致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软件 V1.0》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19 年优秀软件产品，并且“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软件”入选了由中国信息通讯研究所主编的

《2019年金融科技创新应用案例集》。新致软件金融市场代客交易解决方案最早应用于建设银行、交通银行等大型银行，在业内享有良好的口碑。近年来随着中小银行逐步进入银行金融市场业务领域，公司成功将其产品推广至区域性中小银行，相关收入也不断增加。

2020年上半年，公司来自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收入为11,916.81万元，较2019年同期的11,613.21万元，上升2.61%，主要原因为：来自平安集团、嘉实基金、富国基金和重庆大地金融科技有限公司等其他金融类客户的收入较2019年同期明显增长。

（3）电信行业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电信行业的收入分别为7,032.45万元、5,358.00万元、5,811.59万元和2,233.45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7.99%、5.40%、5.20%和4.65%。电信行业的主要客户为中国电信及其下属子公司，公司电信业务经过了多年的发展已经趋于稳定，2018年较2017年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向中国电信提供的管理类IT解决方案完成了阶段任务，2018年至2020年上半年电信业务逐渐转为以二次开发和后期维护为主。

（4）汽车行业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汽车行业的收入分别为4,154.53万元、5,981.41万元、6,456.93万元和2,447.23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4.72%、6.03%、5.78%和5.10%，收入金额及占比整体稳步上升。2017至2019年度，与汽车行业相关收入增长主要是得益于智能网联汽车系统快速发展，新致软件与上海汽车、斑马信息等智慧出行产业龙头保持合作。2020年1-6月份，公司来自汽车行业的收入较2019年同期的2,897.50万元下降了15.54%，主要原因为：2018年以来，国内汽车行业整体增速持续放缓，2019年汽车产销量分别同比下降7.5%和8.2%；2020年上半年国内汽车市场受疫情进一步冲击较大，进而影响到公司来自汽车行业的收入。2020年1-6月份公司来自汽车行业的收入降幅较大，但该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对公司整体经营规模影响较小。

（5）其他行业

公司其他行业业务主要是为医疗、政府、制造业等大中型企业提供IT解决方案，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收入分别为12,958.70万元、

13,237.09 万元、15,166.19 万元和 6,230.9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14.72%、13.34%、13.58%和 12.98%。其他行业客户主要包括：复星集团、日本松下、上海东方希杰商务有限公司、上海外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华为、京东方等大中型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将新一代信息技术推广至各行业，使得其他行业营业收入保持稳定。2020 年 1-6 月份，公司来自其他行业的收入较 2019 年同期的 5,809.75 万元上升了 7.25%，主要原因为：2020 年 1-6 月，科众三六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区健康委员会和同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等客户产生的收入较 2019 年同期明显增长。

（6）软件承包商

报告期内，公司向一级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分包服务，具体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之“十、经营成果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之“1、主营业务收入按服务类型分析”之“（3）软件分包服务”。

3、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析

单位：万元

区域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占比 (%)	收入	占比 (%)	收入	占比 (%)	2019 年度	占比 (%)
境内	42,197.68	87.91	98,206.36	87.95	86,780.62	87.44	74,385.33	84.48
上海	23,110.83	48.15	58,448.81	52.34	51,943.18	52.34	41,488.77	47.12
北京	8,862.34	18.46	22,276.94	19.95	18,675.18	18.82	17,211.29	19.55
深圳	2,983.22	6.21	4,869.91	4.36	4,199.95	4.23	2,645.32	3.00
其他地区	7,241.29	15.09	12,610.70	11.29	11,962.32	12.05	13,039.96	14.81
境外	5,803.84	12.09	13,460.24	12.05	12,468.11	12.56	13,670.28	15.52
总计	48,001.52	100.00	111,666.61	100.00	99,248.73	100.00	88,055.61	100.00

从区域划分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境内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上海、北京、深圳等金融机构较为集中的地区。报告期内，来自以上三个城市的收入合计金额分别 61,345.37 万元、74,818.30 万元、85,595.66 万元和 34,956.3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69.67%、75.38%、76.65%和 72.82%，占比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按国家分析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欧美	0.57	0.01	33.68	0.25	175.99	1.41	518.60	3.79
日本	5,803.27	99.99	13,426.56	99.75	12,292.12	98.59	13,151.68	96.21
境外收入合计	5,803.84	100.00	13,460.24	100.00	12,468.11	100.00	13,670.2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主要国家为日本及欧美，其中日本报告期内的业务收入分别为13,151.68万元、12,292.12万元和13,426.56万元和5,803.27万元，2017年至2019年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为公司进一步开拓日本市场，在日本当地成立及并购公司，因此逐年增加日本业务，2020年上半年由于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日本业务收入稍有下降；欧美报告期内的业务收入分别为518.60万元、175.99万元、33.68万元和0.57万元，逐年下降，主要为境外贸易保护主义抬头，法国限制了部分离岸服务外包企业，同时为应对市场变化、汇率变动等风险，逐步减少与PSA之间的业务合作，由此导致欧美业务呈下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日本业务收入分别为13,151.68万元、12,292.12万元、13,426.56万元和5,803.27万元，按合同签署方统计，其中日本子公司的收入贡献金额及其占日本业务收入的比例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日本新致、日本亿蓝德、日本晟欧（注）	4,766.64	82.14	10,329.61	76.93	9,352.00	76.08	9,321.45	70.88
日本业务收入合计数	5,803.27	100.00	13,426.56	100.00	12,292.12	100.00	13,151.67	100.00

注：日本新致作为日本软件业务境外运营中心，因日本板块业务整合需要，公司对日本亿蓝德、日本晟欧业务做出调整，逐渐将业务转入日本新致。故此处将日本新致、日本亿蓝德、日本晟欧三家公司收入合并统计。创新资本为公司搭建在日本区域的投资平台，报告期内尚未开展投资业务。

新致软件的对日业务采用“在岸为主、离岸为辅”的模式，报告期内，日本新致、日本亿蓝德、日本晟欧三家公司合计收入贡献率分别为70.88%、76.08%、76.93%和82.14%，收入贡献率较为稳定。

4、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分析

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保险、银行等金融机构、中国电信、上海汽车等国有企

业，由于上述客户在实施信息化建设时大多有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其审批、招标的安排通常在上半年，而系统测试、验收则更多集中在下半年，因此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季节性波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所属季度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20,259.04	42.20	21,389.40	19.15	21,930.82	22.10	18,563.27	21.08
第二季度	27,742.48	57.80	28,243.84	25.29	22,805.44	22.98	18,649.92	21.18
第三季度	-	-	22,456.22	20.11	22,551.34	22.72	18,073.76	20.53
第四季度	-	-	39,577.15	35.44	31,961.13	32.20	32,768.66	37.21
合计	48,001.52	100.00	111,666.61	100.00	99,248.73	100.00	88,055.61	100.00

5、人均创收、人均创利的具体情况及其与同行业比较

(1) 人均创收

报告期内，公司人均创收分别为 21.70 万元、22.56 万元、24.78 万元和 10.59 万元，2017 至 2019 年度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人

公司简称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中科软	32.16	31.54	32.93
科蓝软件	21.89	21.66	21.73
高伟达	54.90	53.28	43.43
宇信科技	26.30	27.89	23.63
润和软件	21.38	23.57	23.40
长亮科技	27.37	26.36	26.84
凌志软件	35.34	29.90	26.57
中位数	27.37	27.89	26.57
算数平均数	31.33	30.60	28.36
新致软件	24.78	22.56	21.70

注 1：人均创收=营业收入/员工人数

注 2：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中未披露期末员工人数，故未比较 2020 年上半年度人均创收情况

公司人均创收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的主要原因如下：

① 公司的业务承接模式导致合同价格与可比公司差异不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招投标方式获取业务订单，其实现的收入占比超过70%，导致合同的价格水平与可比公司差异不大。

② 公司客户的定制化需求较高

公司的客户以大型保险公司、银行和其他行业龙头企业为主。其中，大型金融机构的信息系统的结构复杂、构建周期长，其支持的业务场景复杂多样、需满足的监管规定变化较快、系统维稳标准高、升级频繁，故对技术服务的定制化需求较高；同时，其他行业客户的业务类型、管理模式等差异较大，也对技术服务商的定制化能力有较高要求。

公司多采用人力外包的形式向客户提供IT技术服务，故需投入较多的人员数量满足客户的定制化需求。

③ 公司的产品化程度和技术水平与可比公司有一定差距

公司在2017年相继成立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实验室，对新一代金融科技的集中投入开始相对较晚，且研发投入的效果尚未充分体现，导致公司的产品化程度和技术水平与可比公司有一定差距，为满足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公司投入的技术人员较多。

④ 公司的收入结构与可比公司存在一定差异

除上述因素外，同行业中科软、宇信科技、润和软件、高伟达收入包括系统集成等所需人员数量较少其他类型业务，与公司收入结构存在一定差异。剔除可比公司其他类型收入的影响，（由于研发、技术人员与信息技术服务收入的联系更为紧密）同时剔除销售人员、管理人员的影响，公司人均创收与同行业比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人

公司简称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中科软	25.81	24.11	23.83
科蓝软件	23.34	22.90	22.67
高伟达	28.05	25.14	24.35
润和软件	22.27	24.94	24.10
长亮科技	27.78	26.98	27.27
凌志软件	39.13	33.50	29.67

公司简称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中位数	26.80	25.04	24.23
算数平均数	27.73	26.26	25.32
新致软件	27.06	24.71	23.66

注 1：人均创收=信息技术服务收入/研发、技术人员数量，可比公司宇信科技未披露研发、技术人员数量

注 2：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中未披露期末员工人数，故未比较 2020 年上半年度人均创收情况

⑤人均创收波动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量化分析

公司的人均创收波动对公司毛利及经营利润情况有较大的影响。报告期内，假设公司成本、费用未由于人均创收变动作相应调整，人均创收下降 1% 对公司毛利、营业利润的影响及变动程度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项目	序号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收入（万元）	A	48,084.07	111,769.86	99,335.79	88,055.61
员工人数	B	4,542	4,511	4,404	4,057
人均创收（万元）	C=A/B	10.59	24.78	22.56	21.70
人均创收下降 1% 对毛利、经营利润的影响金额（万元）	D	-480.84	-1,117.70	-993.36	-880.56
毛利（万元）	E	14,916.80	34,096.56	27,656.10	23,509.87
人均创收下降 1% 对毛利的 影响比例	F=D/E	-3.22%	-3.28%	-3.59%	-3.74%
经营利润（万元）	G	2,038.18	8,876.95	6,352.84	3,859.52
人均创收下降 1% 对经营利 润的影响比例	H=D/G	-23.59%	-12.59%	-15.64%	-22.81%

2017 至 2020 年上半年度，公司人均创收分别为 21.70 万元、22.56 万元、24.78 万元和 10.59 万元，呈逐年上升趋势。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人均创收受到公司技术水平、客户结构及服务交付质量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人均创收持续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下降。假设其他因素不变，报告期内，公司人均创收下降 1%，毛利及经营利润分别减少 880.56 万元、993.36 万元、1,117.70 万元和 480.84 万元，公司毛利下降幅度分别为 3.74%、3.59%、3.28% 和 3.22%，经营利润下降幅度分别为 22.81%、15.64%、12.59% 和 23.59%，人均创收的波动会对公司毛利及经营利润影响较大。

长期来看，如果公司不能采取有效的措施提升公司服务的附加值公司人均创收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的状况可能一直持续。

（2）人均创利

2017 至 2019 年度，公司人均创利与同行业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

公司简称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中科软	2.26	2.08	1.80
科蓝软件	1.16	1.22	1.30
高伟达	4.18	3.50	1.15
宇信科技	2.72	2.55	2.73
润和软件	-18.09	3.64	3.62
长亮科技	2.88	1.37	2.68
凌志软件	8.88	5.85	5.40
中位数	2.72	2.55	2.68
算术平均数	0.57	2.89	2.67
新致软件	1.76	1.38	0.86

注 1：人均创利=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员工人数

注 2：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中未披露期末员工人数，故未比较 2020 年上半年度人均创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人均创利分别为 0.86 万元、1.38 万元、1.76 万元和 0.39 万元，2017 至 2019 年度低于行业平均水平，除人均创收较低外，公司人均创利较低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的财务费用较高，以及购置的硬件折旧和相关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成本，从而影响了公司的净利率。由于可比公司主要为上市公司，有较为便利的直接融资渠道。2017 至 2020 年上半年度，新致软件财务费用分别为 2,218.69 万元、2,408.46 万元、2,494.52 万元和 1,162.11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52%、2.42%、2.24% 和 2.42%，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此外，公司为提高云计算验证能力购置的基础设施于 2016 年逐步完成部署，投资规模超过 3,000 万元，其增加的折旧及 IDC 相关支出直接计入报告期内的营业成本，从而影响了公司人均创利。

2017 至 2019 年，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渐扩大，竞争力不断增强，人均创利能力逐步提高。

6、营业收入按订单获取方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不同订单获取方式对应的合同数量、收入金额及占比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合同数量	收入金额	金额占比	合同数量	收入金额	金额占比
招投标	公开招标	79	11,130.50	23.15%	125	18,538.65	16.59%
	邀请招标	280	24,016.51	49.95%	249	59,683.64	53.40%
竞争性谈判		18	1,523.82	3.17%	30	3,799.19	3.40%
商务谈判		723	11,413.25	23.74%	1,578	29,748.39	26.62%
合计		1100	48,084.07	100.00%	1,982	111,769.86	100.00%
类型		2018年度			2017年度		
		合同数量	收入金额	金额占比	合同数量	收入金额	金额占比
招投标	公开招标	123	18,920.70	19.05%	125	21,881.61	24.85%
	邀请招标	247	52,676.17	53.03%	333	38,493.41	43.71%
竞争性谈判		18	1,502.71	1.51%	8	588.13	0.67%
商务谈判		1,590	26,236.21	26.41%	1,913	27,092.46	30.77%
合计		1,978	99,335.79	100.00%	2,379	88,055.61	100.00%

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竞争性谈判、商务谈判等形式获取订单。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获取订单对应的收入金额分别为 21,881.61 万元、18,920.70 万元、18,538.65 万元和 11,130.50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24.85%、19.05%、16.59% 和 23.15%。大型金融机构及国有企业会按照客户内部规定的标准，对金额较大的合同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邀请招标的方式获取订单对应的收入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3.71%、53.03%、53.40% 和 49.95%。公司通过商务谈判获取订单对应的收入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0.77%、26.41%、26.62% 和 23.74%。通常情况下，国有企业等大型机构会选择行业内几家实力较强、有过成功案例的软件开发企业作为备选供应商，在进行方案交流、实地考察等环节后，对备选供应商进行邀标或商务谈判，最后经过客户综合评议后确定入选供应商，当公司获得客户认可而中标后，将会进入客户的供应商名单。在公司进入供应商客户体系后，客户对于公司的软件开发服务具有较高的黏性，因此公司与老客户针对延续性项目多数情况下会进行商业谈判，约定合同条款后直接签订销售合同。

公司来源于日本的软件分包业务均采取了商务谈判的方式，由于日本制定了《防止拖延支付转包费法》，日本一级软件接包商为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时支付

供应商款项，通常采用按月签订订单、按月验收并付款的方式与供应商开展合作，导致公司来源于日本的软件分包业务合同数量较多。

7、2020年1-6月，同行业可比公司营业收入变动分析与比较

由于新冠疫情，2020年1-6月，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经营情况都受到不同程度影响，其信息技术服务收入较2019年同期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变动幅度
中科软	158,517.82	179,776.17	-11.82%
科蓝软件	33,318.85	27,665.37	20.44% ^注
高伟达	20,729.28	23,526.75	-11.89%
宇信科技	81,616.91	77,977.24	4.67%
润和软件	105,632.62	103,677.33	1.89%
长亮科技	38,163.33	48,931.92	-22.01%
凌志软件	28,027.15	28,449.62	-1.48%
行业平均	66,572.28	70,000.63	-4.89%
新致软件	48,001.52	49,662.22	-3.34%

注：①上表数据为相关公司2019及2020年度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信息技术服务收入

②科蓝软件2020年1-6月收入同比增长率为31.25%，大幅上涨的原因主要是非银行金融机构、互联网银行和银行核心业务收入的增加。2017至2019年科蓝软件营业收入80%以上来自于银行类金融机构，非银行金融机构产生的收入占比较低（2017至2018年和2019年1-6月分别为0%、2.05%和1.42%），2020年1-6月非银行金融机构产生的收入占比为9.54%。因此，2020年1-6月非银行金融机构产生的收入在报告期内的可比性不强。剔除非银行金融机构产生的收入后，科蓝软件2020年1-6月营业收入较2019年同期的增长率为20.44%。

由上表可知，除宇信科技、润和软件小幅上升外，其他可比公司2020年1-6月信息技术服务收入较2019年同期均存在不同程度的下降，平均降幅为4.89%，新致软件2020年1-6月收入同比降幅为3.34%，与同行业平均水平不存在明显差异。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按成本项目的分析

营业成本主要包括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和软件分包中与项目直接相关的职工薪酬、执行费用、技术服务采购支出、房租和设备折旧以及软硬件采购。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具体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8,578.64	86.17%	65,558.55	84.40	59,955.76	83.64	53,756.55	83.28
技术服务采购支出	2,457.12	7.41%	5,465.65	7.04	5,000.03	6.98	4,942.78	7.66
执行费用	997.94	3.01%	3,563.59	4.59	4,078.57	5.69	3,343.47	5.18
房租及折旧	766.69	2.31%	1,736.33	2.24	1,526.78	2.13	1,710.46	2.65
软硬件采购	366.88	1.11%	1,349.18	1.73	1,118.55	1.56	792.48	1.23
合计	33,167.27	100.00%	77,673.30	100.00%	71,679.69	100.00	64,545.74	100.00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职工薪酬分别为53,756.55万元、59,955.76万元、65,558.55万元和28,578.64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基本保持稳定，分别为83.28%、83.64%、84.40%和86.17%。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报告期内公司人员的数量以及薪酬水平持续增长，导致职工薪酬的绝对金额出现了明显增长。

由于公司业绩对人工成本的变动较为敏感，如果未来人工成本的上升速度大于人均产值的增速，则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将会有下降的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公司根据项目进度及技术人员紧缺情况灵活采购技术服务。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技术服务采购支出分别4,942.78万元、5,000.03万元、5,465.65万元和2,457.12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7.66%、6.98%、7.04%和7.41%，技术服务采购支出产生的主要原因系客户项目实施较为集中的时段，公司员工无法同时满足所有项目的需求，只能通过外采手段予以解决，各期技术服务采购支出金额和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因项目密集程度不同而有所改变。

执行费用主要包括项目人员的差旅费、交通费、办公费等业务开展所必须的开支。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执行费用分别为3,343.47万元、4,078.57万元、3,563.59万元和997.94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5.18%、5.69%、4.59%和3.01%，整体占比较为稳定。2019年较2018年执行费用下降是由于：①2018年公司在广东地区人员较少，平安银行、中国太平、广东亿迅等当地业务由于人员紧张，需要上海总部派遣员工，2019年公司完善了区域人员结构，深圳地区员工从2018年的126人增加到2019年的216人，上述客户的项目可以由当

地团队执行，导致境内差旅费下降 258.37 万元；② 公司将部分服务器逐步从上海迁往贵安新区，IDC 主机托管费用下降了 90.39 万元；③ 部分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到期，导致无形资产摊销较 2018 年下降 128.84 万元。2020 年上半年执行费用较低的主要原因系受 2020 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大幅减少了员工差旅安排，导致差旅费用相比较去年同期下降了 392.41 万元。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房租及设备折旧的金额分别为 1,710.46 万元、1,526.78 万元、1,736.33 万元和 766.69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2.65%、2.13%、2.24% 和 2.31%。主要为各地办公楼的租赁费用及各类设备折旧，占比较小且较为稳定。

2、营业成本按业务类型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成本构成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IT 解决方案	软件项目开发	职工薪酬	9,776.48	83.51%	25,744.83	81.64%	27,621.97	83.95%	26,454.77	84.11%
		技术服务采购支出	699.16	5.97%	1,878.26	5.96%	1,313.48	3.99%	1,389.31	4.42%
		执行费用	546.44	4.67%	1,856.06	5.89%	2,192.85	6.66%	1,819.25	5.78%
		房租及折旧	319.12	2.73%	717.96	2.28%	666.15	2.02%	998.01	3.17%
		软硬件采购	366.44	3.13%	1,336.17	4.24%	1,107.61	3.37%	792.48	2.52%
		小计	11,707.64	100.00%	31,533.29	100.00%	32,902.06	100.00%	31,453.82	100.00%
	人员技术服务	职工薪酬	14,804.03	92.56%	30,710.42	90.57%	23,946.05	87.85%	18,277.46	88.45%
		技术服务采购支出	594.17	3.72%	1,439.00	4.24%	1,490.43	5.47%	1,038.52	5.03%
		执行费用	287.20	1.80%	1,094.87	3.23%	1,269.46	4.66%	917.20	4.44%
		房租及折旧	307.77	1.92%	651.23	1.92%	542.21	1.99%	431.58	2.09%
		软硬件采购	0.44	0.00%	13.00	0.04%	10.94	0.04%	-	0.00%
		小计	15,993.60	100.00%	33,908.52	100.00%	27,259.10	100.00%	20,664.76	100.00%
IT 运维服务	职工薪酬	1,308.43	88.85%	2,535.67	90.95%	2,235.38	88.53%	2,272.14	89.20%	
	技术服务采购支出	51.12	3.47%	22.11	0.79%	25.94	1.03%	19.19	0.75%	
	执行费用	72.17	4.90%	171.54	6.15%	205.32	8.13%	201.79	7.92%	
	房租及折旧	40.88	2.78%	58.78	2.11%	58.29	2.31%	54.16	2.13%	
	软硬件采购	-	-	-	-	-	-	-	-	

业务类型	成本构成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小计	1,472.59	100.00%	2,788.10	100.00%	2,524.93	100.00%	2,547.28	100.00%
软件分包服务	职工薪酬	2,689.70	68.03%	6,567.63	69.89%	6,152.34	68.53%	6,752.20	68.34%
	技术服务采购支出	1,112.68	28.14%	2,126.27	22.63%	2,170.18	24.17%	2,495.76	25.26%
	执行费用	92.13	2.33%	441.12	4.69%	410.94	4.58%	405.23	4.10%
	房租及折旧	59.23	1.50%	262.12	2.79%	244.19	2.72%	226.71	2.29%
	软硬件采购	-	-	-	-	-	-	-	-
	小计	3,953.73	100.00%	9,397.14	100.00%	8,977.65	100.00%	9,879.90	100.00%
合计		33,127.57		77,627.06		71,663.75		64,545.74	

（1）软件项目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软件项目开发业务的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其占该类业务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4.11%、83.95%、81.64%和 83.51%，占比较高。

报告期内，该业务成本中技术服务采购支出金额分别为 1,389.31 万元、1,313.48 万元、1,878.26 万元和 699.16 万元，占比分别为 4.42%、3.99%、5.96%和 5.97%。占比较低主要原因是软件项目开发业务运用了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模块及技术，公司主要投入的为自有技术人员的开发服务，需要对外采购的技术服务的情况较少。

该业务执行费用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下降 336.79 万元，原因有：① 2018 年公司在广东地区人员较少，广东亿迅、太平人寿等当地业务需要上海总部派遣员工执行，2019 年公司完善了区域人员结构，上述客户的项目可以由当地团队执行，导致境内差旅费下降；② 公司将自用的服务器分批从上海迁移至贵安新区，IDC 机房托管费用有所下降。

（2）人员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人员技术服务业务的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其占该类业务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8.45%、87.85%、90.57%和 92.56%，占比略高于软件项目开发业务，是由于软件项目开发业务中部分项目需要采购软硬件，而人员技术服务主要以人员派遣的方式提供 IT 服务，客户要求采购软硬件的情况较少所致。

报告期内，该业务成本中技术服务采购支出金额分别为 1,038.52 万元、1,490.43 万元、1,439.00 万元和 594.17 万元，占比分别为 5.03%、5.47%、4.24%和

3.72%。占比较低主要原因与软件项目开发业务一致，是由于该业务运用了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模块及技术，公司主要投入的为自有技术人员的开发服务，需要对外采购的技术服务的情况较少。

报告期内，公司该业务的职工薪酬从2017年度的18,277.46万元上升到2019年度的30,710.42万元，是由于该业务规模的扩大，人员投入数量以及薪酬水平持续增长。

该业务执行费用2019年度较2018年度下降174.59万元，原因有：①2018年公司在广东地区人员较少，中国平安等当地业务需要上海总部派遣员工执行，2019年公司完善了区域人员结构，上述客户的项目可以由当地团队执行，导致境内差旅费下降；②公司将自用的服务器分批从上海迁移至贵安新区，IDC机房托管费用有所下降。业务执行费用2020年1-6月较2019年同期下降260.24万元，主要因为受到2020年上半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部分原先需要员工出差完成的项目采用了远程交付的方式，从而使得差旅费下降所致。

（3）IT 运维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IT运维服务的营业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其占该类业务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89.20%、88.53%、90.95%和88.85%，对外采购的技术服务金额占该类业务营业成本的比例较低，报告期内分别为0.75%、1.03%、0.79%和3.47%，主要是由于IT运维服务主要由公司人员完成，对外采购技术服务的需求较小。

2019年，该业务执行费用较2018年下降33.78万元，主要是由于2018年公司在广东地区人员较少，当地电信IT运维服务由于人员紧张，需要上海总部派遣员工，2019年公司完善了区域人员结构，上述客户的项目可以由当地团队执行，导致境内差旅费下降。

（4）软件分包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软件分包服务营业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和技术服务采购支出。其中，职工薪酬金额其占该类业务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68.34%、68.53%、69.89%和68.03%；技术服务采购支出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25.26%、24.17%、22.63%和28.14%。软件分包业务的技术服务采购占该类业务营业成本比例较IT解决方案业务高的主要原因系公司软件分包服务主要与软件承包商签订订单，从其承接部分软件模块的开发任务，根据软件分包服务的行业惯例，对外技术服务采购占比较高。

报告期，公司软件分包服务成本结构较为稳定，不存在变动较大的项目。

（三）毛利和毛利率分析

1、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毛利额	占比(%)	毛利额	占比(%)	毛利额	占比(%)	毛利额	占比(%)
IT 解决方案	13,102.35	88.09	29,838.93	87.66	23,899.90	86.64	19,448.14	82.72
IT 运维服务	689.05	4.63	1,288.31	3.78	1,176.45	4.26	1,272.43	5.41
软件分包服务	1,082.54	7.28	2,912.30	8.56	2,508.63	9.09	2,789.29	11.86
合计	14,873.94	100.00	34,039.55	100.00	27,584.98	100.00	23,509.87	100.00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毛利总额分别为23,509.87万元、27,584.98万元、34,039.55万元和14,873.94万元，毛利呈稳步增长趋势，IT解决方案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按照服务对象行业分类，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行业类别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融行业	保险行业	6,460.28	43.43	14,398.03	42.30	11,796.40	42.76	8,993.53	38.25
	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	4,277.40	28.76	9,162.39	26.92	7,308.08	26.49	5,898.30	25.09
非金融行业	电信行业	637.06	4.28	1,727.26	5.07	1,460.82	5.30	1,963.96	8.35
	汽车行业	713.08	4.79	1,912.12	5.62	1,589.56	5.76	1,065.37	4.53
	其他行业	1,703.59	11.45	3,927.45	11.54	2,921.42	10.59	2,798.89	11.91
软件承包商		1,082.54	7.28	2,912.30	8.56	2,508.70	9.09	2,789.83	11.87
合计		14,873.95	100.00	34,039.55	100.00	27,584.98	100.00	23,509.87	100.00

从毛利的构成上看，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来自保险行业的毛利金额分别为8,993.53万元、11,796.40万元、14,398.03万元和6,460.28万元，占毛利总额比重分别为38.25%、42.76%、42.30%和43.43%，是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来自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

的毛利金额分别为 5,898.30 万元、7,308.08 万元、9,162.39 万元和 4,277.40 万元，占毛利总额比重分别为 25.09%、26.49%、26.92%和 28.76%，是公司毛利的重要来源。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来自于金融行业的合计毛利金额分别为 14,891.82 万元、19,104.48 万元、23,560.42 万元和 10,737.68 万元，占毛利总额比重分别为 63.34%、69.26%、69.21%和 72.19%。

金融行业毛利占比逐年升高是由于公司金融行业收入增长高于其他行业，公司在向金融行业提供服务的 IT 解决方案前期已经投入了大量的研发，形成了相应的软件著作权，在需求分析、软件系统设计及编码开发环节上的投入成本有一定幅度的降低。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来自电信行业的毛利金额分别为 1,963.96 万元、1,460.82 万元、1,727.26 万元和 637.06 万元，占毛利总额比重分别为 8.35%、5.30%、5.07%和 4.28%，占比逐年下降，主要是由于电信行业业务趋于稳定，且 2018 年由于中国电信信息系统建设的周期性，收入有所下降，相应的导致毛利贡献也有所下降。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来自汽车行业的毛利金额分别为 1,065.37 万元、1,589.56 万元、1,912.12 万元和 713.08 万元，占毛利总额比重分别为 4.53%、5.76%、5.62%和 4.79%，随着汽车行业收入上升，对毛利的贡献也逐年上升。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软件分包服务业务的毛利金额分别为 2,789.83 万元、2,508.70 万元、2,912.30 万元和 1,082.54 万元，新致软件海外业务主要在日本，业务经过多年发展已经趋于稳定，故毛利金额也较为稳定。2020 年 1-6 月受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毒影响，日本区域的复工复产进度不及预期，日本业务收入有所下降，相应的毛利贡献率也有所下降。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除以上五大行业外，其他行业毛利合计金额分别为 2,798.89 万元、2,921.42 万元、3,927.45 万元和 1,703.59 万元，占毛利总额的合计比重分别为 11.91%、10.59%、11.54%和 11.45%。

2、综合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IT 解决方案	85.00	32.11	85.33	31.32	84.70	28.43	81.27	27.17
IT 运维服务	4.50	31.88	3.65	31.60	3.73	31.78	4.34	33.31
软件分包服务	10.49	21.49	11.02	23.66	11.57	21.84	14.39	22.02
合计	100.00	30.99	100.00	30.48	100.00	27.79	100.00	26.70

(1) IT 解决方案

公司 IT 解决方案是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毛利率分别为 27.17%、28.43%、31.32% 和 32.11%，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了新兴技术研发投入，从而提高了 IT 解决方案的产品化程度，项目的附加值较高。其中，软件项目开发、人员技术服务毛利率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IT 解决方案	软件项目开发	41.45	30.78	47.22	29.91	53.53	26.88	59.81	26.52
	人员技术服务	58.55	33.05	52.78	32.58	46.47	30.22	40.19	28.15
IT 解决方案小计		100.00	32.11	100.00	31.32	100.00	28.43	100.00	27.17

① 软件项目开发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软件项目开发的毛利率分别为 26.52%、26.88%、29.91% 和 30.78%。按照合同结算方式的不同，软件项目开发业务分为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定制开发）和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定量开发）方式，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入金额	毛利率	收入金额	毛利率	收入金额	毛利率	收入金额	毛利率
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定制开发）	9,455.15	28.86%	30,262.84	28.28%	29,263.38	24.82%	24,519.89	25.27%
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定量开发）	7,458.24	33.21%	14,724.88	33.25%	15,735.98	30.72%	18,284.48	28.19%
合计	16,913.39	30.78%	44,987.72	29.91%	44,999.35	26.88%	42,804.38	26.52%

A. 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定制开发）毛利率波动的原因

软件项目开发业务中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定制开发）在报告期内的毛利率分别为 25.27%、24.82%、28.28%和 28.86%。由于软件项目开发毛利率受报价构成、实施内容、开发业务的复杂程度、客户议价能力及公司对该客户的战略定位等多重因素的综合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定制化的服务能力和技术水平不断提高，公司该业务的毛利率呈稳步提高的趋势。

2019 年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定制开发）毛利率上升 3.46%。主要原因有：

① 2017 年、2018 年向保险公司提供的行业客户包括中国保险信息技术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保信”），中保信是由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管理的金融基础设施运营单位，负责保险行业的支持监管、服务行业发展、保护消费、参与社会治理等工作，公司参与中保信基础数据平台的建设，项目执行过程中遇到核心技术问题较多，导致项目投入大，拉低了 2017 年、2018 年金融大数据解决方案定制开发的毛利率。而 2019 年，大数据解决方案定制开发业务增加了包括太平人寿、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等，由于公司在中保信上的成功经验，提升了该业务定制开发的毛利率。② 其他行业中，收入规模较 2018 年增长较大的客户主要中建南方海外工程（澳门）有限公司、上海东方希杰商务有限公司、青岛南方国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均为国有企业或大型民营企业，这些公司对信息服务供应商的服务质量及品牌有较高要求，公司有更好的议价空间，提升了毛利率水平。

B. 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定量开发）毛利率波动的原因

软件项目开发业务中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定量开发）在报告期内的毛利率分别为 28.19%、30.72%、33.25%和 33.21%，人员定量技术开发业务成本主要以人工成本为主，报告期内，公司该业务单位工时收入、单位工时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率	金额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率	金额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率	金额
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定量开发）收入（万元）	7,458.24	0.60	14,724.88	-6.43	15,735.98	-13.94	18,284.48
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定量开发）人月数量（人月）	2,895.00	-1.30	5,677.46	-15.74	6,737.65	-19.52	8,371.34
单位工时收入（万元/人月）	2.58	1.93	2.59	10.68	2.34	7.34	2.18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率	金额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率	金额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率	金额
单位工时成本（万元/人月）	1.43	0.11	1.41	3.68	1.36	3.03	1.32

如上表所示，软件项目开发业务中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的毛利率逐年上升，是由于公司软件服务交付能力的提升导致单位人均收入增长快于单位人工成本所致。随着公司服务质量提升所带来的议价能力的提升，单位工时收入保持较高增长，2018年单位工时收入增长7.34%，2019年单位工时收入增10.68%，未来随着公司业务布局、资源投入所带来的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公司人员定量技术开发业务毛利率存在进一步增长的空间。

② 人员技术服务

人员技术服务业务开展形式为在合同服务期内公司派驻一定数量的技术人员到客户现场根据客户需求进行IT技术服务，人员技术服务业务所面临的客户以金融、保险机构为主。人员技术服务在报告期内的毛利率分别为28.15%、30.22%、32.58%和33.05%。人员技术服务业务成本主要以人工成本为主，人工成本占该类成本比重超过85%。随着公司服务质量提升所带来的议价能力的提升，人员技术服务收入继续保持较高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人员技术服务业务单位工时收入、单位工时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率	金额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率	金额	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率	金额
人员技术服务收入（万元）	23,890.21	3.29	50,293.05	28.75	39,061.71	35.81	28,762.33
人员技术服务人月数量（人月）	10,945.79	7.89	22,503.39	24.16	18,123.83	24.69	14,535.33
人员技术服务单位工时收入（万元/人月）	2.18	-4.27	2.23	3.24	2.16	9.09	1.98
人员技术服务单位工时成本（万元/人月）	1.35	-0.89	1.36	3.03	1.32	4.76	1.26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加强核心优势领域的布局，人员技术服务在人力资源投入方面力度加大，实施相关业务的人月数量保持较快增长，2018年增长24.69%，2019年增长24.16%，同时资源投入加大所带来的解决方案价值提升、服

务质量提高、客户满意度提升，也提高了服务的单价，从 2017 年的 1.98 万元/人月上升至 2019 年的 2.23 万元/人月。

无论是以软件项目开发还是人员技术服务形式承接业务，公司为客户提供的 IT 解决方案均是向客户提供 IT 技术服务，不存在本质差异。以国有企业为主的客户因效率管理和预算管理的需要倾向于签订人员技术服务形式的合同。故报告期内人员技术开发服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32.66%、39.36%、45.04%和 49.77%，呈快速上涨趋势。受人员技术开发服务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快速上涨影响，报告期内该业务占毛利总额比重分别为 34.44%、42.79%、48.13%和 53.09%，呈持续上升趋势。

（2）IT 运维服务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 IT 运维服务毛利率分别为 33.31%、31.78%、31.60%和 31.88%。IT 运维服务的比重较低，报告期内毛利率随着人工成本的增长有所下降。

（3）软件分包服务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软件分包服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2.02%、21.84%、23.66%和 21.49%，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

3、毛利率按服务对象行业分类分析

单位：%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毛利率	
金融行业	保险行业	41.95	32.08	41.21	31.29	40.95	29.02	37.16	27.49
	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	24.83	35.89	23.20	35.37	22.71	32.42	21.03	31.85
非金融行业	电信行业	4.65	28.52	5.20	29.72	5.40	27.26	7.99	27.93
	汽车行业	5.10	29.14	5.78	29.61	6.03	26.58	4.72	25.64
	其他行业	12.98	27.34	13.58	25.90	13.34	22.07	14.72	21.60
软件承包商		10.49	21.49	11.02	23.66	11.57	21.84	14.39	22.02
合计		100.00	30.99	100.00	30.48	100.00	27.79	100.00	26.70

（1）金融行业毛利率逐年提高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保险行业毛利率分别为

27.49%、29.02%、31.29%和 32.08%。报告期内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原因有：① 2017 年，公司成立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实验室，加大了新兴技术研发投入，将新兴技术应用于保险行业一系列的解决方案，从而提高了 IT 解决方案的产品化程度，项目的附加值较高，故其毛利率较高，使得公司报告期内保险行业毛利率稳步上升。② 得益于基础设施应用效果的显现。为提高公司解决方案的测试验证能力，公司建立 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为此共计部署 1,200 多个服务器节点及网络设备，并于 2016 年逐步完成部署，这部分基础设施显著提高了公司的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其应用效果在报告期内逐步体现。

（2）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毛利率明显高于保险行业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毛利率分别为 31.85%、32.42%、35.37%和 35.89%。公司在保险行业的解决方案主要专注于渠道类和数据管理类，这两类系统是从保险核心系统分化出来，其与核心系统的联系较为紧密，公司在提供该类业务与客户核心系统具体适配性。而公司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解决方案主要聚焦在中间业务、风险控制及金融市场业务等领域，相对于保险行业，这些解决方案在客户系统中较为独立，在适配性上无需投入同等的人力，导致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的毛利率明显高于保险行业。

（3）非金融行业毛利率均有不同程度提高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电信行业毛利率分别为 27.93%、27.26%、29.72%和 28.52%。公司电信 IT 解决方案以定制开发的合同为主，电信行业经过了多年的发展，2017 年、2018 年度毛利率基本趋于稳定。2019 年度，公司与中国电信加深合作，尝试将部分大数据技术应用于电信的解决方案，由于公司大数据技术在金融的成功经验，获得了更好的议价能力，提升了该行业的毛利率。2020 年 1-6 月电信行业的收入主要为 IT 运维业务收入，IT 解决方案业务收入的验收确认往往集中在下半年，IT 运维业务的毛利率往往相对较低，导致 2020 年上半年电信业务的毛利率有所下降。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汽车行业毛利率分别为 25.64%、26.58%、29.61%和 29.14%。公司汽车行业 IT 解决方案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是由于汽车出行智能化程度增加，整车厂及配套公司提升了对信息化建设重视程度，投入信息化系统建设的开支增加，由于需求增加，上游解决方案供应商的价

格随之上升，从而使得新致软件汽车行业业务毛利率上升。

公司其他行业毛利占比相对不高，对综合毛利率提升的影响较小。2019年，该行业毛利率上升是得益于国内市场对新一代信息技术重视，经济发展方式的加快转变，各行业对信息化建设需求提升。其他行业中收入贡献超过100万以上的客户从2018年的25家增加到38家，而收入规模较2018年增长较大的客户主要有科众三六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建南方海外工程（澳门）有限公司、上海东方希杰商务有限公司、东浩兰生（集团）有限公司和青岛南方国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均为国有企业或大型民营企业，这些公司有着较为宽松的信息化建设预算，公司有更好的议价空间，提升了毛利率水平。

4、公司毛利率水平与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

单位：%

上市公司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中科软	26.86	25.17	23.01	23.18
科蓝软件	35.20	42.25	41.17	41.16
高伟达	22.78	22.27	22.88	23.11
宇信科技	36.48	35.00	32.74	38.19
润和软件	29.40	26.69	40.97	43.66
长亮科技	54.72	51.57	50.75	53.16
凌志软件	45.19	44.64	40.97	42.63
算数平均	35.80	35.39	36.07	37.87
新致软件	31.02	30.51	27.84	26.70

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数据来自 Wind。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低于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原因：

（1）公司软件分包服务的毛利率水平较低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软件分包服务的毛利率分别为22.02%、21.84%、23.66%和21.49%，整体拉低了公司综合毛利率。

（2）公司业务的交付模式导致毛利率水平较低

公司的客户以大型保险公司、银行和其他行业龙头企业为主，中小型企业覆盖比例较低。大型金融机构的信息系统的结构复杂、构建周期长，其支持的业务场景复杂多样、需满足的监管规定变化较快、系统维稳标准高、升级频繁，因此，其采

购软件开发服务的定制化需求较高，公司多采用人力外包的形式向客户提供IT技术服务，需投入较多的人力成本，导致毛利率水平偏低。

（3）基础设施的部署增加营业成本，研发投入的效果逐步显现

公司为提高云计算验证能力购置的基础设施于2016年逐步完成部署，投资规模超过3,000万元，其增加的折旧及IDC相关支出直接计入报告期内的营业成本，进而影响毛利率水平。报告期内，随着研发投入持续增加，公司解决方案产品化程度的提高须经历必要过程，故2017、2018年IT解决方案的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公司相比有一定差距。

5、公司毛利率水平与可比上市公司差异的详细分析

（1）金融机构的规模与其信息系统建设的定制化要求成正比

大型金融机构的信息系统的结构复杂、构建周期长，其支持的业务场景复杂多样、需满足的监管规定变化较快、系统维稳标准高、升级频繁，因此，其采购软件开发服务的定制化需求较高。

中小型金融机构（如小型保险公司，股份制银行、城商行、农商行以及农信社等中小型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面临的竞争压力较大，其信息系统建设的短期目标为全面实现经营业务和内控管理的信息化，同时控制信息系统的建设成本。因此，中小型金融机构倾向于采购产品化的功能模块，尤其是经过大型金融机构验证有效的产品，其对软件开发服务的定制化要求较低。

（2）新致软件的经营策略及收入构成

对软件服务供应商而言，定制化的软件开发服务需要项目经验的积累，开发人员投入的增加和客户维护成本的提高，从而影响该业务的毛利率水平。但是，供应商服务大型金融机构能够与其保持长期的业务关系、实现较高的收入、不断提高技术能力。

因此，专注于部分应用、不断提高软件开发服务的技术水平和产品化程度，是新致软件主要的经营策略和研发方向。随着这一经营策略的实施，公司能够提高议价能力、降低定制化的实施成本；同时，公司还可以将大型客户验证过的解决方案，快速应用到中小金融机构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中，提高该业务的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新致软件的收入主要来自保险集团公司、国有商业银行及政策性银

行等大型金融机构,来自中小型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收入占比不断提高,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保险行业	保险集团公司	15,474.51	76.85%	36,685.64	79.72%	31,888.37	78.45%	25,922.23	79.22%
	其他保险公司	4,662.30	23.15%	9,331.44	20.28%	8,758.25	21.55%	6,799.17	20.78%
小计		20,136.80	100.00%	46,017.08	100.00%	40,646.62	100.00%	32,721.40	100.00%
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	国有商业及政策制银行	4,795.42	40.24%	10,591.42	40.89%	11,570.44	51.33%	10,517.25	56.79%
	其他商业银行及金融机构	7,121.39	59.76%	15,313.97	59.11%	10,968.89	48.67%	8,002.09	43.21%
小计		11,916.81	100.00%	25,905.39	100.00%	22,539.33	100.00%	18,519.34	100.00%

(3) 与同行业公司经营策略及毛利率的比较

① 保险行业

公司在保险行业主要的可比上市公司为中科软,两者保险业务的毛利率如下表所示:

单位: %

公司名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中科软保险业务	31.36	31.32	32.13
新致软件保险业务	31.29	29.02	27.49

注: 中科软 2020 年半年报并未披露保险业务的毛利率

中科软主要是为保险公司提供核心类 IT 解决方案,根据中科软招股说明书披露,其保险业务存在部分软件产品销售,其产品化程度高于新致软件。

随着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的提高,新致软件的议价能力逐步提升,同时,解决方案产品化程度的提高也降低了开发服务的实施成本。因此,保险业务的毛利率从 2017 年 27.49% 上升至 2019 年 31.29%, 逐步接近中科软的毛利率水平。

②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公司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业务主要的可比上市公司包括科蓝软件、高伟达、宇信科技、润和软件、长亮科技、凌志软件。报告期内,上述公司相关业务毛利率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 %

客户名称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	-----------	--------	--------	--------

科蓝软件	35.20	42.25	41.17	41.16
高伟达	40.86	32.37	34.25	34.08
宇信科技	36.48	35.00	32.74	38.19
润和软件	27.92	26.01	44.37	46.83
长亮科技	54.72	51.71	50.75	53.16
凌志软件	45.19	44.64	40.97	42.63
行业平均水平	40.06	38.66	40.71	42.68
新致软件 银行业务毛利率	35.89	35.37	32.42	31.85

注：科蓝软件、长亮科技、宇信科技的主要客户为银行，选取了其综合毛利率；润和软件的金融业务主要为银行提供软件开发服务，故选取其金融科技业务毛利率；高伟达主要客户为银行，但包含系统集成业务，故 2017、2018 年选取其 IT 解决方案业务毛利率；2019 年选取其软件业务毛利率；2020 年上半年选取其软件开发业务毛利率；凌志软件对日业务主要客户为全球领先的金融技术供应商野村综研，国内业务主要客户为国泰君安、华泰证券、中信建投等为代表的 60 多家证券公司，故选取其综合毛利率。

上表可见，新致软件、高伟达、宇信科技的毛利率水平较为接近，均在 35% 左右；而科蓝软件、润和软件、长亮科技和凌志软件的毛利率水平较高，主要原因是上述公司的客户结构及业务模式不同，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代码	公司名称	业务描述
1	300465.SZ	高伟达	高伟达是已成为提供银行完整解决方案的金融科技龙头企业，银行客户以建设银行为代表的大型银行为主。根据高伟达招股说明书，报告期内，公司最大客户为建设银行，每年均为公司贡献 40% 以上收入。
2	300674.SZ	宇信科技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报告期内，公司大型银行（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银行及政策性银行）客户为公司贡献 50% 以上的收入。
3	300348.SZ	长亮科技	公司以中小银行核心系统起家，15 年凭借领先于市场一代的 v7 版本 Java 核心系统中标平安银行和南京银行项目，正式切入大型股份制银行解决方案领域；18 年，公司中标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新核心系统建设项目，重要系统第一次挺进国家政策性银行领域。公司由服务中小银行发展壮大，当前 392 家银行客户中绝大部分仍为中小银行。
4	300663.SZ	科蓝软件	公司来自城市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农村信用社的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80.84%
5	300339.SZ	润和软件	公司利润贡献主体联创智融及捷科智诚的业务成长性一直是市场对润和的主要关注点。联创和捷科的成长性主要来自当前众多城商行、农商行在利率市场化及移动互联网冲击下的 IT 轻量化升级需求，联创主导的新一代分布式核心为中小银行提供“快前台、强中台、稳后台”的一站式解决方案。2018 年 6 月份，公司与蚂蚁金融云签署《业合作协议》，双方将以中小银行为共同的目标客户，以科技赋能的方式助其在服务中小企业的过程中提高竞争力。
6	688588.SH	凌志软件	凌志软件为科创板上市的金融软件服务公司，其致力于新兴技术在金融行业的应用，对日业务主要客户为全球领先的金融技术供应商野村综研，国内业务主要客户为国泰君安、华泰证券、中信建投等为代表的 60 多家证券公司

A. 银行类客户

高伟达、宇信科技业务中大型银行客户的占比较高，这些客户倾向于接受定制化程度较高的服务模式。长亮科技、科蓝软件、润和软件中小银行占比较高，这些客户倾向于接受产品化程度较高的服务模式。

报告期内，国有商业及政策制银行定制化要求较高，新致软件来自这部分客户的比重较高，分别为 56.79%、51.33%、40.89%和 40.24%；同时，对中小型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服务时间较短（大部分不超过三年），期初磨合成本较高，来自这部分客户收入的毛利率呈现逐步释放的趋势。因此，新致软件该业务的毛利率与同行业相比有一定差距，随着中小型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产生的收入占比以及盈利能力逐步提高，公司该业务的毛利率呈稳步提高的趋势。

B. 其他金融机构类客户

凌志软件为科创板上市的金融软件服务公司，其致力于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移动互联等新兴技术在金融行业的应用。报告期内，凌志软件对日业务收入占比均超过 80%，主要客户为全球领先的金融技术供应商野村综研；国内业务客户为国泰君安、华泰证券、中信建投等为代表的 60 多家证券公司。主要客户和业务模式的差异是凌志软件的综合毛利率高于新致软件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业务毛利率的主要原因。

首先，新致软件与凌志软件的业务模式有明显差异。

凌志软件业务采用“离岸为主、在岸为辅”的模式，其对日业务占收入的比重较高；新致软件的业务采用“在岸为主、离岸为辅”的模式，2017 至 2019 年两家公司在岸、离岸业务构成对比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新致软件	凌志软件	新致软件	凌志软件	新致软件	凌志软件
离岸业务	2.54%	67.47%	2.77%	67.10%	4.19%	69.10%
在岸业务	97.46%	32.53%	97.23%	32.90%	95.81%	30.90%

注：凌志软件 2020 年半年报未披露离岸业务和在岸业务的收入数据

上述业务模式的差异，导致两家公司的人员成本差异较大。国内软件工程师人员成本约为（人民币）：初级 0.8 至 1.2 万元、中级 1.2 至 1.6 万元、高级 1.6 至 2.6 万元；日本软件工程师人员成本约为（人民币）：初级 3.5 至 5.0 万元、中级 5.0 至

6.5 万元、高级 6.5 至 8.0 万元。

其次，新致软件与凌志软件的客户集中度及业务内容不同。

新致软件的 IT 解决方案客户以国内保险公司和银行等金融机构为主，2018 至 2019 年收入占比均超过 70%，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比接近 40%。凌志软件对日业务主要客户为全球领先的金融技术服务商野村综研，2017 至 2019 年其收入占比均超过 40%，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比超过 70%。故凌志软件的客户集中度明显高于新致软件。

凌志软件的对日业务主要为野村综研提供二级软件开发承包服务；国内客户为国泰君安、华泰证券、中信建投等为代表的 60 多家证券公司，为其提供综合金融服务、微服务云管理、财富管理、资产管理等解决方案。新致软件主要为保险公司提供渠道类和管理类（大数据应用）解决方案、为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提供风控预警、金融市场代客交易、支付清算与托管系统等解决方案、为电信、汽车等行业客户提供管理类解决方案。上述不同类别客户对软件服务供应商的人员配备和定制化要求均有不同，导致两家公司收入的毛利率有一定差异。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本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的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例 (%)	金额	占收入比例 (%)	金额	占收入比例 (%)	金额	占收入比例 (%)
销售费用	3,144.89	6.54	5,596.05	5.01	5,149.37	5.19	4,886.04	5.55
管理费用	3,160.80	6.57	6,882.25	6.16	6,473.94	6.52	6,038.44	6.86
研发费用	4,347.40	9.04	9,147.81	8.18	7,771.09	7.82	6,184.82	7.02
财务费用	1,162.11	2.42	2,494.52	2.23	2,408.46	2.42	2,218.69	2.52
合计	11,815.20	24.57	24,120.63	21.60	21,802.86	21.95	19,328.00	21.95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研发投入的不断扩大，员工薪酬等费用持续增加，贷款持续增加，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 21.95%、21.95%、21.60%和 24.57%。除研发费用外的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4.93%、14.13%、13.41%和 15.53%，2017 年

至 2019 年总体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对期间费用的控制，使得费用增长速度小于营业收入增长速度。2020 年 1-6 月，公司的期间费用占比为 24.57%，与 2019 年同期的 24.62% 相比基本保持稳定。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02%、7.82%、8.18% 和 9.04%，逐年上升，体现了公司对研发投入的重视。

1、销售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销售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2,107.06	67.00	3,155.63	56.39	2,934.78	56.99	2,741.25	56.10
业务招待费	646.88	20.57	1,338.52	23.92	1,254.55	24.36	1,107.80	22.67
办公费	164.58	5.23	400.39	7.15	417.34	8.10	473.90	9.70
差旅费	34.59	1.10	233.72	4.18	258.66	5.02	264.40	5.41
租赁及物业费	137.74	4.38	357.09	6.38	210.32	4.08	197.32	4.04
折旧与分摊	42.16	1.34	78.89	1.41	40.87	0.79	29.82	0.61
中介机构费	-	-	8.46	0.15	8.85	0.17	27.29	0.56
其他	11.87	0.38	23.36	0.42	24.01	0.47	44.25	0.91
合计	3,144.89	100.00	5,596.05	100.00	5,149.37	100.00	4,886.04	100.00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主要为销售人员薪酬、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其金额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而增加。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销售费用金额分别为 4,886.04 万元、5,149.37 万元、5,596.05 万元和 3,144.8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55%、5.19%、5.01% 和 6.54%。

租赁及物业费 2019 年较 2018 年增长 146.78 万元，增加 69.79%，主要是由于 2019 年销售部门占用公共会议室时间较多，导致分摊到销售费用的租赁及物业费上升。

2020 年 1-6 月，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上升的主要原因系加大了对中小金融机构市场的投入，提升了销售人员的薪资待遇。

另外，受 2020 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减少了销售人员的业务招待

和出差安排，导致 2020 年 1-6 月销售费用中的业务招待费和差旅费金额较 2019 年同期分别下降 211.73 万元和 77.38 万元。

2、管理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管理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1,659.40	52.50	3,764.84	54.70	3,579.17	55.29	3,086.28	51.12
折旧及摊销	632.33	20.01	1,069.16	15.54	828.59	12.80	681.15	11.28
租赁及物业费	227.82	7.21	565.16	8.21	666.19	10.29	698.93	11.57
办公费	296.86	9.39	589.04	8.56	589.46	9.11	623.38	10.32
中介机构费	97.59	3.09	166.38	2.42	215.51	3.33	357.79	5.93
差旅费	60.32	1.91	399.58	5.81	385.38	5.95	346.27	5.73
业务招待费	149.73	4.74	236.88	3.44	140.22	2.17	147.55	2.44
其他	36.74	1.16	91.21	1.33	69.42	1.07	97.09	1.61
合计	3,160.80	100.00	6,882.25	100.00	6,473.94	100.00	6,038.4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随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增加，管理费用主要为管理人员薪酬、办公费、差旅费及房租物业水电维修费等。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 6,038.44 万元、6,473.94 万元、6,882.25 万元和 3,160.80 万元，总体金额逐年上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6.86%、6.52%、6.16%和 6.57%。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总体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强对各项管理费用的管控，努力提高管理效率、控制管理机构规模，精简管理人员人数，导致公司管理费用的速度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速。

2018 年管理费用中的办公费较 2017 年有所下降是因为公司加强了费用管控造成的。

租赁及物业费 2019 年较 2018 年下降 101.03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19 年销售部门占用公共会议室时间较多，相应的后台管理部门占用时间减少，导致分摊到管理费用的租赁及物业费下降。

2020 年 1-6 月，受 2020 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大幅减少了管理人员的出差安排，导致 2020 年 1-6 月管理费用中的差旅费金额较 2019 年同期下降

214.59 万元。

3、研发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研发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4,247.28	97.70	8,892.16	97.21	7,582.17	97.57	5,988.84	96.83
房租折旧摊销	90.01	2.07	186.68	2.04	140.49	1.81	140.32	2.27
差旅交通费	4.23	0.10	28.34	0.31	18.23	0.23	32.10	0.52
办公费	5.88	0.14	40.64	0.44	30.20	0.39	23.57	0.38
合计	4,347.40	100.00	9,147.81	100.00	7,771.09	100.00	6,184.82	100.00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6,184.82万元、7,771.09万元、9,147.81万元和4,347.40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7.02%、7.82%、8.18%和9.04%，研发费用金额和占比逐年上升。报告期内，公司在原有产品研发部的基础上相继成立了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实验室，加大对新一代信息技术的研发投入，故公司研发费用上升较快。

报告期内，公司当期发生的研发费用均当期费用化，不存在资本化的研发支出。

研发项目及其投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1-6月	总计	进度
新致保险云渠道综合管理系统软件	1000万	965.12	-	-	-	965.12	已完成
保险智能营销平台	1500万	-	670.13	608.79	315.64	1594.56	已完成
保险智能渠道平台-智能客服V2.0	500万	-	226.25	318.01	-	544.26	已完成
保险智能渠道平台-智能机器人服务	1000万	-	280.76	374.71	428.97	1084.44	已完成
保险智能渠道平台-统一认证	400万	-	394.15	-	-	394.15	已完成
保险智能渠道平台-渠道管理	250万	269.71	-	-	-	269.71	已完成
车险智能定损平台	800万	-	203.80	445.01	92.09	740.9	进行中
新致保险核心业务软件V1.0	400万	21.55	334.62	-	-	356.17	已完成
金融大数据平台-综合管理	1500万	253.57	338.38	539.48	-	1131.43	已完成
金融大数据平台-客户流失预测	300万	-	-	246.66	115.42	362.08	已完成

项目名称	预算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1-6月	总计	进度
金融大数据平台-反欺诈	300万	-	-	231.20	119.25	350.45	已完成
金融行业 ECIF 管理平台	500万	-	131.80	450.78	-	582.58	已完成
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	750万	398.08	218.34	285.60	-	902.02	已完成
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保险行业	100万	-	-	181.78	-	181.78	已完成
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平台	300万	-	175.79	232.16	-	407.95	已完成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供应链金融平台	400万	-	221.34	227.04	-	448.38	已完成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数字票据系统	300万	-	-	239.82	-	239.82	已完成
新致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开发集成平台软件	1100万	-	588.02	300.55	239.01	1127.58	已完成
保险行业知识图谱项目	1000万	-	335.99	496.86	214.49	1047.34	已完成
高精度基于深度学习的通用文字识别产品	150万	-	172.16	-	-	172.16	已完成
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	1400万	402.02	372.24	-	-	774.26	已完成
基金交易代销平台 V1.0	700万	401.86	-	-	-	401.86	已完成
基金交易代销平台 V2.0	300万	-	29.97	379.05	-	409.02	已完成
新致资产托管平台	800万	467.88	323.91	-	-	791.79	已完成
资金结算平台软件	800万	-	333.77	125.77	191.59	651.13	进行中
新致新一代资产托管估值软件	1000万	-	280.13	467.50	184.96	932.59	进行中
新致客户理财产品销售软件	600万	-	297.93	212.85	106.71	617.49	已完成
DevOps 模式持续交付平台	1000万	349.22	178.02	545.63	-	1072.87	已完成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Newtouch EDS)	500万	293.72	-	-	-	293.72	已完成
新致企业超级管理软件	200万	-	-	289.76	-	289.76	已完成
新致 Newtouch X 平台软件	500万	398.02	124.38	-	-	522.4	已完成
新致 Newtouch One 平台软件	1000万	281.56	143.05	198.55	-	623.16	已完成
新致电信大数据分析软件	1500万	263.40	332.44	263.01	438.75	1297.6	进行中
新致智慧办公平台系统-云财务	1000万	521.98	100.13	349.42	-	971.53	已完成
新致智慧办公平台系统-流程管理	800万	422.44	371.73	-	-	794.17	已完成
新致电商 B2B2C 平台软件	600万	-	326.88	262.90	-	589.78	已完成
新致医疗统一平台	400万	210.89	52.59	-	-	263.48	已完成
新致云迁移技术平台	500万	-	-	473.14	-	473.14	已完成
贵宝地土地资源交易系统 1.0	150万	86.61	77.03	-	-	163.64	已完成
新致区块链溯源软件	700万	-	-	401.80	358.72	760.52	已完成
新致百果计算机化医生医嘱录入系统	150万	150.91	-	-	-	150.91	已完成
新致园区云管理平台	150万	-	135.36	-	-	135.36	已完成

项目名称	预算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1-6月	总计	进度
基于 CDR 的专科病例数据库平台软件	100 万	26.29	-	-	-	26.29	已完成
新致基础云自动化运维平台	600 万	-	-	-	191.96	191.96	进行中
新致机器学习算法优化升级改造	600 万	-	-	-	183.22	183.22	进行中
新致金融智能网点软件	800 万	-	-	-	211.85	211.85	进行中
新致大数据平台 V2.0	800 万	-	-	-	79.01	79.01	进行中
新致企业超级管理软件 V1.1	200 万	-	-	-	41.85	41.85	进行中
新致天天服务链	800 万	-	-	-	126.09	126.09	进行中
新致外汇衍生品交易系统	300 万	-	-	-	109.46	109.46	进行中
新致结构性存款交易系统	300 万	-	-	-	175.92	175.92	进行中
新致 II、III 类账户服务平台	600 万	-	-	-	147.27	147.27	进行中
新致区块链数字积分系统	300 万	-	-	-	119.08	119.08	进行中
新致贷记卡业务管理系统	600 万	-	-	-	156.08	156.08	进行中
总计		6,184.82	7,771.09	9,147.81	4,347.39	27,451.11	

4、研发相关内控制度及其执行情况

为有效管理研发项目、对研发费用进行准确核算，公司制定了《研发项目管理制度》、《研发费用管理制度》。

《研发项目管理制度》对研发项目从调研立项、计划、开发、测试至项目结项的整个项目周期管理流程作出了详细规定，具体为：研发中心负责收集了解内外部需求，同时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技术实力制定研发计划，进行项目立项申请。公司成立专门的研发专家委员会，负责对研发项目可行性方案进行评估，对于具有研发必要性和可行性的项目，经项目专家委员会评审通过后准予立项。立项后，由具体研发小组根据《研发项目立项书》按计划推进研发项目，由项目负责人定期汇报研发进展情况。研发完成后，项目组向研发专家委员会提交项目总结报告，经专家委员会测试评审通过后予以结项。

《研发费用管理制度》对于研究开发费用的核算范围、研发费用的管理、研发费用的会计处理等内容作出明确规定，规范研发费用归集的准确性、完整性及合规性。具体为：研发项目立项后，由具体研发部门将研发计划及项目预算上报至财务部，财务部门设立专门的研发项目台账予以归集核算研发项目支出。每月末，财务部根据研发项目人员名单、研发人员实际投入研发项目情况，将研发人员工资薪酬计入其所属的研发项目。研发人员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用等开支由研发人员据实

填报报销单、经研发部门负责人审批，财务人员审核无误后计入其所属开发项目。房租、折旧费等公共支出，首先按研发部门所使用面积比例，再按不同项目人员数量比例进行分摊计入项目。在整个研发周期中，财务部门需监督研发投入在预算范围内。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活动严格按照《研发项目管理制度》、《研发费用管理制度》进行，执行情况良好。

5、研发费用的归集范围

研发费用的归集范围为研发部门人员，归集对象为研发项目，具体内容包括研发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会保险等职工薪酬费用；与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费用，如差旅费、交通费、办公费、房租费等；以及用于研发活动的设备折旧及其他长期资产摊销费。

6、研发费用与主营业务成本归集区分情况

费用归集类别	研发费用归集内容	主营业务成本归集内容
职工薪酬	研发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会保险等薪酬费用，按研发人员实际参与情况归集至研发项目投入。	技术开发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会保险等薪酬费用，按实际支出金额以工时等合理方式归集至项目成本。
房租折旧摊销	研发中心所使用的房租费用、设备折旧及其他长期资产摊销等，按比例分摊至各研发项目。	项目人员使用的房租费用、固定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折旧摊销等，以工时等合理方式分摊至各项目成本。
差旅交通费	与研发活动相关的差旅交通费用，直接归集到对应的研发项目中。	项目开发过程中，技术开发人员发生的与项目相关的差旅交通费用，直接归集到对应的项目成本中。
办公费	与研发活动相关的办公费，直接归集到对应的研发项目中。	项目开发过程中发生的办公费用，直接归集到对应的项目成本中。

公司研发费用与主营业务成本能够明确区分，相关开支均与研发活动相关。

7、研发费用归集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

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信息，中科软的研发费用明细包括人工成本、折旧摊销、委托开发及其他，宇信科技的研发费用明细包括职工薪酬、折旧与摊销、房租租赁及物业费、办公费、差旅费、中介服务费、招聘费、业务招待费等；科蓝软件的研发费用明细为职工薪酬、租赁费、差旅费、办公费等。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研发费用明细构成与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费用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研发费用率（%）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中科软	13.72	11.24	9.06	8.57
宇信科技	9.14	10.35	8.60	8.31
润和软件	11.09	10.70	11.38	10.95
高伟达	3.66	4.10	2.55	3.15
长亮科技	18.98	11.82	8.66	7.86
科蓝软件	14.36	12.19	12.49	12.75
凌志软件	9.46	9.06	9.15	10.15
平均数	11.49	9.92	8.84	8.82
新致软件	9.04	8.18	7.82	7.02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基本与中科软、宇信科技、长亮科技等同行可比上市公司持平。

公司非常重视技术研发，报告期内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招聘大量研发人才同时对研发人员技术实力和专业素质也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公司研发投入与同行可比公司相比具有合理性。

8、研发人员的界定标准，相关标准合理

公司研发人员的界定标准为研发部门人员。公司设立专门的研发中心统一管理研发人员，研发中心主要包括技术研发部及产品研发部，具体职责如下：

部门	职能
技术研发部	公司技术研发部下设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实验室和基础技术研发部，负责新兴技术的培训和传播，形成标准的技术培训课件；研究新兴技术应用于公司客户的可行性分析、预研及应用推广，制定研发过程中必须遵守的技术规范；负责公司 Newtouch X 和 Newtouch One 平台的研发和持续完善升级。
产品研发部	公司产品研发部包括保险行业、银行行业、企业服务行业，对应公司所有核心业务。产品研发部负责研究行业发展趋势、调研行业客户的业务需求，制定产品发展路线图；持续迭代公司核心产品。

公司研发部门及人员职责清晰，与其他部门划分明确，研发人员的界定标准合理。

9、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数与研发费用差异、原因

2017年度至2019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数与研发费用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研发费用	9,147.81	7,771.09	6,184.8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基数	9,032.60	7,154.80	5,942.73
差异金额	115.22	616.29	242.09
差异金额占研发费用比重	1.26%	7.93%	3.91%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9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归集范围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40 号）以及《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等税收法规的规定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加计扣除。研发费用金额与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数差异主要原因为：（1）研发费用房屋租赁费、差旅交通费、办公费、福利费等支出不属于研发费用可以加计扣除范围，不予以加计扣除。（2）部分子公司主管税务机关因其向科技部门办理的研发项目备案尚未完成审批等原因对加计扣除金额进行了调整。

公司及子公司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汇算清缴申报表均已由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受理。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纳税资信证明及涉税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重大的税务违法违规行为。

10、财务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1,161.41	2,368.62	1,677.82	1,886.68
利息收入	-116.00	-49.26	-53.98	-40.38
汇兑损益	49.42	20.01	556.98	108.50
其他	67.28	155.15	227.64	263.90
合计	1,162.11	2,494.52	2,408.46	2,218.69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的收支、汇兑损益和手续费支出。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2,218.69 万元、2,408.46 万元、2,494.52 万元和 1,162.11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52%、2.42%、

2.24%和 2.42%，金额整体呈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各报告期末借款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63,847.34	44,486.53	32,928.09	28,411.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539.70	1,000.00
长期借款	1,921.88	1,431.72	1,649.85	3,279.92
合计	65,769.21	45,918.25	35,117.65	32,691.82

可见，公司利息支出的增长主要是由于经营所需的借款增加所致，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借款余额分别为 32,691.82 万元、35,117.65 万元、45,918.25 和 65,769.21 万元。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短期借款余额明细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一）负债结构分析”之“1、流动负债分析”之“（1）短期借款”；长期借款余额明细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一）负债结构分析”之“2、非流动负债分析”之“（1）长期借款”。

此外，2018 年公司发生 556.98 万元汇兑损失。主要原因系：2018 年 5 月，招商银行离岸金融中心向公司借出 6,610 万元港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借出后将其兑换成人民币用于日常开支，2018 年下半年，由于港币兑人民币汇率逐步上升，从 2018 年 5 月的 1: 0.8064，上升至 2018 年 12 月的 1: 0.8775，上升幅度接近 10%，导致 2018 年末，该笔借款发生了较大的汇兑损失。公司已于 2019 年初归还了该笔借款。

11、同行业可比公司期间费用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2020年1-6月	中科软	科蓝软件	高伟达	宇信科技	润和软件	长亮科技	凌志软件	平均数	新致软件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72	11.97	5.26	9.21	9.50	18.13	8.27	9.15	6.57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58	10.58	5.63	3.24	2.94	7.30	5.17	5.92	6.54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3.72	14.36	3.66	9.14	11.09	18.98	9.46	11.49	9.04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66	4.14	2.40	0.97	3.37	1.43	-2.46	1.31	2.42
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1.35	41.04	16.94	22.56	26.91	45.84	20.44	27.87	24.57
2019年度	中科软	科蓝软件	高伟达	宇信科技	润和软件	长亮科技	凌志软件	平均数	新致软件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21	10.21	4.51	8.75	8.34	18.52	7.98	8.50	6.1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36	9.15	3.72	4.74	3.82	6.57	5.31	5.52	5.01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1.24	12.19	4.10	10.35	10.70	11.82	9.06	9.92	8.18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31	3.70	1.52	0.96	3.73	1.00	-2.09	1.22	2.23
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7.50	35.24	13.86	24.81	26.59	37.91	20.27	25.17	21.60
2018年度	中科软	科蓝软件	高伟达	宇信科技	润和软件	长亮科技	凌志软件	平均数	新致软件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05	7.84	6.52	9.67	7.37	28.29	11.99	10.39	6.5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07	8.03	6.01	5.07	3.44	7.97	5.86	6.06	5.18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9.06	12.49	2.55	8.60	11.38	8.66	9.15	8.84	7.8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23	3.21	2.02	1.16	3.25	0.76	-2.93	1.03	2.42
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5.95	31.57	17.10	24.50	25.43	45.69	24.07	26.33	21.95
2017年度	中科软	科蓝软件	高伟达	宇信科技	润和软件	长亮科技	凌志软件	平均数	新致软件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05	6.72	6.77	12.49	7.96	21.23	9.76	9.43	6.8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49	10.06	8.06	5.03	2.99	8.68	5.36	6.67	5.55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8.57	12.75	3.15	8.31	10.95	7.86	10.15	8.82	7.0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23	2.62	1.91	1.78	4.36	0.63	0.28	1.62	2.52
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5.88	32.15	19.89	27.61	26.27	38.40	25.55	26.54	21.95

注：数据来源于 Wind

由上表可知，同行业中长亮科技由于发行股权激励计划，其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明显高于同行业；科蓝软件由于软件开发业务规模低于其他几家，尚未形成规模效益，其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明显高于其他公司；而高伟达 2017 年开始陆续收购了海南坚果创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坚果技术、喀什尚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尚河科技、深圳市快读科技有限公司快读科技等互联网营销公司，其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程度较低。

2017 年开始，新致软件加大在新兴技术上的研发投入后，新致软件期间费用率符合行业水平，与行业特征相符。

（五）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70	187.76	114.91	97.53
教育费附加	119.21	240.43	196.00	189.12
其他税金	47.88	123.13	48.60	42.36
合计	216.79	551.32	359.51	329.01

（六）资产减值损失分析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符合行业及公司经营模式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政策稳健、公允；公司已经依据既定的计提政策足额计提了减值准备，与公司的资产质量相符，有利于公司实现资本保全并保障持续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	1,572.80	1,867.45	1,078.70	956.34
存货跌价损失	29.61	49.37	-	12.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	199.00
商誉减值损失	-	506.17	-	273.88
合计	1,602.41	2,422.98	1,078.70	1,441.29

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十一、资产质量分析”之“（二）主要资产分析”之“1、流动资产分析”之“（2）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十一、资产质量分析”之“（二）主要资产分析”之“1、流动资产分析”之“（3）其他应收款”。

商誉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十一、资产质量分析”之“（二）主要资产分析”之“2、非流动资产分析”之“（3）商誉”。

（七）投资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0.67	304.71	526.07	403.9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2.67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47.90	-	-
合计	-90.67	355.28	526.07	403.9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为公司投资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成都万全和创享奇点后，分别按照对其持有的股份比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八）其他收益的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其他收益	836.45	1,523.18	1,266.92	1,043.97

公司的其他收益主要为公司获得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公司收到的10万元以上的含其他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基于高端的软件外包服务系统建设与示范应用	-	-	40.00	48.00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新致面向中小金融机构综合业务云服务平台	33.12	66.24	-	-	与资产相关
基于CDR的专科病例数据库平台研发与应用	1.70	3.40	85.83	-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16年度上海市科技小巨人工程项目	15.00	30.00	30.00	30.00	与资产相关
2017年度上海市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	2.50	158.75	-	-	与资产相关
贵州贵安新区花溪大学城管理委员会《新致云数据产业项目》服务器购置补贴	20.57	41.15	41.15	10.29	与资产相关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新致金融云战略项目》装修补贴款	11.81	11.81	-	-	与资产相关
贵州贵安新区花溪大学城管理委员会《新致云数据产业项目》数据中心运营补贴	-	-	49.64	-	与收益相关
2014年度上海市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产险核心业务系统项目）	-	-	-	75.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浦东新区“十二五”财政扶持资金--浦东新区地区总部开发扶持资金	-	-	-	363.5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商务部服务外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	-	263.6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商务部技术出口贴息资金	-	-	-	28.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上海市服务贸易发展资金	-	-	-	178.57	与收益相关
2018年下半年度浦东新区企业职工职业培训财政补贴	-	31.20	-	-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度浦东新区“十二五”财政扶持资金--浦东新区地区总部开发扶持资金	-	160.50	-	-	与收益相关
2017年下半年度浦东新区企业职工职业培训财政补贴	-	-	23.75	-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浦东新区“十二五”财政扶持资金--浦东新区地区总部开发扶持资金	-	-	267.80	-	与收益相关
商务部服务外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上海市新兴服务出口资金	-	-	316.62	-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国家服务外包业务发展资金	-	424.71	-	-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度上海市新兴服务出口资金	-	-	40.80	-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上海市新兴服务出口资金	-	56.00	-	-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度上海市商务	-	-	20.00	-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委技术出口贴息资金					
2019年度上海市商务委技术出口贴息资金	-	20.00	-	-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度上海市服务贸易发展资金	-	-	216.35	-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上海市服务贸易发展资金	-	150.61	-	-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度援企稳岗“护航行动”补贴	-	-	48.06	-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援企稳岗“护航行动”补贴	-	56.59	-	-	与收益相关
浦发新区经济发展财政扶持资金	393.20	-	-	-	与收益相关
地方教育附加专项资金用于企业职工培训费补贴	20.90	-	-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02.14				与收益相关

（九）营业外收支的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营业外收入	43.69	2.24	263.23	2.90	401.32	5.98	581.06	13.19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1	2.08	0.05	0.00	0.68	0.01	0.10	0.00
政府补助	40.71	0.00	98.68	1.09	396.55	5.91	546.00	12.39
其他	2.98	0.15	164.50	1.81	4.08	0.06	34.96	0.79
营业外支出	119.29	6.11	61.98	0.68	39.23	0.58	33.61	0.76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2.32	1.14	37.42	0.41	18.05	0.27	28.11	0.64
对外捐赠	10.00	0.51	8.00	0.09	-	-	-	-
其他	86.97	4.45	16.56	0.18	21.18	0.32	5.50	0.12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其中公司收到的10万元以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重庆市渝北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及复审奖励	-	70.00	-	-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张江专项发展资金陆家嘴创新融资租赁补贴	-	-	46.00	-	与收益相关
贵州省高新技术企业后补助资金支持	-	-	30.00	-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新致金融云战略项目》落户奖励款	-	-	300.00	-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项目-中小企业集合信托融资项目奖励款	-	-	-	15.00	与资产相关
青浦区“软件信息服务业”扶持项目资金	-	-	6.00	24.00	与资产相关
贵州贵安新区花溪大学城管理委员会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落户奖励	-	-	-	5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补贴	25.00	-	-	-	与收益相关

2019年，营业外收入中的其他主要是收到上海市浦东软件园职业技能培训中心的合作培养费用共计104.40万元；收到离职员工竞业禁止违约金共计18万元；拍卖车牌收到12万元。

2020年1-6月，营业外支出的其他类86.97万元主要为公司提前终止陆家嘴软件园4楼办公楼部分区域的租赁而支付的违约金80.37万元。

（十）报告期内公司纳税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税法要求按时缴纳税款，并取得主管税务部门的守法证明。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为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

1、增值税纳税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未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17年度	561.89	3,467.17	1,358.54

项目	期初未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18 年度	1,358.54	3,449.13	3,141.25
2019 年度	3,141.25	5,226.90	3,575.41
2020 年 1-6 月	3,575.41	3,263.85	2,731.66

2、企业所得税纳税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未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17 年度	190.54	339.62	429.78
2018 年度	429.78	648.37	107.12
2019 年度	107.12	459.81	311.07
2020 年 1-6 月	311.07	410.98	218.51

3、公司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之间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0.77	731.07	311.93	590.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0.24	-183.99	-108.85	-43.58
合计	170.52	547.09	203.08	546.80
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8.73%	6.03%	3.02%	12.41%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比例较低，主要因报告期内公司享受了不同程度的税收优惠。税收优惠的具体情况详见“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六、报告期内主要税收政策、税种、税率和税收优惠”之“（三）税收优惠”中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1,952.58	9,078.20	6,714.94	4,406.97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5.26	907.82	671.49	440.7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17	-49.54	89.85	151.4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13	10.02	-23.33	56.5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4.23	242.70	95.42	79.01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202.02	-523.66	-546.63	-285.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95	-40.26	-120.93	-100.2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0	-	37.20	123.93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	-	80.98
所得税费用	170.52	547.09	203.08	546.80

十一、资产质量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类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132,578.13	84.92	113,362.93	83.92	91,707.47	79.86	79,905.59	79.99
非流动资产	23,543.68	15.08	21,726.25	16.08	23,132.42	20.14	19,989.76	20.01
合计	156,121.81	100.00	135,089.18	100.00	114,839.88	100.00	99,895.3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专注于为企业提供 IT 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以及向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分包服务。公司资产规模总体呈稳定增长态势。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79.99%、79.86%、83.92% 和 84.92%。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占比较高，符合软件行业特点。

（二）主要资产分析

1、流动资产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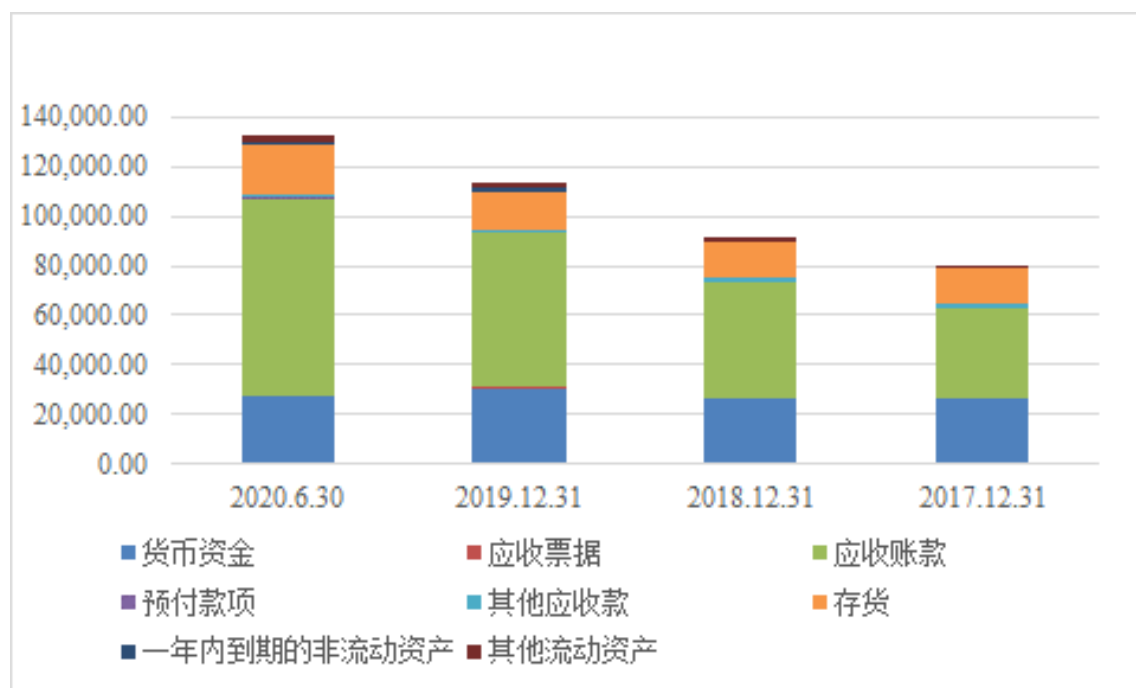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资产总额分别为 79,905.59 万元、91,707.47 万元、113,362.93 万元和 132,578.13 万元，其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7,043.78	20.40	30,628.36	27.02	26,514.64	28.91	26,330.00	32.95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应收票据	303.90	0.23	224.63	0.20	103.22	0.11	-	-
应收账款	79,953.83	60.31	62,472.17	55.11	46,487.88	50.69	36,602.86	45.81
预付款项	472.15	0.36	177.62	0.16	336.17	0.37	270.46	0.34
其他应收款	1,075.45	0.81	818.91	0.72	1,466.74	1.60	1,502.16	1.88
存货	20,210.89	15.24	15,382.89	13.57	14,994.55	16.35	14,384.98	18.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98.06	0.83	1,886.61	1.66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420.08	1.83	1,771.73	1.56	1,804.27	1.97	815.13	1.02
合计	132,578.13	100.00	113,362.93	100.00	91,707.47	100.00	79,905.59	100.00

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变化分析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现金	49.61	34.30	28.32	26.13
银行存款	24,360.67	28,162.22	23,880.64	22,317.23
其他货币资金	2,633.49	2,431.84	2,605.68	3,986.63
合计	27,043.78	30,628.36	26,514.64	26,330.00

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6,330.00 万元、26,514.64 万元、30,628.36 万元和 27,043.7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2.95%、28.91%、27.01% 和 20.40%，是公司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之一。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公司期末银行存款较为充裕。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保函保证金	65.46	322.78	218.96	241.20
贷款保证金	1,758.61	809.64	2,302.30	2,550.00
信用证保证金	700.00	1,225.00	-	1,121.0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	10.00	-
购房保证金	74.42	74.42	74.42	74.42
合计	2,598.49	2,431.84	2,605.68	3,986.63

（2）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逐年增加，分别为 36,602.86 万元、46,487.88 万元、62,472.17 万元和 79,953.8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5.81%、50.69%、55.11% 和 60.31%，是流动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

① 公司应收账款增长的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20.6.30	2019年度 /2019.12.31	2018年度 /2018.12.31	2017年度 /2017.12.31
应收账款净额	79,953.83	62,472.17	46,487.88	36,602.86
应收账款同比增幅	27.98%	34.38%	27.01%	34.12%
营业收入	48,084.07	111,769.86	99,335.79	88,055.61
营业收入同期增幅	-3.21%	12.52%	12.81%	24.14%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66.28%	55.89%	46.80%	41.57%

应收账款增长较快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规模发展较快，营业收入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88,055.61 万元、99,335.79 万元、111,769.86 万元和 48,084.07 万元，2018 年、2019 年增长率分别为 12.81%、12.52%，同时，公司应收

账款 2018 年、2019 年的增长率分别为 27.01%、34.38%。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持续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来源主要是金融行业客户，以国有企业为主，其付款涉及的流程比较严谨，付款周期长于企业客户及海外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1.57%、46.80%、55.89% 和 166.28%。2018 年以来，主要系受宏观环境去杠杆影响，主要客户采购政策趋于保守，内部资金的审批流程拉长，也是应收账款增幅明显高于营业收入增幅、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持续提高的重要原因。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措施，确保应收账款回收工作顺利地进行。主要包括：及时与客户进行项目进度确认、加强应收账款的日常管理工作、加强应收账款的事后管理，对于逾期拖欠的应收账款进行账龄分析，并加紧通过信函通知、电话传真、派人面谈等方式催收。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66.28%，主要原因为：（1）2020 上半年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营业收入与同期相比下降了 3.21%；

（2）金融业客户的预算管理和资金结算具有季节性特征，一般上半年规划资金预算，下半年结算支付，2020 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客户资金支付进度进一步放缓，由此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有所上升。

②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同行业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名称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0 年 1-6 月 /2020.6.30	2019 年度 /2019.12.31	2018 年度 /2018.12.31	2017 年度 /2017.12.31
中科软	81.13%	20.88%	20.94%	27.52%
科蓝软件	222.84%	68.87%	72.47%	72.76%
高伟达	70.62%	33.44%	33.68%	41.56%
宇信科技	88.36%	29.03%	28.36%	31.41%
润和软件	124.85%	55.28%	59.35%	63.84%
长亮科技	89.67%	69.55%	62.75%	59.32%
凌志软件	32.61%	12.78%	12.87%	12.62%
算数平均	101.44%	41.40%	41.49%	44.15%

新致软件	166.28%	55.89%	46.80%	41.57%
------	---------	--------	--------	--------

注：以上上市公司数据均取自 Wind 数据库，其中，中科软、宇信科技、润和软件、长亮科技和科蓝软件 2020 年 6 月末拥有合同资产，故 2020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净额取自应收账款净额与合同资产净额的合计数。

由上表可知，2017 至 2019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的变动趋势与长亮科技趋同，与其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在差异主要包括如下原因：

A.业务结构不同：中科软、宇信科技营业收入中包括了部分系统集成业务；高伟达的营业收入中系统集成、移动互联网占比逐年上升，2019 年这些业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超过 50%。上述业务会有较大的预收款项，导致中科软、宇信科技、高伟达的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低于其他企业。

B.客户结构不同：新致软件客户主要为大中型保险公司、大中型商业银行、大型通信企业以及汽车制造商等，而根据润和软件、科蓝软件年报披露，其主要客户以中小银行及金融机构为主，大型金融机构及国有企业结算后履行内部审批程序以及落实资金的流程拉长，由此导致应收账款占比提高。凌志软件业务主要为对日软件外包业务，结算周期明显短于行业平均水平。

C.公司保险核心类解决方案业务收入由 2018 年的 2,342.43 万元增长至 2019 年的 4,348.26 万元，增长率为 85.63%。因保险核心类解决方案验收后通常需要与其他业务模块整体结算，该类业务的回款率略低于其他业务，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有所增加。

③ 应收账款质量分析

A. 应收账款账龄和坏账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的分布情况和坏账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6.30			2019.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下	73,496.41	84.37	3,674.82	57,726.74	84.80	2,886.34
1-2 年	8,306.58	9.54	830.66	5,895.41	8.66	589.54
2-3 年	3,070.72	3.53	922.27	2,744.48	4.03	824.39
3-4 年	817.21	0.94	415.31	525.88	0.77	269.64
4-5 年	581.69	0.67	475.72	799.73	1.17	650.15
5 年以上	836.62	0.96	836.62	387.57	0.57	387.57

合计	87,109.22	100.00	7,155.40	68,079.81	100.00	5,607.64
账龄	2018.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下	42,867.23	85.46	2,143.36	34,353.16	87.47	1,717.66
1-2 年	5,420.00	10.80	542.00	3,648.18	9.29	364.82
2-3 年	669.95	1.34	200.99	847.26	2.16	265.38
3-4 年	816.83	1.63	416.42	146.85	0.37	73.42
4-5 年	146.85	0.29	130.22	143.47	0.37	114.78
5 年以上	241.35	0.48	241.35	135.57	0.35	135.57
合计	50,162.22	100.00	3,674.34	39,274.48	100.00	2,671.62

从账龄结构分析，报告期内，公司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87.47%、85.46%、84.80% 和 84.3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3 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均小于 3%。3 年以上主要集中在一些互联网金融及医疗客户，互联网金融客户账龄较长是由于 2014 年、2015 年互联网金融行业爆发时，公司参与了部分互联网金融客户的信息系统项目建设，2017 年以后互联网金融行业整体不景气造成了回款情况较差，公司在 2017 年以后为控制坏账的风险相应的减少了该行业的客户拓展。医疗行业客户主要为医院，因为其付款审批程序复杂，付款周期长于其他行业，公司已经严格按照账龄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保险、银行等大型国有金融机构，信用较高，其应收账款不能回收的风险很小。总体而言，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好，不能回收的风险较小。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6 月，应收账款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1,547.75	1,950.56	1,002.72	921.23
转销或核销	-	-17.26	-	-
合计	1,547.75	1,933.30	1,002.72	921.23

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行业惯例和客户资信等情况，制订了较为谨慎的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比例。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可比公司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对比分析详见本节“五、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六）可比上市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应收款项”。

B. 期末位列前5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6.30			
序号	客户单位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311.73	1年以内
2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5,705.36	1年以内及1-2年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87.92	1年以内
4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446.76	1年以内
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89.74	1年以内
合计		32,741.51	
2019.12.31			
序号	客户单位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794.82	1年以内
2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3,632.49	1年以内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91.83	1年以内
4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037.73	1年以内及1-2年
5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909.49	1年以内
合计		23,466.36	
2018.12.31			
序号	客户单位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466.24	1年以内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41.95	1年以内及1-2年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89.61	1年以内
4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927.49	1年以内
5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0.11	1年以内
合计		17,625.40	
2017.12.31			
序号	客户单位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916.04	1年以内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46.37	1年以内及1-2年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93.07	1年以内
4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26.89	1年以内
5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018.56	1年以内
合计		15,500.94	

④ 与主要客户的结算模式与信用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以银行转账方式进行结算，少量承兑汇票方式进行结算，具体结算模式因业务类型不同有所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是 IT 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及部分的软件分包服务。根据结算方式的不同，公司 IT 解决方案收入可分为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的开发、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的开发两种方式；IT 运维服务采用固定期间的结算方式。具体结算模式为：

项目	IT 解决方案		IT 运维服务
	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的开发（定制开发）	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的开发（定量开发）	
结算模式	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进度作为结算节点。	一般按月或按季度结算。	按固定期间结算合同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下游客户主要包括大中型保险公司、大中型商业银行、大型通信企业以及汽车制造商等。公司依据相应的客户背景、资信情况、双方的合作年限等因素给予客户不同的信用期限。一般情况下，公司给予信用较好的大中型保险公司、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国有企业等 12 个月的账期；给予一般企业 6 个月的账期。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的结算模式、信用政策未发生变化。

(3)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1,502.16 万元、1,466.74 万元、818.91 万元和 1,075.4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88%、1.60%、0.72% 和 0.81%。

1) 其他应收款余额分类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	------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保证金及押金	1,154.45	777.12	1,053.44	909.11
备用金	65.51	38.51	140.01	287.40
代垫款	30.55	99.00	175.19	107.41
往来款	2.87	62.60	39.55	9.14
股权转让款	-	-	300.00	360.00
合计	1,253.38	977.23	1,708.19	1,673.06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保证金及押金主要是投标用保证金及房租押金，随着业务量增加，对外支付的相关款项增加。

2018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股权转让款全部为应收王金强的款项，系支付给王金强关于浙江飞易特软件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意向金。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笔股权转让意向金已经按照仲裁结果全部退还。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的分布情况和坏账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6.30			2019.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下	899.70	71.78	44.98	753.33	77.09	37.67
1-2年	203.86	16.26	20.39	48.81	4.99	4.88
2-3年	19.71	1.57	5.91	62.71	6.42	18.81
3-4年	21.13	1.69	10.56	2.44	0.25	1.22
4-5年	64.53	5.15	51.62	71.04	7.27	56.83
5年以上	44.46	3.55	44.46	38.90	3.98	38.90
合计	1,253.38	100.00	177.93	977.23	100.00	158.32
账龄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下	884.73	51.79	44.24	1,136.86	67.95	56.84
1-2年	513.37	30.05	51.34	366.73	21.92	36.67
2-3年	158.98	9.31	47.69	119.77	7.16	35.93
3-4年	100.86	5.90	50.43	12.49	0.75	6.25
4-5年	12.49	0.73	9.99	10.02	0.60	8.02
5年以上	37.76	2.21	37.76	27.19	1.63	27.19

合计	1,708.19	100.00	241.45	1,673.06	100.00	170.90
----	----------	--------	--------	----------	--------	--------

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和2020年6月30日，公司一年以内其他应收款占比分别为67.95%、51.79%、77.09%和71.78%，账龄超过1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房租押金等，其他应收款整体质量较好，不能回收的风险较小。

3) 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19.61	-83.13	70.55	35.12
合计	19.61	-83.13	70.55	35.12

4) 其他应收款主要欠款单位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对象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6.30					
序号	客户单位	金额	性质	账龄	占当期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1	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91.53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23.26
2	贵州云谷数据有限公司	100.00	保证金及押金	1-2年	7.98
3	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84.50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6.74
4	有限会社マツラ (有限会社 MATSURA)	64.23	保证金及押金	4-5年	5.12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信用卡中心	58.00	保证金及押金	1-2年	4.63
	合计	598.26			47.73
2019.12.31					
序号	客户单位	金额	性质	账龄	占当期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1	贵州云谷数据有限公司	100.00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10.23
2	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91.32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9.34
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8.16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9.02

4	有限会社マツラ	62.55	保证金及押金	4-5 年	6.40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信用卡中心	58.00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5.94
合计		400.02			40.93
2018.12.31					
序号	客户单位	金额	性质	账龄	占当期其他应 收款余额的比 例（%）
1	王金强	300.00	股权转让款	1-2 年	17.56
2	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 股份有限公司	285.40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及 1 年以上	16.71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信用卡中心	150.00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8.78
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 公司	110.82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6.49
5	前锦网络信息技术（上 海）有限公司	92.84	代垫款	1 年以内	5.43
合计		939.05			54.97
2017.12.31					
序号	客户单位	金额	性质	账龄	占当期其他应 收款余额的比 例（%）
1	王金强	300.00	股权转让款	1 年以内	17.93
2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 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81.69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及 1-2 年	16.84
3	前锦网络信息技术（上 海）有限公司	106.29	代垫款	1 年以内	6.35
4	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 有限公司	95.53	保证金及押金	1-2 年及 2-3 年	5.71
5	李新	60.00	股权转让款	1 年以内	3.59
合计		843.51			50.42

(4) 存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存货余额	20,251.51	15,432.26	14,994.55	14,397.04
减：存货跌价准备	40.62	49.37	-	12.07
存货账面价值	20,210.89	15,382.89	14,994.55	14,384.9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4,384.98 万元、14,994.55 万元、15,382.89 万元和 20,210.8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8.00%、16.35%、13.57%和 15.24%。本公司的存货主要系未结转的开发成本。公司按照项目归集开

发成本，确认项目收入时结转对应项目成本，尚未结转的开发成本列示为存货，主要包括项目人工成本、外包成本、设备折旧成本等。

2017年末至2019年末，公司存货金额持续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IT解决方案的业务量不断增长。2020年6月30日，公司存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为15.93%，较同期占比15.89%不存在较大差异。2020年6月30日，公司存货金额较2019年末有所增加的主要是由于定制开发项目确认收入多集中在下半年的季节性因素所致。

① 存货会计核算的方法、范围，区分不同产品类别和收入确认方法

报告期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原值	跌价准备	原值	跌价准备	原值	跌价准备	原值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在制项目成本）	19,277.62	-	15,017.30	-	14,680.72	-	13,969.33	-
原材料	786.50	-	292.62	-	61.49	-	210.59	12.07
委托加工物资	57.94	-	39.98	-	14.82	-	28.61	-
库存商品	129.45	40.62	82.36	49.37	237.52	-	188.51	-
合计	20,251.51	40.62	15,432.26	49.37	14,994.55	-	14,397.04	12.07

公司存货包括：在产品（在制项目成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及库存商品。其中：存货中的原材料及委托加工物资主要为集成电路、元器件等基板配件；库存商品是业务中持有以备出售的硬件商品和软件商品，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华桑所生产的内嵌式芯片原型样机。

公司存货中的在产品（在制项目成本）系未结转的开发成本。公司按照项目归集开发成本，对于正在进行的尚未验收或者结算的项目，包括参与项目技术人员发生的直接支出以及归属于该项目的直接对外采购技术服务成本等在存货中的项目成本归集。

公司按照项目核算成本，公司业务按服务类型可分为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和软件分包服务，其中IT解决方案按照结算方式不同可以分为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的开发（定制开发）和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的开发（定量开发）。对于基于服务价值定价的开发业务，公司于项目开始时归集成本，计入存货，项目验收后结转成本；对于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的开发业务，公司在获取客户出具的工作量

结算单据时确认收入，并确认项目成本；对于 IT 运维服务，根据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和合同总价，逐月按直线法摊销确认收入，并确认项目成本。具体如下：

产品类别		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成本计量及存货结转方法
IT 解决方案	1、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的开发（定制开发）	在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时，按合同约定的金额确认收入	项目开始时归集成本，计入存货，项目验收后结转成本；
	2、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的开发（定量开发）	在取得客户出具的工作量结算单据的时点进行收入确认	项目开始时归集成本，取得客户工作量结算单据后结转成本。定量开发通常按月或按季度结算，各年末一般无存货
IT 运维服务		根据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和合同总价，逐月按直线法摊销确认收入	项目开始时归集成本，按直线法摊销确认收入，月末按实际投入结转当月成本，期末无存货
软件分包服务		在取得客户验收文件（一般为纳品书、检收书）后按合同约定的金额（以工作量和单人价格计算）确认收入	项目开始时归集成本，取得客户验收文件后结转成本。软件分包服务通常按月或按季度结算，各季度末及年末一般无存货

② 各类产品业务对应的存货占比，以及各业务下存货余额较高的项目明细，包括金额、占比、库龄

A. 各类产品业务对应的存货

产品类别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IT 解决方案	19,993.99	15,201.92	14,787.82	14,132.70
软件分包服务	216.90	180.97	206.73	252.28
合计	20,210.89	15,382.89	14,994.55	14,384.98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6 月末，IT 解决方案的存货分别为 14,132.70 万元、14,787.82 万元、15,201.92 万元和 19,993.99 万元，占全部存货的比重分别为 98.25%、98.62%、98.82%和 98.93%，占比相对均衡，与发行人总体业务相匹配。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6 月末，软件分包服务存货分别为 252.28 万元、206.73 万元、180.97 万元和 216.90 万元，占比相对较低。

B. 各业务下主要存货项目明细情况

各报告期末，公司主要存货项目情况如下：

a. IT 解决方案前十大存货项目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授权）金额	存货金额	占比	库龄	期后进展情况	期后确认收入、结转成本情况
2020年6月30日								
1	新531智慧清算-新致软件项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3.02	477.15	2.39%	1年以内	项目执行中，尚未交付	--
2	大地超级APP移动代理展业项目（产品配置、改版系统部分）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60.38	470.48	2.35%	1年以内	项目执行中，尚未交付	--
3	贵州政务云项目	贵州云谷数据有限公司	471.7	334.26	1.67%	1年以内	项目执行中，尚未交付	--
4	新531国际业务智慧单据项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2.92	328.88	1.64%	1年以内	项目执行中，尚未交付	--
5	贵州视频云项目	贵州云谷数据有限公司	471.7	317.64	1.59%	1年以内	项目执行中，尚未交付	--
6	退役军人综合服务平台开发项目	中译语通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566.04	301.00	1.51%	1年以内	项目执行中，尚未交付	--
7	创新创业园智能化工程(标段一)施工项目	中电鸿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28.99	295.21	1.48%	1年以内	项目执行中，尚未交付	--
8	太保中台软件开发项目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4.34	279.34	1.40%	1年以内	项目执行中，尚未交付	--
9	新华保险数据集成平台一、二期软件委托开发及系统集成项目	天睿信科技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328.77	277.50	1.39%	1年以内及1-4年	项目已交付，提交验收过程中	--
10	科技个险2020年项目开发合同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4.34	270.01	1.35%	1年以内	项目执行中，尚未交付	--
2019年								
1	太保寿险测试运维任务单项目（保全中台、科技个险、运维升级、智能机器人部分）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33.96	988.86	8.31%	1年以内	2020年已验收	2020年1-6月确认收入1,433.96万元,结转成本1,047.08万元
2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支持服务项目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748.12	469.95	3.95%	1年以内	2020年已验收	根据实际开发验收情况,2020年1-6月确认收入650.83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授权）金额	存货金额	占比	库龄	期后进展情况	期后确认收入、结转成本情况
								结转成本 501.89 万元
3	新 531 智慧清算-新致软件项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3.02	450.70	3.79%	1 年以内	项目执行中，尚未交付	--
4	大地超级 APP 移动代理展业项目（产品配置、改版系统部分）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60.38	434.69	3.65%	1 年以内	项目执行中，尚未交付	--
5	大地超级 APP 移动销售支持项目（客户体系、改版系统部分）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66.42	366.64	3.08%	1 年以内	2020 年已验收	2020 年 1-6 月确认收入 566.04 万元，结转成本 391.85 万元
6	贵州政务云项目	贵州云谷数据有限公司	471.7	318.06	9.29%	1 年以内	项目执行中，尚未交付	--
7	新 531 智慧产业链项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3.29	313.00	2.63%	1 年以内	2020 年已验收	2020 年 1-6 月确认收入 473.29 万元，结转成本 323.62 万元
8	贵州视频云项目	贵州云谷数据有限公司	471.7	310.25	9.06%	1 年以内	项目执行中，尚未交付	--
9	新 531 国际业务智慧单据项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2.92	304.24	2.56%	1 年以内	项目执行中，尚未交付	--
10	新华保险数据集成平台一、二期软件委托开发及系统集成项目	天睿信科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328.77	277.50	2.33%	1 年以内及 1-4 年	项目已交付，提交验收过程中	--
2018 年								
1	太平人寿数据分析平台项目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603.77	1,042.45	10.02%	1 年以内	2019 年已验收	2019 年确认收入 1,603.77 万元，结转成本 1,204.77 万元
2	新核心理财销售系统改造项目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4.53	320.45	3.08%	1 年以内	2019 年已验收	2019 年确认收入 424.53 万元，结转成本 335.08 万元
3	国寿财预警分析系统改造二期项目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56.23	298.48	2.87%	1 年以内	2019 年已验收	2019 年确认收入 456.23 万元，结转成本 339.92 万元
4	海外装修装饰工程平台项目	中建南方海外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443.4	280.68	6.40%	1 年以内	2019 年已验收	2019 年确认收入 443.4 万元，结转成本 291.44 万元
5	新华保险数据集成平台一、二期软件委托开发及系统集成项目	天睿信科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328.77	273.87	2.63%	1 年以内及 1-3 年	项目已交付，提交验收过程中	--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授权）金额	存货金额	占比	库龄	期后进展情况	期后确认收入、结转成本情况
	目							
6	数字太保-太平洋寿险 APP 二期项目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6.23	263.66	2.53%	1 年以内	2019 年已验收	2019 年确认收入 396.23 万元，结转成本 313.87 万元
7	资产托管工程项目合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6.98	260.48	2.50%	1 年以内	开发已完成，上线运行测试，验收中	--
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托管系统资管新规改造工程应用软件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6.23	230.41	2.22%	1 年以内	项目已交付，提交验收过程中	--
9	2018 年互联网小微保险自动化理赔平台项目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77.36	229.10	2.20%	1 年以内	2019 年已验收	2019 年确认收入 377.36 万元，结转成本 269.67 万元
10	365 集团互联网金融项目	河北叁陆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92.45	223.96	5.11%	1-2 年	2019 年已验收	2019 年确认收入 205.66 万元，结转成本 223.96 万元
2017 年								
1	数字太保-太平洋寿险 app 项目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18.68	516.76	5.03%	1 年以内	2018 年已验收	2018 年确认收入 718.68 万元，结转成本 535.61 万元
2	集团 MSS 集中四期推广实施服务外包项目	广东亿迅科技有限公司	561.13	419.33	10.89%	1 年以内	2018 年已验收	2018 年确认收入 561.13 万元，结转成本 425.54 万元
3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统一客户平台项目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61.32	340.15	3.31%	1 年以内	2018 年已验收	2018 年确认收入 461.32 万元，结转成本 371.21 万元
4	国寿财预警分析系统改造一期项目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56.23	313.62	3.05%	1 年以内	2018 年已验收	2018 年确认收入 456.23 万元，结转成本 336.81 万元
5	太平人寿移动展业应用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460	313.54	3.05%	1 年以内	2018 年已验收	2018 年确认收入 460.00 万元，结转成本 321.09 万元
6	数字太保-科技个险 Plus 项目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5.38	275.40	2.68%	1 年以内	2018 年已验收	2018 年确认收入 415.38 万元，结转成本 308.79 万元
7	新华保险数据集成平台一、二期软件委托开发及系统集成项目	天睿信科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328.77	272.09	2.65%	1 年以内及 1-2 年	项目已交付，提交验收过程中	--
8	寿险延保理赔流程改造项目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6.79	270.00	2.63%	1 年以内	2018 年已验收	2018 年确认收入 386.79 万元，结转成本 287.4 万元
9	交行贵金属综合交易平台改造项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5.47	259.70	2.53%	1 年以内	2018 年已验收	2018 年确认收入 375.47 万元，结转成本 290.41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授权）金额	存货金额	占比	库龄	期后进展情况	期后确认收入、结转成本情况
10	太保产险意外险系统升级项目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77.36	259.69	2.53%	1年以内	2018年已验收	2018年确认收入377.36万元，结转成本300.68万元

b.软件分包业务

软件分包服务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分别为 252.28 万元、206.73 万元、180.97 万元和 216.90 万元，占比相对较低，主要为 NEC、TIS、NTT 部分第四季度业务结算需待审核确认，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已提供未审核完的工作量计入存货，待确认后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上述存货占全部存货金额比例分别为 1.75%、1.38%、1.18%和 1.07%，占比较小且逐年下降。

③ 存货库龄分布情况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库龄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8,777.32	92.91%	13,118.98	85.28	13,888.68	92.62	13,443.16	93.45
1-2年	1,139.47	5.64%	1,988.55	12.93	921.09	6.14	824.15	5.73
2-3年	109.32	0.54%	90.58	0.59	184.78	1.23	117.67	0.82
3年以上	184.78	0.91%	184.78	1.20	-	-	-	-
合计	20,210.89	100.00%	15,382.89	100.00	14,994.55	100.00	14,384.9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期末存货 1 年以内金额分别为 13,443.16 万元、13,888.68 万元、13,118.98 万元和 18,777.32 万元，占全部存货余额比重分别为 93.45%、92.62%、85.28%和 92.91%，存货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存货质量相对较高。

截止 2020 年 6 月末主要 1 年以上存货（100 万以上）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客户名称	存货金额	结存情况
集团 MSS 系统集中推广实施服务项目	283.02	广东亿迅科技有限公司	166.82	项目已交付，提交验收过程中，因需整体验收，流程时间较长
贵安健康云	200.00	贵州贵安新区管理委员会卫生和人口计生局	151.16	开发已完成，上线运行测试，验收中
保全业务处理系统委托开发项目	326.4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44.55	项目执行中，开发基本完成，因属客户整体开发中部分，需按计划阶段逐步开发
资产托管工程项目	316.9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0.48	开发已完成，上线运行测试，验收中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客户名称	存货金额	结存情况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托管系统资管新规改造工程应用软件	296.2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1.91	项目已交付，验收过程中
新华保险数据集成平台一、二期软件委托开发及系统项目	328.77	天睿信科技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77.50	项目已交付，验收过程中

截止 2020 年 6 月末，库龄 1 年以上的存货主要为在执行项目，以及已经交付尚未完成验收项目，因需运行测试以及整体交付整体验收等原因，库龄时间较长，不存在其他异常情况。

④ 公司已充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17 年计提 12.07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为：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A.项目实施成本（在制项目成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所属合同的预计结算金额为基础，按项目的预计结算金额减去至完工验收时预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预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a.预计结算金额

公司期末存货主要是 IT 解决方案中尚未完工验收的项目成本，公司根据合同金额、授权金额确认预计结算金额。

b.预计总成本

公司根据项目已实际投入成本、结合项目预算成本，项目后续开发预计投入的工作量，计算该项目预计总成本。

c.预计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

公司 IT 解决方案通常现场验收直接交付，无需预计销售费用；税费按相关税率确定。

B.针对原材料等存货，公司在各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

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根据上述原则，公司已进行了减值测试，除已计提存货跌价准确的资产外，不存在减值迹象。

公司 2017 年计提原材料存货跌价准备 12.07 万元，主要为下属公司上海华桑 XCVU440-1FLGA2892C 芯片、XC7VX690T-2FFG1930C 集成电路等期末账面金额为 100.41 万元，预计可变现净值为 88.34 万元，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计提减值准备，由此计提减值金额 12.07 万元。2018 年上述原材料已生产并销售，相应的存货价值准备已转出。

公司 2019 年计提库存商品存货跌价准备 49.37 万元，主要为下属公司上海华桑 PD1809-0002 等基板，账面金额为 82.36 万元，预计可变现净值为 32.99 万元，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计提减值准备，由此计提减值金额 49.37 万元。2020 年 1-6 月，上述库存商品部分已售出，结转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 38.36 万。

公司 2020 年 1-6 月计提库存商品存货跌价准备 29.61 万元，主要为下属公司上海华桑 PD1808-0003 等基板，账面金额为 118.45 万元，预计可变现净值为 88.84 万元，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计提减值准备，由此计提减值金额 29.61 万元。

（5）其他流动资产

2020 年 6 月 30 日，其他流动资产余额为 2,420.08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为 1.83%，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及预付的 IPO 中介费。

2、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9.16	0.04	-	-
长期应收款	1,813.45	7.70	2,851.26	13.12	-	-	-	-
长期股权投资	374.70	1.59	465.36	2.14	7,185.19	31.06	6,330.49	31.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79.83	10.53	2,479.83	11.41	-	-	-	-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固定资产	12,277.77	52.15	9,129.33	42.02	7,800.32	33.72	5,847.55	29.25
无形资产	152.24	0.65	235.89	1.09	381.69	1.65	587.72	2.94
商誉	4,665.94	19.82	4,665.94	21.48	5,172.11	22.36	5,172.11	25.87
长期待摊费用	1,048.07	4.45	1,327.18	6.11	1,390.63	6.01	843.41	4.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1.69	3.11	571.45	2.63	387.46	1.67	278.61	1.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805.86	3.48	929.86	4.65
合计	23,543.68	100.00	21,726.25	100.00	23,132.42	100.00	19,989.76	100.00

(1) 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6,330.49 万元、7,185.19 万元、465.36 万元和 374.7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1.67%、31.06%、2.14% 和 1.59%。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由投资联营企业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成都万全和创享奇点形成，其报告期内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	2017 年新增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分红	减少投资	其他	2017.12.31
沈阳共兴达	3,740.77	-	218.82	-166.67	-	-	3,792.92
日本共达	2,401.31	-	185.17	-48.90	-	-	2,537.57
合计	6,142.08	-	403.98	-215.57	-	-	6,330.49
项目	2017.12.31	2018 年新增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分红	减少投资	其他	2018.12.31
沈阳共兴达	3,792.92	-	320.28	-	-	-	4,113.20
日本共达	2,537.57	-	230.85	-21.37	-	-	2,747.05
成都万全	-	200.00	-23.63	-	-	-	176.37
创享奇点	-	150.00	-1.43	-	-	-	148.57
合计	6,330.49	350.00	526.07	-21.37	-	-	7,185.19
项目	2018.12.31	2019 年新增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分红	减少投资	其他	2019.12.31
沈阳共兴达	4,113.20	-	275.59	-	-2,896.61	-1,492.19	-
日本共达	2,747.05	-	38.69	-	-1,838.59	-947.15	-
成都万全	176.37	-	32.39	-	-	-	208.76
创享奇点	148.57	150.00	41.96	-	-	-	256.60
合计	7,185.19	150.00	304.71	-	-4,735.19	-2,439.34	465.36

项目	2019.12.31	2020年1-6月 新增投资	权益法确认 的投资损益	分红	减少投资	其他	2020.6.30
成都万全	208.76		-65.97				142.79
创享奇点	256.60		-24.70				231.90
合计	465.36		-90.67				374.70

2019年10月15日，新致信息、日本新致、金放签订的《关于共兴达信息技术（沈阳）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关于株式会社共達ネットワーク之股权转让协议》以及2019年12月20日签订《关于共兴达信息技术（沈阳）有限公司、株式会社共達ネットワーク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由金放分别收购新致信息持有的沈阳共兴达22%的股权及日本新致持有的日本共达22%的股权。上述股权转让手续已于2019年12月办理完毕。

（2）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房屋建筑物	5,801.74	47.25	5,878.09	64.39	3,664.69	46.98	1,884.22	32.22
专用设备	5,236.85	42.65	1,968.25	21.56	2,760.12	35.38	2,416.96	41.33
通用设备	52.60	0.43	61.71	0.68	68.57	0.88	50.38	0.86
运输设备	99.04	0.81	69.97	0.77	58.43	0.75	29.71	0.51
电子设备	1,087.54	8.86	1,151.32	12.61	1,248.50	16.01	1,466.27	25.07
合计	12,277.77	100.00	9,129.33	100.00	7,800.32	100.00	5,847.55	100.00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产、电子设备、专用设备及运输设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5,847.55万元、7,800.32万元、9,129.33万元和12,277.77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9.25%、33.72%、42.02%和52.15%。

2018年末，固定资产较2017年末大幅上升，主要由于在武汉购置价值1,840.17万元的房产用于办公所致；2019年末固定资产较2018年末大幅上升，主要是由于在成都购置2,323.17万元房产用于办公所致。

专用设备主要是公司为建立Newtouch X技术验证平台，用于云计算解决方案的技术验证，从而部署的1,200余个服务器节点及网络设备。2020年6月末，公司

专用设备金额较 2019 年末的 1,968.25 万元上升了 3,268.60 万元，主要是公司为提升云计算验证能力向外采购的芯片模组及相关元器件。

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及残值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详见本节“五、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六）可比上市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固定资产折旧”。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合理稳健。

（3）商誉

1) 期末商誉明细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商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0.6.30		
	商誉原值	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净值
日本亿蓝德	1,681.07	-	1681.07
百果信息	1,236.01	536.41	699.6
上海晟欧	1,974.80	506.17	1,468.63
上海华桑	816.64	-	816.64
合计	5,708.52	1,042.58	4,665.94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账面商誉原值为 5,708.52 万元，减值准备 1,042.58 万元，净值 4,665.94 万元，均是公司合并时，支付的成本大于合并取得被购买方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造成的。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商誉减值准备，是由百果信息、上海晟欧造成的。

公司于 2015 年收购百果信息，目的是为了扩大医疗行业信息系统业务，为此公司聘请了专业的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但由于公司对医疗行业了解程度不高，百果信息原有团队与聘请团队协同性不及预期等原因，2016 年、2017 年百果信息业绩均未达到公司的期望。公司对医疗业务进行重整，优化人员结构。公司聘请了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百果信息现有资产组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根据立信资产评估出具的商誉减值测试结果，2016 年末，对百果信息计提 262.53 万元商誉减

值损失。2017 年末，对百果信息计提 273.88 万元商誉减值损失。

上海晟欧的主营业务是向企业客户提供 IT 解决方案和软件分包服务。上海晟欧拥有完整的电子商务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开发能力，公司于 2016 年收购上海晟欧，目的是为了补充交付能力、电子商务平台信息系统业务。并购后，上海晟欧与新致软件团队一起协作开发了电商 B2B2C 平台软件等解决方案，努力提升自有品牌价值。但由于该领域竞争激烈，上海晟欧业绩未能达到此前预期。公司聘请了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海晟欧现有资产组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根据立信资产评估出具的商誉减值测试结果，2019 年末，对上海晟欧计提 506.17 万元商誉减值损失。

2)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产生商誉的公司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参考利用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有关上述各家公司商誉减值的资产评估报告。

重要的假设和依据如下：

① 资产组所处行业保持稳定发展态势，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法律、法规、制度及社会政治和经济政策与现时无重大变化；

② 资产组以目前的规模或目前资产决定的融资能力可达到的规模，按持续经营原则继续经营原有产品或类似产品，不考虑新增资本规模带来的收益；

③ 资产组所在企业与国内外合作伙伴关系及其相互利益无重大变化；

④ 资产组所在国家现行的有关贷款利率、汇率、税赋基准及税率，以及政策性收费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⑤ 资产组运营的现有和未来经营者是负责的，能稳步推进业务发展计划，尽力实现预计的经营态势；

⑥ 资产组运营的企业遵守国家相关法律和法规，不会出现影响企业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

⑦ 资产组运营的企业提供的历年财务资料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进行收益预测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会计核算方法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⑧ 资产组运营的企业未来将按照现有的经营模式持续经营，继续经营原有产品或类似产品，企业的供销模式、与关联企业的利益分配等运营状况均保持不变；

单位名称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折现率	预测期
日本亿蓝德	10%	-	17.08%	5年
百果信息	5.00%-3.00%	-	18.13%	5年
上海晟欧	20.49%-6.69%	-	19.50%	5年
上海华桑	10.37%-9.91%	-	16.10%	5年

根据与株式会社亿蓝德相关资产组的过往表现及未来经营的预期，按照预测的增长率预测期限5年，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做出估计，并按照折现率17.08%折现后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价值。可收回价值超过了包括全体股东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未发生商誉减值。

根据上海新致百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相关资产组的过往表现及未来经营的预期，按照预测的增长率预测期限5年，对2016年、2017年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做出估计，并按照折现率17.64%、15.55%折现后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价值。公司报告期发生商誉减值分别为2016年发生商誉减值262.53万元，2017年发生商誉减值273.88万元，2018年及2019年未发生进一步商誉减值。

根据与上海新致晟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的过往表现及未来经营的预期，按照预测的增长率预测期限5年，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做出估计，并按照折现率19.50%折现后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价值。公司报告期发生商誉减值为2019年发生商誉减值506.17万元。

根据与上海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资产组的过往表现及未来经营的预期，按照预测的增长率预测期限5年，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做出估计，并按照折现率16.10%折现后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价值。可收回价值超过了包括全体股东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未发生商誉减值。

（4）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929.86万元、805.86万元、0万元和0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4.65%、3.48%、0.00%和0.00%，全部为购房预付款项。

（5）长期应收款

2020年6月30日，长期应收款余额为1,813.45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为7.70%。系应收转让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22%股权款项，按照转让协议，金放于

2022年1月31日前支付1,935.19万元目标公司股权转让价款。上述未来股权转让款收款现值为1,813.45万元。

（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9年，公司完成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22%股权转让，剩余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的11.333%的股权，按照新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划分为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金额为2,479.83万元，主要为公司持有的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的11.333%的股权。

（三）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本公司及可比上市公司资产周转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名称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中科软	1.54	5.74	5.08	11.72	4.41	9.95	4.08	8.56
宇信科技	1.25	1.22	3.85	3.40	3.83	3.17	3.53	2.57
润和软件	0.86	7.99	1.79	-	1.82	-	1.75	-
高伟达	1.26	1.91	3.13	10.41	2.94	10.72	2.81	13.17
长亮科技	0.65	0.77	1.64	567.90	1.81	1,067.88	1.97	275.35
科蓝软件	0.50	0.84	1.57	2.44	1.46	2.97	1.47	4.10
凌志软件	3.34	14.19	8.75	35.60	8.62	31.67	9.49	43.24
算术平均	1.34	4.67	3.69	105.25	3.56	187.73	3.59	57.83
新致软件	0.68	1.86	2.05	5.11	2.39	4.88	2.76	5.12

注：以上上市公司数据均取自Wind数据库。其中，中科软、宇信科技、润和软件、长亮科技和科蓝软件2020年6月末拥有合同资产，故2020年1-6月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的计算公式为：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2/（2020年6月30日应收账款净额+2020年6月30日合同资产净额+2019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净额）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的资产周转能力处于合理水平，是公司运营状况的真实反映：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76次、2.39次、2.05次和0.68次，处于行业平均水平。同行业公司中，中科软的主营业务中有部分是系统集成及服务，这部分业务的应收款回款较好，导致了中科

软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凌志软件收入中 80% 来自于对日软件开发，对日软件开发的结算方式采用了月结的方式，收款情况较好。

综合来看，新致软件应收账款周转率稍高于润和软件、长亮科技、科蓝软件，稍低于宇信科技、高伟达，但这些公司主要客户均为金融机构、国有企业等，这些客户的付款审批流程较长，结算周期较长，导致这些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普遍都处于较低水平。近年来，新致软件业务随着金融行业收入占比进一步升高，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下降，变动符合行业规律。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12 次、4.88 次、5.11 次和 1.86 次，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系各公司业务结构、会计核算内容存在差异。报告期内新致软件的存货主要为 IT 解决方案业务中客户尚未确认收入的项目形成的未结转开发成本。长亮科技、高伟达的软件开发业务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分段确认收入，因此其未结转的开发成本较低，存货周转率较高；润和软件每月末对软件开发业务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收入、结转成本，因此其期末不存在存货。

公司对 IT 解决方案中的定制化开发业务采用验收确认收入的会计政策，从而导致存货期末余额逐年增大，存货周转率处于行业中等水平。尽管公司较为谨慎的会计政策使得存货周转率有所降低，但仍高于宇信科技、科蓝软件等可比公司，公司的存货管理能力较高。

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各类负债占总负债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流动负债	83,053.11	97.05	64,349.56	96.92	51,825.75	95.93	44,027.68	90.66
非流动负债	2,524.98	2.95	2,045.17	3.08	2,200.07	4.07	4,533.51	9.34
合计	85,578.08	100.00	66,394.74	100.00	54,025.83	100.00	48,561.1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44,027.68 万元、51,825.75 万元、64,349.56 万元和 83,053.11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0.66%、95.93%、96.92%和 97.05%。

1、流动负债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短期借款	63,847.34	76.88	44,486.53	69.13	32,928.09	63.54	28,411.90	64.53
应付票据	-	-	-	-	-	-	60.00	0.14
应付账款	2,738.17	3.30	1,295.46	2.01	949.30	1.83	884.72	2.01
预收款项	-	-	823.62	1.28	1,076.89	2.08	1,060.26	2.41
合同负债	1,091.58	1.31	-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0,360.08	12.47	11,024.27	17.13	10,264.32	19.81	9,024.81	20.50
应交税费	3,624.59	4.36	4,558.63	7.08	4,093.40	7.90	2,296.59	5.22
其他应付款	1,391.34	1.68	2,161.05	3.36	1,974.04	3.81	1,289.39	2.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539.70	1.04	1,000.00	2.27
合计	83,053.11	100.00	64,349.56	100.00	51,825.75	100.00	44,027.68	100.00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质押借款	17,500.00	27.41	14,725.00	33.10%	6,600.00	20.04%	12,205.07	42.96%
质押及担保借款	26,100.00	40.88	18,300.00	41.14%	20,359.22	61.83%	5,428.00	19.10%
担保借款	19,047.12	29.83	11,261.29	25.31%	5,968.87	18.13%	10,778.83	37.94%
信用借款	200.22	0.31	200.24	0.45%	-	-	-	-
抵押及担保借款	1,000.00	1.57	-	-	-	-	-	-
合计	63,847.34	100.00	44,486.53	100.00%	32,928.09	100.00%	28,411.90	100.00%

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28,411.90万元、32,928.09万元、44,486.53万元和63,847.34万元，短期借款占流动负债分别为64.53%、63.54%、69.13%和76.88%。报告期内，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对资金的需求量不断增加，短期借款是公司筹集资金主要途径之一，因此金额逐期增加。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短期银行借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银行	期末余额	期限	利率	报告期内已产生的利息费用
中国银行徐汇支行	1,000.00	2019.07.17-2020.07.17	4.5675%	42.87
	1,000.00	2019.09.06-2020.09.06	4.5675%	36.48
	1,000.00	2020.03.05-2021.03.05	4.6980%	14.09
浦发银行闸北支行	2,500.00	2019.07.29-2020.07.28	4.3500%	98.48
	1,600.00	2020.02.28-2021.02.27	4.3500%	22.04
	2,100.00	2020.06.03-2021.06.02	4.2000%	4.41
	3,500.00	2019.07.23-2020.07.13	4.1000%	143.50
上海银行长宁支行	3,500.00	2020.04.15-2021.04.15	5.2000%	33.87
招商银行上海川北支行	4,000.00	2019.09.30-2020.09.30	4.8000%	140.73
交通银行上海浦东分行	1,900.00	2020.04.28-2021.04.22	5.2200%	14.88
	2,800.00	2020.01.10-2020.12.28	5.2200%	66.18
	2,600.00	2020.02.11-2020.12.29	5.2200%	49.39
	2,900.00	2020.02.29-2021.02.25	5.2200%	48.36
	1,800.00	2020.03.24-2021.03.23	5.2200%	23.49
光大银行上海分行	3,000.00	2020.06.09-2021.06.08	4.0500%	4.05
工商银行虹桥开发区支行	900.00	2020.06.12-2021.06.11	5.0000%	1.13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2,000.00	2020.06.19-2020.12.18	6.5000%	0.72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2,000.00	2020.04.28-2021.04.27	5.0000%	15.00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800.00	2020.04.17-2021.04.13	5.3070%	7.67
	589.00	2020.05.07-2021.05.07	5.3070%	3.91
	611.00	2020.05.14-2021.05.14	5.3070%	3.42
花旗银行上海分行	1,300.00	2019.12.09-2020.12.08	5.4375%	38.25
	450.00	2019.12.17-2020.12.16	5.4375%	3.94
	1,700.00	2019.12.26-2020.12.25	5.4375%	45.71
	1,200.00	2020.01.13-2021.01.12	5.4375%	29.00
	500.00	2020.02.14-2021.02.14	5.4375%	9.67
中信银行上海浦电路支行	350.00	2020.03.13-2021.02.18	5.2000%	5.06
	2,650.00	2020.06.08-2021.06.07	4.7000%	4.50
	2,000.00	2019.11.05-2020.11.05	5.2000%	65.69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黄浦支行	4,000.00	2020.06.09-2021.06.04	4.7500%	17.94
	1,000.00	2020.05.25-2021.05.17	3.8000%	1.69
	230.00	2020.06.09-2021.06.04	4.7500%	0.44

借款银行	期末余额	期限	利率	报告期内已产生的利息费用
	50.00	2020.06.09-2021.06.04	4.7500%	
	280.00	2020.06.09-2021.06.04	4.7500%	0.44
	50.00	2020.06.09-2021.06.04	4.7500%	0.08
	1,000.00	2020.06.09-2020.06.04	4.7500%	2.11
兴业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2,000.00	2019.09.11-2020.09.10	5.6550%	87.78
光大银行重庆渝北支行	500.00	2020.06.06-2021.06.05	5.6550%	1.26
中信银行成都天府支行	500.00	2020.06.29-2021.06.29	5.4600%	-
	500.00	2020.06.18-2021.06.18	5.4600%	0.23
成都银行成飞支行	300.00	2020.05.12-2021.05.11	4.0500%	1.25
中国银行卢湾支行卢湾	100.11	2019.08.28-2019.12.16	4.8600%	1.46
		2019.12.17-2020.08.27	4.3500%	2.21
	50.05	2019.09.05-2019.12.16	4.8600%	0.67
		2019.12.17-2020.09.05	4.3500%	1.11
	50.05	2019.12.17-2020.12.17	4.3500%	1.11
株式会社みずほ銀行（日本瑞穗银行）	658.08	2019.08.31-2020.02.29	1.7250%	9.40
東日本銀行大崎支店	329.04	2019.11.29-2020.11.29	1.0000%	1.65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包括应付技术服务费、软硬件采购费用及购房款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884.72 万元、949.30 万元、1,295.46 万元和 2,738.17 万元，占流动负债分别为 2.01%、1.83%、2.01% 和 3.30%。应付技术服务费是公司应付账款的主要组成部分。

公司为了向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非常重视对项目的质量控制，优先使用内部员工提供服务。但是在项目较为集中的情况下，公司内部员工无法同时满足所有项目的需求，因此，公司会采购外部的技术服务需求，以弥补公司员工的不足。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名称	金额	占期末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441.73	52.65%
大连兰花科技有限公司	120.05	4.38%

名称	金额	占期末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健思软件（大连）有限公司	118.53	4.33%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86.73	3.17%
广州兴森快捷电子销售有限公司	61.20	2.24%
合计	1,828.24	66.77%

2020年6月末，公司向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应付余额1,441.73万元为公司为提升云计算验证能力向其采购的芯片模组及相关元器件。

（3）预收款项和合同负债

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项目未确认收入之前客户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公司的阶段进度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分别为1,060.26万元、1,076.89万元、823.62万元和0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41%、2.08%、1.28%和0%，大部分为一年以内预收款项。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项目未确认收入之前客户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公司的阶段进度款确认为合同负债。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合同负债金额为1,091.58万元，均为公司预收合同款项。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9,024.81万元、10,264.32万元、11,024.27万元和10,360.08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0.50%、19.81%、17.13%和12.47%。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迅速扩大，公司员工人数不断上升，另外薪资水平亦不断上升，所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逐年增长。

（5）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增值税	3,054.37	3,746.40	3,538.76	1,494.27
企业所得税	288.00	352.09	221.19	460.68
个人所得税	23.43	107.05	108.46	222.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43	122.34	65.32	44.61
教育费附加	139.55	162.23	127.12	68.56
其他	27.80	68.51	32.54	6.47
合计	3,624.59	4,558.63	4,093.40	2,296.5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2,296.59 万元、4,093.40 万元、4,558.63 万元和 3,624.59 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22%、7.90%、7.08% 和 4.36%。2017 年至 2019 年各期末应交税费逐年上升，是由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需要缴纳的增值税也相应的增长所致。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交税费金额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下降了-934.04 万元，主要原因系：（1）2020 年 1-6 月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出现小幅下滑，需要缴纳的增值税也相应有所下降所致；（2）2020 年 1-6 月购进 3,627.48 万元的芯片模组及相关元器件产生的进项税抵扣导致应交增值税相应减少。

（6）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应付利息	-	-	-	-	95.44	4.83	-	-
应付股利	-	-	-	-	-	-	853.66	66.21
代扣代缴社保	1,204.13	86.54	1,043.73	48.30	1,505.65	76.27	140.17	10.87
应付费用	139.81	10.05	331.11	15.32	185.22	9.38	199.53	15.47
往来款	26.96	1.94	37.85	1.75	102.06	5.17	4.21	0.33
保证金及押金	20.44	1.47	109.99	5.09	85.68	4.34	91.82	7.12
股权转让款	-	-	638.38	29.54	-	-	-	-
合计	1,391.34	100.00	2,161.05	100.00	1,974.04	100.00	1,289.3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289.39 万元、1,974.04 万元、2,161.05 万元和 1,391.34 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93%、3.81%、3.36% 和 1.68%，占比较小。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的股权转让款主要是收购新致信息少数股权的尾款。

2017 年末应付股利主要公司支付了 2014 年分配的股利。

2、非流动负债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长期借款	1,921.88	76.11	1,431.72	70.00	1,649.85	74.99	3,279.92	72.35
长期应付款	-	-	-	-	-	-	615.11	13.57

递延收益	603.10	23.89	613.46	30.00	550.22	25.01	638.48	14.08
合计	2,524.98	100.00	2,045.17	100.00	2,200.07	100.00	4,533.51	100.00

(1) 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质押及担保借款	-	-	440.72	1,860.30
质押及抵押借款	674.33	721.93	817.13	912.33
抵押及担保借款	13.76	15.57	-	-
担保借款	658.08	-	392.00	507.29
信用借款	575.70	694.22	-	-
合计	1,921.88	1,431.72	1,649.85	3,279.92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长期借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银行	期末余额	期限	利率	报告期内产生的利息费用
建设银行重庆渝北支行	674.33	2017.08.04-2027.08.04	5.6350%	114.15
東日本銀行大崎支店	328.99	2019.06.27 至 2022.06.27	2.0000%	3.31
	246.71	2019.09.30 至 2022.09.25	2.0000%	2.48
	460.66	2020.06.30 至 2030.06.25	0.0000% ^注	-
	197.42	2020.06.30 至 2030.06.25	0.0000% ^注	-
浙商银行武汉分行	9.93	2019.12.25-2021.05.03	5.9900%	0.44
	1.86	2019.12.26-2021.05.03	5.9900%	
	0.42	2019.12.27-2021.05.03	5.9900%	
	0.65	2019.12.30-2021.05.03	5.9900%	
	0.21	2019.12.31-2021.05.03	5.9900%	
	0.21	2020.01.02-2021.05.03	5.9900%	
	0.09	2020.01.04-2021.05.03	5.9900%	
	0.12	2020.01.05-2021.05.03	5.9900%	
0.28	2020.01.31-2021.05.03	5.9900%		

注：因新冠疫情影响，日本政府实施特殊补贴政策，日本新致与東日本銀行大崎支店于2020年6月30日签订《利息特约书（东京都新冠关联融资专用）》，特约书约定：2020年6月30日至2023年6月29日，约定借款利率为0.0000%；2023年6月30日至2030年6月25日，约定借款利率为1.0000%。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3、最近一期末银行借款、关联方借款、合同承诺债务、或有负债等主要债项的金额、期限、利率及利息费用等情况

（1）最近一期末银行借款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银行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①短期借款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一）负债结构分析”之“1、流动负债分析”之“（1）短期借款”。

②长期借款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一）负债结构分析”之“2、非流动负债分析”之“（1）长期借款”。

（2）关联方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借款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十、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关联方借款的情形。

除上述情形外，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合同承诺债务、或有负债等主要债项，亦不存在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情况。

（二）流动性及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为满足业务规模快速扩张对资金的需求，公司主要通过银行借款筹集资金，从而导致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

财务指标	2020 年 1-6 月 /2020.6.30	2019 年度 /2019.12.31	2018 年度 /2018.12.31	2017 年度 /2017.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62.98	61.40	59.47	54.20
流动比率（倍）	1.60	1.76	1.77	1.81
速动比率（倍）	1.35	1.52	1.48	1.4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4,157.35	13,517.39	10,217.53	7,894.02

由上表可知，整体而言，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于较为健康的水平，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能够覆盖每年的利息支出，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

可比上市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比较情况如下：

名称	201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中科软	1.60	1.49	1.60	1.50	1.33	1.19	1.28	1.17
宇信科技	1.35	0.97	1.45	1.13	1.74	1.35	1.51	1.15
润和软件	2.38	2.27	1.84	1.84	1.76	1.76	1.93	1.93
高伟达	1.58	1.14	1.53	1.37	1.48	1.33	1.70	1.53
长亮科技	1.92	1.15	3.07	3.06	4.13	4.13	3.21	3.20
科蓝软件	1.48	1.11	1.76	1.38	2.02	1.71	2.39	2.15
凌志软件	11.02	10.84	4.67	4.59	4.48	4.37	6.08	5.97
算术平均	3.05	2.71	2.27	2.12	2.42	2.26	2.59	2.44
新致软件	1.60	1.35	1.76	1.52	1.77	1.48	1.81	1.49

注：上市公司数据均取自 Wind 数据库。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融资渠道相对单一，主要为银行贷款融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总体处在同行业上市公司中较低水平。

（三）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股利分配情况。

（四）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净利润	1,782.06	8,531.11	6,511.86	3,860.17
加：信用减值损失	1,572.80	1,867.45	-	-
资产减值准备	29.61	555.54	1,078.70	1,441.29
固定资产等折旧	664.67	1,315.92	1,186.51	1,069.95
无形资产摊销	85.42	234.98	331.48	353.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3.27	519.67	306.78	176.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31	37.37	17.37	28.9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00.59	2,388.63	2,232.25	1,995.18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67	-355.28	-526.07	-403.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24	-183.99	-108.85	-43.5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57.61	-437.71	-609.58	-3,603.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070.37	-17,228.07	-14,128.46	-7,636.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24	1,094.73	6,876.49	-1,59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76.07	-1,659.64	3,168.48	-4,353.75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353.75万元、3,168.48万元、-1,659.64万元和-19,276.07万元，与当期净利润的金额差异较大，主要原因如下：

首先，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大型金融机构，其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审批、招标通常在上半年，而系统调试、验收则更多集中在下半年；公司确认收入后，收款的周期一般为六个月。因此，在营业收入持续增长的情况下，公司当年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之间存在一定差异。

其次，信息技术服务业具有人才密集和知识密集的特点，公司人力资源支出占比较大。2016年以来，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张，人力成本随之上升，而与人力成本相关的薪酬等现金支出具有刚性，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占经营性现金流出的比例超过70%，这是导致经营性现金流出持续增加的主要原因。

2017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的主要原因系建设银行内部制度调整，推迟了对IT供应商的款项结算工作。2017年末建设银行存在2,296.49万元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发行人均取得对应期间的工作量验收证据，并且上述款项已于2018年度全部回笼，不存在坏账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能力的不断提高，客户粘性进一步增强，同时，公司也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使得报告期内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逐年改善，从2017年的-4,353.75万元上升到2018年的3,168.48万元。

2019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1,659.64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近年来发展保险核心类解决方案，该类解决方案是与许多系统配套，与其他系统连接后才能实际运行，保险公司付款审核周期相对较长，使得发行人收款周期较长。

2020年1-6月，公司经营现金净流量净额为-19,276.07万元，主要原因系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上半年客户付款审批进度受到一定影响。随着下半年回款的增加，2020年全年公司经营现金净流量状况有望继续改善。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140.51万元、-4,392.87万元、-2,523.96万元和-1,986.85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69.92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7.90	21.37	215.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21	17.03	448.86	0.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0.13	64.92	470.24	215.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56.98	2,438.89	4,503.95	2,906.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50.00	359.16	2,4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6.98	2,588.89	4,863.11	5,356.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6.85	-2,523.96	-4,392.87	-5,140.51

2017年度投资支付的现金主要系支付收购沈阳共兴达的股权转让尾款共2,450.00万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系公司在重庆购置价值1,907.72万元的房产用于办公，剩余支出为采购的服务器、网络设备及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

2018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系公司在武汉购置价值1,840.17万元的房产用于办公。剩余支出为采购的服务器、网络设备及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

2019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系新致云服购买蜀都中心（第二期）房产用于办公。

2020年1-6月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1,869.92万元主要系转让沈阳共兴达和日本共达收到的股权转让款；2020年1-6月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是公司为了提升云计算验证能力向外采购的芯片模组及相关元器件。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	2,834.00	13,833.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113.24	62,507.59	55,891.22	38,796.8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67.66	1,368.7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13.24	65,775.25	60,093.94	52,629.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262.28	51,662.02	53,505.44	36,337.0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1.16	2,505.71	2,726.92	1,927.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2.36	3,213.57	666.20	5,579.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75.79	57,381.31	56,898.56	43,844.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37.45	8,393.94	3,195.38	8,785.78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785.78万元、3,195.38万元、8,393.94万元和17,537.45万元。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吸收股东投资、长短期借款收到的现金，其中2018年度、2019年度，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银行退还的贷款及信用证保证金。

2017年度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括保理融资还款2,507.34万元、融资租赁费用538.78万元及支付的贷款保证金及信用证保证金2,533.21万元。2019年度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全部是收购新致信息少数股权支付的款项。2020年上半年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支付贷款保证金及信用证保证金423.98万元和支付以前年度新致信息少数股权款638.38万元。

公司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6月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支付融资租赁租金分别为538.78万元、666.20万元、0元和0元，均系公司支付给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力士租赁”）的服务器租赁费用。

2015年11月28日，公司与欧力士租赁、郭玮签订了编号为C20151119的《设备租赁基本合同》，郭玮为公司与欧力士租赁于2016年12月31日前签订的所有个别租赁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提供最高债权额8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6年2月5日，郭玮、欧力士租赁与公司签署编号为O20151119的《设备租赁基本合同变

更协议书》，郭玮为公司与欧力士租赁于2016年12月31日前签订的所有个别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额由800万元变更为1,600万元。

在上述《设备租赁基本合同》及《设备租赁基本合同变更协议书》两份主合同下，公司于2015年11月至2016年8月陆续与欧力士租赁签订了7笔《个别租赁合同》，向欧力士租赁采购了IDC服务器设备，上述合同的2017年、2018年融资租赁费用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个别租赁合同编号	合同总价款（不含税）	签订日期	支付期数（月）	2017年融资租赁费用（不含税）	2018年融资租赁费用（不含税）
1	L2015080085	239.90	2015年11月	36	79.97	73.32
2	L2015080082	82.27	2015年12月	32	30.85	17.99
3	L2015080098	112.45	2015年12月	36	37.48	34.35
4	L2016080017	661.54	2016年2月	36	220.51	257.28
5	L2016080133	68.57	2016年8月	36	22.86	38.08
6	L2016080134	291.62	2016年8月	36	97.21	162.01
7	L2016080135	149.70	2016年8月	36	49.90	83.17
合计					538.78	666.20

2018年2月，欧力士租赁与公司签订了租赁合同提前终止协议书，双方一致同意提前终止原融资租赁合同。截止2018年12月31日，上述7份合同的融资租赁款已全额付清。

（五）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23号），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1.3 新兴软件和新型信息技术服务”之“1.3.1 新兴软件开发”之“16513 应用软件开发”分类。公司所属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是国家大力发展扶持的战略新兴产业，公司不存在所处行业受国家政策限制或国际贸易条件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

2、依托新一代信息技术赋能，国内企业将不断加强相关投入，信息产业未来发展前景广阔，经营环境持续向好。公司不存在所处行业出现周期性衰退、产能过剩、市场容量骤减、增长停滞等情况。

3、公司客户所处的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对信息系统在运行和维护上的可持续性和稳定性要求极高。在筛选 IT 服务厂商时，对后者的信誉、项目经历、双方的历史合作等极其看重，因此该行业进入壁垒极高。公司是行业内规模较大、具有相对竞争优势的企业，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和利润水平持续增加。公司不存在所处行业准入门槛低、竞争激烈，相比竞争者在技术、资金、规模效应方面等不具有明显优势的情况。

4、公司所处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软件开发需求预计将持续增长；公司供应商为小型信息技术服务以及电子设备、通用软件等提供商，市场供应充足。公司不存在所处行业上下游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原材料采购价格或产品售价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

5、公司专注于为企业提供 IT 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以及向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分包服务。公司业务及产品报告期内一直保持稳定，未发生变化。

6、公司主要客户遍布于各重点行业龙头企业，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各个业务核心流程中进一步应用，公司客户对软件开发的需求将在未来持续加大。公司不存在重要客户本身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进而对业务的稳定性和持续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7、公司近年来积极加大对新兴技术与业务场景相融合的研发投入，并形成了相应产品和技术解决方案，应用于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营业收入因此持续增长。公司不存在由于工艺过时、产品落后、技术更迭、研发失败等原因导致市场占有率持续下降、重要资产或主要生产线出现重大减值风险、主要业务停滞或萎缩的情形。

8、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良好，收入及净利润持续增长。公司不存在多项业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呈现恶化趋势，短期内没有好转迹象的情形。

9、公司目前拥有的软件著作权、各类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不存在权属纠纷及潜在权属纠纷。公司商标、土地及房屋等重要资产权属明晰，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10、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业务及产品具有相对竞争优势，行业环境持

续向好，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合作稳定，资产及技术权属清晰，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规模持续增长，发展势头良好，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十三、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906.27 万元、4,503.95 万元、2,438.89 万元和 3,856.98 万元，主要购买的各地交付中心办公楼、服务器、计算机、芯片模组等电子设备及元器件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关投资外，公司无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投资部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十四、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1、根据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定注销大连新致亿蓝德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完成税务注销，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完成工商注销。

2、根据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注销西安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股权转让手续已完成，工商信息已变更完成，股权转让款已支付完毕。

3、2019 年 10 月 15 日，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新致创新株式会社、金放签订的《关于共兴达信息技术（沈阳）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关于株式会社共達ネットワーク之股权转让协议》以及 2019 年 12 月 20 日签订《关于共兴达信息技术（沈阳）有限公司、株式会社共達ネットワーク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由金放分别收购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共兴达信息技术（沈阳）有限公司 22% 的股权及新致创新株式会社持有的株式会社共達ネットワーク 22% 的

股权，基于估值报告及付款期限对应的资金成本转让价格共计 49,851,898.00 元，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述股权转让手续已办理完毕。

4、根据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定注销无锡晟奥软件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完成税务注销，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完成工商注销。

十五、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审阅意见

公司财务报告审阅截止日为 2020 年 9 月 30 日。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出具了《审阅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796 号），发表了如下意见：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被审阅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发行人的专项说明

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公司 2020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出具专项声明，保证该等财务报表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已对公司 2020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出具专项声明，保证该等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资产总额	162,547.78	135,089.18	20.33%
负债总额	90,381.27	66,394.74	36.13%
所有者权益总额	72,166.51	68,694.44	5.05%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9,025.68	55,616.68	6.13%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经审阅的总资产为162,547.78万元，较2019年12月31日增加27,458.60万元，主要系应收账款较2019年末有所增加，原因：金融业客户的预算管理和资金结算有明显的季节性，其审批支付一般集中在四季度，2020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客户资金支付进度进一步放缓；总负债为90,381.27万元，较2019年12月31日增加23,986.53万元，主要系短期借款较2019年年末有所增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59,025.68万元，较2019年12月31日增加3,408.99万元，主要系未分配利润增加。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0,416.11	72,135.24	-2.38%
营业利润	3,580.99	3,726.95	-3.92%
利润总额	3,505.87	3,833.93	-8.56%
净利润	3,441.36	3,758.04	-8.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82.99	3,487.99	-3.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34.32	2,848.60	-11.03%

2020年初，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及客户响应当地政府的延迟复工政策，推迟了员工返岗时间。延期复工导致公司2020年上半年营业收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分别下降3.21%、23.79%。进入三季度以来，随着中国新型冠状病毒得到有力控制，行业复工情况良好，2020年1-9月营业收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分别下降2.38%、11.03%，同比下降幅度相较2020年上半年进一步收窄。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95.57	-20,538.38	17.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3.43	-2,419.74	5.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00.59	17,313.59	42.67%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比例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06	130.64	-170.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5,329.53	-5,513.89	196.66%

2020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995.57万元，与2019年同期相比增加3,542.81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283.43万元，与2019年同期相比增加136.31万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短期借款较2019年12月31日增加25,180.10万元，使得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2019年同期相比增加7,387.00万元。

4、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30	-3.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6.68	661.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52	103.71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015.85	761.61
减：所得税影响数	110.89	73.73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56.30	48.4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48.67	639.39

2020年1-9月，公司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848.67万元，与2019年同期相比增加209.28万元，主要系2020年1-9月较2019年同期政府补助有所增加。

（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虽然受疫情影响，公司及客户响应当地政府的延迟复工政策，推迟了员工返岗时间，但公司所从事的IT解决方案、IT运维服务及软件分包行业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经营状况正常，在经营模式、采购规模及采购价格、销售规模及销售价格，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综上所述，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经营情况与经营业绩较为稳定，总体运营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异常变动情况。

十六、盈利预测报告

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方案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4,550.56 万股 A 股普通股股票。新股发行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与本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在保荐机构和证券交易所监督下按计划使用，实行专款专用。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投资进度	
				第一年	第二年
1	保险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21,540.45	21,540.45	15,317.04	6,223.41
2	银行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15,701.51	15,701.51	12,313.80	3,387.71
3	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15,216.71	15,216.71	10,178.83	5,037.88
合计		52,458.67	52,458.67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公司将根据经营规划和行业状况，按轻重缓急的顺序实施上述项目；如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与项目资金实际投入的时间不一致，公司将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上述 3 项目已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分别取得金桥出口加工区管委会出具的《上海市外商投资项目备案证明》，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项目备案情况
1	保险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2019-310115-65-03-007631
2	银行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2019-310115-65-03-007632
3	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2019-310115-65-03-007630

（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公司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募投项目的变更、管理与监督

等事项作了详细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相关要求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专门账户，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接受保荐机构、开户银行、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有权部门的监督。

（三）募集资金重点投向科技创新领域的具体安排

本次募集资金重点投向科技创新领域的具体安排请参见本节“二、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同业竞争和独立性的影响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决议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落实投资计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均为本公司，项目实施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一）保险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1、项目概述

保险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是结合了新一代信息技术以及 Newtouch One 开发框架对公司现有 IT 解决方案进行改造升级，使其适应最新的保险业务发展趋势和业务需求，支持传统+移动+云的架构，涵盖核心业务、营销渠道、产品管理、数据分析等，将进一步提升该业务的交付实施能力，缩短交付周期，同时降低运营成本，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21,540.45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 2 年，投资内容包括办公场地的租赁及装修、新增软硬件设备、扩充人才队伍等。

升级后的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计算处理能力大幅提高，具有更灵活的可扩展性，支持更便捷的运行维护。新方案通过迭代的方式，逐步完善业务功能场景演示，在执行过程中及时接收市场的反馈，优化和调整 IT 计划，精准的洞悉市场变动以及真实的客户需求，以人身险为基础、财产险逐步跟进，最终形成符合保险企业及客户需求的集人身险、财产险于一体的保险解决方案。

2、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实施期为两年，自 T+1 年年初开始，至 T+2 年 12 月份结束。项目第 T+1 年、第 T+2 分别人员到位率 40%、80%，第 T+3 年人员完全到位。T 为公司履

行完相关审批程序的时点。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对该项目投入的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前期论证								
2	场地租赁及装修								
3	软硬件设备安装								
4	人员招募与培训								

3、投资估算

（1）投资概况

本项目拟新增总投资 21,540.45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金额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5,743.26	26.66%
1	工程费用	5,418.17	25.15%
1.1	装修费用	1,327.50	6.16%
1.2	设备购置	4,090.67	18.99%
1.2.1	硬件投入	3,819.06	17.73%
1.2.2	软件投入	225.00	1.04%
1.2.3	办公设备投入	46.61	0.22%
2	预备费	325.09	1.51%
二	场地租赁费	1,327.50	6.16%
三	项目实施费	12,021.97	55.81%
四	铺底流动资金	2,447.72	11.36%
五	合计	21,540.45	100.00%

（2）场地投入

本项目拟在北京、上海、重庆租赁办公室并装修后用作办公场所。

4、项目可行性分析

（1）新致软件完善的研发体系是本项目顺利实施的重要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不懈进行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合计超过 2 亿元，并积极推

进技术产业化，紧跟客户需求，在多个前沿领域取得了丰富的技术成果；在 Newtouch One 和 Newtouch X 两大技术平台的基础上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和科学高效的开发流程，在保险业 IT 解决方案领域形成多项关键核心技术，这些都是本项目顺利实施的重要技术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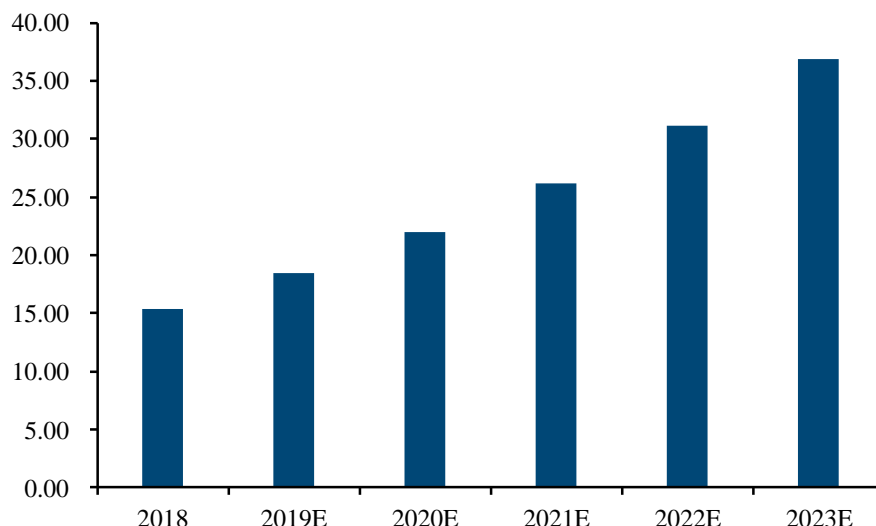
（2）保险行业信息技术服务市场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

在政策持续推动和技术革新的双重因素作用下，信息技术服务业未来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17 年 1 月发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到 2020 年，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突破 8 万亿元，年均增长 13% 以上；其中，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超过 4.4 万亿元，占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总收入比重达到 55%，国家对信息化工作的重视程度前所未有的。

而信息技术服务将覆盖保险行业的全业务价值链，保险公司利用信息技术整合和优化业务流程，提升客户体验和运营效率，提高保险公司的风险管控，做地域差异化、场景差异化的精准保险产品，重塑保险行业的业务运营模式和风险监管模式，是未来构建保险生态圈的重要发展趋势。2019 年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总规模达到 90.03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了 23.3%，显著高于国内总体经济增速。IDC 预计，到 2023 年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的整体市场规模将达到 204.74 亿元，市场规模仍将保持高速增长，发展前景广阔。

根据赛迪顾问出具的《2019 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和《2019 年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预测报告》，渠道是保险行业创新的重点领域，2019 年中国保险行业渠道类 IT 解决方案的市场总规模为 19.63 亿元，营销管理子市场规模位居渠道类解决方案的首位，达到 7.87 亿元。IDC 预计，到 2023 年中国保险行业渠道类 IT 解决方案市场规模将达到 36.91 亿元，2019 到 2023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9.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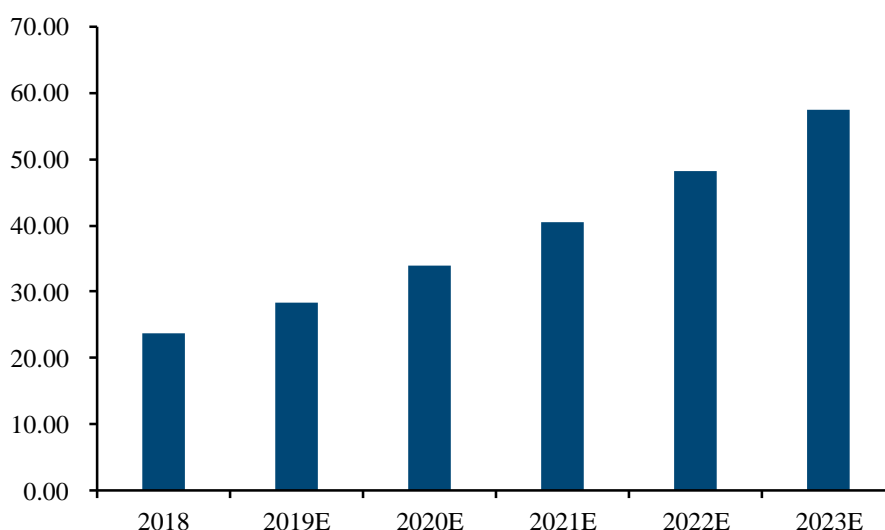
2018-2023 年中国保险行业渠道类 IT 解决方案市场规模（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2019年中国保险行业IT解决方案市场预测报告》，赛迪顾问

根据赛迪顾问出具的《2019中国保险行业IT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和《2019年中国保险行业IT解决方案市场预测报告》，2019年管理类解决方案市场规模达30.81亿元。其中，企业资源管理、风险管理和商业智能等，是近年来发展比较快的领域。商业智能的应用可以显著提高保险公司决策水平，数据成为保险公司的核心竞争力。IDC预计，到2023年中国保险行业管理类IT解决方案市场规模将达到57.51亿元，2019到2023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9.31%。

2018-2023年中国保险行业管理类IT解决方案市场规模（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2019年中国保险行业IT解决方案市场预测报告》，赛迪顾问

（3）保险行业丰富的项目经验是本项目顺利实施坚实的基础

公司长期为各大保险公司提供信息化建设服务，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对下

游客客户的业务特征、管理流程、和发展趋势有着全面深刻的理解，并能够快速响应客户的需求，形成解决方案并加以实施。这些长期累积的成功案例是未来开发新客户和新业务的坚实基础和有力保障。本募投项目的建设将提升公司在保险业IT信息化服务上的综合能力，加快核心技术成果产业化的速度，为公司提高保险行业市场份额，保持优势奠定坚实的基础。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环保情况

该项目在建设施工过程中仅涉及场所装修与机房建设，设备安装、软件测试等均不产生废气、废水或其他污染环境的因子。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于2017年6月发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44号），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不属于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范围。

（二）银行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1、项目概述

本项目是对公司现有银行业IT解决方案的升级，结合新一代信息技术，实现对银行各业务环节信息化应用的全覆盖。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15,701.51万元，项目建设周期2年，投资内容包括办公场地的租赁及装修、新增软硬件设备、扩充人才队伍等。

本项目的主要目标是将传统的银行业务与系统进行云化的整合和迁移，并通过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应用，为银行业务提供技术驱动力。

2、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实施期为两年，自T+1年年初开始，至T+2年12月份结束。项目第T+1年、第T+2年人员到位率40%、80%，第T+3年人员完全到位。T为公司履行完相关审批程序的时点。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对该项目投入的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前期论证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2	场地租赁及装修								
3	软硬件设备安装								
4	人员招募与培训								

3、投资估算

(1) 投资概况

本项目拟新增总投资 15,701.51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4,329.74	27.58%
1	工程费用	4,084.67	26.01%
1.1	装修费用	1,192.10	7.59%
1.2	设备购置费	2,892.57	18.42%
1.2.1	硬件投入	2,726.63	17.37%
1.2.2	软件投入	135.00	0.86%
1.2.3	办公设备投入	30.94	0.20%
2	预备费	245.08	1.56%
二	场地租赁费	1,192.10	7.59%
三	项目实施费	8,406.69	53.54%
四	铺底流动资金	1,772.98	11.29%
	合计	15,701.51	100.00%

(2) 场地投入

本项目拟在上海、深圳、重庆租赁办公室并装修后用作办公场所。

4、项目可行性分析

(1) 银行业丰富的项目经验是本项目顺利实施坚实的基础

公司长期为银行客户提供信息化建设服务，许多案例先后被上海市经信委、上海市软件协会评定为“互联网优秀案例”及“优秀软件产品”。（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之“（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丰富的项目经验体现了公司对下游客户需求的深刻理解，使公司有能力的为客户提供有针对性的解决方案与服务，提高客户的满意度和黏性，同时也是顺利实施本项目的重要保证。

（2）大量的客户资源是本项目顺利实施的重要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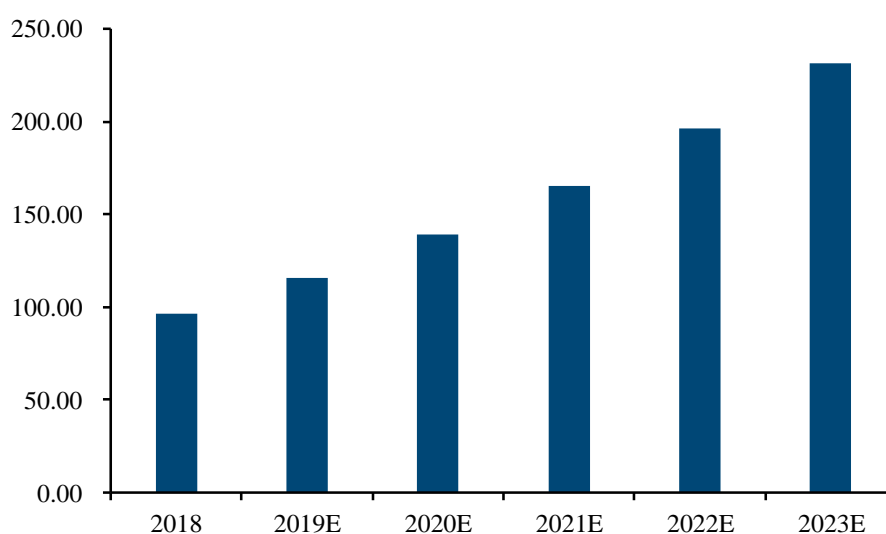
公司与众多优质的银行客户，例如：建设银行、交通银行、平安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兴业银行等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获得了市场的认可和良好的业界口碑。优质的客户资源有力的推动了公司技术水平的持续提高和营销服务的不断完善，提升了公司的品牌价值。

上述优质客户为公司未来市场拓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将在服务能力提高和商业模式升级的基础上，更好的满足上述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实现业绩持续快速增长。

（3）银行业基础业务类和渠道服务类 IT 解决方案市场发展前景广阔

根据赛迪顾问出具的《2020 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和《2019 年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预测报告》数据显示，2019 年中国银行业基础业务类 IT 解决方案的市场规模达到 122.2 亿元。IDC 预计，到 2023 年中国银行业基础业务类 IT 解决方案市场规模将达到 231.27 亿元，2019 到 2023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9.21%。

2018-2023 年中国银行业基础业务类 IT 解决方案市场规模（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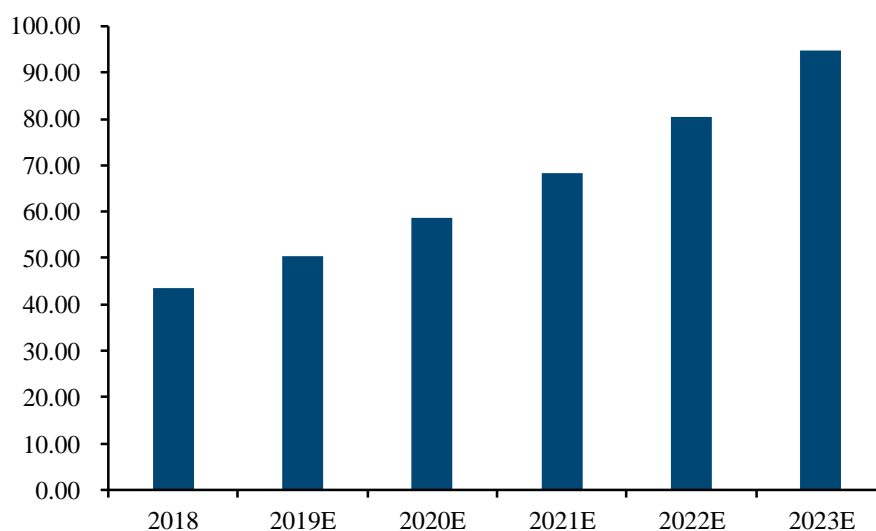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2019 年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预测报告》，赛迪顾问

根据赛迪顾问出具的《2020 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和《2019

年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预测报告》数据显示，2019 年中国银行业渠道服务类 IT 解决方案市场的整体规模达到 48.6 亿元。赛迪顾问预测，该市场 2019 到 2023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6.86%，到 2023 年中国银行业渠道服务类 IT 解决方案市场规模将达到 94.80 亿元。

2018-2023 年中国银行业渠道服务类 IT 解决方案市场规模（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2019 年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预测报告》，赛迪顾问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环保情况

该项目在建设施工过程中仅涉及场所装修与机房建设，设备安装、软件测试等均不产生废气、废水或其他污染环境的因子。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于 2017 年 6 月发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不属于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范围。

（三）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1、项目概述

研发技术中心负责从公司发展战略上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通过科研进步和技术创新机制，促进整个公司创新技术的产业化、商业化和收益最大化，并解决和协调好投资与技术创新之间的关系。针对行业客户的需求开展通用基础技术领域研发、创造良好研发环境；全面科学的进行技术开发规划，同时还将承担公司重大战略决策的技术支持；了解国内外相关的前沿技术，并进行创新性的应用技术开发，形成公司的核心技术体系。

公司现有研发技术中心包括：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实验室，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计划对现有研发技术中心进行拓展，进一步增强公司产品研发及软件开发能力。

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和应用，各行业与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全面融合正在提速，新致软件作为信息技术服务提供方，更要加大在研发领域的投入，实现相关领域信息技术国产先进可控。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15,216.71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 2 年。

2、项目建设周期

公司技术开发平台项目建设期为 2 年具体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内容	T+1 年				T+2 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前期论证								
2	场地租赁及装修								
3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4	人员调动、招募及培训								
5	课题研发								

3、投资估算

（1）投资概况

本项目拟新增总投资 15,216.71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T+2	合计
一	建设投资	6,839.98	38.16	6,878.14
1	办公场地租赁及装修	1,040.00	-	1,040.00
2	软硬件设备购置	5,412.82	36.00	5,448.82
3	预备费	387.17	2.16	389.33
二	研发费用	3,338.85	4,999.72	8,338.56
1	人员薪酬	2,986.85	4,701.72	7,688.56
2	研究开发费用	-	250.00	250.00
3	人员培训费用	352.00	48.00	400.00
三	项目总投资	10,178.83	5,037.88	15,216.71

（2）场地投入

本项目拟投入 1,040.00 万元用于在上海租赁办公室并装修后用作交付中心的办公场所。

4、项目可行性及与发行人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1）加强新一代信息技术投入符合我国相关政策导向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提出重点突破大数据和云计算关键技术、自主可控操作系统、高端工业和大型管理软件、新兴领域人工智能技术。2016 年 12 月国务院印发的“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中，将提高基础软件和重点应用软件自主研发水平列为重大任务。因此，公司加大在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领域的应用技术研发投入，增强技术研发实力，符合国家推行的政策导向。

（2）持续的研发投入有助于提高公司技术实力

公司始终将技术研发创新摆在重要的战略地位，公司制定了规范的研发费用预算和核算细则，将研发费用列入专项预算管理，保证研发费用充分按时到位。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持续增加，为研发工作的开展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同时，公司建立了有效的技术创新机制，包括技术开发平台项目立项办法、技术开发平台项目管理制度、研发人员奖励办法、研发财务管理制度等，使研发工作有序开展，保证公司技术水平不断地及时更新。

在持续投入的基础上，公司积累了丰厚的研发成果，现拥有软件著作权 312 项。目前，公司建立了包括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区块链实验室、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在内的核心技术平台。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对公司现有研发能力和软件开发能力的提升，也是对目前商业模式的升级，公司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效的技术保障。

（3）公司拥有优秀人才的储备

公司始终重视团队建设，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大力实施人才战略，通过多种手段吸引和善用人才，在技术研发过程中均形成了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良好氛围。上述措施保持了公司对员工的凝集力，核心研发人员对公司的归属感不断增强，高素质人才数量稳步增长、结构不断优化。通过对研发技术中心的再次升级，

将完善公司现有的技术研发体系，满足公司人才队伍的建设。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环保情况

该项目在建设施工过程中仅涉及场所装修与机房建设，设备安装、软件测试等均不产生废气、废水或其他污染环境的因子。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于2017年6月发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44号），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不属于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范围。

三、未来发展与规划

（一）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新致软件秉承“日新以致远”的发展理念，强调公司立足于从勤于省身及时反省和不断革新的经营理念，在确保自身稳定发展的前提下来达成长远发展目标。公司致力于成为中国一流的IT服务供应商，为客户提供安全、健康、持续优化的软件服务。

为此，公司将顺应信息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指引下的产业调整趋势，深入把握行业发展规律，全面分析行业与区域竞争情况，充分认清公司的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将不断团结高级人才，打造卓越团队，以保持创新发展的不竭动力。凭借明显的竞争优势，公司将进一步挖掘客户潜在需求，为其提供从高端到低端的连贯性技术支持服务，通过满足其多样化的需求来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

（二）报告期内为实现战略目标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1、公司持续研发投入，实现了较高的技术产业化能力，为未来新一代信息技术与行业场景融合打下了坚实基础

公司持续与国内大型金融机构保持深度合作，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实践案例，并能根据客户的行业特点和业务模式，结合自身先进的管理理念、优异的技术服务水平和深刻的行业知识，快速分析客户的需求，形成解决方案并加以研发与实施。

凭借着二十余年服务金融机构的丰富经验，基于对行业趋势的预判，新致软件在2016年提出“云算天下”的公司战略，建立Newtouch X技术验证平台、

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并在 2017 年相继成立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实验室，致力于将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入各行各业。

截至目前，公司已掌握了 3 项专有技术和 9 项通用技术，获得软件著作权 312 项，公司研发技术中心被评为“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

2、公司拥有广泛的客户基础与良好的品牌形象

经过了二十几年的积累，新致软件的技术服务方案在产品功能、技术性能方面享有良好的品牌知名度。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致软件为国内 91 家人寿保险公司（含开业和筹建）中的 43 家提供了渠道及管理类 IT 解决方案、为国内 88 家财产保险公司中（含开业和筹建）的 26 家提供了渠道及管理类 IT 解决方案、向 30 余家股份制银行提供了支付与清算系统、信用卡系统、中间业务系统、金融风控预警监控、金融市场代客交易等 IT 解决方案。

（三）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未来公司将继续专注于软件基础平台领域，并结合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和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带来的变化，持续提升技术研发水平，加大专业化人才培养力度，进一步丰富和完善产品线，帮助用户更加适应新技术环境下的数字化转型需求。同时，公司将继续深化“标准产品+平台定制+应用开发”的业务模式，拓展营销和服务的覆盖区域及行业应用领域，为公司实现长期战略发展目标打好基础。

日本作为全球软件外包主要发包国之一，信息产业市场发展程度较高，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越来越多的日本企业开始致力于数字化转型，希望通过新兴技术与行业场景应用的融合提高自身竞争力，为日本 IT 市场带来了大量的市场需求。近年来，日本 IT 市场人才需求快速增长和人口老龄化日趋严重导致日本 IT 人才资源匮乏，因此公司对日软件业务存在较大的市场机遇。

1、业务发展计划

（1）境内业务

优质的软件开发服务是公司立足软件市场的基础。公司近年来发展较快，业务规模也得到快速扩张，但受限于软件开发人才的招聘市场竞争激烈、软件开发人才培养周期较长等影响，公司的软件开发人员规模增速不足以支持业务规模的扩

大、交付能力不能够满足大量涌现的各种业务机会。公司将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高公司的人员规模及交付能力。并且加大研发投入，通过开发流程的模块化、自动化、工具化，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创新优势，持续提升交付能力。

（2）境外业务

公司在日本市场经营多年，主要以项目分包的方式从日本的一级软件接包商获取软件分包项目，公司日本业务的重点将逐步向产业链高技术和高附加值的阶段过渡，减少仅提供软件代码编写等低附加值的软件分包业务，扩大承接包含基本设计、详细设计、连接测试和系统测试等附加值较高的覆盖的全产业链的业务份额，增强独立承接软件项目的能力。

公司拟依靠中日联动的“在岸为主、离岸为辅”的服务模式，将国内优秀的 IT 解决方案在日本相关领域进行推广应用，提升在日业务的软件开发服务能力，拓展日本终端客户市场，丰富公司日本整体业务生态，从而让公司对日业务走向更高的价值链环节。

2、客户与市场发展计划

（1）境内业务

公司将继续深入拓展向银行、保险、电信、汽车等重点行业客户，持续提升公司在重点行业的品牌优势地位。除深化现有客户合作、进一步开发更多优质客户之外，公司还拟提升自身所具备的软件开发服务能力，不断拓展软件开发过程中包括咨询、设计、运维等处于产业链前端的业务，深入客户运营的前后端，从而提升软件开发服务的附加值，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目前公司的营销与服务体系主要集中在上海、北京、深圳等地。公司将建立起以大区中心（上海、北京、深圳）为枢纽，直接覆盖全国主要中心城市（江苏、浙江、中西部等）的两级销售网络，提高对客户需求的响应，降低运营成本，提高人均产值。

（2）境外业务

公司目前日本业务的客户主要集中在产业、通信和金融三个行业，凭借多年对日软件分包业务丰富的项目经验，已经积累了 NEC 集团、TIS 株式会社、日本松下等日本大型客户，公司将在巩固和深化现有客户合作的基础上，积极开拓大型一级

软件接包商和终端行业客户。

公司现以日本新致作为日本业务境外运营中心，营销与服务体系集中在日本东京，公司拟建立以大区中心为主（东京、大阪、福冈）的销售网络，直接辐射日本全国地区的客户需求，提高对客户需求的响应，降低运营成本，提高人均产值。

3、人力资源计划

软件行业具有人才密集型、知识密集型特点，公司的技术创新依赖于大量的管理和技术人才，因此，人力资源是公司经营发展的重要战略资源。

公司将积极探索建立对各类人才具有持久吸引力的绩效评价体系和相应的激励机制，吸引更多诚信、敬业、专业的优秀人才加盟，实现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从而形成良性的竞争机制和完备的人才梯队，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优化激励制度体系，建立短期、中期和长期平衡的激励机制，优化配套任职资格管理和绩效考核机制，建立有利于人才脱颖而出的评估机制，最大限度地挖掘员工的发展潜力、鼓励员工与公司共成长。

4、再融资计划

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将在一定程度上解决公司未来一段时间内业务发展面临的资金需求。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和经营规模的不断壮大，未来公司将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和资本市场动态，选择适当时机、以合理方式进行再融资，满足公司进一步发展的资金需要。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1、信息披露制度

为了加强本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工作，确保正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对信息披露基本原则和一般要求，信息披露内容及标准，信息传递、审核及披露流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及其负责人的职责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并明确了责任追究制度以及对违规人员的处理措施。

2、信息披露流程

（1）定期报告披露程序如下：

1) 公司在会计年度、半年度、季度报告期结束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编制定期报告的相关最新规定编制并完成定期报告；

2) 报告期结束后，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相关人员及时编制定期报告草案，提请董事会审议；

3) 定期报告在由董事会秘书在董事会召开前 10 天送达公司董事审阅；

4) 董事长负责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审议和批准定期报告；

5) 监事会负责审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

6) 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将经董事会批准的定期报告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后对外发布。

（2）临时报告披露程序如下：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各有关部门、分子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在了解或知悉本制度所述须以临时报告披露的事项后第一时间知会公司董事会秘书。

2) 董事会秘书在接到证券监管机构的质询或查询后而该等质询或查询所涉及的事项构成须披露事项，董事会秘书立即就该等事项与所涉及的公司有关部门联系。

3) 董事会秘书就拟披露事项，协调公司相关各方积极准备须经董事会或/及股东大会审批的拟披露事项议案，或提供有关编制临时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要求，并具体协调公司相关各方按时编写临时报告初稿。

4) 拟披露事项须经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批的，由董事会秘书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提请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批；经审批后，由董事会秘书负责将审批的临时报告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经核准后对外发布。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及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制定了《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负责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人：隋卫东（董事会秘书）

电话：021-51105633

传真：021-51105678

电子邮箱：investor@newtouch.com

公司上市后，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地报送及披露信息，维护好投资者关系。

二、股利分配及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在公司年度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年度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经营情况拟定，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4、公司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但董事会未做出利润分配预案，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

5、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发行股票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遵循以下规定：

1、利润分配的原则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分红规划，每年按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进行分配；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应保持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2、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1）利润分配的形式和顺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凡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公司仍留有可供分配的利润，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 1) 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现金分红的比例：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若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公司应当首先采用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若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则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且应保证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在年度利润分配时提出差异化现金分红预案：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或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到 20%。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以下任一情形：

1)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2)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4）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续增长，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与净资产规模不匹配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有可供分配的利润的前提下，原则上公司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状况实施中期现金利润分配。

3、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 若公司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比例不符合本条第(四)款规定的，董事会应就现金分红比例调整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3)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开通专线电话、董事会秘书信箱及通过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平台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4、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调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应在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中详细说明原因，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股利分配情况。

四、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本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前实现的所有累计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新股完成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五、发行人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中，累积投票制、单独计票机制、网络投票方式及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情况如下：

（一）累积投票机制

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包括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监事特指由股东单位代表出任的监事。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两名以上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或监事，且单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在 30% 以上时，应当采用累积投票制。公司股东大会仅选举或更换一名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或监事时，以及同时选举或更换一名非独立董事和一名独立董事时，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二）单独计票机制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三）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或公司指定的其他地点。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事项时，为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公司应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必要时独立董事可公开征集中小股东投票权。

（四）征集投票权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五）其他特殊架构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报告期内，公司连续三年盈利，不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

六、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玮及公司持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承诺：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人所持有的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承诺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本公司股东常春藤三期、日照常春藤承诺：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项，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对于在申报前 6 个月内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处受让的股份，承诺人承诺自发

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公司股东旺道有限、昆山常春藤、青岛常春藤、OCIL、AL、CEL、点距投资、德州仰岳、青岛仰岳、仰岳晋汇、新疆东鹏、宁波源阳、华翔集团、贵州文旅、高鲲二号、上海灏双、东数创投、青岛仰岳、仰岳晋汇、联通互联、上海青望、TIS 株式会社承诺：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项，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项，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承诺人所持有的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如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的，承诺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锁定期满后，承诺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承诺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 25%；在承诺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发行人的股份。

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项，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承诺人所持有的首发前的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累积使用。

2、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前置通信、实际控制人郭玮、5%以上股东中件管理、旺道有限、昆山常春藤、青岛常春藤、常春藤三期、日照常春藤、OCIL、AL、CEL、点距投资、德州仰岳、青岛仰岳、仰岳晋汇承诺：根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承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将按照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且承诺不会违反相关限制性规定。在实施减持时，将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备案、公告程序，未履行法定程序前不得减持。

（二）稳定股价的措施及承诺

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以下简称“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应当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并提前公告具体方案。

公司或有关方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后，公司股票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后，自上述股价稳定方案通过并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价稳定方案。稳定股价方案所涉及的各项措施实施完毕或稳定股价方案实施期限届满未采取相关措施或稳定股价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且处于中止状态的，则视为本轮稳定股价方案终止。

本轮稳定股价方案终止后，若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情形的，将按前款规定启动下一轮稳定股价预案。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及有关方将根据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方案按如下优先顺序实施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以上稳定股价措

施的具体内容如下：

1) 公司回购股票

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如公司回购股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董事会应当将公司回购股票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其中股东大会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股票回购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回购的相关决议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包括股票回购方案在内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 1 个月内，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票，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应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得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募集的资金回购股票。

单一会计年度公司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且不高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两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十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若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之条件，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控股股东应依照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承诺的内容在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1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票，并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

划书面通知公司，由公司进行公告。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

单一会计年度控股股东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低于其自公司上一年度领取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10%，且不高于其自公司上一年度领取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50%。

（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3) 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若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且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依照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及各自承诺的内容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1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并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由公司进行公告。

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

单一会计年度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低于其自公司上一年度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10%，且不高于其自公司上一年度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5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如公司在上市后三年内拟新聘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

司将在聘任同时要求其出具承诺函，承诺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

3、增持或回购股票的要求

以上股价稳定方案的实施及信息披露均应当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增持或回购股票的时点限制，且实施后公司股权分布应符合上市条件。

4、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就上述稳定股价事宜，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承诺如下：

发行人承诺：（1）公司将根据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以及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如董事会审议确定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拟要求公司回购股票的，董事会应当将公司回购股票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包括股票回购方案在内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公告后 1 个月内，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票，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因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应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得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募集的资金回购股票。（2）公司股票回购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授权董事会实施股份回购的相关决议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公司实施股票回购方案时，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3）自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公司拟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在聘任同时要求其出具承诺函，承诺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4）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发行人控股股东承诺：（1）若发行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措

施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本单位将依照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本承诺的内容在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1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发行人股票，并就增持发行人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发行人，由发行人进行公告。（2）本单位增持发行人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3）在发行人就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将对制定发行人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4）单一会计年度本单位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低于其自发行人上一年度领取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10%，且不高于其自发行人上一年度领取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5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单位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5）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单位未能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单位未能履行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发行人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届满后对本单位的现金分红（如有）予以扣留，同时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履行增持义务。

发行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若发行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措施包括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发行人股票，本人将依照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及其承诺的内容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1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发行人股票，并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发行人，由发行人进行公告。（2）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发行人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

（3）在发行人就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召开的董事会上，将对制定发行人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4）单一会计年度本人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低于其自发行人上一年度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10%，且不高于其自发行人上一年度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5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

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超过上述标准的，相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5）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能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发行人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届满后对本人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予以扣留，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履行增持义务。

（三）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承诺如下：

1、发行人的承诺

（1）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以下简称“虚假陈述”），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事项的，上述回购数量相应调整）。发行人将在有权部门出具有关违法事实的认定结果后及时进行公告，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发行人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有权部门的审批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发行人承诺回购价格将按照市场价格，如发行人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已停牌，则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停牌前一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平均交易价格=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成交总量）。

（2）如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的虚假陈述，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依法赔偿因上述虚假陈述行为给投资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差额损失及相关佣金、印花税、资金占用利息等。

（3）如发行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有权部门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发行人控股股东前置通信、实际控制人郭玮的承诺

(1)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陈述，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承诺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承诺人也将购回发行人上市后其减持的原限售股份。承诺人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相关有权部门审批通过的回购方案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承诺人承诺回购价格将按照市场价格，如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发行人已停牌，则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停牌前一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平均交易价格=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成交总量）。

(2) 如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的虚假陈述，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对发行人因上述违法行为引起的赔偿义务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 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发行人处领薪及分红（如有），同时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承诺人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的相应股份购回及赔偿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

3、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同承诺

(1)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陈述，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对发行人因上述违法行为引起的赔偿义务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 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承诺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发行人处领薪及分红（如有），同时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承诺人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四）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前置通信及实际控制人郭玮就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作出如下承诺：

公司符合科创板上市发行条件，申请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

若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本单位/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票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五）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本次将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4,550.56万股（全部为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安排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股本数量较发行前有所扩大，且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也将有大幅度提高。

本次公开发行所得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募集资金计划已经董事会详细论证，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行业发展趋势。由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及实施需要一定时间，在公司股本及净资产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实现盈利时，如本次发行后净利润未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将出现一定幅度下降。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采取的具体措施及相关承诺如下：

1、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将根据证券交易所有关要求和公司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2）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3）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

（4）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不利用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与便利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或侵占公司利益。

3、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分红规划，每年按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进行分配；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应保持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2、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1)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凡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公司仍留有可供分配的利润，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为：

- 1) 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若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公司应当首先采用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若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则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且应保证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董事会将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在年度利润分配时提出差异化现金分红预案：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或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到 20%。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以下任一情形：

①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②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4)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

续增长，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与净资产规模不匹配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5)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在有可供分配的利润的前提下，原则上公司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状况实施中期现金利润分配。

3、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

(1)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 若公司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比例不符合本条第2款规定的，董事会应就现金分红比例调整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3)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开通专线电话、董事会秘书信箱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平台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关于本公司详细的利润分配政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股利分配及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

（七）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承诺

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2、控股股东前置通信承诺

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单位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3、实际控制人郭玮承诺

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4、中介机构承诺

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发行人律师、立信会计师、发行人资产评估机构承诺：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未能勤勉尽责，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八）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

“八、同业竞争”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九）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和减少公司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 以上主要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承诺人不利用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持股 5% 以上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3、承诺人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持股 5% 以上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十）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及全体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同意对未能履行承诺采取以下措施：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其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

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如违反上述承诺的，将依法赔偿由于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投资者造成的损失；

5、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相关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全部将归公司所有；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损失。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一）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对发行人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合同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上或预计该合同项下可实现收入（含税）在 2,000 万元以上）的已履行及正在履行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履行期间	2017年履行金额 (不含税)	2018年履行金额 (不含税)	2019年履行金额 (不含税)	2020年1-6月履行金额 (不含税)	截至目前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	2015-2018年信用卡各业务实施领域日常优化开发及维护之专业服务框架合同	2015-2018年浦发银行信用卡各业务实施领域日常优化开发及维护	2015年-2018年	1,414.23	1,659.59	-	-	已履行完毕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合同	交通银行理财销售系统、基金代销系统、531贸易服务系统、国际业务处理系统、账号原油项目系统延续性开发	2016年-2017年	626.17	-	-	-	已履行完毕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最高不超过2,569.8万元)
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服务框架合同	2016-2017年向平安银行提供信息技术开发服务	2016年-2017年	1,501.58	-	-	-	已履行完毕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4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数据分析与洞见部2017年系统升级开发人力资源池项目框架合同	数据分析与洞见部系统升级开发	2017年-2018年	1,750.27	-	-	-	已履行完毕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最高不超过4,366.16万元)
5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应用开发二部系统升级开发人力资源池合同	应用开发二部系统升级开发	2017年-2018年	2,396.34	-	-	-	已履行完毕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最高不超过4,844.05万元)
6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太平人寿数据分析平台、续期业务管理系统、人员管理系统、个险营销管理平台技术开发合同	太平人寿数据分析平台、续期业务管理系统、人员管理系统、个险营销管理平台技术开发	2018年-2019年	-	1,770.35	989.40	-	已履行完毕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合同	2018-2019年向交行软件中心(上海)提供信息技术开发服务	2018年-2019年	-	1,961.21	223.82	-	已履行完毕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合同预估3,586.66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履行期间	2017年履行金额 (不含税)	2018年履行金额 (不含税)	2019年履行金额 (不含税)	2020年1-6月履行金额 (不含税)	截至目前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
8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移动类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移动类技术开发	2017年-2020年	334.37	932.07	1,396.39	530.83	尚在履行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服务合同	2018-2019年向平安银行提供信息技术开发服务	2018年-2019年	-	2,294.67	3,267.84	-	已履行完毕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10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基础类开发运维人力资源池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基础类技术开发	2018年-2020年	-	1,921.02	1,217.48	312.31	已履行完毕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11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2019年度软件测试服务人力外包服务合同	2018-2020年向泰康保险集团提供信息技术测试服务	2018年-2020年	-	786.72	1,655.69	680.78	已履行完毕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12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数据类项目人力资源池技术服务合同（新致）	数据类技术开发	2018年-2020年	-	435.76	1,297.65	239.14	已履行完毕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13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开发人力外包项目人力外包资源池合同	2019-2020年向大地财产提供信息技术开发服务	2019年-2020年	-	-	1,898.13	1,165.32	尚在履行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1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合同	2019-2020年向交行软件中心(上海)提供信息技术开发服务	2019年-2020年	-	-	2,619.00	-	已履行完毕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合同预估 3,349.90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履行期间	2017年履行金额 (不含税)	2018年履行金额 (不含税)	2019年履行金额 (不含税)	2020年1-6月履行金额 (不含税)	截至目前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
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	2019-2021年信用卡各业务实施领域日常优化开发及维护之专业服务框架合同	2019-2021年浦发银行信用卡各业务实施领域日常优化开发及维护	2019年-2021年	-	-	2,532.34	974.43	尚在履行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16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复星集团IT外包服务采购框架协议	2019-2021年向复星集团提供信息技术开发服务	2019年-2021年	-	-	1,158.40	330.48	尚在履行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17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太平人寿数据分析平台、续期业务管理系统、人员管理系统、个险营销管理平台技术开发合同	太平人寿数据分析平台、续期业务管理系统、人员管理系统、个险营销管理平台技术开发	2019年-2020年	-	-	1,983.77	2,030.81	已履行完毕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1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合同	2020-2021年向交行软件开发中心提供信息技术开发服务	2020年-2021年	-	-	-	1,348.47	尚在履行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合同预估 5,644.60万元)

（二）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采购主要有软硬件、IDC 托管服务、技术服务等，不同类别采购的重大合同具体如下：

1、采购软硬件

报告期内，购买软硬件合同金额在 150 万元以上的或者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的已履行及正在履行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履行期间	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
1	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采购网络设备	2019 年	已履行完毕	181.49
2	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采购网络设备	2019 年-2020 年	已履行完毕	160.99
3	上海华讯网络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网络设备	2019 年	已履行完毕	155.49
4	Comtech Digital Technology (HK) Ltd.	采购可编程逻辑芯片	2019 年	已履行完毕	22.75 万美元
5	江苏网信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弱电系统	2020 年	履行中	590 万元
6	Comtech Digital Technology (HK) Ltd	采购可编程逻辑芯片	2020 年	已履行完毕	49.24 万美元

2、采购 IDC 机房托管服务

报告期内，采购 IDC 机房托管服务已履行合同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的或者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的已履行及正在履行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履行期间	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
1	上海红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协议	2017 年-2018 年	已履行完毕	-（注）
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贵阳市分公司	IDC 主机托管合同	2017 年至今	履行中	-（注）

注：采购协议约定单价，实际履行金额超过 300 万元

3、采购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技术服务供应商（报告期内合计采购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的框架合同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履行期间	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
----	--------	------	------	------	------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履行期间	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
1	上海佩仁企业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采购	2018年	已履行完毕	-（注）
2	智阳网络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采购	2018年-2019年	已履行完毕	-（注）
3	大连兰花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采购	框架协议每年一签，履约起始日期为2017年1月1日	履行中	-（注）
4	健思软件（大连）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采购	框架协议每年一签，履约起始日期为2017年1月1日	履行中	-（注）
5	大连嘉和普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采购	框架协议每年一签，履约起始日期为2018年1月1日	履行中	-（注）
6	株式会社 Hearbest	技术服务采购	合同有效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期满后一个月内，任何一方没有提出书面的解约通知，合同期限自动延长一年，以后亦同。履约起始日期为2017年1月5日	履行中	-（注）
7	株式会社シンメトリア （Symmetria 株式会社）	技术服务采购	合同有效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期满后一个月内，任何一方没有提出书面的解约通知，合同期限自动延长一年，以后亦同。履约起始日期为2017年1月5日	履行中	-（注）
8	株式会社ゲット（GET 株式会社）	技术服务采购	合同有效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期满后一个月内，任何一方没有提出书面的解约通知，合同期限自动延长一年，以后亦同。履约起始日期为2017年12月8日	履行中	-（注）
9	(株)ニューデータ （新数据株式会社）	技术服务采购	合同有效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期满后一个月内，任何一方没有提出书面的解约通知，合同期限自动延长一年，以后亦同。履约起始日期为2019年1月1日	履行中	-（注）
10	大连海蓝达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采购	2020年	履行中	-（注）
11	ワイズジャパン株式会社	技术服务采购	合同有效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期满后一个月内，任何一方没有提出书面的解约通知，合同期限自动延长一年，以后亦同。履约起始日期为2018年4月18日	履行中	-（注）

注：框架协议未约定金额，实际履行金额超过 300 万元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一）公司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最近 3 年的违法行为

最近 3 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第十二节 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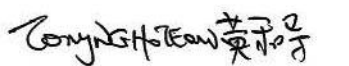
郭玮



章晓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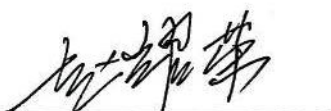


魏锋




黄和导

(TONY NG HO
TEOW)



赵耀荣



王钢



朱炜中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日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倪风华



华宇清



吕羽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郭玮



章晓峰



隋卫东



吴忠平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

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郭玮

实际控制人：



郭玮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 日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_____

金铭康
(已离职)

保荐代表人：_____

黄力



李强

法定代表人：_____

王承军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 日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总经理： 王承军
王承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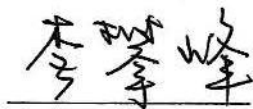
董事长： 吴勇
吴勇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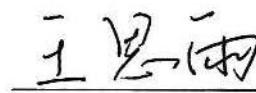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李攀峰



魏栋梁



王思雨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顾功耘



2020年11月2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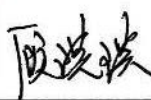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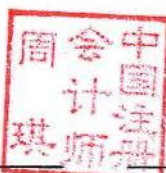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发行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琪



顾瑛瑛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志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发行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发行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4）沪第 21 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发行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_____

王盈芳
(已离职)

蒋达翀
(已离职)

法定代表人：_____


梅惠民



2020年11月2日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上海新致软件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
签字资产评估师离职的说明**

本机构于 2014 年 1 月 27 日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前身上海新致软件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评报字（2014）沪第 21 号”《上海新致软件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因出具《评估报告》的签字资产评估师王盈芳、蒋达翀已从本机构离职，该事项并不影响《评估报告》的有效性，本机构仍对《评估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说明。

法定代表人：_____



梅惠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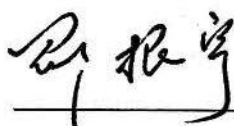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 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发行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邵振宇





顾瑛瑛



验资机构负责人：



杨志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验资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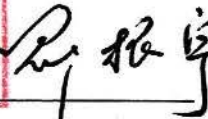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发行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琪





邵振宇



验资机构负责人：



杨志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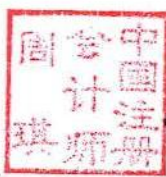
2020年11月2日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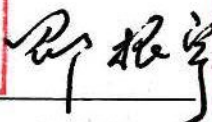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发行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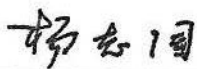
周琪





邵振宇

验资机构负责人：





杨志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11月2日



第十三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公司章程（草案）；
- （六）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
- （七）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八）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九）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 （十）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时间及地点

（一）查阅时间

工作日的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二）查阅地址

1、发行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98 号六层

联系人：隋卫东

电话：021-51105633

2、保荐人（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联系人：黄力、李强

电话：021-61118978

附表一 房产情况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地址	建筑面积 (平方米)	他项 权利
1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000227193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103号中渝.香奈公馆6幢20-办公1	252.37	抵押
2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000227146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103号中渝.香奈公馆6幢20-办公2	252.37	抵押
3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000227111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103号中渝.香奈公馆6幢20-办公3	252.37	抵押
4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000226780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103号中渝.香奈公馆6幢20-办公4	252.37	抵押
5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000226751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103号中渝.香奈公馆6幢21-办公1	252.37	抵押
6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000226715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103号中渝.香奈公馆6幢21-办公2	252.37	抵押
7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000226671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103号中渝.香奈公馆6幢21-办公3	252.37	抵押
8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000226613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103号中渝.香奈公馆6幢21-办公4	252.37	抵押
9	武汉新致	鄂(2018)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0078695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8号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一组团B10栋1层01号	955.45	抵押
10	武汉新致	鄂(2018)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0078601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8号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一组团B10栋2层01号	1,263.91	抵押
11	武汉新致	鄂(2018)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0078542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8号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一组团B10栋3层01号	1,111.05	抵押
12	武汉新致	鄂(2018)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0078888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8号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一组团B10栋4层01号	874.80	抵押
13	新致云服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239053号	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1栋3单元27层2701号	219.46	抵押
14	新致云服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238958号	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1栋3单元27层2702号	132.38	抵押
15	新致云服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239047号	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1栋3单元27层2703号	291.58	抵押
16	新致云服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238969号	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1栋3单元27层2704号	148.83	抵押
17	新致云服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238965号	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1栋3单元27层2705号	292.92	抵押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地址	建筑面积 (平方米)	他项 权利
18	新致 云服	川（2019）成都市不动 产权第 0239043 号	高新区吉庆三路 333 号 1 栋 3 单元 27 层 2706 号	374.00	抵押

附表二 房产租赁情况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面积 (m ²)	租金 (元/月/m ²)	有效期
1	新致软件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91弄98号第四层至第六层	5096.00	133.83	2020.8.1 - 2022.11.30
2	上海华桑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91弄98号第四层	364.00	133.83	2020.8.1 - 2022.11.30
3	新致信息	上海域玺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华申路198号1幢五层C-18室	20.88	29.61	2020.1.16 - 2021.1.15
4	北京新致	北京汇众恒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丰台北路18号恒泰中心写字楼A座8层0807/0808/0809/0810室	522.29	213.53	2020.6.19 - 2021.6.18
5	北京新致	纪爱玲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1号院5号楼7层720	50.64	128.36	2020.3.13 - 2021.3.12
6	北京新致	袁茜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8号10层1单元1107室	68.32	187.94	2020.6.25 - 2021.6.24
7	大连新致	大连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软件园东路21号12号楼301C	1,003.54	42.48	2019.11.5 - 2022.3.14
8	大连新致	大连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软件园东路21号12号楼701B	889.26	42.62	2019.3.15 - 2022.3.14
9	百果信息	上海天佳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7548弄588号1幢1层X区110室	20.00	7.50	2013.3.15 - 2023.3.14
10	深圳新致	深圳市顺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1}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与福中一路交汇处生命保险大厦第20层2007	655.00	211.83	2019.1.1 - 2020.12.31
11	新致软件	西安软件园发展中心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68号西安软件园秦风阁综601	204.96	50.00	2020.6.1 - 2021.5.31
12	无锡华桑	无锡国家集成电路设计基地有限公司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长江路21号信息产业科技园B座三楼	561.00	26.00	2020.1.1 - 2020.12.31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面积 (m ²)	租金 (元/月/m ²)	有效期
13	新致仕海	上海浦东陆家嘴街道办事处	上海市浦东新区乳山路227号3楼E-43室	35.00	-	2016.8.28 - 2021.8.27
14	上海晟欧	上海真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宝山区同泰北路183号1号楼512室	50.00	24.00	2020.9.20 - 2030.9.19
15	日本新致	关电不动产开发株式会社	日本大阪市中央区安土町1-3-5安土町中央大厦2楼	65.64	2,420.00 日元/月/m ²	2013.07.27 - 2016.3.31 (每次到期后续期24个月)
16		有限会社 MATSURA ^{注2}	日本东京都港区芝1-9-3芝 MATSURA 大厦4楼	403.09	3,480.61 日元/月/m ²	2019.01.01 - 2021.12.31 (每次到期后续期36个月)
17		站前管理系统株式会社 ^{注3}	日本福冈市博多区博多站南2-8-16, 211室	180.39	1,815.07 日元/月/m ²	2016.07.01 - 2018.06.30 (每次到期后续期12个月)
18		站前管理系统株式会社 ^{注3}	日本福冈市博多区博多站南2-8-16, 209室	109.65	1,816.69 日元/月/m ²	2019.07.01 - 2021.06.30 (每次到期后续期12个月)
19		站前管理系统株式会社	日本福冈市博多区博多站南2-8-16, 210室	104.04	1,512.40 日元/月/m ²	2020.07.01- 2021.06.30(每次到期后续期12个月)

注 1：深圳新致软件有限公司与原房屋出租方深圳市盈狄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深圳新致房屋租赁合同的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深圳市福田区生命保险大厦房产权利人深圳市生命置地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盈狄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顺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签订《合同主体变更协议书》，协议书约定深圳市生命置地发展有限公司自 2019 年 10 月起将租赁合同中约定的生命保险大厦第 20 层 2001、2002、2006、2007 单元承租方由深圳市盈狄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顺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新致随后与深圳市盈狄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解除协议，与深圳市顺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重新签订房屋租赁协议。

注 2：2020 年 2 月 25 日，日本新致与有限会社 MATSURA 签订了《租金变更备忘录》，备忘录对原契约第 5 条第 1 项的月租赁金额进行变更，约定租赁合同将于 2020 年 4 月 1 日起月租金由 1,220,000 日元变更为 1,403,000 日元。

注 3：日本新致与站前管理系统株式会社签订了《名义变更备忘录》，备忘录约定将日本福岡市博多区博多站南 2-8-16，209 室、211 室的承租方变更为日本新致。

附表三 软件著作权情况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1	2020SR0841817	新致保险销售行为可回溯区块链平台 V1.0	新致软件	2020-07-10	2020-07-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	2020SR0764067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供应链金融平台 V1.0	新致软件	2020-06-20	2020-06-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	2020SR0764065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数字票据系统 V1.0	新致软件	2020-06-02	2020-06-02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	2020SR0192875	新致数据治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07-24	2019-06-2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5	2020SR0918781	新致网销回溯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20-07-22	2020-07-22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6	2020SR0667994	新致在线增员应用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20-03-30	2020-03-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7	2020SR0764063	新致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平台 V1.0	新致软件	2020-03-31	2020-03-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8	2019SR1260250	新致智能推荐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10-31	2019-10-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9	2019SR1260039	新致智能培训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09-01	2019-09-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	2019SR1032418	新致统一营销活动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08-01	2019-07-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1	2019SR1027092	新致基金交易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08-01	2019-07-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2	2019SR1026140	新致内部积分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8-01	2018-0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3	2019SR0990234	新致金融市场交易综合行情 APP 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7-01	2018-07-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	2019SR0992638	新致企业商城第三方接口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06-26	2019-06-2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5	2019SR0914082	新致智能机器人综合服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07-05	2019-06-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6	2019SR0914280	新致新派遣服务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07-01	2019-0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7	2019SR0874459	新致区块链溯源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05-10	2019-05-0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8	2019SR0140511	新致智能客服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10-16	2018-10-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9	2018SR1004919	新致零部件成本分析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12-21	2017-12-02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0	2018SR1004981	新致电信工程数据分析报表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6-29	2018-06-0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1	2018SR1004989	新致电信绩效考核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8-31	2018-08-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2	2018SR1004998	新致固定资产核算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7-20	2018-07-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3	2018SR793659	新致智能语音回访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3-16	2018-03-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4	2018SR793652	新致智能质检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6-16	2018-06-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5	2018SR789444	新致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6-28	2018-06-27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6	2018SR783422	新致批量代付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05-31	2016-01-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27	2018SR783292	新致集中收款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4-16	2016-03-1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8	2018SR782994	新致费用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3-18	2018-01-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	2018SR782935	新致行情网关服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11-18	2017-10-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0	2018SR782601	新致电商 B2B2C 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4-02	2018-03-02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1	2018SR693336	新致第三方支付机构备付金存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6-30	2017-05-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2	2018SR693083	新致统一认证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3-16	2018-03-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3	2018SR690345	新致车险指尖理赔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7-03	2018-03-2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4	2018SR690106	新致资金结算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5-10-08	2015-06-12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5	2018SR690104	新致 D+ 报表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2-18	2018-01-0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6	2018SR690029	新致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开发集成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6-15	2018-06-0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7	2018SR620717	新致移动互联秒杀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5-01	2018-04-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8	2018SR622471	新致客户理财产品销售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4-01	2018-03-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9	2018SR480243	新致保险信息报表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5-01	2018-04-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0	2018SR480247	新致单证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2-03	2016-10-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1	2018SR480154	新致出单综合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4-06	2018-03-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2	2018SR480352	新致客户关系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10-01	2017-10-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3	2018SR407009	新致新一代资产托管估值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5-12-15	2015-03-1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4	2018SR096758	新致新一代车险理赔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9-19	2017-09-1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5	2018SR096825	新致新一代车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9-19	2017-09-1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6	2018SR096636	新致新一代财险理赔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9-19	2017-09-1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7	2018SR096852	新致新一代财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9-19	2017-09-1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8	2018SR096938	新致新一代资产托管非标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10-08	2017-09-2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9	2018SR096946	新致新一代再保险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9-19	2017-09-1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50	2018SR096815	新致新一代意外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9-19	2017-09-1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51	2018SR096842	新致新一代收付费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9-19	2017-09-1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52	2017SR636885	新致开发团队协作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9-10	2017-09-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53	2017SR635058	新致 NewtouchX 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9-22	2017-09-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54	2017SR634204	新致云交付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9-12	2017-09-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55	2017SR600275	新致 ERP 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4-30	2017-03-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56	2017SR600260	新致财务核算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2-10	2017-01-0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57	2017SR600248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6.3	新致软件	2017-10-11	2017-10-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58	2017SR190609	新致黄金产品模拟交易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08-30	2016-08-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59	2017SR174318	新致新一代智能化电子病历软件 V2.0	新致软件	2016-10-01	2016-10-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60	2017SR172750	新致保险行业云服务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10-15	2017-10-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61	2017SR172747	新致 CDR 专科病例数据库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07-01	2016-06-0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62	2017SR172677	新致金融行业全资产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09-30	2016-09-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63	2017SR172641	新致贵金属交易系统程序化量化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06-30	2016-0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64	2017SR163197	新致数据云计算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11-15	2016-11-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65	2017SR015755	新致审计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5-04-06	2014-08-1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66	2016SR318954	新致基金 APP 交易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09-01	2016-08-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67	2016SR318826	新致保险云渠道综合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09-01	2016-09-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68	2016SR318441	新致人事管理应用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10-01	2016-10-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69	2016SR312270	新致即席查询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09-09	2016-08-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70	2016SR258070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6.2	新致软件	2016-05-01	2016-05-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71	2016SR109143	新致医院微信（支付宝）公众号服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08-18	2014-08-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72	2016SR089230	新致摇周边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5-09-30	2015-03-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73	2016SR016282	新致软件开发过程数据库及决策辅助工具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5-10-01	2015-10-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74	2016SR014009	新致 NewtouchOne 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4.1	新致软件	2015-09-28	2015-09-2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75	2016SR013935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6.1	新致软件	2015-10-01	2015-10-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76	2016SR013920	新致健康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5-01-09	2014-12-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77	2016SR013895	新致化工设备检修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5-03-26	2015-03-2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78	2015SR154828	新致寿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5-01-09	2014-12-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79	2015SR148265	新致产险核心业务软件 V2.0	新致软件	2014-11-01	2014-10-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80	2015SR079951	新致面向中小金融机构综合业务云服务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12-15	2014-12-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81	2014SR217835	新致 NewtouchOne 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4.0	新致软件	2014-09-01	2014-09-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82	2014SR198905	新致移动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10-20	2014-10-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83	2014SR188226	新致智能数据分析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09-09	2014-08-0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84	2014SR175515	新致风控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07-12	2014-07-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85	2014SR168123	新致操作风险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07-18	2014-07-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86	2014SR167884	新致反洗钱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2-08-14	2012-08-07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87	2014SR144056	新致 NewtouchOne Cloud 云计算基础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05-01	2014-05-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88	2014SR137028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6.0	新致软件	2014-05-01	2014-05-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89	2014SR047913	新致移动在线保单服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3-10-01	2013-10-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90	2014SR046892	新致外包项目进度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3-04-01	2013-04-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91	2014SR043409	新致车险核心系统业务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1-12-20	2011-12-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92	2013SR163313	新致网上报账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3-01-18	2013-01-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93	2013SR162408	新致医院移动信息平台软件 V1.2	新致软件	2013-03-26	2013-03-22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94	2013SR161964	新致全面预算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3-06-30	2013-05-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95	2013SR145625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5.0	新致软件	2013-07-01	2013-07-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96	2013SR097754	新致手术麻醉系统 V2.0	新致有限	未发表	2012-03-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97	2013SR078602	新致移动护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2-11-15	2012-11-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98	2013SR075713	新致医院办公软件 V2.0	新致有限	2013-01-14	2012-12-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99	2013SR058245	新致抗生素药物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2-08-08	2012-06-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0	2013SR024168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4.1	新致有限	2012-08-30	2012-08-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1	2013SR018195	新致银行国际结算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2-08-13	2012-08-0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2	2013SR018189	新致基金代销业务处理软件 V3.0	新致软件	2012-09-10	2012-09-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3	2013SR014210	新致新托管业务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2-09-29	2012-08-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4	2013SR014194	NewtouchOne SiteSearch 搜索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2-07-16	2012-07-1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5	2013SR011495	新致保险产品交易业务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2-01-28	2012-01-1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6	2013SR006017	新致 Work With Database File 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2-07-04	2012-07-0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7	2013SR006000	新致新一代智能化电子病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2-06-01	2012-06-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8	2013SR005503	新致医院科教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2-08-25	2012-07-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9	2012SR075080	新致 Newtouch Domain 主题查询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2-01-05	2012-01-0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10	2012SR074992	新致会议室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2-01-28	2012-01-2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111	2011SR100945	新致档案数字化处理系统在线录入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1-07-15	2011-07-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12	2011SR097129	新致 NewtouchOne Archetypes 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1-08-10	2011-08-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13	2011SR093436	新致数字化加工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1-01-28	2011-01-1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14	2011SR092642	新致软件外包技术及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1-08-28	2011-08-2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15	2011SR091093	新致贵金属综合业务交易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1-06-30	2011-0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16	2011SR090693	新致票据业务电子化交易与管理平台软件 V2.0	新致软件	2011-03-01	2010-12-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17	2011SR090022	新致医院信息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1-01-15	2010-10-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18	2011SR083761	新致医院物流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0-12-20	2010-12-0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19	2011SR083760	新致供应链金融应收账款池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1-05-06	2011-05-0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20	2011SR083415	新致医院病员关系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1-05-20	2011-05-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21	2011SR082223	新致补助金申请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1-03-31	2011-03-1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22	2011SR066817	新致 IMS-MN 监控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1-01-28	2011-01-1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23	2011SR017898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4.0	新致有限	2010-09-01	2010-09-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24	2011SR008145	新致虚拟物品电子商务交易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0-06-01	2009-06-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25	2011SR006304	新致数据交换平台软件 V0.8	新致有限	2010-04-20	2010-04-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26	2011SR005771	新致网络通信设备管理平台软件 V2.0	新致软件	2009-10-31	2009-09-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27	2011SR003405	新致顾客投诉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7-03	2009-07-0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28	2010SR073932	新致软件架构基础平台软件 V4.0	新致有限	2010-09-17	2010-01-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29	2010SR069866	新致数据字典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0-07-15	2010-07-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30	2010SR069725	新致医院综合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7-01	2009-07-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31	2010SR015521	新致物流业车辆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8-31	2009-08-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32	2010SR015464	新致网络路由器设置命令检查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1-12	2008-12-0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33	2009SR055553	新致东洋兴业基干软件 V1.0.0	新致有限	2009-08-31	2009-08-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34	2009SR051063	新致新农村村务管理平台软件 V2.0	新致有限	2009-03-01	2009-03-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35	2009SR051062	新致 UC 桌面提醒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3-08	2008-08-0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36	2009SR051061	新致医院办公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7-31	2009-07-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37	2009SR051060	新致行政处罚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4-01	2009-04-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38	2009SR049459	新致资产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7-01	2009-07-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139	2009SR049458	新致文档高速搜索引擎软件 V1.0.0	新致有限	2008-11-30	2008-11-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0	2009SR049457	新致文书编号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3-18	2009-02-1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1	2009SR043129	新致 EDW 产险数据分析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4-07	2009-03-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2	2009SR042859	新致汽车俱乐部信息管理软件 V1.2	新致有限	2008-09-10	2008-08-0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3	2009SR038361	新致基于 SOA 面向保险业多险种营销管理平台软件 V 1.0	新致有限	2009-02-04	2009-02-0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4	2009SR031443	新致高尔夫练习场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3-22	2009-03-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5	2009SR028416	新致网络传输设备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09-30	2008-07-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6	2009SR023833	新致 DHCP 客户端模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12-31	2006-12-2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7	2009SR023818	新致自动车运输企业基干系统构筑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09-01	2008-09-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8	2009SR09031	新致基金托管业务管理平台软件 V2.0	新致有限	2008-05-08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9	2009SR05387	新致园区网站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10-27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50	2009SR05381	新致新农村村务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07-15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51	2009SR05373	新致企业级技术资源共享网络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08-30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52	2009SR05372	新致图书馆 ACS 服务中间件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09-23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53	2009SR05344	新致软件开发服务技术管理支撑平台软件 V4.0	新致有限	2008-08-30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54	2009SR00102	新致配色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03-01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55	2008SR30458	新致知识产权专利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07-15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56	2008SR18376	新致人意险业务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04-30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57	2008SR14109	新致社区党建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07-15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58	2008SR14107	新致发票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05-08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59	2008SR12267	NewtouchOne 新致应用系统开发框架软件 V3.0	新致有限	2007-10-15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60	2008SR07000	新致即时通小秘书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01-26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61	2008SR06339	新致保险营销渠道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12-01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62	2007SR20997	新致路由器 Config 文件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12-03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63	2007SR20996	新致客户情报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08-01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64	2007SR15240	新致自定义业务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05-22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65	2007SR15239	新致寿险营销人员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07-23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66	2007SR15238	新致 ODC 协同工作文件视图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03-12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167	2007SR15234	新致资产托管网上客服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06-12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68	2007SR14530	斜土路街道实有人口信息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街道办事处	2007-01-05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69	2007SR13282	新致出口合同登记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05-10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70	2007SR13281	新致自助式个性售卡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10-20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71	2007SR13280	新致事务后勤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10-08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72	2007SR12298	NewtouchOne 新致应用系统开发框架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12-28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73	2007SR12291	新致网上高校招生咨询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05-21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74	2007SR09062	新致需求家照会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03-12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75	2007SR09061	新致 HCR 企业出展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01-05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76	2007SR09060	新致业务通软件 V2.0	新致有限	2007-03-07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77	2007SR02762	新致“eTrust”信托业务管理平台软件 V2.0	新致有限	2006-09-25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78	2006SR16990	新致票据业务电子化交易与管理平台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06-25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79	2006SR12071	新致技术性贸易壁垒预警信息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07-01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80	2006SR12035	新致数字化解决方案系统软件 V3.0	新致有限	2006-04-13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81	2006SR10754	新致经济城管理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5-08-13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82	2006SR09630	新致社区事务一口受理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04-13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83	2006SR08917	新致实有人口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04-13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84	2006SR03659	新致手机终端短信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5-11-28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85	2006SR03360	新致智能图书馆业务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5-12-10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86	2006SR03002	新致业务通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5-11-29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87	2006SR02867	新致移动商务通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5-11-30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88	2005SR10345	新致社区政务管理系统工作平台软件 V3.0	新致有限	2005-07-12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89	2005SR06687	新致 eTrust 信托业务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5-04-28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90	2005SR04326	新致企业年金帐户管理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4-12-03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91	2005SR04284	新致城镇管理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5-02-18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92	2005SR03321	新致产权交易管理系统 V2.0	新致有限	2004-12-22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193	2004SR10541	新致再保险业务管理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4-08-20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94	2004SR05522	新致企业数字管理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4-03-11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95	2004SR05521	新致基于.NET 的企业级开放式应用开发平台 V1.0	新致有限	2004-04-10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96	2003SR12455	新致社区档案管理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3-10-08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97	2003SR12454	新致开放式基金注册登记过户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3-09-18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98	2003SR7753	新致《社区政务管理系统工作平台》软件 V2.0	新致有限	2003-05-15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99	2003SR7679	新致《我的居民—居委会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3-05-15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00	2003SR0152	新致社区管理信息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2-05-31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01	2003SR0151	新致集成电路生产线质量跟踪分析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2-03-31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02	2003SR0150	产权交易管理信息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2-05-31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03	2001SR4839	开放式基金业务平台 V1.0	新致有限	2001-08-01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04	2020SR0085918	Newtouch ODS 1.0	北京新致	2019-09-25	2019-07-2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05	2020SR0150476	财险反欺诈管理系统 1.0	北京新致	2019-08-25	2019-06-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06	2020SR0187034	新致移动展业平台 1.0	北京新致	2019-06-30	2019-06-1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07	2019SR0194785	大数据 ECIF 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9-05-30	2019-05-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08	2020SR0086048	大数据自助分析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9-06-30	2019-0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09	2020SR0150470	客户流失预警管理系统 1.0	北京新致	2019-09-30	2019-09-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10	2019SR1055113	新致数据脱敏管理系统软件 V1.0	北京新致	2019-07-15	2019-05-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11	2019SR0786511	新致员工行为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9-04-12	2019-03-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12	2019SR0786513	新致保险代理人客户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9-04-20	2019-04-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13	2019SR0761175	新致业务元数据管理系统 V2.0	北京新致	2019-03-06	2019-01-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14	2019SR0760817	新致产品引擎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9-05-09	2019-04-2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15	2019SR0755030	新致互联网用户团体投保理赔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8-12-31	2018-12-22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16	2019SR0754153	新致客户分层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8-09-20	2018-09-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17	2019SR0754351	新致软件保单登记系统 V2.0	北京新致	2019-04-30	2018-06-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18	2019SR0754748	人管指标计算平台 V2.0	北京新致	2019-05-20	2019-05-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19	2019SR0754759	新致新保核保平台 V1.0	北京新致	2019-03-15	2019-03-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20	2019SR0754359	实时数据分析系统软件 V2.0	北京新致	2019-03-20	2019-03-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221	2018SR839666	EA 销售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8-10-11	2018-10-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22	2018SR690256	数据管理系统 V2.0	北京新致	2017-03-31	2017-03-1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23	2018SR687156	企业微信管理系统软件 V1.0	北京新致	2016-12-22	2016-12-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24	2018SR689938	实时数据分析系统软件 V1.0	北京新致	2017-04-20	2017-04-1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25	2018SR690252	人管指标计算平台 V1.0	北京新致	2017-02-23	2017-02-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26	2018SR687943	保单登记系统软件 V1.0	北京新致	2017-12-08	2017-12-07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27	2018SR690133	统一接入平台软件 V1.0	北京新致	2016-12-15	2016-12-0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28	2018SR690140	外包管理平台 V1.0	北京新致	2017-12-29	2017-12-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29	2018SR689028	新致单证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7-12-15	2017-12-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30	2018SR689571	新致自主入司软件 V1.0	北京新致	2016-12-15	2016-12-0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31	2018SR689670	质量管理平台 V1.0	北京新致	2017-12-21	2017-12-1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32	2018SR686678	新致互联网保险核心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7-01-20	2017-01-12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33	2017SR654613	新致保险代理人营销平台软件 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17-10-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34	2017SR654619	新致渠道接口平台软件 1.0	北京新致	2017-10-24	2017-10-2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35	2017SR654617	新致数据管理系统软件 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17-10-17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36	2016SR366755	新致软件移动展业平台系统 V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16-09-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37	2016SR366753	新致管理驾驶舱软件 3.3	北京新致	2016-09-21	2016-04-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38	2014SR070776	数据管理系统 V3.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13-06-12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39	2013SR002715	第三代销售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12-10-1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40	2013SR002672	数据质量管理体系 V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12-10-2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41	2013SR001182	专属代理人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12-09-2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42	2013SR001179	新致销售业绩云计算平台 V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12-10-1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43	2013SR001146	新致业务元数据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12-10-0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44	2012SR118981	任务调度系统 V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12-04-1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45	2014SR039452	新致担保移动业务管理信息系统平台 V1.0	西安新致	2013-12-30	2013-12-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46	2014SR039449	基于 GIS 的新致呼叫中心平台 V1.0	西安新致	2013-12-25	2013-12-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47	2012SR032274	西安新致村务管理信息系统 V1.0	西安新致	2011-12-20	2011-12-0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48	2011SR085312	西安新致医院物流管理平台软件 V1.0	西安新致	2010-12-20	2010-12-0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249	2017SR718943	新致医疗云 HIS 系统软件 V1.0	百果信息/ 武汉新致	未发表	2017-0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50	2017SR718756	新致医疗云药房药库系统软件 V1.0	百果信息/ 武汉新致	未发表	2017-07-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51	2017SR308977	新致百果物资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5-11-15	2015-10-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52	2017SR307438	新致百果 CPOE 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7-01-20	2017-01-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53	2016SR145088	VHS 村卫生室信息软件 V2.0	百果信息	2010-02-20	2010-02-20	50 年	受让取得	否
254	2015SR122221	百果微医通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5-04-27	2015-04-1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55	2014SR071993	百果家庭医生工作站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3-07-01	2013-07-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56	2013SR145617	百果金康工程 e 社区卫生信息管理 管理软件 V3.0	百果信息	2013-04-08	2013-03-1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57	2013SR119572	百果医院放射影像信息管理 软件 V2.0	百果信息	2013-01-10	2012-12-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58	2013SR096364	百果医院信息综合交互平台 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3-05-15	2013-01-22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59	2012SR042214	百果区域卫生信息共享平台 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0-10-20	2010-10-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60	2011SR088393	百果医院检验信息管理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0-01-11	2010-01-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61	2011SR088350	百果校园一卡通平台管理 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0-03-20	2010-03-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62	2011SR070509	百果教育在线平台管理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0-01-20	2010-01-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63	2010SR012991	百果双向转诊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09-03-10	2009-03-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64	2010SR008746	百果医院信息管理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09-02-23	2009-02-1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65	2009SR028780	百果 Excare 重症监护信息 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08-03-06	2008-03-0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66	2009SR017190	百果金康工程 e 社区卫生信息 管理软件 V2.0	百果信息	2009-02-10	2009-01-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67	2008SR10104	百果金康工程医卡通实时 结算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07-03-10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68	2007SR08307	百果金康工程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07-02-26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69	2006SR13870	百果 EXPR 电子病历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06-07-07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70	2006SR06843	百果诊所信息管理系统 V1.0	百果信息	2005-10-10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71	2019SR0027143	华桑 RHDD 克隆软件 V1.0	无锡华桑	未发表	2018-04-0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72	2019SR0027131	华桑 VU440 ASIC 验证平台 软件 V1.0	无锡华桑	未发表	2017-10-0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73	2018SR404163	华桑 NE-KU115-LSI 验证平台 软件 V1.0	无锡华桑	未发表	2018-01-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74	2018SR084438	新致华桑中小企业办公自动 化 OA 系统软件 V1.0	无锡华桑	未发表	2017-01-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75	2014SR059759	华桑 TS102 移动教育平台 软件 V1.0	无锡华桑	2013-11-11	2013-08-2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76	2007SR18018	华桑 TS101 移动教育平台 软件 V1.0	无锡华桑	2007-07-30	-	50 年	受让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277	2016SR216083	晟欧满意度测评系统 V1.0	上海晟欧	未发表	2015-11-0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78	2015SR199099	晟欧 SeioMall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 V1.0	上海晟欧	2014-11-01	2014-11-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79	2014SR047103	晟欧数字连线游戏软件 V1.0	上海晟欧	2014-03-01	2014-03-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80	2013SR090384	晟欧培训平台软件 V1.0	上海晟欧	未发表	2013-03-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81	2012SR038639	晟欧网络平台软件 V1.0	上海晟欧	未发表	2011-11-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82	2009SR040945	晟欧二十一在线 Q&A 软件 V1.0	上海晟欧	2009-01-01	2008-12-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83	2011SR062156	晟奥军舰对战游戏软件 V2.0	无锡晟奥	2011-01-14	2011-11-0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84	2009SR033605	晟奥 Value@E 管理系统软件 V1.0	无锡晟奥	2009-06-28	2009-06-2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85	2009SR022870	亿蓝德 USB 守护者监控管理系统 V1.0	大连亿蓝德	2009-02-28	2009-01-2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86	2016SR326911	新致 MultiRow 快速转换工具软件 V1.0	新致信息	2016-03-18	2016-03-1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87	2019SR1091923	新致产险综合展业平台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05-31	2019-05-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88	2019SR1087809	新致人员派遣服务结算平台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06-30	2019-0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89	2019SR1089585	新致银保移动展业平台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6-30	2019-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0	2019SR1087797	新致项目任务综合管理平台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6-30	2019-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1	2019SR1087823	新致个险移动展业平台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6-30	2019-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2	2018SR374292	新致基于区块链的医疗赔付平台 V1.0	重庆新致	未发表	2017-11-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3	2018SR374284	新致保单贷业务系统软件 V1.0	重庆新致	未发表	2017-11-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4	2018SR338679	新致资产托管非标业务软件 V2.0	重庆新致	2017-12-01	2017-12-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5	2018SR338501	新致再保险业务软件 V2.0	重庆新致	2017-09-19	2017-09-1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6	2018SR336498	新致车险核心业务软件 V2.0	重庆新致	2017-09-17	2017-09-17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7	2018SR336497	新致智能理算平台 V1.0	重庆新致	未发表	2017-11-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8	2018SR336496	新致医疗接口数据平台 V1.0	重庆新致	未发表	2017-11-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9	2018SR336495	新医通云平台 V1.0	重庆新致	未发表	2017-11-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00	2018SR783128	新致普惠贵宝地绿色金融土地交易支持后台管理系统软件 V2.0	贵州新致	2018-04-15	2018-04-12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01	2018SR783112	新致普惠小财秘云办公系统软件 V2.0	贵州新致	2018-04-24	2018-04-1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02	2018SR783108	新致普惠云报销系统软件 V2.0	贵州新致	2018-05-02	2018-04-27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03	2018SR783092	新致普惠云会计系统软件 V2.0	贵州新致	2018-05-12	2018-05-02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304	2018SR783086	新致普惠云人事系统软件 V2.0	贵州新致	2018-05-20	2018-05-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05	2018SR781828	新致普惠普惠智慧会议室预定云系统软件 V2.0	贵州新致	2018-05-28	2018-05-2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06	2017SR704754	新致普惠云人事系统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08-10	2017-08-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07	2017SR704685	新致普惠贵宝地绿色金融土地交易支持后台管理系统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10-20	2017-10-1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08	2017SR704667	新致普惠贵宝地绿色金融土地交易手机客户端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10-20	2017-10-1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09	2017SR703757	新致普惠云报销系统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08-10	2017-08-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10	2017SR702980	新致普惠云会计系统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08-10	2017-08-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11	2017SR566582	新致普惠小财秘云办公系统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08-10	2017-08-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12	2017SR565825	新致普惠智慧会议预定云系统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08-18	2017-08-1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注：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 50 年，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但软件自开发完成之日起 50 年内未发表的，《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不再保护。